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INSHENG BANKING CORP.,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H股股票代碼：01988)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業績公告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計業績。本公告列載本公司二零一三年年度報告全文，並符合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中有關年度業績初步公告附載的資料之要求。

刊登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

本業績公告將分別在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mbc.com.cn)上刊發。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向H股股東寄發二零一三年年度報告，並在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網站刊載。

股利分配

本公司2014年3月28日召開的第六屆董事會第十五次會議通過的股利分配預案擬以本公司將適時公佈的2013年股東周年大會通知指定的股權登記日在冊A股和H股股東為基數，向本公司股東派發現金股利，每10股派發現金股利人民幣1元(含稅)，並每10股派送股票股利2股。上述利潤分配預案有待本行2013年股東周年大會批准。2013年股東周年大會通知將公佈本公司召開2013年股東周年大會時間及暫停股份過戶登記安排，及股利分配的暫停股份過戶登記安排。

承董事會命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文標

中國，北京
2014年3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董文標、洪崎及梁玉堂；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張宏偉、盧志強、劉永好、王玉貴、王航、王軍輝、吳迪及郭廣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秦榮生、王立華、韓建旻、鄭海泉、巴曙松及尤蘭田。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會、監事會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保證本報告所載資料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本業績公告於2014年3月28日由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十五次會議審議通過。會議應到董事17名，現場出席13名，其中董文標董事長、郭廣昌董事和巴曙松董事通過電話連線出席會議；委托他人出席1名，王軍輝董事書面委托洪崎副董事長代行表決權。

經董事會審議的2013年下半年度利潤分配預案：以利潤分配股權登記日時本公司總股本為基數，向本公司全體股東每10股派發現金股利人民幣1元(含稅)，並每10股派送股票股利2股。

本業績公告中「本公司」、「本行」、「中國民生銀行」、「民生銀行」均指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集團」指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本業績公告所載財務數據及指標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制，除特別說明外，為本集團合並數據，以人民幣列示。

本公司審計師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和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分別對按照中國會計準則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制的2013年度財務報告進行了審計，並出具了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董事長董文標、行長洪崎、主管會計工作負責人趙品璋、白丹，保證業績公告中財務報告的真實、準確、完整。

目錄

重要提示		
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況簡介	10
第二章	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摘要	12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5
第四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74
第五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87
第六章	公司企業管治	108
第七章	股東大會情況簡介	145
第八章	內部控制	146
第九章	董事會報告	151
第十章	監事會報告	154
第十一章	重要事項	158
第十二章	企業社會責任	161
第十三章	財務報告	163
第十四章	備查文件目錄	285

重大風險提示

本公司不存在可預見的重大風險。可能面臨的風險請參見本報告「第三章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中「十、前景展望與措施(三)可能面對的風險」部分。

董事長致辭

2013年，中國銀行業面臨的經濟環境和金融環境都在發生深刻變化，這種變化對銀行業的經營活動產生了重大影響，迫使銀行業加快轉型與變革。

從經濟環境來看，中國經濟開始從高速增長階段步入中高速增長階段，GDP增長率從過去十年平均9%以上逐步下降到7.7%；中央政府深入推進經濟體制改革和經濟結構調整，經濟增長方式從外延型、粗放式逐步向內涵型、集約式轉變。經濟環境的深刻變化對銀行業產生著深刻的影響。

從金融環境來看，隨著2013年7月20日中國人民銀行決定全面放開貸款利率管制，利率市場化進程只剩下全面放開存款利率管制這「最後一躍」；金融脫媒進一步加劇，當年新增銀行貸款佔社會融資總額的比重已經下降到一半左右；互聯網金融的崛起，餘額寶等類貨幣市場基金以及P2P等平台撮合貸款開始大行其道。金融環境的深刻變化對於銀行傳統的商業模式產生了巨大衝擊。

2013年，面對經濟環境和金融環境的深刻變化以及銀行同業競爭的日益激烈，本公司克服了重重困難和挑戰，堅定地推進結構調整，取得了較好的成績，主要體現在經營業績提升、戰略業務推進和收入結構優化三個方面。

第一，在經營業績提升方面，2013年，本集團實現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422.78億元，同比增長12.55%，平均總資產回報率達到1.34%，平均股東權益回報率達到23.44%，雖然同比略有下降，但仍名列同業前茅。基本每股收益1.49元，比上年增加0.15元；2013年末每股淨資產達到6.97元，比2012年末增加1.22元。

第二，在戰略業務推進方面，2013年，本公司繼續堅持「做民營企業的銀行、小微企業的銀行、高端客戶的銀行」的戰略定位，穩步推進戰略實施，成效顯著。截至2013年末，本公司有餘額民企貸款客戶達到12,973戶，民企一般貸款餘額達到5,852.41億元，在對公業務板塊中的佔比分別達到86.52%和64.91%，比上年末分別增加了1.47%和3.34%，「做民營企業的銀行」的戰略地位不斷強化。2013年，本公司小微金融繼續保持領先態勢，截至年末，小微企業貸款餘額達到4,047.22億元，比上年末增加877.71億元；小微客戶總數達到190.49萬戶，比上年末增長91.97%；在小微金融的帶動下，本公司個人存款業務發展迅猛，2013年末個人存款餘額達到5,045.54億元，比上年末增加1,153.16億元，增幅29.63%，增量居中國主要全國性股份制銀行之首。2013年末，本公司私人銀行客戶達到12,900戶，比上年末增長37.39%；管理金融資產規模達到1,919.41億元，比上年末增長49.76%。

第三，在收入結構優化方面，2013年，面對利率市場化帶來的存貸款利差收窄和利差收入增速放緩的嚴峻挑戰，本公司繼續推進收入結構的調整，大力發展中間業務，集團全年實現非利息淨收入330.69億元，同比增長28.63%，佔營業收入比率為28.48%，同比提高3.49個百分點。其中，手續費及傭金淨收入299.56億元，同比增長45.96%，佔營業收入比率為25.80%，同比提高5.85個百分點，無論金額還是佔比均名列同業第一。

2013年，為了迎接利率市場化時代的全面到來，本公司在調整業務結構和收入結構的同時，加快推進戰略轉型，全力打造不同於傳統商業銀行運作模式的「2.0版民生銀行」，在三個方面取得了重大突破。

第一，為了充分發揮事業部的發展動力、創新能力，提高事業部運行效率，2013年下半年，本公司啓動實施了「2.0版事業部改革」項目，按照「准法人、專業化、金融資源整合、金融管家團隊」四大原則，對行業金融事業部運行模式進行了全面的創新和改革，推動事業部逐步從傳統的存貸款模式向專業化投行方向發展轉型，努力成為行業金融服務的領導者，做大金融資產，實現結構轉型與效益翻番。2.0版事業部體制從2014年開始正式運行。

第二，為了快速做大客戶基礎，把現代金融服務滲透到社會的毛細血管中，2013年3月，本公司開始全面啓動分行轉型，以「做强分行、做大支行」為目標，把業務發展的發動機從支行上收到分行，分行承擔起業務規劃、銷售策劃、集中營銷等職能，支行主要從事售後服務。民生銀行分行轉型的突破口是小微金融和小區金融，在小微金融方面，本公司全面推進小微金融2.0版建設，按照「模塊化、標準化、規模化」的原則，著力提升分行軟實力，強化分行層面的標準化操作，持續完善和優化小微流程再造，在實現規模快速增長的同時，推動增長方式發生重要變化。小區金融方面，本公司以便民、利民、惠民為宗旨，聯合地方政府、地產公司和物業公司正式推出民生小區金融，大力推進小區金融的產品體系、渠道網絡和支持系統建設，真正為小區客戶提供最貼近的便利金融服務。

第三，為了應對互聯網和移動互聯網時代的挑戰，本公司在科技平台和移動金融方面也全面發力。2013年5月，本公司歷經7年建設的新一代銀行系統全面上線，這是具有互聯網基因的開放式銀行系統，將促進本公司在移動互聯、雲計算、大數據及社交媒體的新科技發展大潮中做一名領航的弄潮者。同時，本公司也加快手機銀行的推廣，到2013年末，上線僅僅一年半的手機銀行客戶達到554.52萬戶，2013年的交易筆數為6,001.39萬筆，交易金額11,258.51億元，成為國內首批突破萬億元的手機銀行之一。2013年9月，本公司與阿里巴巴啓動全面戰略合作，汲取領先的互聯網企業的創新基因，全面進軍互聯網金融。

展望未來，隨著中國經濟調整的力度和深度進一步加劇，利率市場化改革的進程進一步加快，金融脫媒的程度進一步加深，互聯網金融的影響進一步加強，中國銀行業的變革和轉型將進入關鍵時期。2014年，本公司將認清形勢、把握大局、找准問題、集中力量、加速調整，全面推進2.0版事業部深化改革和小微金融2.0版建設，大力發展小區金融，對中後台組織體系進行優化，爭取儘快實現「二次騰飛」，努力打造具有核心競爭力和自身特色的中國最佳商業銀行，為投資者、社會和員工創造更大的價值和更高的回報。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董文標

2014年3月28日

本公司戰略定位與目標

一、指導思想

面對複雜的宏觀經濟形勢和日趨激烈的行業競爭態勢，尤其是利率市場化步伐的加快，國內商業銀行戰略定位同質化的現狀將被打破。未來五年本公司要有明確的業務定位和戰略目標，加速轉型、深化改革；牢牢根植於民營企業，聚焦小微金融，服務實體經濟和國計民生行業；選擇差異化經營道路，打造自身品牌，成為一家具有鮮明特色的金融機構，全面提升公司價值。

二、戰略定位和戰略目標

(一) 戰略定位

堅持民營企業的銀行、小微企業的銀行和高端客戶的銀行三個基本定位，以小微金融為突破口，實現戰略定位的進一步聚焦。

(二) 戰略目標

堅持特色銀行和效益銀行的戰略目標，通過加快分行轉型和深化事業部改革，打造具有核心競爭力和自身經營特色的中國最佳商業銀行。

年度獲獎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獲得的主要獎項包括：

- 1、在印尼首都雅加達舉行的「2013年亞洲銀行家峰會」上，本公司榮獲「中國區最佳管理銀行」、董事長董文標先生榮獲「亞洲銀行家中國區領導力成就大獎」、本公司信用卡中心獲得《亞洲銀行家》「風險管理技術成就獎」；
- 2、在《亞洲企業管治》雜誌舉辦的第三屆亞洲大獎評選中，董事長董文標先生獲得「亞洲最佳首席執行官」大獎；本公司獲得「最佳投資者關係網站」、「最佳投資者關係」和「最佳企業社會責任獎」；
- 3、在中國上市公司海外高峰論壇暨中國證券「金紫荊」獎頒獎典禮中，董事長董文標先生榮獲「最具影響力上市公司領袖」獎，本公司榮獲「最佳投資者關係管理上市公司」大獎；
- 4、在《亞洲企業管治》雜誌舉辦的2013年度最佳企業管治大獎評選中，董事長董文標先生獲得最佳企業董事獎，本公司獲得「2013亞洲最佳企業管治公司」；
- 5、在「第九屆中國上市公司董事會金圓桌獎」活動中，本公司蟬聯「最佳董事會獎」和「最具創新力董秘」獎項；
- 6、在首屆中國財經領袖年會上，本公司董事長董文標先生獲得「2013中國財經年度人物」，本公司獲得「2013中國最佳信用卡服務銀行」；
- 7、在中國社科院發佈的《中國企業社會責任藍皮書(2013)》中，本公司榮獲「中國企業上市公司社會責任指數第一名」、「中國民營企業社會責任指數第一名」、「中國銀行業社會責任指數第一名」；
- 8、在2013年第十屆中國最佳企業公民評選中，本公司榮獲「2013年度中國最佳企業公民大獎」；
- 9、本公司獲得2013年度品牌金博獎「品牌貢獻獎」；
- 10、本公司獲得「金融時報」頒發的2013中國金融機構金牌榜「年度最佳小微金融服務銀行」、「年度互聯網金融創新銀行」；

- 11、在「2013第五屆卓越競爭力金融機構評選」中，本公司榮獲「2013卓越競爭力品牌建設銀行」獎、「2013卓越競爭力小微金融服務銀行」獎和「2013卓越競爭力本土私人銀行」獎；
- 12、本公司榮獲「2013第一財經金融價值榜單」最佳小微企業服務銀行；
- 13、本公司榮獲Global Finance頒發的Best Small Business Lending Bank；
- 14、本公司獲得《歐洲貨幣》2013「中國最佳高淨值客戶服務私人銀行」；
- 15、本公司榮獲胡潤百富2013年度「國內私人銀行最佳表現獎」；
- 16、本公司憑藉近年來貿易金融特色業務的不凡表現和卓越成就，榮獲了「亞洲銀行家成就獎 — 中國最佳貿易金融銀行獎」(The Asian Banker Achievement Award for Best Trade Finance Bank in China)；
- 17、在中國銀行業協會貿易金融專業委員會主辦的「第三屆中國貿易金融年會」上，本公司榮獲「最佳特色貿易金融銀行」稱號；
- 18、本公司「基於數據挖掘技術的高端客戶流失風險預測研究」項目獲得了由中國銀行業協會頒發的「中國銀行業發展研究優秀科技成果評選一等獎」；
- 19、本公司榮獲由前程無憂網站評選出的「2013中國最佳人力資源典範企業」；
- 20、在第八屆「21世紀亞洲金融年會」上，本公司榮獲「2013•亞洲最佳投資金融服務銀行」大獎；

- 21、本公司榮獲中國內部審計協會民營企業內部審計優秀企業；
- 22、在英國《金融時報》2013年度中國高峰論壇上，本公司憑藉在交易銀行業務領域的有益探索榮獲「中國年度創新型交易銀行獎」；
- 23、本公司TSF及撮合池系列金融產品創新案例榮獲《銀行家》雜誌頒發的「對公業務十佳金融產品創新獎」；
- 24、在第十一屆中國財經風雲榜上，本公司獲得2013年度最佳財富管理品牌；
- 25、本公司「基於最終用戶體驗的網絡及應用性能可視化實踐研究」課題獲得「2013年度銀行業信息科技風險管理研究成果優秀獎」；
- 26、在新浪網主辦的「2013年銀行業發展論壇暨首屆銀行綜合評選」盛典中，本公司手機銀行憑藉強大的創新功能、豐富的特色服務、流暢的用戶體驗、手續費全免等優勢榮獲「最佳手機銀行」獎，是唯一一家獲此殊榮的商業銀行；
- 27、本公司電子銀行獲得由每日經濟新聞頒發的「年度最受歡迎電子銀行品牌」獎項；
- 28、在《證券時報》組織的「第十四屆金融IT創新優秀財經網站」評選活動中，本公司榮獲「2013年度最佳銀行網站」獎項；
- 29、本公司榮獲中國投資協會股權和創業投資專業委員會2013年度中國優秀股權和創業投資中介機構「最佳資金託管銀行」；及
- 30、本公司獲得由21世紀傳媒頒發的2013年PE/VC最佳金融服務託管銀行獎。

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況簡介

- 一、 公司法定中文名稱：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中國民生銀行)
公司法定英文名稱：
CHINA MINSHENG BANKING CORP., LTD. (縮寫：「CMBC」)
- 二、 公司法定代表人：董文標
- 三、 公司授權代表：秦榮生
孫玉蒂
- 四、 董事會秘書：萬青元
聯席公司秘書：萬青元
孫玉蒂
證券事務代表：何群
王洪剛
- 五、 聯繫地址：中國北京市中關村南大街1號友誼賓館嘉賓樓
郵政編碼：100873
聯繫電話：86-10-68946790
傳真：86-10-68466796
電子信箱：cmbc@cmbc.com.cn
- 六、 註冊地址：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復興門內大街2號
郵政編碼：100031
網址：www.cmbc.com.cn
電子信箱：cmbc@cmbc.com.cn
- 七、 香港分行及營業地點：香港中環夏慤道12號美國銀行中心36樓
- 八、 公司選定的信息披露報紙：《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
登載A股年度報告的中國證監會
指定網站：www.sse.com.cn
登載H股年度報告的香港聯交所
指定網站：www.hkexnews.hk
年度報告備置地地點：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
- 九、 中國內地法律顧問：國浩律師(北京)事務所
香港法律顧問：高偉紳律師行

- 十、國內會計師事務所：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辦公地址：中國北京市東長安街1號東方廣場東2座8樓
國際會計師事務所：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辦公地址：香港中環遮打道10號太子大廈8樓
簽字會計師：蒲紅霞、史劍
- 十一、A股股份登記處：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辦公地址：中國上海市浦東新區陸家嘴東路166號中國保險大廈36樓
H股股份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辦公地址：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 十二、股票上市地點、股票簡稱和股票代碼：
A股：上交所股票簡稱：民生銀行股票代碼：600016
H股：香港聯交所股票簡稱：民生銀行股票代碼：01988
- 十三、首次註冊日期：1996年2月7日
首次註冊地點：中國北京市東城區正義路4號
- 十四、變更註冊日期：2007年11月20日
註冊地點：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復興門內大街2號
- 十五、企業法人營業執照號碼：100000000018983
- 十六、稅務登記證號碼：京國稅東字110101100018988
地稅京字110101100018988000

第二章 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摘要

一、主要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

	2013年	2012年 (重述)	本報告期 比上年 同期	2011年 (重述)	2010年 (重述)	2009年 (重述)
經營業績(人民幣百萬元)			增減(%)			
利息淨收入	83,033	77,153	7.62	64,821	45,873	32,240
非利息淨收入	33,069	25,708	28.63	17,375	8,794	9,797
營業收入	116,102	102,861	12.87	82,196	54,667	42,037
營運支出	45,962	42,889	7.17	35,449	25,452	20,539
貸款和墊款減值損失	12,947	8,331	55.41	7,973	5,303	4,792
所得稅前利潤	57,151	50,652	12.83	37,175	22,976	15,656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 淨利潤	42,278	37,563	12.55	27,920	17,581	12,104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淨額	-35,238	-19,889	兩期為負	100,926	37,422	56,917
每股計(人民幣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1.49	1.34	11.19	1.05	0.66	0.53
稀釋每股收益	1.43	1.34	6.72	1.05	0.66	0.53
每股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 流量淨額	-1.24	-0.70	兩期為負	3.78	1.40	2.56
盈利能力指標(%)			變動 百分點			
平均總資產回報率	1.34	1.41	-0.07	1.40	1.09	0.98
平均股東權益回報率	23.44	25.67	-2.23	23.89	18.30	17.06
成本收入比	32.69	34.09	-1.40	35.71	39.71	42.55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佔營業收入比率	25.80	19.95	5.85	18.37	15.16	11.09
淨利差	2.30	2.75	-0.45	2.96	2.82	2.49
淨息差	2.49	2.94	-0.45	3.14	2.94	2.59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本報告 期末比 上年度末	2011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規模指標 (人民幣百萬元)			增減 (%)			
資產總額	3,226,210	3,212,001	0.44	2,229,064	1,823,737	1,426,392
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1,574,263	1,384,610	13.70	1,205,221	1,057,571	882,979
負債總額	3,021,923	3,043,457	-0.71	2,094,954	1,718,480	1,337,498
吸收存款	2,146,689	1,926,194	11.45	1,644,738	1,417,877	1,128,830
股本	28,366	28,366	—	26,715	26,715	22,262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 總額	197,712	163,077	21.24	129,597	104,108	88,034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 的每股淨資產 (人民幣元/股)	6.97	5.75	21.22	4.85	3.90	3.95
資產質量指標 (%)			變動 百分點			
減值貸款率	0.85	0.76	0.09	0.63	0.69	0.84
準備金佔減值貸款比率	259.74	314.53	-54.79	357.29	270.45	206.04
貸款撥備率	2.21	2.39	-0.18	2.23	1.88	1.73
資本充足指標 (%)			變動 百分點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8.7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一級資本充足率	8.7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資本充足率	10.69	10.75	不適用	10.86	10.44	10.83
總權益對總資產比率	6.33	5.25	1.08	6.02	5.77	6.23

註：1、平均總資產回報率 = 淨利潤 / 期初及期末總資產平均餘額。

2、平均股東權益回報率 =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 期初及期末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平均餘額。

3、成本收入比 = (營運支出及其他營運支出 - 營業稅金及附加) / 營業收入。

4、淨利差 = 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 - 付息負債平均成本率。

5、淨息差 = 利息淨收入 / 生息資產平均餘額。

6、減值貸款率 = 減值貸款餘額 / 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7、準備金佔減值貸款比率 = 貸款減值準備 / 減值貸款餘額。

8、貸款撥備率 = 貸款減值準備 / 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9、上表中資本充足率相關指標，本報告期末，根據2013年1月1日開始實施的《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中國銀監會令2012年第1號)和其他相關監管規定計算；其他比較期期末，按照《商業銀行資本充足率管理辦法》計算。

二、補充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

			(單位：%)		
主要指標		標準值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1年 12月31日
流動性比例	滙總人民幣	≥25	29.31	36.01	40.90
存貸比	滙總人民幣	≤75	73.39	71.93	72.85

註：以上數據均為本公司口徑，監管指標根據中國銀行業監管的相關規定計算。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一、經濟金融與政策環境回顧

報告期內，國際形勢紛繁複雜，全球經濟緩慢復蘇，仍存在較大不確定性，中國經濟總體平穩。國內繼續實施穩健的貨幣政策，把握穩增長、調結構、促改革、防風險的主線，推動結構調整和轉型升級。十八屆三中全會出台《中共中央關於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問題的決定》後，金融改革、利率市場化步伐加快，資產證券化擴大試點，互聯網金融方興未艾，民營和社區銀行建設破冰；監管部門持續加大窗口指導和規範力度，對商業銀行資產管理、創新業務出台新政，加大流動性風險、地方融資平台和產能過剩等重點領域風險管控。為積極應對經濟金融環境、監管政策及市場競爭的變化，本公司採取了如下措施：

一是系統組織開展公司治理標準化流程建設項目，進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規範公司治理運作體系。

二是全年以落實「二五綱要」和新「三年規劃」為主線，以「特色、效益銀行及三個定位」為目標，強力聚焦兩小，打通兩翼，加快分行轉型，打造以客戶為中心的強大金融服務平台，營造三大戰略客戶的新金融生態環境，推動各項業務穩健進行。

三是業務轉型綜合效應逐漸顯現，加強三大戰略統籌聯動，不斷提升金融管家、小微金融、私人銀行等綜合金融服務能力，整合內外部資源，加速結構調整。

四是重點業務和重點產品拓展良好，收入結構進一步優化。理財、金融市場、大交易銀行、大投行、互聯網金融以及信用卡等業務協同效益明顯，帶動中間業務收入規模和佔比繼續領先同業。

五是圍繞戰略需求有效配置資源，為業務發展提供有力保障。合理配備信貸規模、財務、人力、機構等基礎資源，持續加強資產負債和成本的过程化管理，有效提升全行資本約束意識。

六是全面深化流程銀行建設，夯實精細化管理基礎。新核心系統全面上線並穩定運行，深化運用三大戰略管理工具，榮獲中國質量協會「全國六西格瑪管理推進先進企業」榮譽稱號，並被推薦為銀行業精益六西格瑪質量管理標杆企業，成為該獎設立十年來獲評的130多家企業中唯一一家銀行。

七是不斷強化全面風險管理能力提升，建立協同聯動機制強化風險過程管理，加大清收處置力度，資產質量總體穩定。

八是進一步推進崗位標準化、流程化建設，創新人才培養模式，實施專業序列評定，不斷完善員工成長通道。

二、總體經營概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積極應對宏觀經濟形勢和監管政策的調整和變化，在董事會正確領導下，深入貫徹落實「民營企業銀行、小微企業銀行、高端客戶銀行」三大戰略定位，緊密圍繞「特色銀行」和「效益銀行」的經營目標，按照年初制定的「把握形勢，嚴控風險，深化改革，全面創新」的整體方針，全力推進戰略轉型，加快經營方式轉變，持續優化經營結構，不斷提高運營效率，資產質量保持穩定，盈利能力持續提升。

（一）盈利能力持續提升，股東回報保持穩定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淨利潤422.78億元，同比增加47.15億元，增幅12.55%；實現營業收入1,161.02億元，同比增加132.41億元，增幅12.87%；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每股淨資產為6.97元，比上年末增加1.22元，增幅21.22%；基本每股收益1.49元，同比增加0.15元，增幅11.19%。

（二）經營結構持續優化，戰略業務成效顯著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資產總額32,262.10億元，比上年末增加142.09億元。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15,742.63億元，比上年末增加1,896.53億元，增幅13.70%；吸收存款總額21,466.89億元，比上年末增加2,204.95億元，增幅11.45%。

在規模穩步增長的同時，本集團持續優化業務結構、收入結構和客戶結構。在業務結構方面，本集團個人存款餘額5,109.44億元，比上年末增加1,171.70億元，增幅29.76%，個人存款在吸收存款總額中佔比為23.80%，較上年末提升3.36個百分點。在收入結構方面，本集團非利息淨收入330.69億元，同比增加73.61億元，增幅28.63%，佔營業收入比率為28.48%，同比提高3.49個百分點。在客戶結構方面，本公司有餘額對公存款客戶39.04萬戶，比上年末增加10.26萬戶；零售貴賓客戶106.22萬戶，比上年末增加28.19萬戶；手機銀行客戶突破500萬戶，達554.52萬戶。

本公司戰略轉型不斷深化，戰略業務成效顯著。全力聚焦兩小金融戰略，加快推動分行轉型。在小微金融戰略方面，小微企業貸款餘額4,047.22億元，比上年末增加877.71億元，增幅27.69%；小微客戶總數達到190.49萬戶，比上年末增長91.97%；小微貸款不良率控制在0.48%；在小區金融戰略方面，積極推進小區金融產品體系、渠道網絡和系統建設，已有3,305家社區支行及自助服務網點建成並投產。穩步推進民企戰略，有餘額民企貸款客戶12,973戶，民企一般貸款餘額5,852.41億元，在對公業務板塊中的佔比分別達到86.52%和64.91%。繼續打造高端客戶戰略，私人銀行客戶數量達到12,900戶，比上年末增長37.39%，管理金融資產規模達到1,919.41億元，比上年末增長49.76%。

(三) 加強成本管控力度，不斷提升運營效率

報告期內，本集團加強成本費用管理力度，優化成本費用管控模式，不斷提升運營效率，成本收入比為32.69%，同比下降1.40個百分點。

(四) 強化風險管理能力，資產質量保持穩定

本集團強化風險管理能力，加大資產清收、化解、處置力度，確保資產質量保持穩定。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減值貸款率為0.85%，較上年末略有上升，上升0.09個百分點；準備金佔減值貸款比率和貸款撥備率分別為259.74%和2.21%。

三、損益表主要項目分析

報告期內，本集團盈利能力持續提升，實現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淨利潤422.78億元，同比增長12.55%，主要由於營業收入的增長和成本的有效控制。

本集團主要損益項目及變動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3年	2012年	增幅(%)
營業收入	116,102	102,861	12.87
其中：利息淨收入	83,033	77,153	7.62
非利息淨收入	33,069	25,708	28.63
營運支出	45,962	42,889	7.17
資產減值損失	12,989	9,320	39.37
所得稅前利潤	57,151	50,652	12.83
減：所得稅費用	13,869	12,344	12.35
淨利潤	43,282	38,308	12.98
其中：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42,278	37,563	12.55
歸屬於非控制性權益損益	1,004	745	34.77

其中，營業收入的主要項目、佔比及變動情況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3年		2012年		增幅(%)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利息淨收入	83,033	71.52	77,153	75.01	7.62
其中：發放貸款和墊款利息收入	104,926	90.37	98,202	95.47	6.8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利息收入	37,548	32.34	19,354	18.82	94.01
證券及其他投資利息收入	11,992	10.33	8,690	8.45	38.00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利息收入	9,447	8.14	12,533	12.18	-24.62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利息					
收入	7,189	6.19	5,327	5.18	34.95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利息					
收入	6,567	5.66	5,303	5.16	23.84
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利息收入	4,485	3.86	2,478	2.41	80.99
利息支出	-99,121	-85.37	-74,734	-72.66	32.63
非利息淨收入	33,069	28.48	25,708	24.99	28.63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9,956	25.80	20,523	19.95	45.96
其他非利息淨收入	3,113	2.68	5,185	5.04	-39.96
合計	116,102	100.00	102,861	100.00	12.87

(一) 利息淨收入及淨息差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利息淨收入830.33億元，同比增加58.80億元，增幅7.62%。其中，業務規模增長促進利息淨收入增加174.54億元，利率變動導致利息淨收入減少115.74億元。

報告期內，本集團淨息差為2.49%，同比下降0.45個百分點。淨息差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利差的收窄和生息資產結構的變化。

本集團利息淨收入情況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3年			2012年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平均 收益率 (%)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平均 收益率 (%)
生息資產						
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1,493,864	104,926	7.02	1,304,935	98,202	7.53
其中：公司貸款和墊款	949,094	65,765	6.93	908,712	67,896	7.47
個人貸款和墊款	544,770	39,161	7.19	396,223	30,306	7.65
證券及其他投資	284,685	11,992	4.21	223,157	8,690	3.89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420,505	6,567	1.56	360,121	5,303	1.47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 機構款項	227,821	9,447	4.15	274,727	12,533	4.56
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 機構款項	96,977	4,485	4.62	49,205	2,478	5.04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726,350	37,548	5.17	351,973	19,354	5.50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83,330	7,189	8.63	56,989	5,327	9.35
合計	<u>3,333,532</u>	<u>182,154</u>	<u>5.46</u>	<u>2,621,107</u>	<u>151,887</u>	<u>5.79</u>

項目	2013年			2012年		
	平均餘額	利息支出	平均 成本率 (%)	平均餘額	利息支出	平均 成本率 (%)
付息負債						
吸收存款	2,103,518	48,392	2.30	1,743,522	41,386	2.37
其中：公司存款	1,641,249	37,810	2.30	1,419,258	34,081	2.40
活期	622,587	4,240	0.68	573,719	4,096	0.71
定期	1,018,662	33,570	3.30	845,539	29,985	3.55
個人存款	462,269	10,582	2.29	324,264	7,305	2.25
活期	117,236	430	0.37	86,242	369	0.43
定期	345,033	10,152	2.94	238,022	6,936	2.91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存放款項	765,906	37,463	4.89	498,623	22,496	4.51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拆入款項	26,868	1,021	3.80	20,185	805	3.99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69,556	3,520	5.06	74,579	3,741	5.02
已發行債券	87,732	4,186	4.77	67,013	3,159	4.71
向中央銀行及其他金融 機構借款	85,512	4,539	5.31	54,764	3,147	5.75
合計	<u>3,139,092</u>	<u>99,121</u>	3.16	<u>2,458,686</u>	<u>74,734</u>	3.04
利息淨收入		83,033			77,153	
淨利差			2.30			2.75
淨息差			2.49			2.94

註：滙出及應解滙款在此表中歸入公司活期存款；發行存款證在此表中歸入公司定期存款。

下表列出本集團由於規模變化和利率變化導致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變化的分佈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3年 比上年同期 增減變動 規模因素	2013年 比上年同期 增減變動 利率因素	淨增／減
利息收入變化：			
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14,218	-7,494	6,724
證券及其他投資	2,396	906	3,302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889	375	1,264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140	-946	-3,086
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406	-399	2,00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0,586	-2,392	18,194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2,462	-600	1,862
小計	<u>40,817</u>	<u>-10,550</u>	<u>30,267</u>
利息支出變化：			
吸收存款	8,545	-1,539	7,006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2,059	2,908	14,967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拆入款項	267	-51	216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52	31	-221
已發行債券	977	50	1,027
向中央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1,767	-375	1,392
小計	<u>23,363</u>	<u>1,024</u>	<u>24,387</u>
利息淨收入變化	<u>17,454</u>	<u>-11,574</u>	<u>5,880</u>

註：規模變化以平均餘額變化來衡量；利率變化以平均利率變化來衡量。

1、利息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利息收入1,821.54億元，同比增加302.67億元，增幅19.93%。由於生息資產規模增長因素影響，利息收入增加408.17億元；受生息資產收益率下降因素影響，利息收入減少105.50億元。從利息收入主要構成看，發放貸款和墊款利息收入佔全部利息收入的57.60%，存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和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佔全部利息收入的28.26%。

(1) 發放貸款和墊款利息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發放貸款和墊款利息收入1,049.26億元，同比增加67.24億元，增幅6.85%。由於本集團的個人貸款和墊款業務快速發展，個人貸款和墊款利息收入在各項貸款利息收入中的佔比達到37.32%，同比提高6.46個百分點。報告期內，由於去年降息因素的影響，本集團發放貸款和墊款平均收益率為7.02%，同比下降0.51個百分點。

(2) 證券及其他投資利息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證券及其他投資利息收入119.92億元，同比增加33.02億元，增幅38.00%，主要由於投資組合的結構調整和規模增長。

(3)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利息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利息收入65.67億元，同比增加12.64億元，增幅23.84%，主要由於存放中央銀行款項規模的增長。

(4) 存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和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存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和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利息收入514.80億元，同比增加171.15億元，增幅49.80%，主要由於同業業務日均規模的增長。

(5)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利息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應收融資租賃款項利息收入71.89億元，同比增加18.62億元，增幅34.95%，主要由於本集團子公司民生租賃的業務規模增長。

2、利息支出

報告期內，本集團利息支出為991.21億元，同比增加243.87億元，增幅32.63%。由於付息負債業務規模增長因素影響，利息支出增加233.63億元；受付息負債成本率上升因素影響，利息支出增加10.24億元。從利息支出主要構成看，吸收存款利息支出佔全部利息支出的48.82%；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拆入款項和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利息支出佔全部利息支出的42.38%。

(1) 吸收存款利息支出

報告期內，本集團吸收存款利息支出為483.92億元，同比增加70.06億元，增幅16.93%。主要由於吸收存款規模進一步增長。

(2)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拆入款項和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利息支出

報告期內，本集團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拆入款項和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利息支出為420.04億元，同比增加149.62億元，增幅55.33%，主要由於報告期內根據本集團資產負債業務安排，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規模增長和成本率上升。

(3) 已發行債券的利息支出

報告期內，本集團已發行債券利息支出41.86億元，同比增加10.27億元，增幅32.51%，主要由於發行債券規模的增長。

(4) 向中央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利息支出

報告期內，本集團向中央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利息支出為45.39億元，同比增加13.92億元，增幅44.23%，主要由於本集團向中央銀行借款及子公司民生租賃借款規模的增長。

(二) 非利息淨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非利息淨收入330.69億元，同比增加73.61億元，增幅28.63%。

項目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2012年	增幅(%)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9,956	20,523	45.96
其他非利息淨收入	3,113	5,185	-39.96
合計	33,069	25,708	28.63

1、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299.56億元，同比增加94.33億元，增幅45.96%，主要由於銀行卡服務、託管及其他受託業務、代理業務等手續費及佣金收入增長較快。

項目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2012年	增幅(%)
託管及其他受託業務佣金	9,764	6,431	51.83
銀行卡服務手續費	8,609	5,331	61.49
結算與清算手續費	3,041	2,734	11.23
代理業務手續費	5,121	2,573	99.03
信用承諾手續費及佣金	3,654	2,491	46.69
財務顧問服務費	2,277	1,734	31.31
融資租賃手續費	517	721	-28.29
其他	78	76	2.63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33,061	22,091	49.66
減：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3,105	1,568	98.02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9,956	20,523	45.96

2、其他非利息淨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其他非利息淨收入31.13億元，同比下降20.72億元，降幅39.96%。主要由於票據買賣價差收益同比有所下降。

項目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2012年	增幅(%)
交易收入淨額	-25	509	本期為負
證券及票據處置收益淨額	2,505	4,407	-43.16
其他營運收入	633	269	135.32
合計	<u>3,113</u>	<u>5,185</u>	-39.96

(三) 營運支出

報告期內，本集團營運支出為459.62億元，同比增長7.17%，主要是由於機構網點、科技系統和渠道建設等項目投入的增長。本集團成本收入比進一步改善，成本收入比為32.69%，同比下降1.40個百分點。

項目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2012年	增幅(%)
員工薪酬(包括董事薪酬)	19,145	18,851	1.56
營業稅金及附加	8,004	7,825	2.29
辦公費用	3,589	2,231	60.87
租賃及物業管理費	2,939	1,946	51.03
折舊和攤銷費用	2,114	1,588	33.12
監管費	195	134	45.52
業務費用及其他	9,976	10,314	-3.28
合計	<u>45,962</u>	<u>42,889</u>	7.17

(四) 資產減值損失

報告期內，本集團資產減值損失129.89億元，同比增加36.69億元，增幅39.37%，主要由於本集團新增貸款計提減值以及貸款降級增提減值的影響。

項目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2012年	增幅(%)
發放貸款和墊款	12,947	8,331	55.41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692	774	-10.59
其他	<u>-650</u>	<u>215</u>	本期為負
合計	<u><u>12,989</u></u>	<u><u>9,320</u></u>	39.37

(五) 所得稅費用

報告期內，本集團所得稅費用為138.69億元，同比增加15.25億元，所得稅費用佔所得稅前利潤的比例為24.27%。

四、財務狀況表主要項目分析

(一) 資產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資產總額為32,262.10億元，比上年末增加142.09億元，增幅0.44%，總資產規模保持穩定。

本集團資產總額的構成情況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1,574,263	48.80	1,384,610	43.11	1,205,221	54.07
減：貸款減值準備	34,816	1.08	33,098	1.03	26,936	1.21
發放貸款和墊款淨額	1,539,447	47.72	1,351,512	42.08	1,178,285	52.86
存拆放同業及其他 金融機構款項和買入 返售金融資產	767,335	23.78	1,048,905	32.66	411,103	18.44
現金及存放中央 銀行款項	433,802	13.45	420,418	13.09	332,805	14.93
證券及其他投資淨額	306,722	9.51	243,520	7.58	212,072	9.51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82,543	2.56	74,809	2.33	44,895	2.01
物業及設備	24,102	0.75	13,631	0.42	9,971	0.45
其他	72,259	2.23	59,206	1.84	39,933	1.80
合計	<u>3,226,210</u>	<u>100.00</u>	<u>3,212,001</u>	<u>100.00</u>	<u>2,229,064</u>	<u>100.00</u>

註：證券及其他投資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衍生金融資產、可供出售證券、持有至到期證券、貸款及應收款項。

1、發放貸款和墊款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達15,742.63億元，比上年末增加1,896.53億元，增幅13.70%，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在資產總額中的佔比為48.80%，與上年末增長5.69個百分點。

按產品類型劃分的發放貸款和墊款分佈情況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公司貸款和墊款	968,734	61.54	919,034	66.37	841,118	69.79
其中：票據貼現	33,364	2.12	15,764	1.14	13,960	1.16
個人貸款和墊款	605,529	38.46	465,576	33.63	364,103	30.21
合計	<u>1,574,263</u>	<u>100.00</u>	<u>1,384,610</u>	<u>100.00</u>	<u>1,205,221</u>	<u>100.00</u>

其中，個人貸款和墊款的結構分佈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小微企業貸款	408,891	67.53	317,470	68.19	232,495	63.85
信用卡透支	113,298	18.71	66,305	14.24	38,551	10.59
住房貸款	62,096	10.25	71,518	15.36	83,337	22.89
其他	21,244	3.51	10,283	2.21	9,720	2.67
合計	<u>605,529</u>	<u>100.00</u>	<u>465,576</u>	<u>100.00</u>	<u>364,103</u>	<u>100.00</u>

2、存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和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存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和買入返售金融資產餘額合計7,673.35億元，比上年末下降26.84%，主要是本集團主動調控同業資產規模，適度調整了買入返售金融資產規模。

3、證券及其他投資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證券及其他投資淨額為3,067.22億元，比上年末增長25.95%，主要是持有至到期類投資和貸款及應收款項規模有所增加。

(1) 證券及其他投資結構

本集團按持有目的劃分的證券及其他投資結構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22,262	7.26	26,318	10.81
衍生金融資產	1,986	0.65	1,234	0.50
可供出售證券	111,532	36.36	117,275	48.16
持有至到期證券	133,124	43.40	83,653	34.35
貸款及應收款項	37,818	12.33	15,040	6.18
合計	<u>306,722</u>	<u>100.00</u>	<u>243,520</u>	<u>100.00</u>

(2) 金融債券持有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所持金融債券主要是政策性金融債，以及部分商業銀行債和其他金融機構債券。其中，面值最大的十隻金融債券的有關情況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面值	年利率(%)	到期日	減值準備
2012年金融債券	4,200	4.20	2017-02-28	—
2013年金融債券	4,060	3.679	2016-04-11	—
2013年金融債券	3,610	3.91	2014-07-18	—
2013年金融債券	3,470	3.9799	2016-07-18	—
2012年金融債券	3,460	3.93	2015-04-23	—
2012年金融債券	3,010	3.39	2015-07-09	—
2013年金融債券	3,000	4.37	2018-07-29	—
2012年金融債券	2,500	3.15	2014-05-24	—
2013年金融債券	2,490	浮動， 當期5.76	2020-04-08	—
2013年金融債券	<u>2,420</u>	4.55	2014-10-24	—
合計	<u>32,220</u>			—

(3) 衍生金融工具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名義金額	公允價值	
		資產	負債
利率掉期合約	95,524	719	621
外匯遠期合約	15,285	141	156
貨幣掉期合約	184,124	1,120	1,104
貴金屬類衍生合約	1,659	—	1
信用類衍生合約	72,487	—	—
延期選擇權	8,300	—	—
結售滙期權	4,216	6	1
合計		<u>1,986</u>	<u>1,883</u>

(二) 負債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負債總額為30,219.23億元，比上年末略有下降，下降0.71%。

本集團負債總額的構成情況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吸收存款	2,146,689	71.04	1,926,194	63.29	1,644,738	78.51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存拆入款項和賣出 回購金融資產款	638,244	21.12	910,597	29.92	333,135	15.90
向中央銀行及其他 金融機構借款	81,835	2.71	72,135	2.37	40,985	1.96
已發行債券	91,968	3.04	74,969	2.46	31,030	1.48
其他	63,187	2.09	59,562	1.96	45,066	2.15
合計	<u>3,021,923</u>	<u>100.00</u>	<u>3,043,457</u>	<u>100.00</u>	<u>2,094,954</u>	<u>100.00</u>

1、吸收存款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吸收存款總額為21,466.89億元，比上年末增加2,204.95億元，增幅11.45%，佔負債總額的71.04%。從客戶結構看，公司存款佔比75.91%，個人存款佔比23.80%，其他存款佔比0.29%；從期限結構看，活期存款佔比37.75%，定期存款佔比61.96%，其他存款佔比0.29%。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公司存款	1,629,503	75.91	1,528,562	79.36	1,352,991	82.26
活期存款	677,725	31.57	621,592	32.27	609,850	37.08
定期存款	951,778	44.34	906,970	47.09	743,141	45.18
個人存款	510,944	23.80	393,774	20.44	288,622	17.55
活期存款	132,703	6.18	107,861	5.60	85,198	5.18
定期存款	378,241	17.62	285,913	14.84	203,424	12.37
滙出及應解滙款	4,258	0.20	3,230	0.17	3,125	0.19
發行存款證	1,984	0.09	628	0.03	—	—
合計	<u>2,146,689</u>	<u>100.00</u>	<u>1,926,194</u>	<u>100.00</u>	<u>1,644,738</u>	<u>100.00</u>

2、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拆入款項和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拆入款項和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為6,382.44億元，比上年末下降29.91%，主要是本集團根據資產負債業務的結構安排和調整，主動調整了同業負債的業務規模。

(三) 股東權益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股東權益總額2,042.87億元，比上年末增加357.43億元，增幅21.21%，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總額1,977.12億元，比上年末增加346.35億元，增幅21.24%。股東權益的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淨利潤的增長。

項目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增幅(%)
股本	28,366	28,366	—
資本公積	49,234	45,714	7.70
盈餘公積	16,456	12,330	33.46
一般風險準備	42,487	39,480	7.62
投資重估儲備	-2,842	-427	兩期為負
未分配利潤	64,023	37,615	70.21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12	-1	兩期為負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197,712	163,077	21.24
非控制性權益	6,575	5,467	20.27
合計	<u>204,287</u>	<u>168,544</u>	21.21

(四) 財務狀況表外項目

本集團主要表外項目餘額如下：

項目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增幅(%)
銀行承兌滙票	522,849	586,654	-10.88
開出信用證	126,934	134,985	-5.96
開出保函	105,711	68,488	54.35
再保理業務	22,433	33,600	-33.24
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	40,377	25,722	56.97
不可撤銷貸款承諾	4,343	4,001	8.55
融資租賃承諾	2,109	3,850	-45.22
資本性支出承諾	8,564	11,881	-27.92
經營租賃承諾	16,881	8,534	97.81

(五) 主要產品和服務市場佔有情況

根據中國人民銀行發佈的《金融機構本外幣信貸收支月報表》，截至報告期末，在9家全國性股份制商業銀行中，本公司各項存款規模的市場份額為12.48%，其中個人存款的市場份額為13.80%；本公司各項貸款規模的市場份額為12.80%，其中不含貼現的貸款佔有的市場份額為12.78%，居民個人貸款佔有的市場份額為16.36%。(註：9家全國性股份制商業銀行指招商銀行、中信銀行、興業銀行、光大銀行、浦發銀行、華夏銀行、廣發銀行、平安銀行和本公司。上述數據的統計口徑為本公司境內機構。)

五、貸款質量分析

(一) 貸款行業集中度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公司貸款和墊款總額				
製造業	222,573	14.14	208,160	15.03
房地產業	165,570	10.52	147,958	10.69
批發和零售業	145,202	9.22	123,031	8.89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92,611	5.88	98,453	7.11
採礦業	80,941	5.14	81,405	5.88
交通運輸、倉儲和 郵政業	61,454	3.90	63,936	4.62
建築業	44,916	2.85	39,411	2.85
水利、環境和 公共設施管理業	32,188	2.04	31,551	2.28
公共管理、社會保障 和社會組織	31,502	2.00	30,014	2.17
金融業	27,480	1.75	18,415	1.33
電力、熱力、燃氣及 水生產和供應業	19,965	1.27	20,132	1.45
住宿和餐飲業	15,503	0.98	13,056	0.94
農、林、牧、漁業	12,015	0.76	7,586	0.55
其他	16,814	1.09	35,926	2.58
小計	<u>968,734</u>	<u>61.54</u>	<u>919,034</u>	<u>66.37</u>
個人貸款和墊款總額	<u>605,529</u>	<u>38.46</u>	<u>465,576</u>	<u>33.63</u>
合計	<u><u>1,574,263</u></u>	<u><u>100.00</u></u>	<u><u>1,384,610</u></u>	<u><u>100.00</u></u>

(二) 貸款投放地區分佈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華北地區	475,995	30.24	399,760	28.87
華東地區	506,901	32.20	476,551	34.42
華南地區	169,256	10.75	147,305	10.64
其他地區	422,111	26.81	360,994	26.07
合計	<u>1,574,263</u>	<u>100.00</u>	<u>1,384,610</u>	<u>100.00</u>

註：華北地區包括民生租賃、寧晉村鎮銀行、總行和北京、太原、石家莊、天津分行；華東地區包括慈溪村鎮銀行、松江村鎮銀行、嘉定村鎮銀行、蓬萊村鎮銀行、阜寧村鎮銀行、太倉村鎮銀行、寧國村鎮銀行、貴池村鎮銀行、天台村鎮銀行、天長村鎮銀行和上海、杭州、寧波、南京、濟南、蘇州、溫州、青島、合肥、南昌分行；華南地區包括民生基金、安溪村鎮銀行、漳浦村鎮銀行、翔安村鎮銀行和福州、廣州、深圳、泉州、汕頭、廈門、南寧、三亞分行；其他地區包括彭州村鎮銀行、綦江村鎮銀行、潼南村鎮銀行、梅河口村鎮銀行、資陽村鎮銀行、江夏村鎮銀行、長垣村鎮銀行、宜都村鎮銀行、鐘祥村鎮銀行、普洱村鎮銀行、景洪村鎮銀行、志丹村鎮銀行、榆陽村鎮銀行、騰沖村鎮銀行、林芝村鎮銀行和西安、大連、重慶、成都、昆明、武漢、長沙、鄭州、長春、呼和浩特、瀋陽、香港、貴陽、拉薩分行。

(三) 貸款擔保方式分類及佔比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信用貸款	272,459	17.31	195,313	14.11
保證貸款	565,010	35.89	474,570	34.27
附擔保物貸款				
— 抵押貸款	529,564	33.64	548,463	39.61
— 質押貸款	207,230	13.16	166,264	12.01
合計	<u>1,574,263</u>	<u>100.00</u>	<u>1,384,610</u>	<u>100.00</u>

(四) 前十大貸款客戶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前十大貸款客戶的貸款餘額為359.07億元，佔貸款總額的2.28%。前十大貸款客戶如下：

前十大貸款客戶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貸款餘額	佔貸款總額的比例(%)
A	6,445	0.41
B	5,245	0.33
C	3,737	0.24
D	3,147	0.20
E	3,000	0.19
F	3,000	0.19
G	2,990	0.19
H	2,844	0.18
I	2,799	0.18
J	2,700	0.17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單一最大客戶貸款比例、最大十家客戶貸款比例如下：

主要指標	標準值	(單位：%)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1年 12月31日
單一最大客戶貸款比例	≤10	2.59	2.97	3.70
最大十家客戶貸款比例	≤50	14.44	16.10	20.06

註：1、單一最大客戶貸款比例=單一最大客戶貸款總額／資本淨額。

2、最大十家客戶貸款比例=最大十家客戶貸款總額／資本淨額。

(五) 信貸資產五級分類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信貸資產五級分類結構與上年度末相比基本保持穩定，減值貸款率較上年度末略有上升。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增幅(%)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正常貸款	1,560,859	99.15	1,374,087	99.24	13.59
其中：正常類貸款	1,540,486	97.86	1,356,997	98.01	13.52
關注類貸款	20,373	1.29	17,090	1.23	19.21
減值貸款	13,404	0.85	10,523	0.76	27.38
其中：次級類貸款	9,221	0.58	6,444	0.47	43.09
可疑類貸款	3,102	0.20	2,676	0.19	15.92
損失類貸款	1,081	0.07	1,403	0.10	-22.95
合計	<u>1,574,263</u>	<u>100.00</u>	<u>1,384,610</u>	<u>100.00</u>	<u>13.70</u>

(六) 貸款遷徙率

本公司貸款遷徙率情況如下：

(單位：%)

項目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1年 12月31日
正常類貸款遷徙率	2.40	1.98	1.20
關注類貸款遷徙率	23.71	11.99	26.79
次級類貸款遷徙率	19.60	8.78	17.50
可疑類貸款遷徙率	11.79	19.29	2.96

(七) 重組貸款和逾期貸款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重組貸款餘額6.12億元，比上年末下降6.15億元，降幅50.12%。逾期貸款273.21億元，比上年末增加83.97億元，逾期貸款佔比1.74%，較上年末上升0.37個百分點。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重組貸款	612	0.04	1,227	0.09
逾期貸款	27,321	1.74	18,924	1.37

註：1、重組貸款(全稱：重組後的貸款)是指銀行由於借款人財務狀況惡化，或無力還款而對借款合同還款條款做出調整的貸款。

2、逾期貸款指本金或利息逾期1天或以上的貸款。

(八) 貸款減值準備變動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3年	2012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期初餘額	33,098	26,936
本期計提	15,091	9,537
本期轉回	-2,144	-1,206
本期轉出	-7,303	-402
本期核銷	-4,049	-1,881
收回原核銷貸款和墊款	596	448
因折現價值上升導致轉回	-470	-334
滙兌損益	-3	—
期末餘額	34,816	33,098

貸款減值準備的計提方法：

本集團在財務狀況表日對貸款的賬面價值進行檢查，當有客觀證據表明貸款發生減值的，且損失事件對貸款的預計未來現金流會產生可以可靠估計的影響時，本集團認定該貸款已發生減值並將其減記至可回收金額，減記的金額確認為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本集團首先對單項金額重大的貸款是否存在減值的客觀證據進行單獨評估，並對單項金額不重大的貸款是否存在發生減值的客觀證據進行整體評估。如果沒有客觀證據表明單獨評估的貸款存在減值情況，無

論該貸款金額是否重大，本集團將其包括在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貸款組別中，整體評估減值準備。單獨評估減值並且已確認或繼續確認減值損失的資產，不再對其計提整體評估減值準備。

(九) 減值貸款情況及相應措施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減值貸款餘額134.04億元，減值貸款率為0.85%，比上年末上升0.09個百分點。

1、減值貸款行業集中度

項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公司貸款和墊款總額				
製造業	3,985	29.74	3,783	35.94
房地產業	423	3.16	633	6.02
批發和零售業	3,430	25.59	1,958	18.61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241	1.80	292	2.77
採礦業	6	0.04	95	0.90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1,393	10.39	138	1.31
建築業	55	0.41	159	1.51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 管理業	194	1.45	—	—
公共管理、社會保障和 社會組織	—	—	—	—
金融業	36	0.27	—	—
電力、熱力、燃氣及 水生產和供應業	—	—	28	0.27
住宿和餐飲業	42	0.31	926	8.80
農、林、牧、漁業	73	0.54	27	0.26
其他	54	0.40	221	2.10
小計	9,932	74.10	8,260	78.49
個人貸款和墊款總額	3,472	25.90	2,263	21.51
合計	13,404	100.00	10,523	100.00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減值貸款投放地區分佈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華北地區	5,824	43.45	5,103	48.50
華東地區	5,333	39.79	4,399	41.80
華南地區	633	4.72	462	4.39
其他地區	1,614	12.04	559	5.31
合計	<u>13,404</u>	<u>100.00</u>	<u>10,523</u>	<u>100.00</u>

註：地區分佈與本報告「五、貸款質量分析(二)貸款投放地區分佈情況」分佈一致。

報告期內，為有效控制資產質量，確保資產質量保持穩定，本集團主要採取了以下措施：

第一，根據經濟形勢變化和宏觀調控政策要求，加大授信規劃力度，積極調整信貸投向，不斷優化資產結構；

第二，持續完善風險管理政策，實施行業、地區等多維度風險限額管理；

第三，在加強日常貸後管理的同時，強化風險監測和預警，有針對性開展壓力測試、風險排查和專項檢查，對存在潛在風險因素和問題隱患的貸款密切監測，提前介入，及時制定和實施清收處置預案，有效控制新增減值貸款；

第四，加大減值貸款清收處置力度，對信貸資產質量管理進行全面部署和調度，積極創新清收手段，綜合運用催收、重組、轉讓、抵債、訴訟、核銷等多種清收處置方式，加強對區域性風險和異常突發性貸款事項處置，組織開展專項清收活動，加大考核力度，強化不良資產問責，提升清收處置工作成效；

第五，加大培訓力度，不斷提高風險管理團隊的專業技能和綜合素質，樹立依法合規經營理念。

六、資本充足率分析

本集團根據中國銀監會《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簡稱「新辦法」)和其他相關監管規定計算資本充足率，資本充足率的計算範圍包括本公司以及符合新辦法規定的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的金融機構。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資本充足率、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一級資本充足率均達到中國銀監會新辦法達標要求。

本集團資本充足率情況如下：

項目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本集團	本公司
核心一級資本淨額	202,654	190,068
一級資本淨額	202,783	190,068
總資本淨額	248,615	233,198
核心一級資本	203,762	194,877
核心一級資本扣減項	-1,108	-4,809
其他一級資本	129	—
其他一級資本扣減項	—	—
二級資本	46,432	43,730
二級資本扣減項	-600	-600
風險加權資產合計	2,325,105	2,197,582
其中：信用風險加權資產	2,101,930	1,981,096
市場風險加權資產	35,680	35,680
操作風險加權資產	187,495	180,806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8.72	8.65
一級資本充足率(%)	8.72	8.65
資本充足率(%)	10.69	10.61

享受過渡期優惠政策的資本工具：按照《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相關規定，商業銀行2010年9月12日以前發行的不合格二級資本工具可享受優惠政策，即2013年1月1日起按年遞減10%。2012年末本公司不合格二級資本賬面金額為250億元，2013年起按年遞減10%，報告期末本公司不合格二級資本工具可計入金額為225億元。

根據《商業銀行資本充足率管理辦法》計量的資本充足率情況如下：

項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集團	本公司
核心資本充足率(%)	8.83	8.85
資本充足率(%)	12.10	12.14

關於監管資本的詳細信息，請參見公司網站(www.cmbc.com.cn)「投資者關係—信息披露—監管資本」欄目。

七、分部報告

本集團從地區分佈和業務領域兩方面情況看，在地區分佈方面，本集團主要在華北地區、華東地區、華南地區及其他地區等四大地區開展經營活動；在業務領域方面，本集團主要圍繞公司銀行業務、個人銀行業務、資金業務及其他業務等四大業務領域提供各項金融服務。

(一) 按地區劃分的分部經營業績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資產總額 (不含遞延 所得稅資產)	營業收入	所得稅前 利潤
華北地區	2,058,831	57,261	33,896
華東地區	941,591	25,095	8,763
華南地區	441,054	11,184	4,328
其他地區	716,192	22,562	10,164
分部間調整	-942,141	—	—
合計	<u>3,215,527</u>	<u>116,102</u>	<u>57,151</u>

註：分部間調整為對涉及本集團或若干機構的某些會計事項(如分支機構間往來款項、收支等)進行的統一調整。

(二) 按業務領域劃分的分部經營業績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資產總額 (不含遞延 所得稅資產)	營業收入	所得稅前 利潤
公司銀行業務	1,351,718	61,504	28,529
個人銀行業務	607,844	32,485	15,771
資金業務	1,138,435	18,094	10,516
其他業務	117,530	4,019	2,335
合計	<u>3,215,527</u>	<u>116,102</u>	<u>57,151</u>

八、其他財務信息

(一) 會計政策變更說明

2014年1月及2月，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頒佈了《企業會計準則第39號 — 公允價值計量》和《企業會計準則第40號 — 合營安排》，並對《企業會計準則第9號 — 職工薪酬》、《企業會計準則第30號 — 財務報表列報》和《企業會計準則第33號 — 合併財務報表》進行了修訂，要求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執行企業會計準則的企業範圍內施行，鼓勵在境外上市的企業提前執行。本公司作為同時發行A股和H股的上市公司，在編製2013年度財務報表時已提前採用上述5項準則。上述會計準則的提前採用對本集團和本公司2013年度的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及現金流量未產生重大影響，亦無需對本集團和本公司以前年度財務報表進行追溯調整，上述新發佈的會計準則對本集團和本公司2013年度財務報表的影響主要體現在列報和披露方面。

(二) 同公允價值計量相關的項目情況

1、同公允價值計量相關的內部控制制度

本公司為規範公允價值計量行為，提高財務信息質量，加強風險控制，維護投資者及相關各方合法權益，根據《企業會計準則》制定了《公允價值管理辦法》，將部分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及抵債資產等資產和負債項目的初始計量納入公允價值的計量範圍，並對公允價值的確定原則、方法以及程序進行了明確和細化。為提高公允價值估值的合理性和可靠性，針對公允價值的管理，本公司確定了相應的管理機構和工作職責，不斷加強對資產、負債業務的估值研究，提升自身估值能力，逐步完善引入估值模型和系統，強化對外部獲取價格的驗證。本公司對公允價值的計量過程採取了相應的內控措施，實行公允價值查詢和確認的雙人覆核制度，採用公允價值的估值流程需由經辦與覆核雙人簽字生效等方式。與此同時，內審部門通過對公允價值的確定範圍、估值方法和程序等的監督檢查，積極跟進相關問題的整改落實，促進本公司不斷提高內部控制水平。

2、與公允價值計量相關的項目

本公司採用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衍生金融工具和可供出售證券。其中，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和可供出售證券中的債券投資採用如下估值方法：人民幣債券估值原則上通過中央國債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估值獲得，外幣債券市值通過BLOOMBERG系統、DATASCOPE系統與詢價相結合的方法獲得；衍生金融工具估值大部分直接採用公開市場報價，部分客戶背景的衍生產品通過市場詢價獲得。衍生金融工具主要是具有客戶背景的利率掉期合約以及市場風險已經對沖的自營利率掉期合約，公允價值的變動對本公司利潤影響很小；可供出售證券公允價值變動計入股東權益。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期初金額	本期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計入權益的累計公允價值變動	本期計提的減值	期末金額
金融資產					
其中：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6,318	-582	—	—	22,262
衍生金融資產	1,234	752	—	—	1,986
可供出售證券	117,150	—	-3,138	—	111,387
合計	<u>144,702</u>	<u>170</u>	<u>-3,138</u>	<u>—</u>	<u>135,635</u>
金融負債					
其中：衍生金融負債	1,335	548	—	—	1,883
合計	<u>1,335</u>	<u>548</u>	<u>—</u>	<u>—</u>	<u>1,883</u>

(三) 逾期未償付債務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不存在重大的逾期未償付債務。

九、主要業務回顧

(一) 公司業務

報告期內，本公司積極應對外部複雜的經營環境變化，探索把握國民經濟結構調整和轉型升級、新金融時代所孕育的新市場、新機遇，扎實推進事業部深化改革和分行公司業務提升，通過做強客戶基礎，做大金融資產，強化區域特色、「兩鏈」金融和公司業務產品創新升級，持續推動公司業務轉型發展。

1、公司業務客戶基礎

報告期內，本公司以民企戰略、「兩鏈」金融為出發點和著力點，制定切實可行的發展策略，持續推進客戶基礎建設：一方面，大力發展區域特色業務，以現金管理、交易融資產品運用和商業模式創新帶動新市場、新客戶批量開發，促進客戶總量快速增長；另一方面，完善戰略客戶、重點客戶營銷管理體系，推動「金融管家」服務模式轉型升級，促進優質客戶基礎做大做強，調整優化客戶基礎。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有餘額對公存款客戶39.04萬戶，比上年末增加10.26萬戶，實現了爆發式增長，有餘額一般貸款客戶14,995戶，比上年末略有減少。報告期內，本公司新增對公純存款客戶92,827戶。

報告期內，本公司繼續協助全國工商聯舉辦「中國民營企業500強發佈會」，策劃實施「民企進兩廣(廣東、廣西)」活動方案，引起巨大社會反響，極大地提升了本公司民企金融服務品牌影響力。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有餘額民企貸款客戶12,973戶，民企一般貸款餘額5,852.41億元；對公業務板塊中，有餘額民企貸款客戶數、民企一般貸款餘額佔比分別達到86.52%和64.91%，均比上年末有所提升，本公司「民營企業的銀行」的戰略地位不斷強化。

2、公司貸款

報告期內，遵循本公司整體戰略規劃部署，在信貸資源約束的背景下，以「盤活存量、用好增量、助推戰略、嚴控風險」作為指導思想，一方面，搭建傳統信貸業務與投資銀行業務對接平台，加快存量資產流轉，實現信貸額度的動態調配和信貸結構的優化調整；另一方面，將增量信貸額度配置作為推動「民企戰略」和戰略業務的利器，有效推進公司業務轉型實施。同時密切關注宏觀經濟形勢和市場變化，積極應對經濟下行期風險，強化重點業務領域風險管控，資產質量保持穩定。

信貸業務方面，本公司的主要經營策略和措施包括：

一是實行有限信貸資源優先向核心客戶、特色業務傾斜配置，重點投向帶動產業鏈大、中、小微客戶聯動開發的特色業務領域，支持新興特色行業培育開發，推動業務轉型。

二是持續優化信貸行業投向結構，提高中高技術密集型先進製造業、現代服務業及戰略性新興產業等新行業、新業態業務佔比，持續壓縮平台貸款、「兩高一剩」行業業務佔比。

三是立足行業集聚客戶、核心企業關聯客戶、資源類客戶、弱周期客戶等四大類客戶群體，重點支持主營業務突出、管理優良、財務穩健、經營效益與發展前景良好的客戶，持續優化信貸客戶結構。

四是加強信貸產品整合與創新力度，鼓勵自償性信貸業務，通過資金的封閉運作和自償性流程有效降低風險，同時靈活運用商業票據、交易融資、貿易融資等信貸產品組合和綜合信貸經營手段，滿足客戶資金需求，持續優化信貸業務結構，提高資源投入產出效益。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的對公貸款餘額(含貼現)9,612.82億元，比上年末增加481.85億元，增幅5.28%；其中，對公一般貸款餘額9,016.35億元，比上年末增加285.98億元，增幅3.28%；對公貸款減值貸款率1.02%。

報告期內，本公司在加強專業化風險防控平台建設，強化規範經營、嚴控風險的基礎上，優化完善以客戶需求為中心的票據產品、服務和制度建設，上線新核心「票據業務電子化綜合處理平台」，充分實現業務流程化管理和高效運營系統支持，防範操作風險，以高科技手段形成安全運營的有力支撐。同時，強有力打造專業票據業務團隊，提升票據綜合解決方案整合設計能力，以「商票切入實體經濟」業務模式，通過提供有效的產業融資解決方案，滿足客戶對金融產品的多樣化需求，更好地服務於基礎實體經濟客戶。

3、公司存款

報告期內，為有效應對利率市場化、互聯網金融對商業銀行對公存款業務的衝擊和挑戰，本公司在加強結算業務平台建設，夯實公司業務客戶基礎的同時，加快現金管理、交易融資、貿易融資等重點產品和平台運用升級，積極探求可持續、較低成本的存款來源，培育形成對公存款內生性長效增長機制。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的對公存款餘額16,144.54億元，比上年末增加965.00億元，增幅6.36%。

報告期內，本公司現金管理業務推行創新基地模式，提高產品研發創新和整合運用能力，逐步完善適合戰略轉型的產品體系，並與多家第三方支付企業展開合作，有效擴大了客戶數量，帶動了低成本負債業務的增長，促進了對公負債結構的優化，實現了業務的跨越性發展。截至報告期末，現金管理客戶達26.19萬戶，其中純新增客戶13.78萬戶；純新增客戶的活期存款佔比56.69%。報告期內，在財資中國聯合財資研究發展中心主辦的「CCTM2013·第三屆中國財資年會」中，本公司榮獲「最佳財資管理銀行」獎項。

報告期內，本公司交易融資業務以「扎根區域特色、主打產業鏈金融」為指導思想，強化特色行業開發規劃能力，啓動「鏈通天下萬里行」活動，打造全產業鏈開發模式；同時，順應電子化、網絡化的業務發展趨勢，持續強化交易融資業務管理系統和線上金融服務平台建設，有效提升了產品綜合競爭力。報告期內，本公司交易融資業務發生額11,079.15億元，穩定客戶13,966戶，派生存款日均額2,469.23億元，持續確立在同業領先的業務競爭優勢。

報告期內，本公司獲得中央財政國庫集中支付代理銀行雙資格(直接支付資格、授權支付資格)，成為國內全面代理中央財政集中支付業務的四家商業銀行之一，為本公司推進中央財政國庫資金支付鏈整體開發，開闢更廣闊業務發展空間奠定了有利基礎。

4、公司非利息收入業務

報告期內，本公司以做大金融資產為指導思想，加大對資本節約型中間業務產品的政策支持力度，推進「兩鏈」金融戰略帶動大、中、微型客戶的一攬子深度開發，通過產品創新與批量開發商業模式推廣，實現貿易金融、交易金融、基礎支付結算業務收入快速增長；力推「金融管家」綜合金融服務模式，充分發揮商業銀行投資銀行業務對智力型中間業務收入的主導貢獻作用，加速推進投行業務模式開發和創新，全面提升中間業務服務的專業化水平和價值創造能力。報告期內，本公司公司業務板塊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實現快速增長，累計實現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142.95億元，同比增長43.52%。

商業銀行投資銀行業務方面，為充分發揮「商行+投行」、「融資+融智」的業務優勢，立足於做「綜合金融服務集成商」模式，打造「特色投行、效益投行」，形成了併購、資本市場、投資管理、創新融資、固定收益、發債及機構財富管理七大業務板塊。聚焦事業部重點行業和分行區域特色行業，推動經營機構投行業務發展，提升盈利能力。大力發展具有清晰盈利模式的高端投行創新業務，帶動本公司投行業務升級換代。依托戰略客戶，開展深入的行業和產業研究，以產業整合、區域整合、資本整合等為核心，圍繞客戶戰略規劃與主要經濟活動，提供特色化綜合金融服務。圍繞監管政策導向，持續開展業務模式創新和產品研發。報告期內，本公司信貸資產證券化業務取得實質性突破，首單中小企業信貸資產支持證券成功發行。積極推進本公司投行業務品牌建設，推出國內商業銀行首個併購品牌——「併購翼」，並與業內優秀的合作方發起成立了「中國併購合作聯盟」，並持續推進「上市直通車」業務品牌。獲得第八屆「21世紀亞洲金融論壇」學術委員會頒發的「2013年中國商業銀行最佳投資金融服務獎」。

債務融資工具和債券承銷與發行業務方面，立足銀行間市場直接債務融資工具，積極探索支持小微企業發展的新路徑，成功發行小微企業增信集合債券新產品，並啓動了永續債券、資產支持票據等產品創新工作，豐富健全了本公司直接債務融資工具產品體系。報告期內，累計發行短期融資券、中期票據、超短融、定向工具、小微企業增信集合債券153只，發行規模共計1,105.20億元。其中，承銷發行42.50億元小微企業增信集合債券，填補了為小微企業金融服務的債券產品的空白，得到業界的高度關注和讚賞。

資產託管業務方面，本公司以抓住經濟結構調整升級、資本市場快速發展、大資管時代創新以及自身戰略轉型的多重歷史機遇，充分發揮託管業務在全行的平台作用，大力整合行內資源，積極推進交叉營銷，實現資產託管業務跨越發展。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資產託管(含保管)規模折合人民幣19,567.03億元，比上年末增長97.69%；實現託管業務收入30.24億元，同比增幅203.31%，實現託管業務規模與效益的快速增長。報告期內，本公司資產託管業務先後獲得《21世紀經濟報道》評選的「最佳託管銀行」、《金融理財》雜誌評選的「穩健託管銀行」等獎項，品牌影響力持續提升。

養老金業務方面，本公司立足企業年金賬戶管理和託管服務，推出員工福利計劃、養老理財等創新金融服務，探索事業單位職業年金等新領域，積極打造養老金金融綜合服務平台，促進養老金業務穩步發展。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管理企業年金賬戶138,640戶，比上年末增長14.28%；企業年金基金託管規模91.73億元，比上年末增長32.31%。

5、事業部經營情況

報告期內，為充分發揮事業部的發展動力、創新能力，提高事業部運行效率，本公司啓動實施「2.0版事業部改革」項目，按照「准法人、專業化、金融資源整合、金融管家團隊」四大原則，對行業金融事業部運行模式進行了全面的創新和改革，推動事業部逐步從傳統的存貸款模式向專業化投行方向發展轉型，努力成為行業金融服務的領導者，做大金融資產，實現結構轉型，提高資本收益率。2014年開始2.0版事業部體制正式運行。

(1) 地產金融事業部

報告期內，地產金融事業部以積極審慎經營、合作創新發展、深化改革為主線，克服外部經濟下行、金融競爭加劇、以及地產市場分化帶來的不利影響，穩步推進各項工作，利潤、中間業務收入均創歷史

新高，存款日均餘額再上新台階，資產質量保持良好，客戶、團隊、產品、資源配置、風險管理及品牌建設工作都取得了良好成績。

截至報告期末，地產金融事業部存款餘額570.37億元，一般貸款餘額1,057.15億元；減值貸款率0.40%；實現非利息淨收入7.74億元，同比增幅17.10%。

(2) 能源金融事業部

報告期內，能源金融事業部積極應對宏觀經濟下行、煤炭行業低迷和同業競爭帶來的不利影響，緊緊圍繞「結構調整」與「管理深化」，強化全面風險管理，探索新型商業模式，加強金融管家團隊建設，着力打造傳統銀行、交易銀行、投資銀行「三個銀行」，堅持「經營風險和管理資本」理念，大力拓展併購貸款、債券融資、理財及貿易金融等重點業務品種，提高創新能力和運行效率，實現資本效益提升。報告期內，能源金融事業部成功發行非金融企業債務融資工具22個，規模總計225.45億元；發行理財項目61個，規模總計193.63億元。

截至報告期末，能源金融事業部存款餘額629.80億元，一般貸款餘額1,018.20億元；減值貸款率0.81%；實現非利息淨收入9.58億元，同比增幅8.49%。

(3) 交通金融事業部

報告期內，交通金融事業部克服船舶航運行業持續低迷、同業競爭日趨激烈等不利因素，以提升綜合效益為核心目標，依靠客戶精細化管理、模式創新等舉措，推動各項業務良好發展。以經銷商集團為核心，打造汽車全產業鏈金融，同時積極推進港口、鐵路、交通基礎設施等領域業務。各層次客戶數量取得較快增長，「金融管家」客戶服務提升效果明顯，報告期內，事業部金融管家客戶總體創利已佔總利潤的40%。抓住新型城鎮化建設機遇，綜合運用直接融資、交易融資、結構融資等多種

方式，積極挖掘交通綜合樞紐建設、交通資源整合等業務機會，推動業務向投行方向轉型。同時，大力發展貿易融資、交易融資業務，廣泛應用發債、理財、商票、現金管理等產品，中間業務收入大幅提升。

截至報告期末，交通金融事業部存款餘額501.56億元，一般貸款餘額517.58億元；減值貸款率0.97%；實現非利息淨收入7.96億元，同比增幅45.52%。

(4) 冶金金融事業部

報告期內，本公司冶金金融事業部積極應對冶金行業整體持續低迷、盈利空間急劇萎縮、虧損面不斷擴大等不利外部條件，在優化業務和管理流程、加強團隊專業能力建設的同時，持續強化民營企業等核心客戶培育，積極探索新型商業模式，充分利用社會資源，積極拓展理財、發債等業務，進一步拓寬客戶融資渠道，拓展新的創利空間，確保效益穩定增長。

截至報告期末，冶金金融事業部存款餘額290.88億元，一般貸款餘額325.16億元；減值貸款率1.81%；實現非利息淨收入5.66億元。

(5) 貿易金融事業部

報告期內，貿易金融事業部繼續貫徹「走專業化道路、做特色貿易金融」的經營思路，運用「商行+投行」的理念，將融資與融智、融資源相結合，通過特色經營和產品創新拓寬業務發展空間，鞏固了以世界500強企業和國內龍頭民營企業為戰略客戶、以中型民營企業為基礎的穩定的客戶群。截至報告期末，貿易金融事業部在全國設立32家分部和18家異地業務中心（二級機構），實現非利息淨收入52.64億元，本外幣表外資產人民幣2,693.87億元。報告期內，貿易金融業務的快速、健康發展引起國內外金融媒體廣泛關注，先後榮獲「亞洲銀行家成就獎——中國最佳貿易金融銀行獎」、「英國《金融時報》中國年度創新型交易銀行獎(2013)」，TSF及撮合池系列金融產品創新案例也榮獲《銀行家》雜誌授予的「對公業務十佳金融產品創新獎」。

貿易金融事業部一直致力於打造特色貿易金融服務品牌，形成覆蓋國際結算、國際貿易融資和國內貿易融資較為完整的產品體系，擁有遍布全球的代理行網絡和通暢的清算渠道，已與全球111個國家和地區的1,445家銀行建立了代理行關係。全心全意做金融方案的提供者、做金融和資源的整合者，努力為客戶提供保理、結構性貿易融資、跨境人民幣、境內外聯動等一系列創新產品解決方案，滿足客戶內外貿一體化的多環節、全過程的貿易融資需求。

保理、結構性貿易融資等重點特色業務繼續領跑國內同業。報告期內保理業務量為1,083.91億元人民幣，業務筆數17.20萬筆。其中，國際雙保理業務量為11.49億美元，位居國內同業第二；業務筆數為1.86萬筆，位居國內同業第一。

以走出去融資、長單融資、船舶融資和大宗商品貿易融資為核心的結構性貿易融資業務繼續保持快速發展的態勢。在做支持民營企業「走出去」主力銀行的理念下，民營企業「走出去」投／融資業務在境外資源、傳統和新能源、私有化、投資辦廠等領域形成了專業特色；船舶融資方面，以散貨船和以海洋工程裝備為核心的高端船型成為船舶融資業務新的增長點。長單融資業務領域從國內貿易延伸到國際貿易，從貨物貿易延伸到服務貿易和技術貿易領域；大宗商品融資業務推出了專屬品牌「CFM」（金融商品經理人），開發了CFM項下第一個商業模式CPF，即金融商品預付款融資。

不斷完善華山俱樂部（原「貿易金融傢俱樂部」）的組織形式和運行機制，組建華山管家團隊，為企業提供多元化專屬服務，旨在培養未來的企業領袖。目前，俱樂部會員由29家貿易金融業務民營核心客戶組成，充分體現出本公司「做民營企業的銀行」戰略和「金融管家」服務模式的優勢。

(6) 現代農業金融事業部

報告期內，現代農業金融事業部圍繞建設「特色銀行」的戰略目標，在海洋漁業、茶業多個農業細分子行業領域加強研究和開發力度，進一步拓展相關業務合作渠道，與政府、協會簽署戰略合作協議，參與主辦海南熱帶現代農業發展融資對接會、2013中國（廈門）國際茶產業博覽會暨2013世界茶產業論壇、中國現代農業投融資論壇，鼎力支持拍攝的我國首部全面探尋世界茶文化的大型紀錄片《茶，一片樹葉的故事》在央視開播。

報告期內，本公司現代農業金融服務領域的專業品牌影響力不斷提升，發起成立現代農業金融服務平台，成員涵蓋銀行、保險、基金、券商、信託等多元化金融機構，推行「總分包」模式，為農業企業提供全面金融解決方案，受邀參加第十一屆中國國際農產品交易會，成為歷史上第一次在農交會設立金融展區的金融機構。

截至報告期末，海洋漁業和茶業產業鏈有效客戶數分別達到5,613戶和1,270戶，比上年末分別增長127.15%和248.90%，一般性貸款餘額分別為132.58億元和20.92億元，比上年末分別增長108.86%和137.71%。

(7) 文化產業金融事業部

報告期內，本公司文化產業金融事業部依據國家「十二五」期間重點發展的影視、文化旅遊、藝術品、演藝、出版發行、傳統文化和文化創意七大行業為依托，加強新業務、新商業模式探索，建立基礎目標客戶群，快速做大金融資產。在輕資產的文化領域深度認知行業，抓住未來經營現金流，有效解決文化行業「輕資產，融資難」的問題。在影視領域已形成一定的市場影響力、市場佔有率和美譽度。

截至報告期末，文化產業金融事業部各項金融資產餘額36.41億元，其中授信餘額25.66億元，非授信餘額10.75億元，佔比29.52%；存款餘額28.35億元。

(二) 零售業務

報告期內，以「兩小金融」為主體的分行轉型全面鋪開，在持續深化小微金融的同時，正式推出小區金融，大力推進便民、利民、惠民的服務體系，在轉型中加快發展，零售銀行跨入一個全新的發展平台。

報告期內，本公司管理的個人客戶金融資產達9,034.58億元，其中，儲蓄存款突破五千億關口。在小微帶動下，個人貸款餘額達到5,979.80億元，比年初新增1,371.40億元。在9家全國性股份制銀行中，本公司儲蓄存款和個人貸款新增餘額排名均列第一。在業務快速增長的同時，新的風險管理理念和風險管理模式經受了考驗，資產結構調整步伐加快，不良資產清收力度加大，資產質量保持穩定。

1、小微金融

報告期內，加快推進「聚焦兩小、打通兩翼」的總體戰略，啓動實施分行轉型，以「做強分行、做大支行」為目標，按照「模塊化、標準化、規模化」的原則，著力提升分行軟實力，強化分行層面規劃指導、集中營銷、集中運

營、售後服務等模塊的標準化操作，持續完善和優化小微流程再造，在規模快速增長的同時，增長方式發生重要變化，結構和質量持續優化。

小微資產業務保持快速增長，客戶結構持續優化。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小微貸款餘額達4,047.22億元，比上年末增加877.71億元，增幅達27.69%；本公司小微客戶數達190.49萬戶，比上年末增加91.26萬戶，增幅達91.97%，其中，無貸商戶卡客戶122.02萬戶，增幅達132.41%。

綜合開發持續深化，小微金融對傳統零售的帶動作用進一步增強。報告期內，「樂收銀」裝機量超過47萬台，結算量超過3萬億元，存款沉澱進一步提升。

模塊化的小微作業新模式在分行初步落地，業務增長方式發生重要變化：一是強化規劃的指導作用，規劃項下的項目授信大幅提升，總行審批小微規劃項目898個，項目提用率43.87%；二是強力推出微貸產品，加快優化客戶結構，堅持客戶層級下移，小微貸款戶均(未結清)餘額由年初的203萬元，逐月降至179萬元；三是區域特色業務穩步增長，伊利、壽光地利，以及海爾、美的等核心企業及產業鏈開發模式不斷涌現。

加快推進新的風險理念和新的風險管理模式，小微金融風險管理體系經受了考驗：推進風險前移，總行從逐筆審批單個授信項目向預先審批分行小微規劃的方式轉變；打造評分決策引擎，上線信用評分模型，實現信貸工廠在全國投產；組織開展零售資產催清收會戰，小微貸款減值貸款率控制在0.48%。

2、小區金融

報告期內，以便民、利民、惠民為宗旨，提出小區金融戰略，2013年建成並投產3,305家社區支行及自助服務網點，大力推進小區金融的產品體系、渠道網絡和支持系統建設，力爭成為行業內兩小金融領導者。

在兩小金融推動下，傳統零售實現了快速增長：截至報告期末，貴賓客戶達到106.22萬戶，較年初新增28.19萬戶；管理個人客戶的金融資產達到9,034.58億元，較年初新增2,510.78億元，增幅38.49%。其中，儲蓄存款餘額5,045.54億，較年初增加1,153.16億，增幅為29.63%。

集中財力、物力和人力，加快推進小區金融服務體系建設，深入小區，服務千家萬戶；推出智家產品系列，加快軟件支持平台和非金融平台的建設，充分整合小區周邊的特惠商戶資源和本公司小微客戶資源，聯合民生電商，上線小區金融網，真正為小區客戶提供最貼近的便利服務。

堅持小區金融戰略不動搖，加快提升和完善小區金融的營銷管理模式。充分利用監管部門鼓勵中小銀行為社區居民提供便捷服務、簡政放權優化准入流程的契機，按照社區支行的建設標準，進一步強化小區金融區域規劃，抓好社區支行、社區自助銀行等服務型網點的建設質量，優化渠道網絡佈局，強化總對總的營銷，加快構建本公司特色的小區金融營銷模式。

3、產品創新

一是強化小區金融，推出智家系列小區金融產品。截至報告期末，智家卡發卡量超過40萬張。二是強化微貸產品，從「微貸1.0」升級到「微貸2.0」，推出「流水貸、運單貸、銷量貸、稅單貸、收銀貸」等五大系列產品，上線「小微寶」，通過移動運營和移動銷售實現微貸業務多渠道受理、櫃面化處理；三是強化特色服務體系建設，上線小區金融網「鄰幫鄰」，實現代繳費、業務預約、業務受理、特惠商戶查詢及B2C等五項功能；四是強化電子渠道產品建設，在推進IC卡應用的同時，針對移動支付推出「樂碰」產品，針對青年一族推出民生「WILL」卡。

4、信用卡業務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信用卡累計發卡量達到1,740.16萬張，報告期新增發卡量278.10萬張；實現交易額5,826.15億元，同比增長98.32%；應收賬款餘額1,132.98億元，比上年末增長70.87%；手續費及佣金收入81.41億元，同比增長64.64%。

報告期內，本公司信用卡中心繼續堅持「以客戶為中心、以市場為導向、以創新為靈魂」的經營理念，立足於市場和客戶需求，不斷優化貸款投放結構，做大做強小微和高端市場。在產品方面，大力推廣滿足小微企業主需求的通寶理財卡和深受高端商旅人士青睞的民生香格里拉聯名卡；在增值服務方面，打造全新的民生恒江健康管理中心、高爾夫賽事、網球增值服務、美容服務、高端沙龍，擴大特惠商戶規模、優化特惠商戶結構，全國簽約特惠商戶兩萬五千多家，為客戶提供了涵蓋衣、食、住、行的全方位增值服務；在市場營銷方面，通過《北京遇上西雅圖》與電影界再次成功跨界營銷，開展「十萬民生信用卡客戶寶島游」大型異業聯合品牌及市場營銷活動，通過本公司、合作旅行社、各發卡國際組織對持卡人進行一系列回饋和優惠，進一步提升了本公司信用卡品牌影響力。

報告期內，本公司信用卡中心獲得亞太地區金融業最高榮譽——《亞洲銀行家》金融服務行業系列獎項之「風險管理技術成就獎」；榮獲美國運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頒發的「2013年度最佳合作新星獎」；在中央電視台主辦的首屆「全國電視公益廣告大賽」頒獎典禮上，本公司信用卡中心拍攝製作的《關注留守兒童，點亮心的微笑》公益廣告榮獲全國電視公益廣告大賽提名獎。本公司作為所有獲獎機構中唯一的金融機構，此次的參賽作品取材於員工長期支教項目——四川省廣元市蒼溪縣雙河鄉小學（現名「民生信用卡翠竹希望小學」）。

（三）私人銀行業務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管理私人銀行金融資產規模達到1,919.41億元，比上年末增長637.71億元，增幅49.76%；私人銀行客戶數量達12,900戶，比上年末增加3,511戶，增幅37.39%。報告期內，本公司私人銀行業務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16.99億元，同比增加9.37億元，增幅122.97%。

報告期內，面對錯綜複雜的內外部環境，本公司繼續深入挖掘客戶需求，聯動行內外平台整合產品來源，在資產管理、產業基金、特色基金等方面形成突破

口，積極推出新產品並不斷豐富產品貨架，以持續滿足私人銀行客戶長、短期投資需求，從而應對外部環境等因素的影響；通過構建撮合業務平台、個人高端授信通道及海外信託業務，進一步拓寬客戶融資渠道，緊密鎖定富豪家族客群；同時，結合本公司獨特的高端非金融服務及對家族辦公室業務模式的深入探索，為富豪家族及其財富提供全方位管家式服務。

報告期內，本公司私人銀行業務憑藉優秀的業績、突出的表現和口碑，綜合實力再次獲得市場廣泛認可，榮獲各項大獎：獲得《歐洲貨幣》頒發的2013年「中國最佳高淨值客戶服務私人銀行」大獎；獲得《21世紀經濟報道》「最佳綜合服務私人銀行」獎；斬獲《經濟觀察報》2013年度私人銀行大獎；獲得胡潤百富2013年度「國內私人銀行最佳表現」獎等。

(四) 資金業務

1、投資及交易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銀行賬戶投資餘額2,823.29億元人民幣，交易賬戶投資餘額222.62億元人民幣。本年度債券市場收益率大幅上行至歷史性高位，本公司增加了持有至到期賬戶中長期利率債配置，縮短了可供出售賬戶投資久期。

報告期內，本公司境內人民幣債券現券交割量合計42,023.47億元，在本年度債券交割量(現貨)排行榜中名列前茅。報告期內，本公司境內遠期結售滙、人民幣外滙掉期交易量2,334.87億美元，同比增幅59.84%；即期結售滙交易量1,888.69億美元，同比下降12.98%。

2、理財業務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理財業務嚴格遵守《關於規範商業銀行理財業務投資運作有關問題的通知》(銀監發(2013)8號)等各項監管政策要求，全力打造「非凡資產管理」品牌，強化資產管理理念，優化理財業務管理模式，加大理財產品創新，拓展銷售渠道，促進理財業務穩健發展。截至報告期末，理財產品存續規模3,315.96億元，較上年末增長5.45%。

3、黃金及其他貴金屬交易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貴金屬業務場內(上海黃金交易所、上海期貨交易所)黃金交易量(含代理)377.23噸，白銀交易量(含代理)587.37噸，交易金額合計人民幣1,437.32億元。以場內交易金額計算，本公司為上海黃金交易所第五大交易商，也是上海期貨交易所最為活躍的自營交易商之一，亦是國內第三大黃金進口商。

報告期內，本公司對公客戶黃金租借12.62噸，市場排名第七位；對私客戶自有品牌實物黃金銷售1.58噸，產品多樣，有效滿足了客戶需求，市場發展前景廣闊。

(五) 電子銀行服務

報告期內，本公司電子銀行業務快速發展，手機銀行客戶數和交易量增長顯著，客戶交易活躍度日益攀升；網上銀行、跨行資金歸集持續高速發展，電子銀行渠道優勢進一步增強；新一代95568客服系統建成上線，服務效率和客戶滿意度不斷提升。

1、手機銀行

本公司根據客戶需求大力創新手機銀行。報告期內，推出Windows Phone版手機銀行，實現了對iOS、Android、Windows Phone等主流操作系統的全覆蓋；推出個人和小微手機銀行2.0版以及企業版、信用卡版手機銀行，手機銀行服務體系更加完善；打造眾多特色功能，包括跨行通、小微客戶自助提款和還款、網購掃碼付款、二維碼收款賬戶、無卡取現、信用卡跨行自

動還款、預約取款、全球銀聯ATM查詢、私人銀行等，持續保持業內領先優勢；緊密圍繞大眾的「吃住行購娛」以及客戶關注的熱點應用、熱門服務等，不斷拓展移動便民惠民服務，提供積分換話費、話費充值、通信費、水電費、燃氣費等多種繳費充值以及火車票和飛機票購買、電影票購買和選座、游戲點卡充值、優惠券、特惠商戶專區等精彩移動商務服務，構建客戶首選的隨身生活門戶；推出短信銀行和微信銀行，作為手機銀行的補充和延伸，方便非智能手機用戶和微信用戶體驗本公司便捷實用的移動金融服務。截至報告期末，手機銀行客戶總數達554.52萬戶，比上年末新增454.94萬戶，增幅456.86%；報告期交易筆數6,001.39萬筆，交易金額11,258.51億元，成為國內首批突破萬億元的銀行之一。在中國金融認證中心組織的本年度中國手機銀行綜合測評中，本公司手機銀行在各項評測中表現突出，以最高綜合得分名列17家全國性商業銀行榜首，並榮獲「中國最佳手機銀行獎」；在銀率網組織的本年度360°銀行測評中，本公司手機銀行功能豐富性和實用性均名列第一，以最高綜合得分贏得「手機銀行服務消費者滿意度獎」；在新浪網舉辦的「2013年銀行業發展論壇暨首屆銀行綜合評選」活動中，榮獲「最佳手機銀行獎」。

2、網上銀行

推出新版個人網上銀行、小微網上銀行和企業網上銀行，與老版網銀相比，在系統平台、產品服務、用戶體驗、安全保障、渠道協同等方面實現了重大突破，網上銀行服務品質全面提升，促進了老客戶的價值提升和新客戶的快速發展。截至報告期末，個人網銀客戶743.23萬戶，較上年末新增262.65萬戶，交易筆數24,902.37萬筆，比上年同期增長138.65%，交易金額7.68萬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99.67%。截至報告期末，企業網銀客戶33.68萬戶，較上年末新增9.19萬戶，交易筆數3,518.50萬筆，比上年同期增長101.79%，交易金額21.25萬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99.63%；網上銀行交易替代率94.31%。本公司進一步提升電子渠道理財銷售服務，報告期電子渠道理財銷售金額11,865.93億元，其中個人理財銷售11,105.29億元，佔本公司各渠道個人理財銷售總量的86.76%。本公司跨行資金歸集創新不斷，推出3.0版，豐富產品應用，加強流程引導，拓展簽約渠道，為客戶提供更方便快捷的資金歸集服務。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跨行資金歸集客戶64.67萬戶，報告期新增41.85萬戶，比上年末增長183.39%，累計歸集資金5,698.50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217.09%。

3、95568客戶服務

本公司全面升級客戶服務操作平台和支持系統，新一代95568客服系統建成上線，開展了12個系統、四大模塊的開發、升級、優化工作。新系統實現了95568全國一號通，進一步優化了客戶體驗；新增短信客服，引入視頻、微信等多媒體服務渠道，形成立體化、專業化的客戶服務體系；啓用新版應用門戶、外撥營銷系統和呼入座席系統，部署和應用企業級工作流系統，實現客戶反饋信息統一入口、統一管理，客戶服務能力和效率大幅提升。報告期電話渠道呼入總來電量4,424.01萬通，其中人工來電1,118.55萬通，比上年同期增長46.75%，客戶服務滿意度97.90%。在銀率網組織的本年度360°銀行測評中，榮獲「金融服務創新獎」；在中國電子商務協會主辦的本年度中國電子金融「金爵獎」評選活動中，贏獲「最佳銀行客戶服務中心」獎。此外，在中國銀行業協會舉辦的「尋找客服好聲音」活動中，本公司選手在161名選手、48家代表隊中憑藉良好的精神風貌和專業素養，榮獲「客服好聲音」團體獎。

積極搭建「兩小」空中售後平台，創新探索小區客戶服務模式，全方位服務小區和小微戰略客戶。截至報告期末，95568客戶提升項目已覆蓋191.58萬戶，小微客戶覆蓋比率97.06%，累計提升客戶金融資產達499.91億元，年新增397.08億元，比上年末增長386.15%。

4、新門戶網站

本公司深入調研用戶需求和各部門業務需要，根據互聯網時代用戶需求、體驗與習慣，並充分借鑒國際、同業先進理念及經驗，開展門戶網站創新規劃和建設。2013年12月25日，新版門戶網站正式上線，具有創新智能的Web體驗管理系統、一體化的網站群體系、精準營銷的大數據應用、個性化可定制的互動體驗、清新簡約的視覺風格等特點，實現了品牌宣傳、產品營銷、在線交易、客戶服務、社會化分享的一體化，為用戶提供一流的特色網絡金融服務的同時，對本公司產品業務宣傳營銷、互聯網和移動互聯網金融服務能力提升將發揮重要作用。

(六) 主要股權投資情況

1、主要對外長期股權投資情況

本集團對中國銀聯初始投資成本為1.25億元，通過可供出售證券核算，期末賬面值1.25億元。

2、主要子公司經營情況及並表管理

(1) 民生租賃

民生租賃是經中國銀監會批准設立的首批5家擁有銀行背景的金融租賃企業之一，成立於2008年4月。本公司持有民生租賃51.03%的股權。

截至報告期末，民生租賃總資產1,117.06億元，淨資產101.15億元；報告期內，實現淨利潤16.41億元，平均淨資產收益率17.64%。民生租賃始終堅持「特色與效益」的發展道路，形成以飛機和船舶為主要特色業務的發展模式，目前已成為亞洲最大的公務機租賃公司和國內最大的船舶租賃公司，擁有各類公務機、直升機、通用飛機等278架，船舶175艘，並獲得聯合資信評估有限公司「AAA」債項和主體信用評級。

為深入貫徹執行「二五綱要」戰略，報告期內民生租賃在航空領域和船舶領域分別推進專業化發展的事業部制改革，成立飛機租賃事業部和船舶租賃事業部。其中，在飛機租賃業務領域，開闢了機場、大飛機項目等新市場；打開海外融資新渠道，獲得美國進出口銀行2.98億美元、加拿大進出口銀行2.10億美元等重要境外金融機構的中長期信貸支持；在船舶租賃業務領域，先後完成了首筆游艇直租項目、首筆漁港建設項目、中國金融界第一個現代化玻璃鋼漁船項目等。民生租賃計劃用五年的時間，努力成為亞洲領先的金融租賃公司。

民生租賃的健康可持續發展獲得業界高度認可，相繼獲得「2013年度贏銷·最佳管理創新」、「最佳行業影響力金融租賃公司」、「2013·金融租賃年度競爭力」等獎項，連續三屆當選中國銀行業協會金融租賃專業委員會副主任單位。

(2) 民生基金

民生基金是由中國證監會批准設立的中外合資基金管理公司，成立於2008年11月。本公司持有民生基金63.33%的股權。

報告期內，民生基金實現淨利潤4,275.34萬元。截至報告期末，民生基金旗下公募基金產品總數20只，管理基金資產淨值153.32億元，管理基金份額158.52億份。民生基金產品涵蓋股票型、混合型、指數型、債券型和貨幣市場型等高中低風險的主要基金品種。據銀河證券基金研究中心統計，在國內78家基金公司中，民生基金規模排名第43位，穩定在中型規模基金管理公司的水平。民生基金專戶業務保持快速擴張態勢，截至報告期末，管理資產規模達108.79億元。

民生基金於2013年1月24日發起設立民生資管，並持有其40%的股權。民生資管註冊資本1.25億元，經營範圍包括特定客戶資產管理以及中國證監會許可的其他業務；投資諮詢。具體的投資範圍除傳統的二級市場證券投資外，還包括未通過證券交易所轉讓的股權、債券及其他財產權利的專項計劃管理等業務以及投資諮詢業務。截至報告期末，民生資管資產管理規模達1,379.86億元，與民生基金形成良好的業務互動和互補。

報告期內，民生基金榮獲《證券時報》「年度積極型債券基金明星基金」、《中國證券報》「三年期債券型金牛基金」、《21世紀經濟報道》「金貝獎—最佳收益表現基金公司(固定收益類)」、全景網和深圳證券信息公司頒發的「第三屆全景基金品牌」之「基金品牌建設進步獎」、東方財富風雲榜頒發的「最具成長潛力基金公司」等獎項。

(3) 民生村鎮銀行

民生村鎮銀行是本公司作為主發起行，發起設立的各家村鎮銀行的總稱。根據本公司對村鎮銀行的管理要求，民生村鎮銀行積極探索具有當地特色的小微及農村金融服務模式，延伸了本公司民營、小微金融戰略，有效地傳承和發揚了民生文化，擴大了民生銀行的物理服務範圍，並且將民生的品牌在更廣闊的地域和市場內進行有力的傳播與推廣。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共設立29家民生村鎮銀行，總資產257.02億元，存款餘額共計217.11億元，貸款總額共計150.01億元。民生村鎮銀行業務穩健發展，在由中國村鎮銀行發展論壇發起的全國優秀村鎮銀行評選中，太倉等三家村鎮銀行獲得優秀村鎮銀行獎，梅河口等三家村鎮銀行獲得服務三農優秀獎，松江、嘉定等村鎮銀行的綜合或單項排名位於前列。松江村鎮銀行在由金融時報社主辦、中國社科院金融研究所聯合舉辦的「2013中國金融機構金牌榜·金龍獎」評選活動中榮獲「年度最佳村鎮銀行」獎項。

本公司在報告期內進一步完善了風險控制模式和業務發展模式。在風險控制上，截至報告期末，民生村鎮銀行資產質量良好；在業務發展上，聚焦小微金融、深耕區域特色，探索可持續發展的商業模式成效初現。

報告期內，本公司通過不斷完善籌建工作體系，規範籌建工作流程，高效推進村鎮銀行股東選擇、高管提名、外部審批等各項具體工作，著重優化授權管理體系、加強監管溝通等關鍵環節，全面推進本公司村鎮銀行建設事業。報告期內新開業村鎮銀行2家，總體開業數量達到29家，營業網點達到59個。

報告期內，本公司按照「風控良好、特色顯著、效益可觀、管理有序」的目標，認真履行主發起行各項職責，緊緊圍繞完善風險控制模式、打造業務可持續發展的商業模式、提升會計運營模式、加強信息系統建設工作、做好管理標準化工作、推動機構建設及完善公司治理六大工作重點，努力推進各項工作，促進村鎮銀行各項工作再上新台階。

(4) 並表管理

報告期內，本公司根據監管要求和公司集團並表管理現狀，扎實開展各項具體工作，逐步推進並建立定期評價工作機制，完善信息系統建設，並表管理能力持續提升。

扎實推進集團並表各項具體工作。完成集團並表2012年度全面報告和2013年半年度報告並呈報董事會、監事會和監管部門；召開2012年度工作總結暨培訓會，部署年度工作重點並開展業務培訓；開展集團並表管理研究，撰寫相關研究報告；梳理集團並表工作職責和流程，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加強監管溝通和同業交流，與部分諮詢公司進行業務研討等。

逐步推進並建立定期評價工作機制。針對子公司和本公司並表管理部門兩個條線，完成2012年度專項考核工作，啓動2013年度考核，提升工作有效性；組織開展集團並表管理專項審計並出具審計報告，加強對集團並表管理的監督評價。

完善信息系統建設工作。在集團並表管理系統一期的基礎之上，開發完成了系統二期，提高並表工作的效率和自動化水平；不斷完善民生村鎮銀行信息科技系統，通過系統手段防範經營風險，促進村鎮銀行健康發展。

3、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2013年3月15日，經中國證監會證監許可[2012]1573號文核准，本公司發行了面值總額為人民幣200億元的A股可轉債，並已於2013年3月29日和5月2日在上交所上市(可轉債代碼：110023)。本次A股可轉債募集資金總額為人民幣200億元，扣除發行費用後募集資金淨額共計約為人民幣199.12億元。上述募集資金淨額已全部與本公司其他資金一併投入運營，用於本公司的業務發展；在A股可轉債持有人轉股後，本公司會將已轉股金額全部用於補充核心一級資本。

截至報告期末，累計已有人民幣602.80萬元A股可轉債轉為本公司A股股票，累計轉股股數為607,546股，佔本公司A股可轉債轉股前已發行股份總額的0.00214%；A股可轉債轉股後的資金已經按照中國銀監會關於資本管理的有關規定和募集說明書的資金用途充實本公司的資本金。

十、風險管理

本公司風險管理的指導思想是秉承「風險管理創造價值」的風險理念，堅持質量、效益、規模協調發展，通過積極推進新資本協議的實施及全面風險管理體系的建設，有效提升風險管理的能力，支持業務發展與戰略轉型，增強本公司的核心競爭力，保障員工、客戶的長遠利益，從而實現股東價值最大化。

（一）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借款人或交易對手因各種原因未能及時、足額履行償還債務義務而違約的風險。在風險管理委員會的統籌下，由風險管理部、授信評審部、資產監控部、法律合規部、資產保全部等專業部門充分協作，形成了以信貸政策、評級技術工具支持為平台，覆蓋貸前調查、貸中審查、貸後管理、資產清收與資產保全的風險全流程管理，以及表內、表外業務全口徑的信用風險管控機制。

本公司於年初制定發佈了《2013年風險政策總體導向》，提出了包括發展規模、資產質量、結構調整、風險限額、風險抵補等在內的風險政策總體目標，建立了涵蓋行業、區域、客戶、產品、定價等的政策導向體系。下半年，為應對內外部環境變化，引導各項業務持續、健康、平穩發展，進一步推動戰略轉型和結構調整，本公司在優化行業選擇和客戶結構、加快實現區域佈局、主動調整業務策略方面提出了下階段政策調整意見和管理要求，制定並發佈了《2013年下半年風險政策調整意見》。此外，為評估風險政策執行情況，系統梳理和解決政策執行中存在的問題，報告期內還開展了風險政策執行情況調研評估工作，通過調研評估，及時發現風險政策執行中存在的問題，為制定來年的風險政策，以及下一步調整優化風險政策管理體系提供依據。

報告期內，涵蓋公司法人、金融機構法人和零售業務的信用風險內部評級體系建設與應用取得實質性進展，非零售客戶評級體系與系統得到進一步提升與優化，實現了法人客戶的評級全覆蓋，評級結果在風險政策制定、限額管理、風

險授權、授信評審、貸款定價、經濟資本管理、經風險調整後收益考核等風險全流程管理中的應用逐步深化；涵蓋小微業務、信用卡業務、傳統零售業務的零售評分模型與分池體系建設完成並實現系統上線，以上風險計量工具的建設與應用進一步提升了本公司的信用風險管理水平。

(二)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指商業銀行雖然有清償能力，但無法及時獲得充足資金或無法以合理成本及時獲得充足資金以應對資產增長或支付到期債務的風險。報告期內本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目標是根據本公司發展戰略，不斷提高管理和計量流動性風險水平，加強流動性風險識別、定價、精細化管控能力，力求做到流動性風險和收益的最佳平衡。報告期內，無論是監管要求，還是日益複雜的市場環境，金融脫媒和利率市場化進程加速，都使本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面臨較大壓力。報告期初，本公司確定將流動性風險承受能力保持在相對穩健水平，保證各項業務發展的流動性，滿足監管需求，確保壓力情形下有足夠可變現的高流動性資產，在可承受的風險範圍內，提高資金運用效益。

報告期內，本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包括：一是提高流動性風險計量和監測水平，優化管理模式，根據影響本公司流動性的主要因素，重點監控同業資金業務形成的潛在流動性風險，同時關注理財業務增長對流動性的影響，在調控資產負債結構，進行資產配置時，充分考慮資金業務未來現金流缺口的變化情況，並與存貸款業務進行差異化的監測和管理，特別是一些敏感時段，對資金業務波動和存貸款業務波動可能帶來的風險對沖或風險疊加提前做出安排。從業務結構看，報告期內，本公司有效控制了同業資金和票據業務的規模。

二是優化流動性風險指標，準確衡量流動性風險水平。調整了報告期流動性風險控制指標，擴大了流動性風險監控的覆蓋範圍。

三是保持流動性管理政策的前瞻性和靈活性。流動性風險成因複雜，且極易受其他風險的影響和轉化，在執行既定風險管理政策的同時，密切關注政策和市場的變化，關注本公司重大經營政策，包括資產負債管理政策變化對流動性的影響，對流動性風險水平進行階段性評估，根據需要必要時做出調整。

(三)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是指市場價格(利率、匯率、股票價格和商品價格)的不利變動而使商業銀行表內和表外業務發生損失的風險。本公司根據中國銀監會制定的《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商業銀行市場風險管理指引》、《商業銀行內部控制指引》、《商業銀行壓力測試指引》、《商業銀行公允價值監管指引》的要求，

參照《巴塞爾新資本協議》的有關規定對利率風險、滙率風險、股票風險和商品風險進行管理，通過對風險限額的編製、計量、監控與報告等措施建立了市場風險的管理體系並進行持續優化。

本公司按照銀行賬戶與交易賬戶分別設置市場風險限額等進行風險管理。報告期內，根據業務發展規劃制定《中國民生銀行2013年度市場風險限額》用於銀行賬戶和交易賬戶風險管理，以落實董事會風險偏好和業務戰略導向。其中銀行賬戶通過管理其利率重定價風險、銀行賬戶投資組合風險、滙率風險等來進行風險管理。交易賬戶通過管理其交易賬戶的利率風險、滙率風險、股票風險和商品風險，以及與交易賬戶風險相關的流動性風險和信用風險來進行風險管理。

報告期內，本公司狠抓管理基礎提升，在常規工作中求優化，繼續推進市場風險管理內部模型法達標準備工作，持續完善市場風險管理相關的政策、制度、流程。繼續推進市場風險系統、市場數據集市實施，並成功實現市場風險系統一期上線，為細化、優化和深化市場風險管理搭建了堅實的數據、系統平台。狠抓風險管理全覆蓋，加強市場風險管理。繼續強化風險預警提示和市場風險監測、報告體系，針對風險管理中發現的潛在風險點、管理盲點，圍繞金融市場資金投資業務組織開展風險評估、自查與現場檢查等多樣化的主動風險管理。同時，繼續提升數據管理，積極舉辦多期市場風險管理培訓，豐富市場風險管理手段，廣宣市場風險理念。

報告期內，本公司參照業內較佳實踐，通過梳理現有市場風險計量範圍，優化一般市場風險、特定風險的標準法計量方法；同時，對標內部模型法新資本協議要求，搭建了本公司的內部模型法計量體系。

(四) 操作風險

操作風險是指由不完善或有問題的內部程序、員工和信息科技系統，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損失的風險。本公司面臨的主要操作風險包括內部欺詐、外部欺詐、就業制度和工作場所安全、客戶、產品和業務活動、實物資產損壞、業務中斷和信息技術系統故障以及執行、交割和流程管理。

報告期內，本公司以深入推進操作風險管理工具的全面應用為重點，並進一步完善操作風險管理制度體系，通過培訓、宣傳等各種方式使良好的操作風險管理文化和意識在本公司內部持續滲透。報告期內，制定並下發了《中國民生銀行業務連續性管理辦法(試行)》、《中國民生銀行操作風險管理評價辦法(試行)》及《中國民生銀行信用與金融資產服務業務資產風險突發事件應急管理辦法》等制度辦法；利用操作風險管理信息平台和操作風險管理工具，組織公司

內部各機構和各級員工系統開展對日常所面臨的操作風險的識別、評估、監控和報告工作；重視外包風險管理，專門組織編撰了外包風險管理手冊；正式運用操作風險管理評價指標對本公司內部各機構的操作風險管理工作進行評價和考核，提高各單位對操作風險管理工作的重視程度；組織對本公司各機構業務連續性管理專項培訓，並組織開展了業務連續性管理試點工作。

信息科技風險管理方面，本公司新核心系統完成了全面上線工作，實現生產系統安全運行，全年未發生重大生產事件和安全事件。業務連續性建設已取得實質性進展，以鵬博士機房搬遷為主的災備一期建設進展順利。新的信息科技管控架構全面落地，為系統運行管理提供更有力的組織保障；並成立風險管理中心，科技風險管理體系得到了進一步完善。

(五) 國別風險

國別風險是指由於某一國家或地區經濟、政治、社會變化及事件，導致該國家或地區貸款人或債務人沒有能力或者拒絕償付銀行業金融機構債務，或使銀行業金融機構在該國家或地區的商業遭受損失，或使銀行業金融機構遭受其他損失的風險。

報告期內，本公司繼續按照《中國民生銀行國別風險管理辦法》的要求管理國別風險，並對境外機構設定準入和集中度指標。本公司將國別風險管理與金融機構評級與限額管理有機結合，不但將國別風險管理嵌入境外客戶的風險評級和限額核定過程，也將國別風險管理維度植入涉外業務的分類管理。

報告期內，本公司國別風險的主要業務來源是對境外金融機構提供的授信和擔保，最大的國別風險來源地是美國。在境外金融體系復蘇的背景下，本公司收縮了與境外金融機構的業務規模，國別風險敞口同比下降。報告期內本公司的國別風險集中度同比下降。

(六) 聲譽風險

聲譽風險是指商業銀行經營、管理及其他行為或外部事件導致利益相關方對商業銀行負面評價的風險。目前本公司聲譽風險管理是指通過建立和制定聲譽風險管理機制、制度與辦法，通過日常聲譽風險管理和對聲譽風險事件的妥善處置，主動有效地防範聲譽風險和應對聲譽事件，最大程度地減少對社會公眾造成的損失和負面影響，從而實現聲譽風險管理的總體目標。

報告期內，本公司全面落實《商業銀行聲譽風險管理指引》和《中國民生銀行聲譽風險管理辦法》，堅持加強外部有益宣導與建立和完善本公司聲譽風險管理體系及風險聯動機制建設相結合，構建輿情監測網絡，加強品牌建設，及時處理和化解聲譽風險事件。一是構建監測網絡，動態監測聲譽風險。本公司通過利用先進的輿情監測平台，對各類輿情事件進行有效的跟蹤、預警和監測。二是構建「統一協調、上下聯動」的管理機制。明確本公司內部各機構的具體分工，加強各機構之間的溝通和交流，特別是以開展「客戶投訴服務會議」和「案件管理聯席會議」方式，進一步健全了各機構間的信息互通和處置聯動體系。三是持續加強與媒體和監管的溝通和交流，不斷完善聲譽風險報告和考核機制。對於重大聲譽風險事件，及時向監管機構報告，提高了事件處理的效率和質量，並與媒體加強溝通合作。四是加強品牌形象建設，減少聲譽風險。通過扎實深入的開展品牌文化建設，提升了本公司的社會形象，推動了各項業務的健康發展，促進了相關各方對本公司改革、創新和發展的瞭解、理解與支持，從源頭上防範和減少負面輿情的發生。

(七) 反洗錢

本公司反洗錢工作立足於中國人民銀行的監管要求，努力搭建以「風險為本」的反洗錢制度框架，有效履行反洗錢社會責任，全面提升本公司反洗錢管理水平。

報告期內，本公司密切關注國際國內反洗錢監管動態，探索適合本公司有效的反洗錢管控體系，順利完成中國人民銀行大額和可疑交易綜合試點工作，建立本公司反洗錢自主監測模型體系，打造全新一代反洗錢監控系統，全面提高反洗錢監測有效性與管理手段；有效落實中國人民銀行監管要求，全面開展反洗錢工作機制建設和數據報送質量的自查自糾，並針對自查中存在的問題制定了整改方案；全力開發員工風險監控模塊，持續開展對本公司員工洗錢風險排查，有效防範員工道德風險；認真履行反洗錢客戶身份識別與盡職調查，有效攔截風險事件千餘起；優化系統功能，通過系統抓取有效信息，提高本公司可疑交易和重點可疑交易分析能力；持續開展反洗錢的宣傳與培訓，切實提高反洗錢風險防控水平和管理能力。

報告期內，未發現本公司境內外機構和員工參與或涉嫌洗錢和恐怖融資活動。

十一、前景展望與措施

(一) 行業競爭格局和發展趨勢

當前，全球經濟整體增長動能逐步回升，為中國經濟「穩中求進」式發展提供了良好的外部環境。從內部環境看，2014年是十八屆三中全會後的第一年，很多經濟、金融及行政領域的改革面臨破題和解題，包括利率市場化改革推進、混業經營趨勢增強和監管規則調整等在內的金融改革穩步推進；互聯網金融快速發展，銀行業發展挑戰與機遇並存。一方面，銀行面臨外部經營變化的潛在風險，對客戶、產品創新、定價和資產負債等方面管理均提出較大挑戰；另一方面，產業轉型升級、新型城鎮化建設以及混合制經濟推進國企改革等過程中兼並重組等業務機會顯著增加，帶動銀行業競爭從同質化走向差異化。在此背景下，銀行業要不斷完善商業模式，深化戰略轉型，加強全面風險管理，實現整體平衡和可持續發展。

(二) 公司發展戰略

2014年，本公司將以全面實現「新三年規劃」為目標，穩增長、調結構、抓機遇、控風險、搭平台、提效益，堅定信心，解放思想，強勢突破，打造品牌，穩步推進2.0版銀行商業模式和管理機制創新，確保各項業務可持續發展。

一是抓好公司治理標準化流程建設項目成果的落地和實施工作。突出公司治理結構優化調整，強化對全面風險管理工作的統領和指導，持續提高公司治理制度化、規範化水平，持續提升公司價值。

二是充分把握機遇促進業務發展。發揮本公司在商業模式、體制機制等方面優勢，以改革的思維、創新的理念和正確的方法抓住混合制經濟、新型城鎮化建設和產業升級中的各種機遇，加強規劃和跨條線協作聯動能力，立足區域特色和兩小兩鏈金融服務，做實交叉銷售，實施分行轉型，推動公司、零售和私銀業務的全面突破，實現做強分行、做大支行目標。

三是繼續強化風險控制。以開展風險文化教育實踐專項活動為抓手，使風險管理理念、風險價值觀念、風險管理行為規範滲透於每個業務環節，內化為每位員工的自覺行為，把風險管理上升到文化層面；提高風險計量、識別和預警能力，強化合規經營，嚴控新增不良，加大存量不良清收處置力度，確保資產質量穩定。

四是夯實精細化管理基礎。加快完善業務公共平台建設，實施統籌管理，提高防範流動性等風險和滿足客戶需求的能力，加快風險計量、客戶關係以及數據支持等系統升級優化，夯實精細化管理基礎，提高管理效能。

五是深化改革創新。加快事業部、小微、私人銀行2.0版等重要改革成果的落地實施，適應並促進互聯網、大數據等信息科技與金融服務的融合，加強產品和服務創新的統籌管理，擴大戰略管理工具運用的深度和廣度。

六是持續加強電子渠道建設和運營管理水平。持續優化電子銀行業務管理體系，將電子渠道打造成客戶服務、產品銷售、金融整合的新平台。同時，不斷優化傳統櫃檯服務模式，逐步實現客戶化運營。

七是強化中後台流程梳理和優化。提高對市場的響應速度和能力，進一步提高內部運行效率，降低運營成本。

八是發揮資源配置導向作用。進一步貫徹資本節約意識，通過實施有效的資源配置考核，確保資源配置向資本收益率高、資源利用效率高的機構和業務傾斜，有效發揮資源配置對業務推動、服務保障和引導戰略轉型的促進作用。

九是深化管理改革創新。加快各條線2.0版銀行改革落地，以內部組織協同和作業模式優化為切入點，強化創新統籌管理，提高戰略管理工具運用的廣度和深度，持續強化科技信息系統建設發展，探索和固化商業模式，促進精細化管理能力全面提升。

十是全面加強各項基礎性管理工作。結合戰略轉型，加大品牌建設力度，對戰略執行及實施實效進行全面審計，建設多層次、多渠道的人力資源供給機制，為2.0版銀行建設提供堅強的支持保障。

(三) 可能面臨的風險

2014年是機遇與挑戰並存的一年。我國仍處於重要戰略機遇期，將著力深化改革開放、推動結構調整和轉型升級；同時，各類風險因素仍然存在並呈現出新的特徵，對全面風險管理，尤其是資產質量管理，提出了新的挑戰。

在宏觀經濟方面，經濟增長中樞下移，信貸風險持續暴露；地方政府債務集中兌付，個別融資平台或出現違約；房地產，特別是三四線城市的中小開發商，可能面臨資金鏈斷裂；高污染、高能耗、過剩行業，隨著產業結構調整和淘汰落後產能步伐加快，存在「關、停、並、轉」等風險。在經濟金融政策方面，受利率市場化、銀行准入政策放寬、互聯網金融、金融脫媒等影響和衝擊，銀行同業競爭進一步加劇。本公司將堅持提前謀劃，周密部署，強化各類風險的管理能力，強化貸前、貸中、貸後管理，控制存量貸款資產質量，謹慎投放新增貸款，不斷提升風險管理能力。

第四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一、股份變動情況

(一) 股份變動情況：

(單位：股)

	2012年12月31日		報告期增減變動(+,-)		2013年12月31日	
	數量	比例(%)	可轉債轉股	限售條件解除	數量	比例(%)
一、有限制條件股份	—	—	—	—	—	—
1、國家持股	—	—	—	—	—	—
2、國有法人股	—	—	—	—	—	—
3、其他內資持股	—	—	—	—	—	—
其中	—	—	—	—	—	—
境內法人持股	—	—	—	—	—	—
境內自然人持股	—	—	—	—	—	—
4、外資持股	—	—	—	—	—	—
其中	—	—	—	—	—	—
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二、無限制條件股份	28,365,585,227	100	607,546	—	28,366,192,773	100
1、人民幣普通股	22,587,602,387	79.63	607,546	—	22,588,209,933	79.63
2、境內上市外資股	—	—	—	—	—	—
3、境外上市外資股	5,777,982,840	20.37	—	—	5,777,982,840	20.37
4、其他	—	—	—	—	—	—
三、股份總數	28,365,585,227	100	607,546	—	28,366,192,773	100

(二) 有限售條件股東持股數量及限售條件

報告期內，本公司無有限售條件股東持股。

二、公眾持股量的充足性

根據本公司獲得的公開資料並據本公司董事所知，董事確認本公司在報告期內已維持香港《上市規則》所要求的公眾持股量。

三、證券發行與上市情況

(一) 截至報告期末前三年歷次證券發行情況

1、可轉債發行與上市情況

經本公司於2011年2月25日召開的第五屆董事會第五次臨時會議和於2011年5月4日召開的2011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2011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大會及2011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分別審議通過的《關於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並上市方案的決議》批准，本公司發行總額不超過人民幣200億元的A股可轉債並上市。

經本公司於2012年2月22日召開的第五屆董事會第九次臨時會議和於2012年5月3日召開的2012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2012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大會和2012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的《關於延長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決議有效期及授權董事會及獲授權人士辦理相關事宜授權期的決議》批准，原A股可轉債發行決議的有效期延長12個月。

2013年3月15日，經中國銀監會銀監複[2011]328號文和中國證監會證監許可[2012]1573號文核准，本公司發行了面值總額為人民幣200億元的A股可轉債，並分別於2013年3月29日和2013年5月2日在上交所上市交易（可轉債代碼：110023）。A股可轉債每張面值為人民幣100元，共計200,000,000張，期限為發行之日起6年，即自2013年3月15日至2019年3月15日。A股可轉債的票面利率為：第一年0.6%、第二年0.6%、第三年0.6%、第四年1.5%、第五年1.5%及第六年1.5%，轉股起止日期為2013年9月16日至2019年3月15日，初始轉股價格為每股人民幣10.23元。A股可轉債的募集資金在扣除發行費用後的淨額約為人民幣199.12億元。此次發行A股可轉債的募集資金淨額全部與本公司其他資金一併投入運營，用於本公司業務發展。在A股可轉債持有人轉股後將已轉股金額全部補充本公司核心一級資本。

2、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

2012年3月26日，本公司成功完成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工作，並於2012年3月29日獲得香港聯交所股票上市交易批准，2012年4月2日順利完成股票上市和募集資金交割。發行價格為每股6.79港元，發行股數1,650,852,240股，募集資金金額共計約112.09億港元（折合人民幣約90.87億元），扣除發行費用後募得資金淨額共計約111.14億港元（折合人民幣約90.05億元）。

(二) 股份總數及結構變動

報告期內，本公司公開發行200億元A股可轉債。根據有關規定和《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附次級條款)募集說明書》的約定，本公司該次發行的「民生轉債」自2013年9月16日進入轉股期。

截至2013年12月31日，累計已有人民幣6,028,000元民生轉債轉為本公司A股股票，累計轉股股數為607,546股，佔本公司可轉債轉股前已發行股份總額的0.00214%，本公司股份總數達到28,366,192,773股。

(三) 內部職工股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無內部職工股。

(四) 可轉債情況

1、前十名A股可轉債持有人持有情況

債券持有人名稱	(單位：元) 持有票面金額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 傳統 — 普通保險產品 — 005L — CT001滬	1,018,907,000
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716,496,000
安邦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 傳統產品	499,274,000
福信集團有限公司	486,884,000
全國社保基金一一七組合	462,689,000
華夏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 萬能保險產品	431,487,000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富國可轉換債券證券 投資基金	424,000,000
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420,000,000
全國社保基金二零三組合	373,716,000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富國天豐強化收益債券型 證券投資基金	357,000,000

註：根據上交所《關於可轉換公司債券參與質押式回購交易業務的通知》等相關規定，本公司可轉債自2013年3月29日起參與質押式回購交易。本公司根據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提供的可轉債持有人名冊和各結算參與人債券回購質押專用賬戶具體持有人信息，進行了合併加總。

2、可轉債擔保人情況

本公司本次發行的可轉債未提供擔保。

3、可轉債轉股價格調整情況

本公司於2013年6月26日(股權登記日)實施了2012年下半年利潤分配，於2013年9月9日(股權登記日)實施了2013年中期利潤分配。根據《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附次級條款)募集說明書》相關條款的規定，在「民生轉債」發行後，當公司派發現金股利時，將相應調整轉股價格，「民生轉債」的初始轉股價於2013年6月27日起，由原來的每股人民幣10.23元調整為每股人民幣10.08元，於2013年9月10日起，由每股人民幣10.08元調整為每股人民幣9.92元。有關「民生轉債」轉股價格調整的情況詳見2013年6月20日和2013年9月3日的《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

4、可轉債轉股情況

本公司可轉債轉股起止日期為發行結束之日滿六個月後的第一個交易日起至可轉債到期日止，即自2013年9月16日至2019年3月15日。本公司該次發行的「民生轉債」自2013年9月16日進入轉股期。截至2013年12月31日，累計已有人民幣6,028,000元民生轉債轉為本公司A股股票，累計轉股股數為607,546股，佔本公司可轉債轉股前已發行股份總額的0.00214%。截至2013年12月31日，民生轉債尚有人民幣19,993,972,000元未轉股，佔民生轉債發行總量的99.96986%。有關「民生轉債」轉股情況詳見2014年1月3日的《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

5、可轉債信用評級情況

本公司委託信用評級機構大公對本公司2013年3月15日發行的「民生轉債」進行了跟蹤信用評級。大公對本公司2012年以來的經營和財務狀況以及債務履行情況進行了信息收集和分析，於2013年6月25日出具了《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跟蹤評級報告》(大公報SD[2013]213號)，評級報告對民生轉債信用等級維持AA+，主體信用等級維持AAA，評級展望維持穩定。有關「民生轉債」信用評級情況詳見2013年7月4日的《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

四、公司金融債券、次級債券及混合資本債券發行情況

根據中國人民銀行准予行政許可決定書(銀市場許准予字[2006]第27號)和中國銀監會(銀監複[2006]80號)的批覆，本公司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公開發行了總額為43億元人民幣的混合資本債券，本次發行的混合資本債券期限為15年期，在本期債券發行滿10年之日起至到期日期間，經中國銀監會批准，本公司有權按面值一次性贖回全部或部分本期債券。本期債券分成固定利率和浮動利率兩個品種，其中固定利率發行33億元，初始發行利率為5.05%，如本公司不行使贖回權，則後5年債券利率在前10年初始利率的基礎上增加300BP。浮動利率債券發行10億元，浮動利率債券的票面年利率為基準利率與基本利差之和，基準利率為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一年期整存整取定期儲蓄存款利率，初始基本利差為2%，如果本公司不行使提前贖回權，則從第11個計息年度開始，每個計息年度基本利差為在初始基本利差基礎上提高100BP。至2006年12月28日，43億元混合資本債券資金扣除發行費用後，已全額劃入本公司賬戶，本次債券發行募集完畢。根據有關規定，43億元募集資金全部計入本公司附屬資本。

根據中國人民銀行准予行政許可決定書(銀市場許准予字[2009]第8號)和中國銀監會(銀監複[2009]16號)的批覆，本公司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公開發行了總額為50億元人民幣的混合資本債券，本次發行的混合資本債券期限為15年期，在本期債券發行滿10年之日起至到期日期間，經中國銀監會批准，本公司有權按面值一次性贖回全部或部分本期債券。本期債券分成固定利率和浮動利率兩個品種，其中固定利率發行33.25億元，初始發行利率為5.70%，如本公司不行使贖回權，則後5年債券利率在前10年初始利率的基礎上增加300BP。浮動利率債券發行16.75億元，浮動利率債券的票面年利率為基準利率與基本利差之和，基準利率為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一年期整存整取定期儲蓄存款利率，初始基本利差為3%，如果本公司不行使提前贖回權，則從第11個計息年度開始，每個計息年度基本利差為在初始基本利差基礎上提高300BP。至2009年3月26日，50億元混合資本債券資金扣除發行費用後，已全額劃入本公司賬戶，本次債券發行募集完畢。根據有關規定，50億元募集資金全部計入公司附屬資本。

根據中國銀監會(銀監複[2004]第159號)和中國人民銀行准予行政許可決定書(銀市場許准予字[2010]第31號)的批覆，本公司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公開循環發行了總額為58億元人民幣的次級債券，全部為固定利率債券。本次發行的次級債券期限為10年期，每年付息一次，在本期債券發行滿五年之日起至到期日期間，經中國銀監會批准，本公司有權按面值一次性贖回全部或部分本期債券，初始發行利率為4.29%，每年付息一次。至2010年6月17日，58億元次級債券資金扣除發行費用後，已全額劃入本公司賬戶，本次次級債券發行募集完畢。根據有關規定，58億元募集資金全部計入本公司附屬資本。

根據中國銀監會(銀監複[2010]第625號)和中國人民銀行准予行政許可決定書(銀市場許准予字[2011]第64號)的批覆，本公司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公開發行了總額為人民幣100億元的次級債券，全部為固定利率債券，每年付息一次。本次發行的次級債券分成債券期限十年期和十五年期兩個品種，其中，十年期品種債券發行總額為人民幣60億元，票面利率為5.50%，十五年期品種債券發行總額為人民幣40億元，票面利率為5.70%。本次發行的次級債券設定一次發行人提前贖回的權利，即在本期債券十年期品種發行滿五年之日起至到期日期間，在本期債券十五年期品種發行滿十年之日起至到期日期間，經中國銀監會批准，本公司有權按面值一次性贖回全部或部分本期債券。發行人行使提前贖回的權利無需征得債券持有人的同意。至2011年3月28日，人民幣100億元次級債券資金扣除發行費用後，已全額劃入本公司賬戶，本次次級債券發行募集完畢。根據有關規定，人民幣100億元募集資金全部計入本公司附屬資本。

根據中國銀監會(銀監複[2011]480號)和中國人民銀行准予行政許可決定書(銀市場許准予字[2011]第119號)的批覆，本公司分別於2012年2月和5月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分兩期公開發行了總額為人民幣500億元的小微企業專項金融債券，募集資金專門用於小微企業貸款。其中，2012年2月發行了2012年第一期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債券，發行規模為人民幣300億元,5年期固定利率，票面利率4.30%，每年付息一次。至2012年2月14日，合計300億元金融債券資金扣除發行費用後已全額劃入本公司賬戶。2012年5月發行了2012年第二期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債券，發行規模為人民幣200億元,5年期固定利率，票面利率4.39%，每年付息一次。至2012年5月10日，合計200億元金融債券資金扣除發行費用後已全額劃入本公司賬戶。至此，本次500億元小微專項金融債券發行全部募集完畢。

五、股東情況

(一) 本公司前十名股東持股情況如下表：

				(單位：股)	
報告期末股東總數				681,695	
業績公告披露日前第五個交易日末股東總數(3月24日)				659,235	
前10名股東持股情況				持有有限制 條件股份 數量	
股東名稱	股東性質	持股比例	持股總數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 有限公司	/	20.24%	5,742,566,478	0	
新希望投資有限公司	境內法人	4.70%	1,333,586,825	0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傳統 —普通保險產品 —005L—CT001滬	境內法人	4.06%	1,151,307,314	0	
上海健特生命科技 有限公司	境內法人	3.38%	958,110,824	0	
中國船東互保協會	境內法人	3.19%	905,764,505	0	
東方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境內法人	3.13%	888,970,224	0	
安邦財產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傳統產品	境內法人	2.98%	845,678,191	0	
中國泛海控股集團 有限公司	境內法人	2.46%	698,939,116	0	
福信集團有限公司	境內法人	2.01%	569,365,227	0	
中國中小企業投資 有限公司	境內法人	1.98%	561,524,098	0	

前10名無限售條件股份持股情況

股東名稱	持有無限制 條件股份數量	股份種類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 有限公司	5,742,566,478	境外上市外資股 (H股)
新希望投資有限公司	1,333,586,825	人民幣普通股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傳統 —普通保險產品 —005L—CT001滬	1,151,307,314	人民幣普通股
上海健特生命科技 有限公司	958,110,824	人民幣普通股
中國船東互保協會	905,764,505	人民幣普通股
東方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888,970,224	人民幣普通股
安邦財產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傳統產品	845,678,191	人民幣普通股
中國泛海控股集團 有限公司	698,939,116	人民幣普通股
福信集團有限公司	569,365,227	人民幣普通股
中國中小企業投資 有限公司	561,524,098	人民幣普通股
上述股東關聯關係或 一致行動的說明	本公司未知股東之間關聯關係。	

註：H股股東持股情況是根據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設置的公司股東名冊中所列的股份數目統計。

(二) 香港法規下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或淡倉

根據本公司按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而備存的登記冊所載以及就本公司所知，於2013年12月31日，下列人士(本公司之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在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以下權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好倉／ 淡倉	身份	股份數目	附註	佔相關股份 類別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	佔全部 已發行股份 百分比(%)
新希望集團 有限公司	A	好倉	權益由其所控制 企業擁有	1,891,893,763*	1及4	8.38	6.67
新希望六和股份 有限公司	A	好倉	權益由其所控制 企業擁有	1,333,586,825*	1	5.90	4.70
新希望投資 有限公司	A	好倉	實益擁有人	1,333,586,825*	1	5.90	4.70
李巍	A	好倉	權益由其配偶 所控制企業 擁有	1,891,893,763*	2及4	8.38	6.67
劉暢	A	好倉	權益由其所控制 企業擁有	1,891,893,763*	3及4	8.38	6.67
UBS AG	H	好倉	實益擁有人	708,273,147			
		好倉	對股份持有保證 權益的人	38,173,890			
		好倉	權益由其所控制 企業擁有	11,680,200			
				758,127,237	5	13.12	2.67
		淡倉	實益擁有人	52,897,153	5	0.92	0.19
Union Sky Holding Group Limited	H	好倉	實益擁有人	586,100,000	6	10.14	2.07
Fosun International Limited	H	好倉	實益擁有人	454,316,500			
		好倉	權益由其所控制 企業擁有	104,015,500			
				558,332,000	7及8	9.66	1.97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好倉／淡倉	身份	股份數目	附註	佔相關股份類別已發行股份百分比(%)	佔全部已發行股份百分比(%)
Fosu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H	好倉	權益由其所控制企業擁有	558,332,000	7及8	9.66	1.97
BlackRock, Inc.	H	好倉	權益由其所控制企業擁有	490,279,662	9	8.49	1.73
JPMorgan Chase & Co.	H	好倉	實益擁有人	106,280,053			
		好倉	投資經理	155,960,500			
		好倉	保管人	194,432,690			
				456,673,243	10	7.90	1.61
		淡倉	實益擁有人	37,474,399	10	0.65	0.13
葛衛東	H	好倉	實益擁有人	273,863,500			
			權益由其所控制企業擁有	132,816,000			
				406,679,500	11	7.04	1.43
Morgan Stanley	H	好倉	權益由其所控制企業擁有	406,426,083	12	7.03	1.43
		淡倉	由其所控制企業擁有	402,569,884	12	6.97	1.42
The Goldman Sachs Group, Inc.	H	好倉	權益由其所控制企業擁有	401,959,046	13	6.96	1.42
		淡倉	由其所控制企業擁有	427,803,277	13	7.40	1.51

* 就本公司所知，上述股份數目反映各有關主要股東於2013年12月31日的權益及淡倉，但相關股份數目並未申報於這些主要股東填報的申報表格內，因為彼等的權益的更新額度未構成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而予以申報。

附註：

1. 該1,891,893,763股A股包括由南方希望實業有限公司直接持有的558,306,938股A股及由新希望投資有限公司直接持有的1,333,586,825股A股。南方希望實業有限公司由新希望集團有限公司持有其51%已發行股本，而新希望投資有限公司由新希望集團有限公司及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其21.89%及23.24%已發行股本分別由新希望集團有限公司及南方希望實業有限公司持有)分別持有其25%及75%已發行股本。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新希望集團有限公司被視為擁有南方希望實業有限公司持有的558,306,938股A股及新希望投資有限公司持有的1,333,586,825股A股的權益。同時，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亦被視為於新希望投資有限公司持有的1,333,586,825股A股中擁有權益。

2. 李巍女士為劉永好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女士被視為擁有劉永好先生於本公司擁有的1,891,893,763股A股之權益(劉永好先生之股份權益載於本業績公告「香港法規下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證券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一節內)。
3. 劉暢女士持有新希望集團有限公司(見上文附註1) 37.66%已發行股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女士被視為擁有新希望集團有限公司於本公司擁有的1,891,893,763股A股之權益。劉暢女士乃劉永好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的女兒。
4. 上表所列新希望集團有限公司、李巍女士及劉暢女士所擁有的1,891,893,763股A股權益，乃是關於同一筆股份。
5. UBS AG透過其多間全資子公司持有本公司合共758,127,237股H股之好倉及52,897,153股H股之淡倉。另外，有72,046,298股H股(好倉)及58,232,153股H股(淡倉)乃涉及衍生工具，類別為：

1,142,752股H股(好倉)及	
4,125,000股H股(淡倉)	— 以實物交收(場內)
1,367,000股H股(淡倉)	— 以現金交收(場內)
13,109,126股H股(好倉)及	
47,587,925股H股(淡倉)	— 以實物交收(場外)
57,794,420股H股(好倉)及	
5,152,228股H股(淡倉)	— 以現金交收(場外)

6. Union Sky Holding Group Limited(由史玉柱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全資擁有)持有本公司586,100,000股H股之好倉(全數涉及以現金交收(場外)的衍生工具)。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史玉柱先生被視為擁有Union Sky Holding Group Limited持有的586,100,000股H股之權益(史玉柱先生之股份權益載於本業績公告「香港法規下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證券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一節內)。
7. Fosun International Limited 持有的558,332,000股H股之好倉(其中的200,000,000股H股乃涉及以現金交收(場外)的衍生工具)包括由該公司直接持有的454,316,500股H股、由 Pramerica-Fosun China Opportunity Fund, L.P. 直接持有的29,660,500股H股及由Topper Link Limited直接持有的74,355,000股H股。Pramerica-Fosun China Opportunity Fund, L.P.為Fosun International Limited管理的基金公司；Topper Link Limited乃Fosun International Limited的間接全資子公司。Fosun International Limited的79.03%已發行股本由Fosun Holdings Limited擁有，而Fosun Holdings Limited 乃Fosu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的全資子公司。郭廣昌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則持有Fosu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58%的已發行股本。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Fosun International Limited被視為擁有Pramerica-Fosun China Opportunity Fund, L.P.的29,660,500股H股及Topper Link Limited的74,355,000股H股的權益。Fosu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及郭廣昌先生亦同時被視為在Fosun International Limited於本公司擁有的558,332,000股H股中擁有權益(郭廣昌先生之股份權益載於本業績公告「香港法規下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證券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一節內)。

8. 上表所列Fosun International Limited及Fosu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所擁有的558,332,000股H股權益，乃是關於同一筆股份。

9. BlackRock, Inc.透過其多間全資子公司持有本公司合共490,279,662股H股之好倉(其中的2,192,000股H股乃涉及以現金交收(場內)的衍生工具)。
10. JPMorgan Chase & Co.因擁有多間企業的控制權而被視作持有本公司合共456,673,243股H股之好倉及37,474,399股H股之淡倉,除以下企業外,其餘企業均由JPMorgan Chase & Co.直接或間接全資擁有:
- 10.1 China International Fund Management Co Ltd持有本公司14,240,000股H股好倉。China International Fund Management Co Ltd的49%權益由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UK) Limited持有(JPMorgan Chase & Co.的間接全資子公司)。

於JPMorgan Chase & Co.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權益及淡倉中,包括194,432,690股H股可供借出之股份。另外,有28,153,888股H股(好倉)及10,642,984股H股(淡倉)乃涉及衍生工具,類別為:

1,990,000股H股(好倉)及	
790,000股H股(淡倉)	— 以實物交收(場內)
186,000股H股(好倉)及	
6,246,000股H股(淡倉)	— 以現金交收(場內)
1,344,262股H股(淡倉)	— 以實物交收(場外)
25,977,888股H股(好倉)及	
2,262,722股H股(淡倉)	— 以現金交收(場外)

11. 該406,679,500股H股之好倉包括由葛衛東先生直接持有的273,863,500股H股之好倉及其透過一間全資子公司Chaos Investment Co., Ltd所持有的132,816,000股H股之好倉。
12. Morgan Stanley 因擁有多間企業的控制權而被視作持有本公司合共406,426,083股H股之好倉及402,569,884股H股之淡倉,除以下企業外,其餘企業均由Morgan Stanley直接或間接全資擁有:
- 12.1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持有本公司237,610,756股H股好倉及364,493,075股H股淡倉。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乃Morgan Stanley UK Group的間接全資子公司。Morgan Stanley UK Group的90%及10%權益分別由Morgan Stanley Group Europe及Morgan Stanley Strategic Funding Limited持有。Morgan Stanley Group Europe乃Morgan Stanley International Limited的全資子公司,後者的99.99%權益由Morgan Stanle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Inc. (Morgan Stanley的間接全資子公司)擁有。Morgan Stanley Strategic Funding Limited的50.28%及21.55%權益分別由Morgan Stanley International Limited及Morgan Stanley UK Group擁有。
- 12.2 Morgan Stanley Securities Limited持有本公司14,138,615股H股好倉。Morgan Stanley Securities Limited乃Morgan Stanley UK Group(見上文附註12.1)的間接全資子公司。
- 12.3 Morgan Stanley Smith Barney LLC持有本公司156,120股H股好倉。Morgan Stanley Smith Barney LLC 乃 Morgan Stanley Smith Barney Holdings LLC 的全資子公司,後者的45.42%及5.58%權益分別由Morgan Stanley JV Holdings LLC 及MS Gamma Holdings LLC 擁有。Morgan Stanley JV Holdings LLC 及MS Gamma Holdings LLC 均為Morgan Stanley的間接全資子公司。

另外,有214,530,846股H股(好倉)及216,094,500股H股(淡倉)乃涉及衍生工具,類別為:

156,120股H股(好倉)	— 以實物交收(場內)
229,500股H股(淡倉)	— 以實物交收(場外)
214,374,726股H股(好倉)及	
215,865,000股H股(淡倉)	— 以現金交收(場外)

13. The Goldman Sachs Group, Inc.因擁有多間企業的控制權而被視作持有本公司合共401,959,046股H股之好倉及427,803,277股H股之淡倉，除以下企業外，其餘企業均由The Goldman Sachs Group, Inc.直接或間接全資擁有：

13.1 Goldman, Sachs & Co.持有本公司530股H股好倉及3,838,672股H股淡倉。Goldman, Sachs & Co.的0.02%權益由The Goldman, Sachs & Co. L.L.C.持有，而The Goldman, Sachs & Co. L.L.C.乃The Goldman Sachs Group, Inc.的全資子公司。

13.2 Goldman Sachs International持有本公司378,057,671股H股好倉及358,763,101股H股淡倉。Goldman Sachs International的99%權益由Goldman Sachs Holdings (U.K.)持有，而Goldman Sachs Holdings (U.K.)乃Goldman Sachs Group UK Limited的間接全資子公司。Goldman Sachs Group UK Limited的97.21%權益由Goldman Sachs (UK) L.L.C.持有，而Goldman Sachs (UK) L.L.C.乃The Goldman Sachs Group, Inc.的全資子公司。

13.3 Goldman Sachs Asset Management, L.P.持有本公司1,846,900股H股好倉。Goldman Sachs Asset Management, L.P.的99%權益由The Goldman Sachs Group, Inc.持有。

13.4 Goldman Sachs Asset Management International持有本公司485,000股H股好倉。Goldman Sachs Asset Management International的98.99%權益由Goldman Sachs Holdings (U.K.)持有，而Goldman Sachs Holdings (U.K.)乃The Goldman Sachs Group, Inc.的間接全資子公司。

另外，有363,660,101股H股(好倉)及63,395,500股H股(淡倉)乃涉及衍生工具，類別為：

4,437,500股H股(淡倉)	— 以實物交收(場內)
10,000股H股(好倉)及	
2,512,500股H股(淡倉)	— 以現金交收(場內)
5,343,000股H股(好倉)及	
56,304,000股H股(淡倉)	— 以實物交收(場外)
358,307,101股H股(好倉)及	
141,500股H股(淡倉)	— 以現金交收(場外)

除於上文以及於「香港法規下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證券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一節內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於2013年12月31日在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而備存的登記冊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三) 持有本公司5% (含5%) 以上股份股東的股份質押及凍結情況

於2013年12月31日，無持有本公司5% (含5%) 以上股份的股東(不包括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四) 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情況

本公司無控股股東和實際控制人。

(五) 持有本公司5% (含5%) 以上股份的股東情況

於2013年12月31日，無持有本公司5% (含5%) 以上股份的股東(不包括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第五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一、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一) 基本情況

姓名	性別	出生年份	職務	任期	期初持股 (股)	期末持股 (股)	報告期內 應付 報酬總額 (稅前)(萬元)	在股東單位 領取報酬 (萬元)
董文標	男	1957	董事長、執行董事	2012.4.10– 2015.4.10	0	0	530.63	0
洪 崎	男	1957	副董事長、 執行董事、行長	2012.4.10– 2015.4.10	0	0	500.63	0
張宏偉	男	1954	副董事長、 非執行董事	2012.4.10– 2015.4.10	0	0	87.50	98.70
盧志強	男	1951	副董事長、 非執行董事	2012.4.10– 2015.4.10	0	0	84.50	324.48
劉永好	男	1951	副董事長、 非執行董事	2012.4.10– 2015.4.10	0	0	82.50	0
梁玉堂	男	1958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	2012.4.10– 2015.4.10	0	0	462.95	0
王玉貴	男	1951	非執行董事	2012.4.10– 2015.4.10	0	0	79.00	0
史玉柱	男	1962	非執行董事	2012.4.10– 2014.3.25	0	0	82.00	0
王 航	男	1971	非執行董事	2012.4.10– 2015.4.10	0	0	84.50	0
王軍輝	男	1971	非執行董事	2012.4.10– 2015.4.10	0	0	76.00	0
吳 迪	男	1965	非執行董事	2012.6.15– 2015.4.10	0	0	77.50	300.00
郭廣昌	男	1967	非執行董事	2012.12.17– 2015.4.10	0	0	81.50	680.00
秦榮生	男	1962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2.4.10– 2015.4.10	0	0	0	0
王立華	男	1963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2.4.10– 2015.4.10	0	0	84.50	0
韓建旻	男	1969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2.4.10– 2015.4.10	0	0	91.00	0
鄭海泉	男	1948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2.6.15– 2015.4.10	0	0	95.00	0
巴曙松	男	1969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2.6.15– 2015.4.10	0	0	100.50	0
尤蘭田	女	1951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2.12.17– 2015.4.10	0	0	0	0
段青山	男	1957	監事會主席、 職工監事	2012.4.10– 2015.4.10	0	0	407.35	0

姓名	性別	出生年份	職務	任期	期初持股 (股)	期末持股 (股)	報告期內 應付 報酬總額 (稅前)(萬元)	在股東單位 領取報酬 (萬元)
李懷珍	男	1957	監事會副主席、 職工監事	2012.4.10– 2015.4.10	0	0	347.20	0
王家智	男	1959	監事會副主席、 職工監事	2012.4.10– 2015.4.10	633,100	633,100	386.41	0
張克	男	1953	外部監事	2012.4.10– 2015.4.10	0	0	65.50	0
黎原	男	1954	監事	2012.4.10– 2015.4.10	0	0	61.00	0
張迪生	男	1955	監事	2012.4.10– 2015.4.10	0	0	61.50	0
魯鐘男	男	1955	監事	2012.4.10– 2015.4.10	0	0	65.00	0
王梁	男	1942	外部監事	2012.4.10– 2015.4.10	0	0	61.50	0
胡穎	女	1963	職工監事	2012.4.10– 2013.6.18	0	0	83.36	0
邢本秀	男	1963	副行長	2012.4.10– 2015.4.10	0	0	270.74	0
趙品璋	男	1956	副行長	2012.4.10– 2015.4.10	0	0	361.30	0
毛曉峰	男	1972	副行長	2012.4.10– 2015.4.10	0	0	366.39	0
萬青元	男	1965	董事會秘書	2012.4.10– 2015.4.10	0	0	299.37	0
白丹	女	1963	財務總監	2012.4.10– 2015.4.10	0	0	300.40	0
石杰	男	1965	行長助理	2012.8.7– 2015.4.10	0	0	268.25	0
李彬	女	1967	行長助理	2012.8.7– 2015.4.10	0	0	269.27	0
林雲山	男	1970	行長助理	2012.8.7– 2015.4.10	0	0	268.25	0
合計					633,100	633,100	6,543.00	

註：

- 1、獨立非執行董事秦榮生、尤蘭田為中管幹部，依據中紀委(2008)22號文精神和個人要求，未領取2013年度董事薪酬；本公司董事會於2014年3月6日收到秦榮生先生的辭職報告，其辭職報告將在下任獨立董事補選產生後生效，在此之前，秦榮生先生將繼續履行其獨立董事職責；
- 2、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未實施股權激勵計劃；
- 3、本公司履職的執行董事、監事會主席、監事會副主席、職工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稅前薪酬總額仍在確認過程中，其餘部分待確認之後再另行披露；
- 4、已辭任或已退任董事、監事、高管薪酬為在任期間薪酬；
- 5、本公司原監事胡穎在報告期內辭任；
- 6、本公司原董事史玉柱於2014年3月25日辭任。

(二) 現任公司董事、監事在股東單位的任職情況

姓名	任職股東單位	職務	任期
張宏偉	東方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1993年至今
盧志強	中國泛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長、總裁	1999年5月至今
王軍輝	國壽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總裁	2011年至今
吳迪	福信集團有限公司	總裁、 首席執行官、 總經理	2003年至今
郭廣昌	複星國際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董事長	2004年12月至今
	上海複星工業技術發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03年8月至今
	南京鋼鐵聯合有限公司	副董事長	2003年3月至今
	南京南鋼產業發展有限公司	副董事長	2009年9月至今

(三) 現任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主要工作經歷

董事

執行董事

董文標先生，自2000年4月30日起出任本行執行董事，現為本行董事長及董事會戰略發展與投資管理委員會主席。董先生亦為第十二屆全國政協常務委員、全國工商聯副主席及中國上市公司協會副會長；曾任第十屆和第十一屆全國政協委員、全國政協經濟委員會副主任和中國民間商會副會長。董先生於本行創立時加入本行，出任本行副行長，2000年4月起出任執行董事。董先生自2000年4月至2006年7月期間出任本行行長，並於2006年7月出任董事長。加入本行前，董先生於1993年至1995年任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裁，1992年至1995年任交通銀行常務董事，並於1991年至1994年任交通銀行鄭州分行行長兼黨組書記，1988年至1991年任河南金融管理學院副院長。董先生在銀行管理和金融證券業方面積逾32年經驗。董先生於1993年獲得廈門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於2012年獲劍橋大學賈吉商學院院士，現為高級經濟師。

洪崎先生，自2004年1月8日起出任本行執行董事，現為本行副董事長、行長及董事會戰略發展與投資管理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委員。洪先生是中國國際商會副會長、中國金融學會理事、中國國際金融學會常務理事及中國金融理財標準委員會委員。洪先生於2000年至2009年3月擔任本行副行長，並於2009年3月出任行長。洪先生於1996年1月至1996年9月任本行總行營業部主任。洪先生於1996年9月至1998年4月出任本行北京管理部副總經理，並於1998年至2000年升任為總經理。加入本行前，洪先生於1994年至1995年曾任交通銀行北海分行行長兼黨組書記，1993年至1994年任中國人民大學證券研究所副所長，1985年至1991年任中國人民銀行總行主任科員。洪先生在銀行管理和金融業方面積逾29年經驗。洪先生於1996年獲得中國人民大學經濟學博士學位。

梁玉堂先生，自2009年3月23日起出任本行執行董事，現為本行副董事長及董事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和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梁先生於本行創立時加入本行出任資金計劃部副總經理，並於1996年至2002年出任本行資金計劃部總經理及金融同業部總經理。梁先生於2003年至2005年任本行行長助理，2002年至2007年任本行北京管理部總經理並於2005年2月成為本行副行長。加入本行前，梁先生於1994年至1995年任交通銀行綜合計劃部經理，1992年至1994年任交通銀行鄭州分行豫通房地產開發投資公司總經理。梁先生於1991年至1992年任河南金融管理學院教務處副處長，以及於1985年至1991年任河南金融管理學院管理教研室副主任、主任。梁先生在金融方面積逾31年經驗。梁先生於1993年獲得廈門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現為高級經濟師。

非執行董事

張宏偉先生，自2000年4月30日起出任本行董事會副董事長。張先生為本行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戰略發展與投資管理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委員。張先生現任東方集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東方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600811))及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600190/900952))之董事長、聯合能源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467))之董事局主席、東方集團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以及中國民族證券有限責任公司董事。張先生亦曾任第十一屆全國政協委員、第十屆全國政協常務委員，張先生於1997年至2007年任全國工商聯副主席。張先生於1997年獲得哈爾濱工業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現為高級經濟師。

盧志強先生，自2006年7月16日起出任本行董事會副董事長。盧先生為本行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戰略發展與投資管理委員會和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委員。盧先生自本行創立起至2003年6月止出任本行董事，並於2006年重新出任本行董事。盧先生現任泛海集團有限公司及中國泛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裁、中國泛海國際投資有限公司董事、以及聯想控股有限公司董事。盧先生亦為全國政協常務委員、全國政協經濟委員會委員、中國光彩事業基金會副理事長、並於2012年任中國民間商會副會長。盧先生於2003年6月至2004年12月為本行監事長，於2004年12月至2006年6月為本行副監事長，亦曾任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600837))董事以及泛海建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000046))董事長。盧先生於1998年至2012年先後任全國工商聯常務委員、副主席。盧先生於1995年獲得復旦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現為研究員。

劉永好先生，自2009年3月23日起出任本行董事會副董事長。劉先生為本行非執行董事和董事會戰略發展與投資管理委員會委員，於本行創立起至2006年止亦曾出任本行董事會副董事長。劉先生現任新希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主要股東)及山東新希望六和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以及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000876，本公司主要股東)董事。劉先生於1993年至2013年出任全國政協委員，期間先後出任全國政協常委，全國政協經濟委員會副主任，並於2013年當選為全國人大代表。劉先生亦曾出任新希望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主要股東)董事長，中國光彩事業促進會副會長以及全國工商聯副主席。

王玉貴先生，於1995年12月3日獲委任，並自本行創立起一直出任本行非執行董事。王先生亦為本行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委員。現任中國國際貿易促進委員會海事仲裁委員會仲裁員。王先生曾任中國船東互保協會總經理、中國海商法協會、中國服務貿易協會常務理事及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600837))監事。王先生於1977年畢業於北京第二外國語學院，現為高級經濟師。

史玉柱先生，自2006年7月16日起任本行非執行董事，於2014年3月25日辭任，曾是本公司董事會戰略發展與投資管理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和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委員。史先生現任巨人投資有限公司及上海巨人網絡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巨人網絡集團有限公司(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上市代碼：GA)董事長、上海征途信息技術有限公司董事及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實際控制人。史先生曾任巨人網絡集團有限公司(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上市代碼：GA)首席執行官，於2004年至2007年任四通控股有限公司首席執行官及於2004年至今任四通控股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史先生於1984年獲得浙江大學數學學士學位，以及於1990年深圳大學軟件科學研究生畢業。

王航先生，自2006年7月16日起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亦是本公司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委員。王先生現任新希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主要股東)副董事長及中國青年企業家協會副會長。王先生自2011年11月29日起出任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000876)，本公司主要股東)的非執行董事。王先生曾任中國人民銀行辦公廳公務員、昆明大商滙實業有限公司董事長、新希望集團有限公司金融事業部顧問和首席運營官、聯華國際信託投資有限公司副董事長、四川南方希望實業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裁及北京首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總經理。王先生獲得北京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

王軍輝先生，高級經濟師，自2009年3月23日起任本行非執行董事，亦是本行董事會戰略發展與投資管理委員會和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委員。王先生自2011年2月起擔任國壽投資控股有限公司黨委書記、總裁。此前，王先生於2007年至2012年9月任中國人壽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副總裁，2004年至2007年任中國人壽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的總裁助理，及於2000年至2004年歷任嘉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投資總監及總經理助理等職務。王先生為第十屆及第十一屆中華全國青年聯合會以及第九屆及第十屆北京市青年聯合會委員、常委。王先生於2008年獲得財政部財政科學研究所財政學博士學位。

吳迪先生，自2012年6月15日起任本行非執行董事，亦是本行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及關聯交易委員會委員。吳先生現為福信集團有限公司總裁兼CEO，杭州聯合農村商業銀行董事。此外，吳先生還現任中國民營經濟國際合作商會主席團主席、福建省工商聯常務理事、廈門經濟學會副會長、廈門工商聯副會長、廈門市海峽兩岸交流促進會副會長。吳先生曾任大連海洋漁業集團副處長、深圳天馬新型建材實業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吳先生為經濟學博士，高級經濟師，華僑大學兼職教授。

郭廣昌先生，自2012年12月17日起任本行非執行董事。亦是本行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和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郭先生現任複星國際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00656))執行董事及董事長、南京南鋼鋼鐵聯合有限公司副董事長、Club Méditerranée SA(泛歐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CU))董事、上海複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002196))和上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600196))非執行董事以及複地(集團)股

份有限公司董事(其股份於2011年5月撤銷在香港聯交所上市地位)。此外，郭先生現為全國政協第十二屆委員會委員、中國光彩事業基金會副理事長及上海市浙江商會名譽會長。郭先生曾任第十一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代表、全國政協第九屆委員會委員、國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01099))非執行董事。郭先生於1989年及1999年分別獲得復旦大學哲學學士學位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秦榮生先生，自2009年9月9日起出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亦是本行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委員及審計委員會和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主席。秦先生現為北京國家會計學院教授、中國審計學會副會長、中國總會計師協會副會長、財政部中國註冊會計師考試委員會委員、中國審計準則委員會委員。秦先生亦為清華大學兼職教授、中國人民大學兼職教授、中南財經政法大學兼職教授、江西財經大學兼職教授。

王立華先生，自2009年9月9日起出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亦是本行董事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委員。王先生現為第一屆北京市西城區律師協會會長、北京市天元律師事務所首席合夥人、中華全國律師協會常務理事、第三屆北京人民政府行政復議委員會非常任委員，亦為北京市西城區社會組織聯合會副會長、第一屆西城區企業和企業家聯合會副會長、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委員會委員、山東興民鋼圈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002355)和瀋陽變壓器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王先生曾任北京大學法學院科研辦主任、第七屆北京市律師協會副會長、中國證監會第七屆、第八屆股票發行審核委員會委員、中國證監會第三屆、第四屆(新第一屆)、第二屆、第三屆上市公司併購重組審核委員會委員、北京市人民政府專家顧問團顧問、國際商會中國國家委員會專家及新疆中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000972)獨立董事。王先生於1993年在北京大學取得經濟法碩士學位。

韓建旻先生，自2009年9月9日起出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亦是本行董事會審計委員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委員。韓先生現為大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管理委員會委員、執行合夥人，天津渤海商品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並於2011年12月起擔任東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韓先生曾任中國銀行牡丹江分行職員、北京中洲會計師事務所董事、副主任會計師、中國金融工委駐中國工商銀行總行兼職監事、北京中洲光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董事、合夥人，天健光華會計師事務所董事、執行合夥人，中國證監會第一屆、第二屆及第三屆創業板發行審核委員會委員。韓先生於2008年在北京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現為高級會計師、中國註冊會計師、中國註冊資產評估師及中國註冊稅務師。

鄭海泉先生，自2012年6月15日起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亦是本行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席和提名委員會委員以及審計委員會委員。鄭先生現為中電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00002))、鷹君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00041))、香港鐵路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00066))、滙賢房託管理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87001))、上海實業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

00363))和永泰地產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00369))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先生是香港太平紳士,英國官佐勳章、香港金紫荊星章獲得者。鄭先生曾任第十一屆全國政協委員、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首席經濟學家、財務總監、恒生銀行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00011))副董事長及行政總裁、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主席、滙豐銀行(中國)有限公司董事長等職。此外,鄭先生還曾任香港政府中央政策組顧問、行政局議員、立法局議員,及中華人民共和國港事顧問。鄭先生於1973年獲香港中文大學社會科學學士學位,於1979年獲新西蘭奧克蘭大學哲學碩士學位,於2002年獲香港中文大學榮譽院士,於2005年獲香港公開大學榮譽工商管理博士學位,於2005年獲香港中文大學榮譽社會科學博士學位。

巴曙松先生,自2012年6月15日起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亦是本行董事會戰略發展與投資管理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和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委員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巴先生現為國務院發展研究中心金融研究所副所長、中國宏觀經濟學會副秘書長以及萬達商業地產(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00169),原名:恒力商業地產(集團)有限公司,於2013年7月15日更名)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曾任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601988))和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03988))發展規劃部副處長、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分行副行長、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港澳管理處高級經理、中銀香港(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02388))風險管理部助理總經理、中國證券業協會發展戰略委員會主任、中央人民政府駐香港聯絡辦公室經濟部副部長。巴先生還曾經擔任中山大學達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002030))、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601166))、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601519))、中航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600705),原名:北亞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2012年7月17日更名)、國元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000728))的獨立董事以及中國誠通發展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00217))和中國投資開發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00204))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巴先生於1999年獲中央財經大學博士學位,現為研究員、博士生導師。

尤蘭田女士,自2012年12月17日起出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亦是本行董事會提名委員會主席、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委員以及審計委員會委員。尤女士現任第十二屆全國政協委員及中國宋慶齡基金會副主席。尤女士曾任第十一屆全國政協委員、港澳台僑委員會副主任、中央統戰部副部長、北京市計劃勞動管理幹部學院黨委書記,北京市勞動局副局長、局長,北京市勞動和社會保障局局長,北京市委常委、崇文區委書記、統戰部部長、衛生工委書記及市總工會主席。尤女士是中央黨校經濟管理專業研究生學歷,現為高級經濟師。

監事

段青山先生，自2012年4月10日起出任本公司職工監事。段先生為本公司監事會主席，並為監事會監督委員會主任委員及提名與評價委員會委員。段先生自1996年加入本公司，於2010年至2012年4月任本公司財務總監，於2007年11月至2012年任本公司人力資源部總經理、黨委組織部部長。段先生曾於2002年至2007年任本公司太原分行行長、黨委書記，於1998年至2002年任本公司太原支行副行長、行長、黨委書記，並於1996年至1998年為太原支行籌備組成員。在加入本公司前，段先生曾任中國人民銀行太原分行稽核處處長，中國人民銀行陽曲支行信貸科科長、會計科科長等職位。段先生在銀行管理方面積累逾35年經驗。段先生於2006年獲得武漢大學高級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段先生於2007年獲得全國優秀創業企業家、企業文化建設優秀管理者、山西省功勳企業家，於2006年獲得山西省十佳金融人物等稱號，於2004年獲得全國金融五一勞動獎章、山西省勞動模範。

李懷珍先生，自2012年4月10日起出任本公司職工監事。李先生為本公司監事會副主席，並為監事會提名與評價委員會及監督委員會委員。李先生於2012年2月加入本公司，於2008年至2012年2月任中國銀監會財會部主任，於2005年至2008年任中國銀監會湖北監管局局長、黨委書記，並於2003年至2005年任中國銀監會山東監管局副局長、黨委副書記。李先生於1998年至2003年在中國人民銀行任濟南分行副行長兼國家外匯管理局山東省(濟南)分局副局長，於1997年至1998年任中國人民銀行河南省分行副行長兼國家外匯管理局河南分局副局長，於1993年至1997年任中國人民銀行鄭州分行行長、黨組書記等職。李先生於2008年當選第十一屆全國人大代表。李先生獲得東北財經大學經濟專業碩士學位，現為高級經濟師。

王家智先生，自2012年4月10日起出任本公司職工監事。王先生為本公司監事會副主席，並為監事會監督委員會委員。王先生自1998年加入本公司，曾任本公司石家莊分行行長、黨委書記，曾於2001年至2002年任本公司石家莊支行行長、黨委書記，於2000年至2001年為本公司福州分行籌備組成員，於1998年至2000年任本公司信貸業務部業務一處處長等職。加入本公司前，王先生於1996年至1998年任中國光大銀行青島分行市南辦副主任(主持工作)、發展部副總經理(主持工作)，於1992年至1996年任中信實業銀行青島分行辦公室科長，於1987年至1992年任山東臨沂經委、體改委辦事員、副科長(科級)，於1986年至1987年任中國工商銀行山東臨沂地區中心支行信貸科信貸員，於1983年至1986年在山東電大脫產學習，於1981年至1983年任中國人民銀行山東臨沂地區中心支行計劃統計員，於1980年至1981年任中國人民銀行費縣支行統計員、信貸員。王先生獲得上海財經大學經濟哲學專業博士學位，現為高級經濟師。

張克先生，自2012年4月10日起出任本公司外部監事，並為監事會提名與評價委員會主任委員及監督委員會委員。張先生現任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董事長兼首席合夥人，北京信永方略管理諮詢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及中國鹽業總公司外部董事，此外還擔任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副會長及北京司法鑒定業協會副會長職務。張先生曾於2003年至2009年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張先生亦曾任中信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總經理、永道中國副執行董事，中信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副總經理、永道國際合夥人，中信會計師事務所常務副主任，中信集團中國國際經濟諮詢公司部門經理。張先生在中國人民大學取得經濟學學士學位，現為高級會計師及註冊會計師。

黎原先生，自2012年4月10日起出任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並為監事會監督委員會委員。黎先生現為中國人壽資產管理有限公司黨委委員、紀委書記、監事長及國壽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監事長。黎先生曾任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02628)及上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601628))財務部總經理；中國人壽保險公司計財部總經理；財政部金融司處長、副司長級幹部；對外經濟貿易部副處長、處長；國務院辦公廳秘書局副處級秘書。黎先生畢業於北京大學並獲得經濟學學士學位，此外，他亦曾獲得中央黨校研究生學歷。

張迪生先生，自2007年1月15日起出任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並為第六屆監事會提名與評價委員會委員。張先生現為四通控股有限公司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此前，張先生於1994年至2000年曾任四通集團公司執行副總裁及常務副總裁。張先生亦為 Stone Resources Limited 董事，該公司系於多倫多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SRH)。張先生畢業於日本流通經濟大學並獲得碩士學位，現為高級經濟師。

魯鐘男先生，自2007年1月15日起出任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並為監事會監督委員會和提名與評價委員會委員。魯先生現為深圳市新產業創業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此前，魯先生曾任中國民族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副董事長兼總裁，並於2001年至2008年任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董事，於2001年至2005年任東方集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並於1979年至2001年於中國人民銀行黑龍江、哈爾濱及瀋陽分行擔任若干職位。魯先生畢業於經濟管理專業碩士研究生學位課程進修班，現為高級經濟師。

王梁先生，自2009年3月23日起出任本公司外部監事，並為監事會提名與評價委員會委員。王先生現為東莞市鳳崗雁田企業發展公司董事。此前，王先生曾於1995年12月3日至2009年3月22日擔任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王先生於1993年至2003年曾任廣州新聯公司、廣州商滙經濟發展總公司董事長及廣州市工商業聯合會副會長。王先生於1991年至1993年亦曾任廣州市經濟研究院副院長。王先生於1968年在北京鐵道學院(現為北京交通大學)取得會計專業學士學位。王先生為高級會計師及註冊會計師。

高級管理人員

洪崎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長。請參閱「董事 — 執行董事」的簡歷。

邢本秀先生，本公司副行長，於2010年7月獲委任。邢先生於2010年加入本公司。在加入本公司前，邢先生於1988年至1991年擔任中國人民銀行綜合計劃司副主任科員，於1991年至1994年，擔任中國人民銀行利率管理司主任科員、儲蓄處副處長，於1994年至1998年，擔任中國人民銀行銀行司銀行業務管理處副處長，於1998年至2003年，擔任中國人民銀行監管一司中國銀行監管一處副處長，中國銀行監管處處長，於2003年4月至7月，任中國銀監會監管一部中國銀行監管處正處級幹部，於2003年7月至2006年，擔任中國銀監會廈門監管局籌備組組長，黨委書記、局長，於2006年至2008年，擔任中國銀監會遼寧監管局黨委書記、局長，於2008年至2010年6月，擔任中國銀監會人事部部長。邢先生擁有遼寧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趙品璋先生，本公司副行長，於2008年4月獲委任。趙先生亦是本公司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主席。趙先生於1996年加入本公司，於1998年至2000年擔任本公司北京管理部副總經理，於2000年至2001年擔任本公司風險管理部副總經理，於2001年至2007年擔任本公司授信評審部總經理，於2003年至2007年擔任本公司首席信貸執行官兼監事，於2005年至2008年擔任本公司行長助理。在加入本公司前，趙先生擔任交通銀行遼源支行副行長及中國建設銀行遼源市中心支行科長。趙先生在銀行管理方面積逾30年經驗。趙先生擁有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現為高級經濟師。

毛曉峰先生，本公司副行長，於2008年4月獲委任。毛先生亦是本公司銀行管理委員會主席。毛先生於2002年加入本公司，擔任本公司總行辦公室副主任，自2003年6月及2004年3月起分別擔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及公司秘書。在加入本公司前，毛先生於1999年至2002年擔任共青團中央辦公廳綜合處處長，於1995年至1996年擔任湖南省芷江侗族自治縣縣委副書記，於1994年至1995年擔任湖南省芷江侗族自治縣人民政府縣長助理，於1992年至1993年擔任全國學聯執行副主席。毛先生於1995年獲得湖南大學工業及國外貿易碩士學位，1998年獲得湖南大學管理學博士學位及2000年獲得美國哈佛大學肯尼迪學院公共行政管理學碩士學位。

萬青元先生，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及公司聯席秘書，於2012年4月獲委任。萬先生亦是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主任、民生基金黨委書記、董事長。萬先生於2001年加入本公司，歷任本公司總行辦公室公關策劃處處長、主任助理、副主任，企業文化部副總經理(主持工作)。萬先生金融從業28年。萬先生擁有武漢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現為高級編輯。

白丹女士，本公司財務總監，於2012年4月獲委任。白女士亦是本公司財務管理委員會主席，財務會計部總經理。白女士於2000年加入本公司，擔任本公司會計結算部副總經理，自2001年3月及2008年12月起分別擔任本公司會計結算部副總經理、總經理，於2008年12月至今擔任本公司財務會計部總經理。在加入本公司前，白女士於1993年至2000年分別擔任交通銀行大連分行財務會計部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總經理，於1988年至1993年擔任曾任交通銀行大連開發區支行會計、副科長。白女士於2008年獲得北京交通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現為會計師。

石杰先生，本公司行長助理，於2012年8月獲委任。石先生亦是本公司授信評審部總經理。石先生於1998年加入本公司，擔任本公司石家莊支行計財部總經理，2001年3月任本公司石家莊分行營業部總經理，2001年7月在本公司授信評審部工作，歷任副處長(主持工作)、總經理高級助理、副總經理，2008年6月任本公司長春分行籌備組組長，2009年2月任本公司長春分行行長、黨委書記，2009年8月任授信評審部總經理。加入本公司前。石先生於1995年至1998年任河北經貿大學財務處科長，於1992年至1995年任河北財經學院太行實業有限公司幹部。石先生擁有天津財經學院管理學碩士學位。

李彬女士，本公司行長助理，於2012年8月獲得委任。李女士於1995年加入本公司，擔任本公司國際業務部資金處負責人、處長，2000年10月任本公司資金及資本市場部副總經理，2007年5月任本公司衍生產品業務部總經理，2009年5月任本公司金融市場部黨委書記，2009年6月任本公司金融市場部總裁、黨委書記。在加入本公司前，李女士於1990年8月至1995年7月在中國農業銀行北京分行國際部工作。李女士於2006年1月獲得中國人民大學財政金融學院金融學專業博士學位。

林雲山先生，本公司行長助理，於2012年8月獲得委任。林先生亦是本公司零售銀行管理委員會主席。林先生2001年加入本公司，於2002年至2003年擔任本公司公司業務部票據業務處處長，於2003年至2005年擔任本公司公司業務部總經理助理，於2005年至2007年擔任本公司深圳分行黨委委員、副行長，於2007年至2009年擔任本公司公司銀行管理委員會辦公室主任，於2009年至2012年擔任本公司公司銀行部總經理。在加入本公司前，林先生於1999年至2001年擔任中國人民銀行監管一司建行監管處主任科員，於1998年至1999年擔任中國人民銀行支付科技司支付系統處主任科員，於1993年至1998年擔任中國人民銀行會計司結算處副主任科員、主任科員。林先生擁有中國人民大學金融學碩士學位。

聯席公司秘書

萬青元先生為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兼聯席公司秘書。請參閱「高級管理人員」的簡歷。

孫玉蒂女士，48歲，於2009年11月2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孫女士現為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一所全球性的專業服務公司，專門提供綜合的商務、企業及投資者服務)的企業服務部門董事。在2002年加入卓佳集團之前，孫女士為香港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及登捷時有限公司的公司秘書事務部高級經理。孫女士為特許秘書，並為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以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資深會員。孫女士於多方面的企業服務擁有豐富經驗，至今已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專業秘書服務。

(四) 董事和監事資料變動

在本報告期內有以下的董事和監事資料變動：

1.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盧志強先生不再擔任泛海建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000046))的董事長。
2.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劉永好先生被選為全國人大代表，不再擔任新希望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主要股東)董事長。
3.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王航先生不再擔任北京首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總經理。
4.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巴曙松先生出任中國宏觀經濟學會副秘書長，不再擔任國元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000728))的獨立董事。
5. 本公司監事張克先生出任中國鹽業總公司外部董事。
6. 本公司監事黎原先生出任國壽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監事長。
7.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王玉貴先生不再擔任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600837))監事。

(五) 報告期內新任和離任的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姓名及離任原因

1. 報告期內，因工作原因，本公司監事胡穎女士辭去職工監事職務。
2. 2014年3月25日，因淡出企業管理工作，準備退休，本公司董事史玉柱先生辭任。

(六) 董事、監事服務合約說明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9A.54條及19A.55條，本公司已與本公司各董事及監事就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遵守《公司章程》及仲裁的規定等事宜訂立合同。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與本公司董事或監事就其董事／監事的職務而言，並無訂立亦不擬訂立任何服務合同(不包括於一年內到期或雇主可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任何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合同)。

(七) 董事在與本公司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所佔的權益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吳迪先生擔任杭州聯合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杭州聯合銀行」)董事，未持有股份。就本公司所知，杭州聯合銀行創立於2011年1月5日，為一家主要客戶為「三農」、社區、中小企業和地方經濟的股份制銀行業金融機構，註冊資本14.43億元，截至2013年12月末未經審計的報表數據，該行資產總額達1,014億元，存款餘額820億元，貸款餘額576億元，所有者權益104億元。因此，杭州聯合銀行在規模上以及業務覆蓋地域上與本公司差異較大。根據杭州聯合銀行章程，其董事會共有13名董事。吳迪先生僅為其董事之一且並不擔任董事長一職。另外根據本公司章程第149條的規定，吳迪董事將在涉及杭州聯合銀行的相關議案中放棄投票權。綜上，吳迪董事在杭州聯合銀行中的權益並未影響其履行作為本公司董事的職責。

除上文披露外，本公司所有其他董事均未在與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持有任何權益。

(八) 香港法規下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證券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

(一) 於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下列董事／監事於本公司股份／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

姓名	職位	股份類別	股份權益		股份數目	佔相關股份類別已發行股份百分比 (%)	佔全部已發行股份百分比 (%)	債權證權益		債權證的數額 (人民幣元)
			好倉／淡倉	身份				債權證類別	身份	
劉永好	非執行董事	A	好倉	權益由其所控制企業擁有	1,891,893,763 (附註1)	8.38	6.67			
		H	好倉	權益由其所控制企業擁有	16,987,500 (附註2)	0.29	0.06			
張宏偉	非執行董事	A	好倉	權益由其所控制企業擁有	924,252,482 (附註3)	4.09	3.26	A股可轉債	權益由其所控制企業擁有	350,000,000 (附註4)
盧志強	非執行董事	A	好倉	權益由其所控制企業擁有	725,507,059 (附註5)	3.21	2.56			
		H	好倉	權益由其所控制企業擁有	5,720,500 (附註6)	0.10	0.02	A股可轉債	權益由其所控制企業擁有	263,554,000 (附註7)
史玉柱	非執行董事	A	好倉	權益由其所控制企業擁有	1,030,338,243 (附註8)	4.56	3.63			
		H	好倉	權益由其所控制企業擁有	638,829,500 (附註9)	11.06	2.25	A股可轉債	權益由其所控制企業擁有	716,496,000 (附註10)
郭廣昌	非執行董事	A	好倉	權益由其所控制企業擁有	230,000,000 (附註11)	1.02	0.81			
		H	好倉	權益由其所控制企業擁有	558,332,000 (附註12)	9.66	1.97			
王家智	職工監事	A	好倉	實益擁有人	633,100	0.003	0.002			

附註：

1. 該1,891,893,763股A股包括由南方希望實業有限公司直接持有的558,306,938股A股及由新希望投資有限公司直接持有的1,333,586,825股A股。南方希望實業有限公司由新希望集團有限公司持有其51%已發行股本，而新希望投資有限公司由新希望集團有限公司及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其21.89%及23.24%已發行股本分別由新希望集團有限公司及南方希望實業有限公司持有)分別持有其25%及75%已發行股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新希望集團有限公司被視為擁有南方希望實業有限公司持有的558,306,938股A股及新希望投資有限公司持有的1,333,586,825股A股的權益。

由於劉永好先生持有新希望集團有限公司62.34%已發行股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永好先生被視為擁有新希望集團有限公司擁有的1,891,893,763股A股權益。劉永好先生之此等權益與新希望集團有限公司、李巍女士及劉暢女士所擁有的權益(載於本業績公告「香港法規下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或淡倉」一節內)，乃是同一筆股份。

2. 該16,987,500股H股由新希望國際(香港)有限公司持有。新希望國際(香港)有限公司的75%已發行股本由南方希望實業有限公司(見上文附註1)持有。
3. 該924,252,482股A股由東方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東方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27.98%已發行股本由東方集團實業有限公司持有，而張宏偉先生持有東方集團實業有限公司的32.58%已發行股本。
4. 該人民幣350,000,000元債權證由東方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見上文附註3)持有。
5. 該725,507,059股A股由中國泛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持有。中國泛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的96.70%已發行股本由泛海集團有限公司持有，而泛海集團有限公司乃由泛海控股有限公司全資擁有。盧志強先生持有泛海控股有限公司77.14%已發行股本。
6. 該5,720,500股H股由泛海國際資源投資有限公司持有。泛海國際資源投資有限公司乃由中國泛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見上文附註5)全資擁有。
7. 該人民幣263,554,000元債權證由中國泛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見上文附註5)持有。
8. 該1,030,338,243股A股由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持有。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的95.14%已發行股本由史玉柱先生持有。
9. 該638,829,500股H股包括由Union Sky Holding Group Limited直接持有的586,100,000股H股及由Vogel Holding Group Limited直接持有的52,729,500股H股。Union Sky Holding Group Limited乃由史玉柱先生全資擁有。Vogel Holding Group Limited則由史玉柱先生的女兒史靜女士全資擁有。史玉柱先生是Vogel Holding Group Limited的實際控制人，因而被視為擁有Vogel Holding Group Limited持有的52,729,500股H股。此外，有505,700,000股H股乃涉及以現金交收的期權。
10. 該人民幣716,496,000元債權證由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見上文附註8)持有。

11. 郭廣昌先生透過下列由其擁有控制權的企業而被視作持有本公司合共230,000,000股A股：

11.1 Nanjing Iron & Steel Co., Ltd.持有本公司150,000,000股A股。Nanjing Iron & Steel Co., Ltd.的56.33%權益由Nanjing Nangang Iron & Steel United Co., Ltd. 持有。

11.2 Shanghai Fosun Industrial Technology Development Co., Ltd. (Shanghai Fosun Industrial Investment Co., Ltd.的全資子公司)持有本公司80,000,000股A股。Shanghai Fosun Industrial Investment Co., Ltd.乃Shanghai Fosun High Technology (Group) Co., Ltd.的全資子公司。

12. 該558,332,000股H股好倉(其中的200,000,000股H股乃涉及其他方式交收的衍生工具)包括由Fosun International Limited直接持有的454,316,500股H股好倉、由Pramerica-Fosun China Opportunity Fund, L.P.直接持有的29,660,500股H股好倉及由Topper Link Limited直接持有的74,355,000股H股好倉。Pramerica-Fosun China Opportunity Fund, L.P. 為Fosun International Limited管理的基金公司；Topper Link Limited乃Fosun International Limited的間接全資子公司。Fosun International Limited的79.03%已發行股本由Fosun Holdings Limited擁有，而Fosun Holdings Limited 乃Fosu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的全資子公司。郭廣昌先生則持有Fosu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58%的已發行股本。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Fosun International Limited被視為擁有Pramerica-Fosun China Opportunity Fund, L.P.的29,660,500股H股及Topper Link Limited的74,355,000股H股的權益。Fosu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及郭廣昌先生亦同時被視為在Fosun International Limited於本公司擁有的558,332,000股H股中擁有權益。

(二)於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下列董事於彭州民生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的子公司)中擁有以下權益：

姓名	職位	好倉/ 淡倉	身份	出資額	附註	佔總註冊 資本百分比 (%)
劉永好	非執行董事	好倉	權益由其所控制 企業擁有	人民幣 2,000,000元	1	3.64

附註：

1. 新希望集團有限公司於彭州民生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出資人民幣2,000,000元。由於劉永好先生持有新希望集團有限公司62.34%已發行股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永好先生被視為擁有新希望集團有限公司於彭州民生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的權益。

(三)於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下列董事於上海松江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子公司)中擁有以下權益：

姓名	職位	好倉/ 淡倉	身份	股份數目	附註	佔總股本 百分比 (%)
史玉柱	非執行董事	好倉	權益由其所控制 企業擁有	9,000,000股	1	6

附註：

1. 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於上海松江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享有9,000,000股權益。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的95.14%已發行股本由史玉柱先生間接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史玉柱先生被視為擁有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於上海松江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權益。

(四)於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下列董事於西藏林芝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子公司)中擁有以下權益：

姓名	職位	好倉/ 淡倉	身份	股份數目	附註	佔總股本 百分比 (%)
史玉柱	非執行董事	好倉	權益由其所控制 企業擁有	2,500,000股	1	10

附註：

1. 巨人投資有限公司於西藏林芝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享有2,500,000股權益。巨人投資有限公司的95%已發行股本由史玉柱先生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史玉柱先生被視為擁有巨人投資有限公司於西藏林芝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權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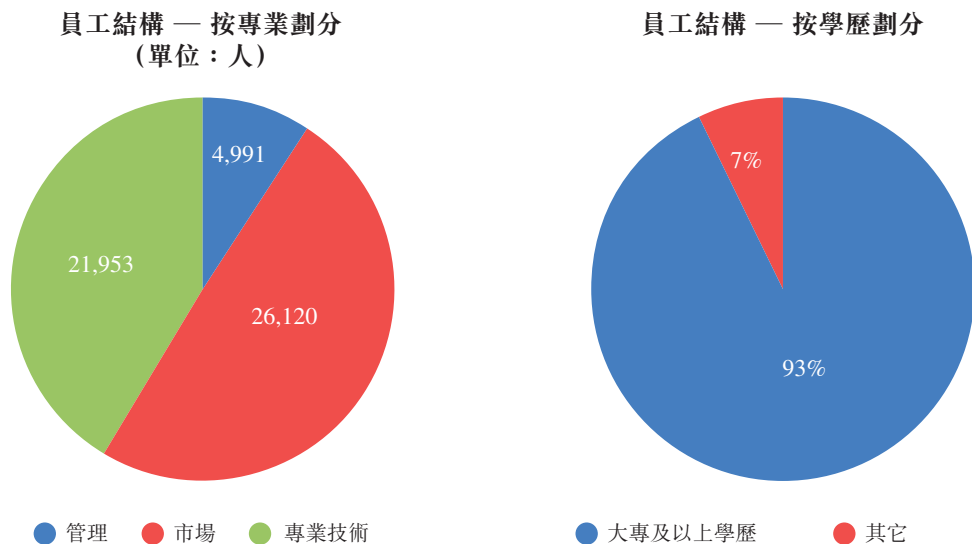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3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備存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及香港《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標準守則》而須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之權益及／或淡倉；彼等亦無獲授予上述權利。

(九) 董事及監事的合約權益

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和監事在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所訂立的重大合約中，無任何重大權益。

二、員工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在職員工54,927人，其中本公司員工53,064人，附屬機構員工1,863人。本公司員工按專業劃分，管理人員4,991人，市場人員26,120人，專業技術人員21,953人。員工中具有大專以上學歷的為49,166人，佔比93%。本公司另有退休人員105人。



本公司2013年度薪酬政策的主導思想是：緊密圍繞全行戰略轉型要求和業務發展需要，充分發揮薪酬資源對提升戰略績效要求、強化資本約束、優化業務結構、提高銀行核心競爭力的導向作用，強化投入產出與價值經營理念。同時，進一步完善員工福利保障，探索和創新福利管理機制，打造全方位、多層次、即期與長期相結合的綜合福利保障體系，充分發揮福利政策的保障和激勵作用。

本公司高度重視員工培訓工作，全行培訓以「立足戰略發展和業務創新需要，加強專業團隊能力素質建設」為主線，以「三大戰略定位，專業能力提升、戰略執行及管理能力提升、業務創新及專業能力提升」為重點，根據「三橫一縱」，全行開展多層次、多專業、多渠道、多形式的培訓，發揮培訓對全行業務發展的支持和保障作用。同時，構建員工全職業生涯學習發展體系，全面規範員工從新員工開始直到最終達成職業目標的全流程中所有學習發展環節，為不同序列、不同層級員工量身定制適宜的學習資源，並通過學習發展信息系統開展學習發展活動。2013年全行共舉辦各類培訓180,000餘人次，面授培訓時間1,840,000小時，網絡培訓960,000小時。

三、機構情況

報告期末，本公司已在全國36個城市設立了36家分行，機構總數量為852個。

報告期內，本公司貴陽分行、三亞分行、拉薩分行順利開業。

報告期末，本公司機構主要情況見下表：

機構名稱	機構數量	員工數量	資產總額 (百萬元) (不含遞延 所得稅 資產)	地址
總行	1	17,277	1,158,445	北京市西城區復興門內大街2號
北京管理部	59	2,912	552,312	北京市西城區復興門內大街2號
上海分行	63	2,704	298,150	上海市浦東新區浦東南路100號
廣州分行	45	1,922	156,626	廣州市天河區珠江新城 獵德大道68號民生大廈
深圳分行	43	1,526	118,418	深圳市福田區新洲十一街 民生銀行大廈
武漢分行	36	1,460	83,484	武漢市江漢區新華路396號 中國民生銀行大廈
太原分行	36	1,416	85,023	太原市並州北路2號
石家莊分行	55	1,985	114,624	石家莊市西大街10號
大連分行	26	977	58,948	大連市中山區五五路4A號
南京分行	50	2,140	172,165	南京市洪武北路20號
杭州分行	35	1,574	118,367	杭州市江幹區錢江新城市民街98號 尊寶大廈金尊
重慶分行	23	1,029	83,090	重慶市江北區建新北路9號 同聚遠景大廈
西安分行	20	1,014	64,905	西安市二環南路西段78號 中國民生銀行大廈
福州分行	26	840	38,912	福州市湖東路282號
濟南分行	36	1,592	79,810	濟南市濼源大街229號
寧波分行	18	780	37,362	寧波市江東區民安路348號
成都分行	29	1,265	85,868	成都市高新區天府大道北段 966號6號樓
天津分行	24	778	41,973	天津市和平區解放北路188號 信達廣場13層
昆明分行	19	779	53,432	昆明市環城南路331號春天印象大廈
泉州分行	13	471	45,429	泉州市豐澤區刺桐路689號
蘇州分行	18	1,040	73,478	蘇州市工業園區時代廣場23幢 民生金融大廈
青島分行	23	967	42,011	青島市市南區福州南路18號
溫州分行	13	651	32,111	溫州市甌海區三垞鄉呂家岸村 周子洋亨哈綠色食品開發與 銷售管理中心大廈
廈門分行	14	561	41,602	廈門市思明區湖濱南路90號立信大廈
鄭州分行	30	1,110	86,094	鄭州市鄭東新區CBD商務外環路1號 民生銀行大廈
長沙分行	19	754	48,238	長沙市岳麓區濱江路189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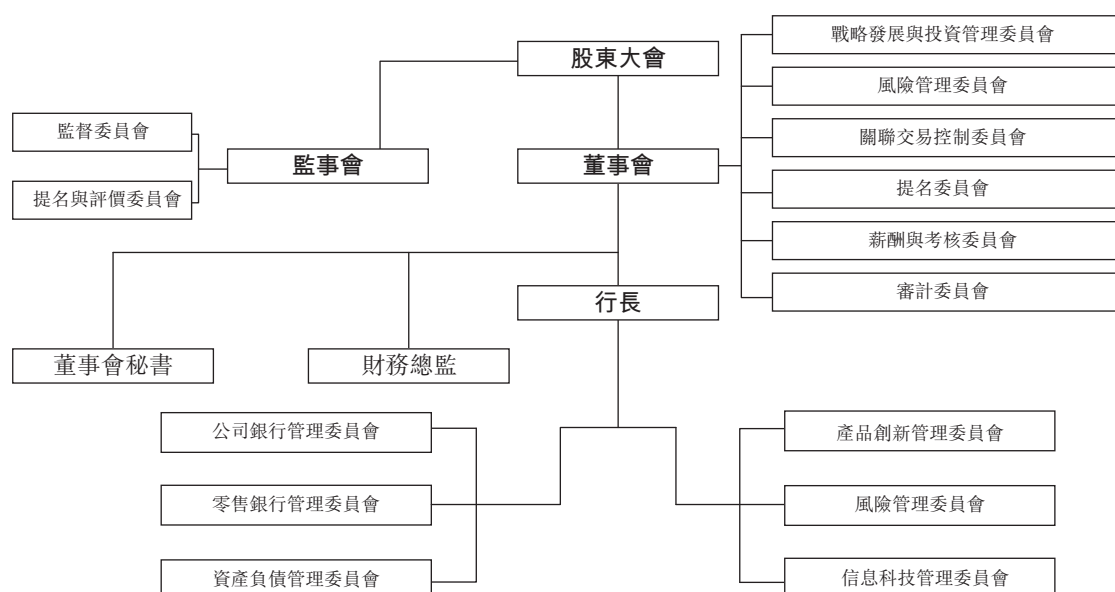
機構名稱	機構數量	員工數量	資產總額 (百萬元) (不含遞延 所得稅 資產)	地址
長春分行	16	553	36,355	長春市長春大街500號
合肥分行	12	541	41,763	合肥市亳州路135號天慶大廈
南昌分行	14	557	35,351	南昌市東湖區象山北路237號
汕頭分行	8	383	10,809	汕頭市龍湖區韓江路17號 華景廣場1-3層
南寧分行	8	454	26,186	南寧市民族大道111-1號 廣西發展大廈東樓
呼和浩特	7	363	31,040	呼和浩特市賽罕區新華東街 財富大廈A座1-3層及D座部分
瀋陽分行	6	312	19,316	瀋陽市和平區青年大街390號 皇朝萬鑫國際大廈A座
香港分行	1	143	42,743	香港中環夏慤道12號香港 美國銀行中心36樓
貴陽分行	2	107	14,195	貴陽市觀山湖區陽關大道28號
三亞分行	2	79	1,023	三亞市河東區新風街128號
拉薩分行	2	48	1,469	拉薩市北京西路8號環球大廈
地區間調整			(942,141)	
合計	<u>852</u>	<u>53,064</u>	<u>3,088,986</u>	

註：

- 1、 機構數量包含總行、一級分行、分行營業部、二級分行、支行等各類分支機構。
- 2、 總行員工數包括地產金融事業部、能源金融事業部、交通金融事業部、冶金金融事業部、貿易金融部、信用卡中心、金融市場部等事業部員工數。
- 3、 地區間調整為轄內機構往來軋差所產生。

第六章 公司企業管治

一、公司治理架構



二、公司治理綜述

報告期內，本公司繼續致力於建立高效透明的公司治理架構，不斷完善制度建設，創新多種形式提升公司治理水平，通過行內調研等多渠道增強董、監事對公司經營情況的瞭解，具體工作如下：

- 1、報告期內，本公司累計組織、籌備召開各類會議64次。其中，股東大會1次，董事會會議7次、董事會專門委員會會議43次，監事會會議7次，監事會專門委員會會議6次。通過上述會議，公司審議批准了本公司定期報告、董事會工作報告、監事會工作報告、行長工作報告、財務預決算報告、利潤分配預案、重大關聯交易、機構設置、制度修訂等重大議案195項。
- 2、根據境內外的監管要求，本公司及時組織完成《公司章程》相關條款的修訂工作。根據香港聯交所《企業管治守則》的最新規定，本公司制訂了《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市場風險管理制度》、《重大固定資產投資管理辦法(試行)》、《內幕消息管理及披露政策》、《基本財務規則》、《基本會計規則》、《民生村鎮銀行流動性危機應急處置預案》等制度，修訂了《公司章程》、《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工作細則》、《戰略管理辦法》、《資本管理辦法(修訂稿)》、《並表管理辦法》、《附屬機構管理辦法》、《內部審計章程》、《募集資金管理辦法》、《民生村鎮銀行流動性危機應急處置預案》、《監事會監督檢查辦法》、《監事會財務監督檢查實施細則案》、《監事會風險管理監督檢查實施細則》、《監事會內控監督檢查實施細則》、《監事會對董事會及董事履職監督評價試行辦法》、《監事會對董事會及董事履職監督評價實施細則》、《監事會對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履職監督評價試行辦法》、《監事履職評價試行辦法》、《監事行為規範》、《監事會提名與評價委員會工作細則》、《監事會戰略監督辦法》等。通過制定、修訂上述制度，進一步完善了公司治理制度體系。同時，董事會和監事會不斷強化制度的落實和實施，持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 3、為落實公司「二五綱要」及董事會關於公司治理建設提升的指示，本公司開展了公司治理運作流程標準化建設項目。項目按照釐清三會一層邊界、描述三會一層運行軌跡、固化公司治理成果的研究思路，遵循標準化、操作化、流程化的原則，在對公司治理客觀評估的基礎上，總結分解三會一層各自的基礎職能，並以流程圖的形式展現三會一層各自在不同節點的職責權限，編製了公司治理標準化流程手冊，並以電子化的形式予以固化。通過公司治理運作流程標準化體系，使得公司治理由理論化、複雜化轉變為具體化、簡單化，從而極大地促進了本公司治理水平的提升。
- 4、根據《高級管理人員盡職考評試行辦法》的規定，本公司董事會對批准聘任的高級管理人員進行了考評，並將盡職考評結果應用於考評對象的薪資分配、職務聘任等方面，以促進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不斷提高履職能力，完善董事會對高級管理人員制度化、規範化、常態化的考核評價機制。

根據《董事履職評價試行辦法》的規定，在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指導下，本公司完成了對董事年度履職的評價工作，促進董事履職盡責、自律約束。

- 5、報告期內，本公司充分利用監管機構提供的公共教育平台和培訓師資力量，先後分批組織董、監事參加監管部門舉辦的董、監事培訓，圓滿完成了監管機構對董、監事任職資格的培訓要求，提高了董、監事的履職能力。
- 6、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已檢討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內部監控系統為有效的。有關檢討已涵蓋所有重要的監控方面，包括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及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功能。本公司董事會審計委員會赴4家分行開展了內控管理的專項調研，並從創新管理和績效考核兩個方面繼續推進對公司內部審計部門的評價工作。
- 7、報告期內，本公司完成了自建行以來最大規模的一次關聯方採集整理工作，並完成了關聯方集團統一授信框架設計。
- 8、本公司董事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和審計委員會先後赴太倉、松江民生村鎮銀行開展關聯交易和內控管理聯合調研，指導村鎮銀行搭建優良的公司治理機制，理順內部交易和關聯交易管理工作。
- 9、報告期內，根據監管部門規定要求，監事會進一步調整完善了兩個專門委員會的職能，並配合董事會完成了公司治理相關項目的建設工作，從而對監事會及專門委員會的職責進行了更加清晰的界定和梳理，對履職方法、流程和路徑進行了完善和詳細規定，進一步提升了監事會整體工作效率，增強了履職的規範性和科學性。

- 10、報告期內，本公司監事會繼續按照《公司章程》的規定以及監管部門的要求，圍繞公司重點工作，組織召開監事會各類會議、審議相關議案；列席董事會各次會議及高級管理層重要經營會議；進一步完善監事會制度體系，制訂對公司經營管理、財務運營、內部控制、風險管理、履職監督等重點事項的工作細則，規範各類履職行為；通過開展事業部改革發展評估和總行中後台管理情況評估等項目，強化對全行重點戰略執行情況的評估，有效服務於全行戰略落實和業務發展。
- 11、報告期內，公司監事會按照監督職責和監管要求，密切關注公司經營管理情況，依法組織開展對本公司理財業務、相關資產池的專項檢查，以及全行車輛管理情況評估等工作。組織考察組赴分支機構開展各類調研、調查及評估。根據情況，向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提出多項管理建議，促進了公司的合規經營和穩健發展。
- 12、報告期內共出版《董事會工作通訊》7期、《內部參考》43期、《監事會通訊》3期，為董事會與監事會、管理層之間、董事與監事之間等搭建了一個便捷、有效的公司治理信息溝通平台。
- 13、報告期內，本公司及時、準確、真實、完整地披露各項重大信息，不斷提升公司透明度，確保所有股東有平等的機會獲取本公司信息。本公司投資者關係工作繼續貫徹董事長提出的「做民營企業的銀行、小微企業的銀行和高端客戶的銀行」的戰略，採取多種方式、舉辦各類活動，充分展示本公司戰略優勢、經營策略和財務成果，促進資本市場對本公司的瞭解。詳見本章「信息披露與投資者關係」。
- 14、經本公司自查，截至報告期末，沒有發生任何泄密事情，內幕信息知情人沒有在影響公司股價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內幕信息買賣公司股份。2012年3月22日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二十二次會議審議通過了《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管理規定》，自此公司嚴格按照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制度的有關規定對內幕信息知情人進行登記備案。
- 15、遵守中國證監會有關上市公司治理規範性文件

本公司通過認真自查，未發現公司治理實際情況與中國證監會有關上市公司治理的規範性文件要求存在差異。本公司不存在公司治理非規範情況，也不存在向大股東、實際控制人提供未公開信息等情況。

三、董事會

董事會是本公司的決策機構，具有獨立性，負責執行股東大會的決議，制定本公司的重大方針、政策和發展規劃，決定本公司的經營計劃、投資方案和內部管理機構設置，制訂年度財務預算、決算以及利潤分配方案，聘任高級管理人員等。本公司管理層具有經營自主權，董事會不干預本公司日常經營管理的具體事務。

(一)董事會組成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共18名，其中非執行董事9名，執行董事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6名。非執行董事均來自大型知名企業並擔任重要職務，具有豐富的管理、金融和財務領域的經驗；3名執行董事長期從事銀行經營管理工作，均具有豐富的專業經驗；6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經濟、金融、財務、法律、人力資源等方面的知名專家，其中一名來自香港，熟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和香港資本市場規則，具有豐富的銀行管理經驗。

本公司的董事結構兼顧了專業性、獨立性和多元化等方面，以確保董事會決策的科學性。

本公司認為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有利於提升本公司的運營質量，因此本公司於2013年8月制定了《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確定本公司在設定董事會成員構成時，應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情況，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最終將按人選的價值及可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作出決定。所提名董事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需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要求。提名委員會將每年在年報內滙報董事會在多元化層面的組成，並監察《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執行，並在需要時候審核該政策，以確保其行之有效。提名委員會也將會討論任何需要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作出的修訂，再向董事會提出修訂建議，由董事會審批。

本公司董事名單及簡歷列載於本報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章節。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中，劉永好先生為新希望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及大股東。王航先生現任新希望集團有限公司董事兼副總裁。除此之外，董事會各成員之間不存在任何關係(包括財政、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或相關關係)。所有載有董事姓名的本公司通訊中均明確說明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身份，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的規定。

(二)董事會職權

本公司董事會可行使以下職能及權力：

- 1、召集股東大會，並向股東大會報告工作；
- 2、執行股東大會的決議；
- 3、決定本公司的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
- 4、制訂本公司的年度財務預算方案、決算方案；
- 5、制訂本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
- 6、制訂本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發行債券或其他證券及上市方案；
- 7、擬訂本公司重大收購、收購本公司股份、合併、分立、解散及變更本公司形式的方案；

- 8、在股東大會授權範圍內，決定本公司對外投資、收購及出售資產、資產抵押、重大擔保事項及關聯交易事項；
- 9、決定本公司內部管理機構的設置；
- 10、根據提名委員會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本公司行長、財務總監；根據董事長的提名，聘任或解聘董事會秘書；根據行長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本公司的副行長、財務負責人等高級管理人員，並決定其報酬事項和獎懲事項；
- 11、批准聘任或解聘分行行長、副行長及經中國銀監會資格審核認定的高級管理人員；
- 12、制訂本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13、制訂本公司《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
- 14、管理本公司信息披露事項；
- 15、向股東大會提請聘請或更換為本公司審計的會計師事務所；
- 16、聽取本公司行長的工作匯報並檢查行長的工作；
- 17、董事會建立督促機制，確保管理層制定各層級的管理人員和業務人員的行為規範及工作準則，並在上述規範性文件中明確要求各層級員工及時報告可能存在的利益衝突，規定具體的條款，建立相應的處理機制；
- 18、董事會建立信息報告制度，要求高級管理層定期向董事會、董事報告本公司經營事項，在該等制度中，對下列事項作出規定：向董事會、董事報告信息的範圍及其最低報告標準；信息報告的頻率；信息報告的方式；信息報告的責任主體及報告不及時、不完整應當承擔的責任；信息保密要求；及
- 19、行使適用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規定或本公司《公司章程》授予的其他職權。

(三) 董事會會議情況及決議內容

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會共舉行7次會議，以審議批准涉及本公司戰略、政策、財務和經營方面的重大議題。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決議刊登報紙	披露日期
第六屆董事會 第八次會議	2013年3月28日	中國證券報、 上海證券報、 證券時報	2013年3月29日
第六屆董事會 第四次臨時會議	2013年4月7日	根據相關規定， 豁免公告	
第六屆董事會 第九次會議	2013年4月24日	中國證券報、 上海證券報、 證券時報	2013年4月25日
第六屆董事會 第十次會議	2013年6月28日	中國證券報、 上海證券報、 證券時報	2013年6月29日
第六屆董事會 第十一次會議	2013年8月28日	中國證券報、 上海證券報、 證券時報	2013年8月29日
第六屆董事會 第十二次會議	2013年9月30日	中國證券報、 上海證券報、 證券時報	2013年10月8日
第六屆董事會 第十三次會議	2013年10月30日	中國證券報、 上海證券報、 證券時報	2013年10月31日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上述7次會議，審議批准了本公司4期定期報告、董事會工作報告、行長工作報告、財務預決算報告、利潤分配預案、重大關聯交易、大額呆賬核銷等議案58項。

下表列示本公司董事在2013年內出席董事會會議的情況：

董事	出席次數／ 應出席會議次數
董文標	7/7
洪 崎	7/7
張宏偉	7/7
盧志強	5/7
劉永好	6/7
梁玉堂	7/7
王玉貴	7/7
史玉柱	7/7
王 航	7/7
王軍輝	7/7
吳 迪	7/7
郭廣昌	7/7
秦榮生	7/7
鄭海泉	7/7
巴曙松	7/7
尤蘭田	7/7
王立華	7/7
韓建旻	7/7

(四) 董事會對股東大會決議的執行情況

1、利潤分配方案實施情況

本公司董事會根據2012年度股東大會通過的2012年下半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向公司股東實施了分紅派息。以本公司截至2012年12月31日總股本28,365,585,227股為基數，向股權登記日登記在冊的股東派發現金股利：每10股現金分紅人民幣1.50元(含稅)，計現金分紅人民幣約42.55億元。現金股利以人民幣計值和宣佈，以人民幣向A股股東支付，以港幣向H股股東支付。本公司於2013年7月4日完成對A股股東現金紅利派發事宜，於2013年8月8日完成H股股東現金紅利派發事宜。

本公司董事會根據2012年年度股東大會通過的2013年中期利潤分配政策，並由第六屆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審議通過向公司股東實施了分紅派息。以本公司截至2013年6月30日總股本28,365,585,227股為基數，向股權登記日登記在冊的股東派發現金股利：每10股現金分紅人民幣1.58元(含稅)，計現金分紅人民幣約44.82億元。現金股利以人民幣計值和宣佈，以人民幣向A股股東支付，以港幣向H股股東支付。本公司於2013年9月17日完成對A股股東現金紅利派發事宜，於2013年9月23日完成H股股東現金紅利派發事宜。

有關實施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刊登的公告。

2、董事出席股東大會情況

下表列示本公司董事在2013年內出席股東大會會議的情況：

董事	出席次數／ 應出席會議次數
董文標	1/1
洪 崎	1/1
張宏偉	1/1
盧志強	0/1
劉永好	1/1
梁玉堂	1/1
王玉貴	1/1
史玉柱	1/1
王 航	1/1
王軍輝	1/1
吳 迪	1/1
郭廣昌	1/1
秦榮生	1/1
鄭海泉	1/1
巴曙松	1/1
尤蘭田	1/1
王立華	1/1
韓建旻	1/1

(五) 獨立非執行董事履行職責情況

本公司董事會現有獨立非執行董事6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資格、人數和比例完全符合中國銀監會、中國證監會、上交所和香港《上市規則》的規定。報告期內，獨立非執行董事通過實地考察、專項調研與座談等多種方式保持與本公司的溝通，認真參加董事會及各專門委員會會議，積極發表意見，並注重中小股東的利益要求，充分發揮了獨立非執行董事作用。

1、獨立非執行董事上班制度

為充分發揮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作用，強化董事會工作的有效性，本公司董事會自2007年3月開始實施獨立非執行董事上班制度，要求獨立非執行董事每月到銀行上班1-2天。本公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安排了專門辦公室和辦公設備，獨立非執行董事均能夠按規定執行上班制度。獨立非執行董事上班的主要工作是：研究所屬委員會的工作事項；研究並確定委員會提出的議案；聽取管理層或總行部門的工作匯報；討論制定或修訂公司治理相關制度等。報告期內，獨立非執行董事累計上班45個工作日，約見管理層及相關部室人員59次，共提出建議81項。本公司實行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上班制度是一項創舉，對於努力推動獨立非執行董事發揮專業研究優勢，為董事會決策提供專業意見，提高董事會決策的科學性和獨立性提供了重要的支持和幫助。

2、獨立非執行董事年報工作制度

為進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機制，充分發揮獨立非執行董事在信息披露方面的作用，確保公司年報能真實、準確、完整、及時地披露，2008年2月29日第四屆董事會第十六次會議審議通過了《獨立董事年報工作制度》。

該制度要求，獨立非執行董事在公司年報的編製和披露過程中，應切實履行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責任和義務，勤勉盡責地開展工作。在每個會計年度結束後60日內，公司管理層應向獨立非執行董事全面匯報公司本年度的經營情況和重大事項的進展情況。如有必要，獨立非執行董事可對相關事項進行考察。獨立非執行董事應對公司擬聘的會計師是否具有相關業務資格及為公司提供年報審計的註冊會計師的從業資格進行核查。在年審註冊會計師出具初步審計意見後和召開董事會會議審議年報前，至少安排一次獨立非執行董事與年審註冊會計師的見面會以溝通審計過程中發現的問題。

按照制度要求，獨立非執行董事在公司2013年年度報告編製和披露過程中，嚴格遵守公司相關制度及監管部門的有關規定，勤勉盡責，認真履行了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責任和義務，具體事項為：聽取公司管理層關於2013年度經營情況和重大事項進展情況的匯報；與年審會計師事務所保持持續溝通，聽取年審會計師事務所的審計工作計劃及預審和審計情況匯報；調研考察公司實際經營狀況。

3、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其他工作

獨立非執行董事對以下事項向董事會或股東大會發表獨立意見：

- (1) 提名、任免董事；
- (2) 聘任或解聘高級管理人員；
- (3)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
- (4) 股東、實際控制人及其關聯企業與本公司發生的重大和特別重大的關聯交易，以及本公司是否採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
- (5) 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可能損害中小股東權益的事項；
- (6) 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事項。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還在各專門委員會中發揮了積極作用。本公司董事會提名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審計委員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和風險管理委員會中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召集人；審計委員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中至少有1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是會計專業人士。

4、本年度獨立非執行董事出席會議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勤勉盡職，積極參加董事會的各項會議。

2013年獨立非執行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情況表

董事	應出席次數	親自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秦榮生	7	7	0
巴曙松	7	7	0
鄭海泉	7	7	0
尤蘭田	7	7	0
王立華	7	7	0
韓建旻	7	7	0

(六) 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性的確認

本公司6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不涉及香港《上市規則》第3.13條中所述會令獨立性受質疑的因素。另外，本公司已收到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按香港《上市規則》規定，就其獨立性而做出的年度確認函，據此，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

(七) 董事長及行長

本公司董事長、行長的角色及工作由不同人士擔任，各自職責界定清晰，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的建議。董文標先生為本公司董事長，負責領導董事會，擔任會議主席，確保董事會會議上所有董事均知悉當前所議事項，管理董事會的運作及確定董事會能適時及有建設性地討論所有重大及有關的事項。為協助董事會能適時地討論所有重要及有關的事項，董事長會與相關高層管理人員合作以確保董事及時收到適當、完備及可靠的信息供他們考慮及審議。

洪崎先生擔任行長，負責本公司業務運作，推行本公司的策略及業務計劃。

(八) 董事、監事及有關僱員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不比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的《標準守則》所訂標準寬鬆的本公司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準則。本公司經查詢全體董事及監事後，已確認他們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年度一直遵守上述守則。本公司亦就有關僱員買賣公司證券事宜設定指引，指引內容不比《標準守則》寬鬆。本公司並沒有發現有關僱員違反指引。

(九) 董事關於編製賬目的責任聲明

本公司各董事承認其有編製本公司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賬目的責任。

四、董事會的企業管治職能及專門委員會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職能賦予董事會，具體職能如下：(1)制定及檢討本行的公司治理政策及常規工作；(2)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3)檢討及監察本行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工作；(4)制定、檢討及監察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以及(5)檢討本行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及在年報內《企業管治報告》的披露。

本公司董事會2013年履行企業管治職責的主要工作包括：開展對董事和高管的盡職考評；根據境內外的監管要求，制定和修訂若干公司管理制度，包括《公司章程》、《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工作細則》、《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經回顧確認除本年報披露外，本公司2013年年度已遵守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守則條文。

本公司董事會六個專門委員會的成員、職權範圍及2013年度工作如下：

(一) 戰略發展與投資管理委員會

1、戰略發展與投資管理委員會組成及2013年會議情況

第六屆董事會戰略發展與投資管理委員會成員共8名，主席為董文標，成員為洪崎、張宏偉、盧志強、劉永好、史玉柱、王軍輝和巴曙松。

2013年戰略發展與投資管理委員會共召開6次會議，審議議題25項，聽取匯報2項。會議出席記錄如下：

成員	出席次數／ 應出席次數
非執行董事	
張宏偉	6/6
盧志強	6/6
劉永好	6/6
史玉柱	6/6
王軍輝	6/6
執行董事	
董文標(委員會主席)	6/6
洪崎	6/6
獨立非執行董事	
巴曙松	6/6

2、戰略發展與投資管理委員會2013年主要工作：

2013年，戰略發展與投資管理委員會在董事會的領導下，在董事長戰略轉型和聚焦兩小的精神指引下，認真落實「三會一層」的公司治理結構的梳理和建設工作，全面履行工作職責。

(1) 認真履行戰略發展與投資管理委員會日常工作職責

報告期內，戰略發展與投資管理委員會共召開6次會議(現場會議1次，通訊會議5次)和非正式討論會1次，共審議25項議案，聽取2項專題匯報，商討公司重大決策事項；加強調查研究工作，完成15份研究報告及熱點分析。

(2) 戰略管理工作高效實施

本公司第二個《五年發展綱要》已經編製完成並開始執行。本年度，在董事會和董事長的指導下，戰略管理內涵日益豐富，戰略管理體系初步構建，戰略執行工作穩步推進，年度各項戰略分解工作如期高效完成。

(3) 不斷夯實資本管理基礎

報告期內，戰略發展與投資管理委員會完善資本管理制度，提升資本管理工作，梳理資本管理職責、流程和制度要求，對照資本監管新要求進行了總體規劃，不斷夯實資本管理基礎。

(4) 集團並表管理開創新局面

報告期內，戰略發展與投資管理委員會擴大並表的深度和廣度，提高了集團風險管控能力；加強監督評價管理，完善並表管理全面報告和考核機制，開展年度並表管理專項審計工作；落實集團並表管理的日常工作，加強制度建設和隊伍建設，使集團並表管理成為一項常態化的工作。

(5) 完善重大固定資產投資管理

報告期內，戰略發展與投資管理委員會制訂《重大固定資產投資管理辦法》，明確了重大固定資產投資管理的流程、部門分工、管理原則和管理體制等事項，審議批准多項重大固定資產投資事項，為完善重大固定資產投資管理持續做出積極貢獻。

(6) 公司價值持續提升工作

為保持本公司競爭優勢，持續贏得包括投資者在內的各方認可，開展公司價值提升工作。結合本公司戰略規劃及戰略轉型的要求，分析識別了本公司價值管理的核心要素，制定了價值提升的目標、規劃及實施方案，提出了未來三年價值提升的重點舉措和工作任務，為本公司成為國內首家引入價值管理的上市銀行奠定基礎。

(7) 村鎮銀行建設工作繼續保持良好態勢

報告期內，本公司通過不斷完善籌建工作體系，規範籌建工作流程，高效推進村鎮銀行股東選擇、高管提名、外部審批等各項具體工作，著重優化授權管理體系、加強監管溝通等關鍵環節，全面推進本公司村鎮銀行建設事業。今年新開業村鎮銀行2家，總體開業數量達到29家，營業網點達到59個。

(8) 加強附屬機構管理

報告期內，圍繞本公司集團化發展的要求，系統性修訂《附屬機構管理辦法》，突出附屬機構管理的主線，優化管理方式和管理流程，以附屬機構的公司戰略、公司治理、公司價值為抓手，進一步推動附屬機構健康可持續發展。

圍繞本公司的「二五綱要」及集團化發展要求，協助民生租賃和民生基金制定自身的戰略規劃，形成對附屬機構戰略制定、實施過程控制及督導糾偏的全過程管理。通過組織民生租賃和民生基金開展年度內控自我評價及內控體系建設、完善大股東派出審計機制、制定風險管理指導意見等工作，協助附屬機構不斷提升公司治理與內部控制水平。借助本公司的先進技術及經驗，協助民生租賃和民生基金搭建信息分析系統，並初步實現本公司與民生租賃客戶授信信息以及相關風險信息的互通共享；為民生租賃和民生基金搭建在線培訓平台，督導實施了全員合規在線培訓，強化附屬機構員工風險合規意識。

(二) 提名委員會

1、提名委員會組成及2013年會議情況

第六屆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成員共10名，主席為尤蘭田，成員為洪崎、張宏偉、王玉貴、王航、秦榮生、鄭海泉、巴曙松、王立華和韓建旻。

2013年提名委員會共召開4次會議，審議議題6項。會議出席記錄如下：

成員	出席次數／ 應出席次數
非執行董事	
張宏偉	4/4
王玉貴	4/4
王 航	4/4
執行董事	
洪 崎	4/4
獨立非執行董事	
尤蘭田(委員會主席)	4/4
秦榮生	4/4
鄭海泉	4/4
巴曙松	4/4
王立華	4/4
韓建旻	4/4

2、提名委員會採用的提名程序及處理過程

(1) 董事候選人的提名程序

① 董事候選人的一般提名程序

本公司董事的選舉方式是：由上屆董事會在廣泛徵求股東意見的基礎上，以書面提案的方式向股東大會提出，並在提案中按本公司《公司章程》有關條款的規定介紹有關候選人簡歷和基本情況。董事會提名委員會負責廣泛徵求股東意見及收集提名提案，並對提名人是否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商業銀行法》及相關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規定的擔任商業銀行董事的資格進行審核，審核後報董事會審議，由董事會以提案方式提交股東大會進行表決。提名人在提名前應當征得被提名人的同意。股東和監事會如對董事候選人名單有異議，有權按照本公司《公司章程》之規定提出新的提案，由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審查任職資格，並報董事會決定是否提請股東大會審議。

② 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的特別提名程序

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單獨或者合併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1%以上的股東、本公司董事會、監事會可以提出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並經股東大會選舉決定。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提名人在提名前應當征得被提名人的同意。提名人應當充分瞭解被提名人職業、學歷、職稱、詳細的工作經歷、全部兼職等情況，並對其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資格和獨立性發表意見，被提名人應當就其本人與本公司之間不存在任何影響其獨立客觀判斷的關係發表公開聲明。被提名人應當具備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的基本條件及獨立性。在選舉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股東大會召開前，本公司董事會應當按照規定公佈上述內容。

在選舉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股東大會召開前，本公司應將所有被提名人的有關材料同時報送中國證監會、本公司所在地中國證監會派出機構、本公司股票掛牌交易的證券交易所、中國銀監會。董事會對被提名人的有關情況有異議的，應同時報送董事會的書面意見。對中國證監會持有異議的被提名人，可作為本公司董事候選人，但不作為獨立董事候選人。在召開股東大會選舉獨立非執行董事時，董事會應對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是否被中國證監會提出異議的情況進行說明。

(2) 挑選及推薦董事候選人的準則與標準

董事應當具有履行職責必備的專業知識和工作經驗，並符合中國銀監會規定的條件。其任職資格須經中國銀監會審核。

獨立非執行董事應具備下列基本條件：

- ① 根據法律、行政法規及其他相關規定，具備擔任上市商業銀行董事的資格；
- ② 具有本科(含本科)以上學歷或相關專業中級以上職稱；
- ③ 具備《公司章程》規定的獨立性；
- ④ 具備上市商業銀行運作的基本知識，熟悉相關法律、行政法規、規章及規則；能夠閱讀、理解和分析商業銀行的信貸統計報表和財務報表；
- ⑤ 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經濟、商業銀行或者其他履行獨立非執行董事職責所必需的工作經驗；
- ⑥ 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的擔任董事的其他條件；及
- ⑦ 符合香港《上市規則》關於獨立非執行董事任職資格的要求。

(3) 本年度內未提名新的董事候選人，董事會構成亦沒有發生變化。

3、提名委員會2013年主要工作

報告期內，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根據董事會的發展戰略，繼續發揮在高級管理人才發掘與培養方面的專業優勢，圓滿完成了董事會授權的各項任務。

(1) 修訂完善《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工作細則》

根據香港聯合證券交易所最新修訂的《企業管治守則》規定，提名委員會修訂了《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工作細則》的相關條款，增加了從董事會多元化方面履行相關職責的內容，從而為保證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的價值多元性奠定了制度基礎。提名委員會認為本公司在報告期內的董事會成員組成符合《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要求。

(2) 評核獨立董事2012年度工作的獨立性

為評判公司獨立董事年度工作的獨立性，報告期內，提名委員會根據公司六名獨立董事的年度工作情況，從年度履職概況、年度報告工作情況以及重點關注事項等方面，對獨立董事在報告期內工作的獨立性與合規性進行了評判。提名委員會認為公司六名獨立董事在報告期內遵循了獨立董事的職業規範，堅持了公平、公正、公開的原則，獨立、客觀地履行各項職責，維護了公司全體股東的權益。

(3) 制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報告期內，提名委員會根據香港聯交所最新修訂的《企業管治守則》規定，制定了《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規範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在履行職責時，要充分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原則。

(4) 審核分行高級管理人員任職資格

報告期內，提名委員會繼續發揮幹部選拔任命過程中的決策作用，提高提名核准程序的規範性、透明性和科學性。全年上會討論審議擬任分行高級管理人員共計18人次。

(三)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採納由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向董事會作出建議的模式，以確定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

1、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組成及2013年會議情況

第六屆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成員共9名，主席為鄭海泉，成員為盧志強、梁玉堂、王航、郭廣昌、秦榮生、尤蘭田、王立華和韓建旻。

2013年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共召開3次會議，審議議題8項，聽取滙報1項。會議出席記錄如下：

成員	出席次數／ 應出席次數
非執行董事	
盧志強	3/3
王 航	3/3
郭廣昌	3/3
執行董事	
梁玉堂	3/3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海泉(委員會主席)	3/3
秦榮生	3/3
尤蘭田	3/3
王立華	3/3
韓建旻	3/3

2、薪酬與考核委員會2013年主要工作

報告期內，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積極配合戰略轉型的整體要求，認真履行公司薪酬管理及業績考核的工作職責，圓滿完成了各項既定工作任務。

(1) 確定總行高級管理人員職級薪檔

2012年度公司董事會進行了換屆，新一屆董事會選舉或聘任了參與本公司日常經營管理的高級管理人員職位。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根據公司相關制度及上一任期考核的情況，研究確定了總行高級管理人員的職級薪檔，保證了本公司總行高級管理人員市場競爭性及核心幹部的穩定性，為本公司戰略轉型的順利實施提供人才保障。

(2) 研究確定2013年高級管理人員關鍵績效管理指標的目標

報告期內，為進一步強化戰略導向，促使經營管理層圍繞「二五綱要」所確定的戰略目標努力，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組織研究調整了高管績效考核指標，在關鍵績效指標中增加戰略轉型效果指標，替代重複計算的考核指標，使高管績效考核指標更加科學、合理。

(3) 完成對董事年度履職情況的評價工作

報告期內，根據本公司《董事履職評價試行辦法》的規定，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在本年度組織了對2012年度全體董事的履職情況的客觀考評。

(4) 組織開展高級管理人員年度盡職考評工作

報告期內，根據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盡職考評試行辦法》的要求，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根據董事會的授權，對總行13位高級管理人員和31位分行行長(含主持工作的副行長)2012年度履職情況進行了考評，包括領導力評價和績效考核。實施盡職考評工作有利於董事會全面瞭解高級管理人員和分行行長的履職盡責情況，促進本公司經營管理持續穩定健康發展。

(5) 審議董事和總行高級管理人員的年度薪酬

報告期內，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根據本公司《董事、監事薪酬制度》、《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管理制度》、《高級管理人員風險基金管理辦法》等制度規定，結合2012年度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實際履職狀況，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2012年度薪酬的合理性、公平性以及公開性進行了審議。

(6) 對全行員工整體薪酬競爭力進行調研

為保證本公司的核心競爭力和薪酬的持續吸引力，報告期內，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組織了對公司員工2010–2012年度的實際收入現狀與發展趨勢的調研，深入瞭解員工近幾年真實收入與福利狀況以及在同業中的競爭力水平，並根據調研結果，提出了員工薪酬改革的意見和建議。

(四) 風險管理委員會

1、風險管理委員會組成及2013年會議情況

第六屆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共5名，主席為巴曙松，成員為梁玉堂、王玉貴、王航和郭廣昌。

風險管理委員會主要職責包括：研究宏觀經濟金融政策、分析市場變化，制定行業風險管理建議，擬定公司風險約束指標體系；研究監管部門頒佈的法規、政策及監管指標，提出有效執行實施建議；研究公司發展戰略、風險管理體系，提出改進風險管理的組織架構、控制程序、風險處置等決策建議；審核風險監控指標體系及風險管理信息分析報告，監督經營管理層對經營風險採取必要的識別、計量、監測和控制措施；審核公司經營管理中重大風險事件的預警預控、應急預案；組織對重大經營事件的風險評估工作，研究擬定風險防範方案及董事會授予委員會的其他職權。

2013年風險管理委員會共召開16次會議，審議各類議題18項，聽取研究了風險工作匯報20項，審批各類超風險業務143筆，金額合計人民幣2,300億。

會議出席情況如下：

成員	出席次數／ 應出席次數
非執行董事	
王玉貴	15/16
王 航	16/16
郭廣昌	16/16
執行董事	
梁玉堂	16/16
獨立非執行董事	
巴曙松(委員會主席)	16/16

2、風險管理委員會2013年主要工作

報告期內，風險管理委員會積極履行風險管理職責，進一步增強風險管理決策的科學性和有效性。主要工作如下：

2013年，風險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了《董事會2013年風險管理指導意見》、《董事會2012年年度風險評估報告》、《全面風險管理三年規劃(2012年-2014年)》、《市場風險管理制度》、《市場風險內部模型法實施規劃》、《關於向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申請鋼貿行業超風險限額特別授權的請示》、《民生村鎮銀行流動性危機應急處置預案(審議稿)》、《關於授權洪崎行長對民生村鎮銀行流動性危機應急處置權的請示》、《2013年流動性風險控制指標(審議稿)》及暫不修訂本行流動性風險管理辦法和應急計劃的建議、《2012年度信息科技風險管理報告》、《董事會關於民生村鎮銀行風險管理的指導意見》、《2013年半年度董事會風險評估報告》、《董事會超風險限額業務風險限額修訂案》、《董事會2014年風險管理指導意見(審議稿)》等議題。審批表決了董事會超風險限額業務143筆。按季研究並聽取經營層風險管理情況匯報，審議通過了經營層《2012年四季度風險總體情況的報告》、《2013年1季度風險管理工作報告》及《2013年2季度風險管理工作報告》等議案。聽取研究了《總行關於當前全行風險狀況及下階段有關管理措施的報告》、《總行關於當前流動性風險狀況及不良資產情況的匯報》及《小微業務商業模式風險調查方案》等專項報告。

(五) 審計委員會

1、審計委員會組成及2013年會議情況

第六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成員共6名，主席為秦榮生，成員為史玉柱、吳迪、鄭海泉、尤蘭田、韓建旻。其中獨立非執行董事4名，非執行董事2名。4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財經、管理專家；2名非執行董事為國內知名公司主要負責人員，具有豐富的管理經驗和成熟的金融、財務專業知識。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結構合理，具有足夠的專業性和獨立性，可以確保審計委員會有效發揮監督職能。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名單及簡歷列載於本報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章節，各委員之間不存在任何關係(包括財政、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或相關關係)。

2013年審計委員會共召開了7次會議，審議議題22項。

會議出席記錄如下：

成員	出席次數／ 應出席次數
非執行董事	
史玉柱	7/7
吳 迪	7/7
獨立非執行董事	
秦榮生(委員會主席)	7/7
鄭海泉	7/7
韓建旻	7/7
尤蘭田	7/7

2、審計委員會2013年主要工作

(1) 深入貫徹內控規範各項工作

報告期內，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先後赴重慶、大連、廈門、成都等分行開展了內控管理的專項調研，並多次聽取內審部門工作匯報，不斷深入貫徹內控規範各項工作成果，督促指導稽核檢查工作，進一步完善內控體系建設。

(2) 組織內控評價工作

報告期內，公司首次將附屬機構納入自評範圍，審計委員會監督指導公司按照《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企業內部控制應用指引》、《企業內部控制評價指引》的要求，在內部控制規範建設的基礎上，組織開展了年度內部控制自我評估工作。

(3) 審核公司財務報告

根據監管部門的年度財務報告披露要求及審計委員會審核披露計劃，審計委員會組織了2012年度報告的編製、審核工作，2012年度決算、2013年度預算、2013年度中期財務報告、2013年第一季度報告和第三季度報告的審核工作。

(4) 組織考核續聘年審會計師事務所

報告期內，審計委員會對會計師事務所2012年度履職情況組織了綜合評價，並協助董事會完成了繼續聘任會計師事務所的工作，有效保障了外審工作的順利進行。

(5) 繼續推動對內部審計部門進行評價

在2012年成功實現採用內部客戶滿意度對審計部進行評價後，2013年，審計委員會採取審計委員會派駐評委的方式，從創新管理和績效考核兩個方面繼續推進對公司內部審計部門的評價工作。

(六) 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

1、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組成及2013年會議情況

第六屆董事會關聯交易委員會成員共8名，委員會主席為秦榮生，成員為梁玉堂、史玉柱、王軍輝、吳迪、巴曙松、王立華、韓建旻。其中獨立非執行董事4名，非執行董事3名，執行董事1名。4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財經、管理專家；3名非執行董事為國內知名公司主要負責人員，具有豐富的管理經驗和成熟的金融、財務專業知識。

本公司關聯交易委員會結構合理，具有足夠的專業性和獨立性，可以確保關聯交易委員會有效發揮監督職能。

本公司關聯交易委員會委員名單及簡歷列載於本報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章節，各委員之間不存在任何關係(包括財政、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或相關關係)。

2013年董事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共召開了7次會議，審議議題17項。

會議出席記錄如下：

成員	實際出席次數／ 應出席次數
非執行董事	
史玉柱	7/7
王軍輝	7/7
吳 迪	7/7
執行董事	
梁玉堂	7/7
獨立非執行董事	
秦榮生(委員會主席)	7/7
王立華	7/7
韓建旻	7/7
巴曙松	7/7

2、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2013年主要工作

(1) 對公司關聯方信息進行全面整理

報告期內，為了確保年度報告關聯交易信息披露的時效性和合規性，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於年初啓動了公司有史以來最大規模的一次關聯方採集整理工作。不僅確保年度報告相關數據採用了最新名單，還有效地向關聯方宣傳了關聯交易和內部交易的管理原則，為進一步提升公司的關聯交易管理工作打下了堅實基礎。

(2) 啓動並實現關聯集團統一授信

報告期內，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主持完成了關聯方集團統一授信框架設計，並完成5家關聯方的統一授信審批。關聯方集團客戶統一授信管理項目按照統一規劃、逐步推進的原則，遵照監管部門對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以及銀行集團客戶管理的相關監管要求，通過加強名單管理、授信風險限額核定和使用等管理措施，著力提升本公司關聯集團授信管理水平。

(3) 關聯方名單全面對接風控系統

在新版關聯方名單的基礎上，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還牽頭完成了關聯方名單導入授信業務風控系統，實現關聯交易實時監控和提示，關聯交易管理向前端延伸，有效提高了業務管理及合規管理水平。

(4) 組織審計委員會和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開展聯合調研

根據委員會2013年年度工作計劃，董事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和審計委員會於8月7日至9日赴太倉、松江民生村鎮銀行開展關聯交易和內控管理聯合調研。聯合調研組指出：村鎮銀行層面也要搭建優良的公司治理機制、梳理審計內控制度、做好村鎮銀行的定位工作、理順內部交易和關聯交易管理工作，充分發揮民生銀行的品牌優勢，建設一流的村鎮銀行。

(5) 對集團內部交易實施有效管理

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在2013年繼續深化內部交易管理，下發了《2013年度內部交易指導意見》，對內部交易進行了有效地管理。

五、監事會

監事會為本公司監督機構，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等法律法規、監管規定和《公司章程》行使相應職權，促進公司合規經營、穩健發展，維護公司和投資者利益，對股東大會負責。

(一) 監事會組成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監事會成員共8名，其中股東監事3名，外部監事2名，職工監事3名。2名外部監事均為財經、管理專家；3名股東監事為國內知名公司主要負責人員，具有豐富的管理經驗和金融、財務專業知識；3名職工監事長期從事銀行經營管理工作，具有豐富的專業經驗。原監事胡穎於2013年6月18日辭去監事職務。

本公司監事會結構合理，具有足夠的專業性和獨立性，可以確保監事會有效發揮監督職能。

本公司監事名單及簡歷列載於本報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章節，各監事之間不存在任何關係(包括財政、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或相關關係)。

(二) 監事會職權

依據《公司章程》，本公司監事會行使下列職權：

- 1、對董事會編製的公司定期報告進行審核並提出書面審核意見；
- 2、檢查公司財務，可在必要時以公司的名義另行委託會計師事務所獨立審查公司的財務；
- 3、對公司董事、行長、副行長、財務總監和董事會秘書履行公司職務合法合規性進行監督；
- 4、當公司董事、行長、副行長、財務總監和董事會秘書的行為損害公司的利益時，要求前述人員予以糾正，必要時向股東大會或國家有關監管機關報告；對違反法律、行政法規、《公司章程》或者股東大會決議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提出罷免建議；
- 5、根據需要對公司的經營決策、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等進行審計；
- 6、根據需要對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進行離任審計；
- 7、可對公司聘用會計師事務所發表建議；
- 8、提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在董事會不履行《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規定的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職責時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
- 9、提議召開臨時董事會，向股東大會提出提案；

10、依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二條的規定，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提起訴訟；

11、發現公司經營情況異常，可以進行調查；必要時，可以聘請會計師事務所、律師事務所等專業機構協助其工作，費用由公司承擔；及

12、《公司章程》規定或股東大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本公司監事可以列席董事會會議，列席會議的監事有權發表意見。

(三) 監事會會議情況及決議內容

報告期內，本公司監事會共舉行7次會議，相關情況如下：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決議刊登報紙	決議披露日期
第六屆監事會第二次臨時會議	2013年1月29日	根據相關規定， 豁免公告	
第六屆監事會第九次會議	2013年3月28日	上海證券報、 中國證券報、 證券時報、	2013年3月29日
第六屆監事會第十次會議	2013年4月24日	根據相關規定， 豁免公告	
第六屆監事會第三次臨時會議	2013年8月19日	上海證券報、 中國證券報、 證券時報、	2013年8月20日
第六屆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	2013年8月28日	根據相關規定， 豁免公告	
第六屆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	2013年10月20日	上海證券報、 中國證券報、 證券時報、	2013年10月21日
第六屆監事會第十三次會議	2013年10月30日	根據相關規定， 豁免公告	

通過上述會議，監事會審議通過了本公司2012年年度報告、2013年季報和半年報及2012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監事會對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2012年度履職情況的評價報告等21項議案。報告期內，公司監事會對所監督事項無異議。

(四) 本公司監事2013年出席監事會會議情況：

監事	出席次數／ 應出席會議次數
段青山	7/7
李懷珍	7/7
王家智	7/7
張克	7/7
黎原	7/7
張迪生	6/7
魯鐘男	7/7
王梁	7/7
胡穎	3/3

註：本公司原監事胡穎於2013年6月18日辭任。

六、監事會專門委員會

本公司監事會設有提名與評價委員會和監督委員會，其成員、職權範圍及2013年度工作情況如下：

(一) 提名與評價委員會

根據2012年4月10日第六屆監事會第一次會議審議通過的《關於公司第六屆監事會專門委員會組成成員的決議》，第六屆監事會提名與評價委員會成員共6名，主任委員為張克，成員有段青山、李懷珍、張迪生、魯鐘男、王梁。

監事會提名與評價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範圍包括：負責對監事會的規模和構成向監事會提出建議；負責研究監事的選任標準和程序，並向監事會提出建議；負責廣泛搜尋合格的監事的人選，或受理《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有權人提出的監事候選人建議；負責對由股東提名的監事候選人的任職資格和條件進行初步審核，並提出建議；對董事的選聘程序進行監督；組織實施對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年度履職情況的監督與評價工作；負責研究和擬定監事的薪酬政策、辦法與方案，經監事會審議後報股東大會批准；對本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方案的科學性、合理性進行監督；根據需要，負責

組織對高級管理人員進行離任審計；制定監事培訓計劃，組織監事培訓活動；負責處理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2013年，第六屆監事會提名與評價委員會共召開3次會議，審議議題3項。會議出席情況如下：

委員姓名	出席次數／ 應出席次數
第六屆監事會提名與評價委員會	
張 克(委員會主任委員)	3/3
段青山	3/3
李懷珍	3/3
張迪生	3/3
魯鐘男	3/3
王 梁	3/3

2013年，第六屆監事會提名與評價委員會圍繞監事會工作計劃，積極履行《公司章程》及《監事會提名與評價委員會工作細則》所賦予的各項職責，開展履職評價、完善職能定位、優化相關制度和流程、研究審定監事薪酬發放方案、組織安排監事培訓，圓滿完成2013年各項工作任務，較好地履行了委員會職責。2013年度監事會提名與評價委員會的主要工作有：

1、開展履職評價工作

報告期內，提名與評價委員會認真完成了對董事會及董事、監事、高管層及高管人員2012年度的履職評價工作。本年度，通過列席董事會、高管層會議、記錄董事會議發言情況、組織調閱、檢查董事會和管理層的會議資料，完善董事履職監督檔案等方式，瞭解和監督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履職活動情況，對董事和高管人員履職情況進行日常性、持續性的監督。年中，對董事上半年的履職情況進行統計滙總和檢查，提出監督通報，提示董事關注自身履職情況。年末，根據年度履職監督信息，組織開展對董、監事及高管人員的年度履職評價工作。完成了《2013年度董事會及董事履職評價報告(草案)》、《2013年度監事履職評價報告(草案)》及《2013年度高級管理層及高管人員履職評價報告(草案)》。

2、完善職能定位，提升治理水平

提名與評價委員會進一步明確了自身的職能定位，將董事及高管履職評價和離任審計工作納入了職責範圍，並將提名與薪酬委員會更名為「提名與評價委員會」，同時，修改了公司章程相關條款。

3、優化相關制度及流程，強化工作實效

按照監管部門要求並結合公司實際，修訂了《監事會對董事會及董事履職監督評價試行辦法》、《監事會對董事會及董事履職監督評價實施細則》、《監事履職評價試行辦法》、《監事會對高級管理層及高級管理人員履職監督評價試行辦法》、《監事行為規範》及《監事會提名與評價委員會工作細則》六項制度，進一步完善了履職評價流程，細化了量化打分規則，為委員會相關工作的開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礎。

4、研究審定監事薪酬發放方案

根據《公司章程》規定，監事會提名與評價委員會負責研究和擬定監事的薪酬政策與預案。報告期內，本委員會在做好基礎性調研工作的基礎上，對2012年度監事薪酬發放情況進行了審核，隨2012年年度報告提交監事會審議並對外披露。

5、組織安排監事培訓

報告期內，本委員會認真組織監事參加了由北京證監局舉辦的董監事培訓；邀請監管部門重點圍繞監管政策及如何做好監事會工作等內容，為監事舉辦專題培訓，提高了監事履職的專業知識和業務水平。

(二) 監督委員會

根據2012年4月10日第六屆監事會第一次會議審議通過的《關於公司第六屆監事會專門委員會組成成員的決議》，第六屆監事會監督委員會成員共6名，主任委員為段青山，成員有李懷珍、王家智、張克、黎原、魯鐘男。原成員胡穎於2013年6月18日辭去監事及監督委員會委員職務。

監事會監督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範圍包括：負責擬定對公司的財務活動進行檢查、監督的方案；負責擬定對公司的經營決策、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等進行檢查監督的方案；負責組織對公司重大決策的合規性及實施情況進行評估；負責組織對行內經營機構的考察、調研，並監督對相關問題的整改落實情況；負責根據監管部門的要求，對特定項目組織實施專項檢查，按時報送檢查報告；負責處理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2013年，第六屆監事會監督委員會共召開3次會議，審議議題5項。會議出席情況如下：

委員姓名	出席次數／ 應出席次數
第六屆監事會監督委員會	
段青山(委員會主任委員)	3/3
李懷珍	3/3
王家智	3/3
張克	3/3
黎原	3/3
魯鐘男	3/3
胡穎	3/3

2013年，第六屆監事會監督委員會圍繞監事會工作計劃，積極履行《公司章程》及《監事會監督委員會工作細則》中所賦予的各項職責，認真組織開展各項監督檢查工作、積極完善制度辦法、加強財務和內控監督、重點開展戰略評估，較好地發揮了監督職能。2013年監事會監督委員會的主要工作有：

1、對全行理財業務進行專項調查

為瞭解監督理財業務管理情況，促進理財業務健康發展，監督委員會組織相關人員，通過訪談、調取理財業務資料及數據、抽查重點業務合同及協議等方式，對全行理財業務管理及相關資產池運作情況進行了專項調查，並對理財業務健康合規發展提出管理建議

2、創新完善監督工作制度

為切實履行監督檢查職責，根據《股份制商業銀行公司治理指引》和《商業銀行監事會工作指引》等新規，結合公司治理標準化建設項目，監督委員會組織制定了《監事會監督檢查辦法》、《監事會財務監督檢查實施細則》、《監事會風險管理監督檢查實施細則》和《監事會內控監督檢查實施細則》，進一步明確了監事會監督檢查的職責權限，細化了監督檢查的工作方式和程序，並明確了監督檢查工作所需的各項信息資料，使監督委員會的監督手段、方法和程序更加規範、科學和可操作。

3、加強財務監督

報告期內，本委員會按照監管要求，加強了對公司財務重點事項的監督。通過定期聽取內、外部審計機構匯報，列席董事會相關會議，審閱公司定期報告等資料加強對公司財務報告真實性、準確性、完整性的監督，持續關注並研究分析銀行財務報告、經營效益、綜合經營計劃等重要事項內容，並適時向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提出管理建議。

4、加強內控和風險監督

及時瞭解監管部門對銀行內部控制和風險管理的新要求，對公司內部控制的健全性、有效性、合規性進行監督並發表獨立意見；重點關注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設和重要業務風險管控情況，如對流動性風險管理、理財業務風險等進行監督調查，督促相關管理部門強化合規與風險意識，進一步規範經營行為。

5、組織戰略評估

報告期內，監督委員會根據監事會工作安排和公司戰略發展需要，協助監事會組織開展了兩次大規模的戰略評估工作：公司金融事業部改革發展情況評估和總行中後台管理情況評估，針對公司業務發展和經營管理中存在的問題提出建設性意見和建議，為進一步提升經營管理水平，促進公司戰略有效落實提供決策參考。

七、公司經營決策體系

本公司最高權力機構是股東大會，通過董事會、監事會對本公司進行管理和監督。行長受聘於董事會，對本公司日常經營管理全面負責。本公司實行一級法人體制，各分支機構均為非獨立核算單位，其經營管理活動根據總行授權進行，並對總行負責。

本公司無控股股東。本公司與大股東在業務、人員、資產、機構、財務五方面完全獨立。本公司具有獨立完整的業務及自主經營能力，董事會、監事會和內部機構能夠獨立運作。

八、高級管理人員考評及激勵機制、制度建立及實施情況

根據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管理制度》的規定，高管人員績效薪酬與關鍵績效管理指標的達成情況掛鉤。結合《2013年度財務預算報告》，2013年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對關鍵績效管理指標的目標值進行了設定，董事會將根據淨利潤、風險調整後資本收益率等六項關鍵績效管理指標的達成情況對高管人員進行考核，確定年度績效薪酬。根據監管部門要求，本公司自2009年起建立了高管風險基金，每年從高管應發業績薪酬中按一定比例提留。

（一）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策略

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策略是在支持本公司發展戰略和經營目標達成的前提下，同時體現本公司人力資源管理策略和指導原則。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策略倡導價值創造為導向的績效文化，激勵高管人員與本公司共同發展；建立公平、一致、結構合理的高管薪酬方案，並具有市場競爭力；以更加簡明清晰的職位分類體系、職位評估程序、績效管理體系為基礎建立高管人員的激勵與約束機制；根據職位任職者的職位職責、勝任能力及對實現經營結果所作的貢獻來支付薪酬。

(二) 本公司董事薪酬策略

本公司根據《董事、監事薪酬制度(2008年修訂草案)》的規定，為全體董事提供報酬，董事薪酬由年費、專門委員會津貼、會議費、調研費四部分組成。

九、信息披露與投資者關係

(一) 信息披露

本公司嚴格按照證券監管規定進行信息披露活動，依法對外發佈各類定期報告和臨時公告，保證信息披露及時、準確、真實、完整，確保所有股東有平等的機會獲取本公司信息。報告期內，本公司在上交所發佈4份定期報告，51份臨時公告，在香港聯交所發佈90份公告。本公司2012年年報在美國知名媒體專業聯盟LACP (League of American Communications Professionals LLC)舉辦的年報評選中，獲得「LACP年報比賽金獎」；在2013年國際ARC年報獎項評比中，獲得封面相片／設計優異獎和財務數據優異獎兩個獎項。

(二) 投資者關係

報告期內，本公司投資者關係工作繼續貫徹董事長提出的「做民營企業的銀行、小微企業的銀行和高端客戶的銀行」的戰略，採取多種方式、舉辦各類活動，充分展示本公司戰略優勢、經營策略和財務成果，促進資本市場對本公司的瞭解。在中國上市公司海外高峰論壇暨中國證券「金紫荊」獎頒獎典禮中，本公司榮獲「最佳投資者關係管理上市公司」大獎；在第15屆上市公司金牛獎評選中，本公司獲得金牛最受投資者信賴公司；在《IR MAGAZINE》舉辦的大中華區2013年度獎項評選中，本公司獲得金融類最佳投資者關係公司和最佳溝通優秀獎。

報告期內，本公司領導和主要業務部門及分行負責人積極參加投資者關係工作，拜訪主要股東，接待大型國內外機構投資者，從戰略定位到具體業務運作向投資者展示本公司的特色、優勢和未來潛力。在香港舉辦2013年第一季度業績發佈活動，境內外機構的分析師和基金經理共300餘人通過現場出席和電話會議的方式參與。在可轉債發行路演中，採用網上路演和一對一拜訪相結合的方式，管理層會見投資機構194家，會見投資者超過300人。針對突發事件，高效快速反應，積極回應投資者訴求，促進與投資者的深入交流。

本公司不斷完善網站、投資者電話、投資者專刊、證券公司投資策略會、聯合調研等多種渠道。先後參加大型機構投資策略會12場，舉辦31次聯合調研，採用接待調研、電話會議、投資者電話、投資者郵件等方式接待投資者累計達800人以上，編撰發佈12期《投資者》專刊。

十、股東權利

1、股東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程序：

《公司章程》規定單獨或合併持有本行10%以上股東請求時，本行在2個月以內召開臨時股東大會。

股東要求召集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會議，應當按照下列程序辦理：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行10%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書面向董事會請求召開臨時股東大會。董事會在收到請求後10日內提出是否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書面反饋意見。

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的，應當在作出董事會決議後5日內發出召開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的通知，通知中對原請求的變更，應當征得相關股東的同意。

董事會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或者在收到請求後10日內未作出反饋的，單獨或者合併持有在該擬舉行的會議上有表決權的股份10%以上的股東有權書面向監事會提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

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的，應在收到請求5日內發出召開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的通知，通知中對原請求的變更，應當征得相關股東的同意。

監事會未在規定期限內發出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通知的，視為監事會不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連續90日以上單獨或者合併持有本行10%以上股份(該等股份在該擬舉行的會議上有表決權)的股東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監事會或股東自行召集的股東大會，董事會和董事會秘書應予配合，董事會應當提供股權登記日的股東名冊，會議所必需的費用由本行承擔。

2、股東向董事會提出查詢的程序：

股東可隨時以書面方式通過本行董事會辦公室向董事會提出查詢，本行董事會辦公室的聯絡詳情如下：

地址：中國北京市中關村南大街1號友誼賓館嘉賓樓

郵政編碼：100873

聯繫電話：86-10-68946790

傳真：86-10-68466796

電子信箱：cmbc@cmbc.com.cn

3、在股東大會提出提案的程序：

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單獨或者合併持有本行3%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本公司提出提案。單獨或者合併持有本3%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在股東大會召開10日前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應當在收到提案後2日內發出股東大會補充通知，公告臨時提案的內容。

董事會決定不將股東提案列入會議議程的，應在該次股東大會上進行解釋和說明，並將提案內容和董事會的說明在股東大會結束後與股東大會決議一併公告。

本行召開股東大會年會，持有本行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3%以上(含3%)的股東有權以書面形式向本行提出新的提案，本行應當將提案中屬於股東大會職責範圍內的事項，列入該次會議的議程。

股東可通過本行董事會辦公室向股東大會提出提案，聯繫方式同「2、股東向董事會提出查詢的程序」中所列。

十一、2013年公司章程的變動情況

本公司2013年6月17日召開2012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關於修訂〈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個別條款的議案》，具體修訂內容如下：

- 1、原《公司章程》第二百三十一條：「監事會設提名與薪酬委員會，由提名委員會負責廣泛徵求股東意見及收集提名提案，並對提名人是否符合《公司法》、《商業銀行法》及相關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及本章程規定的擔任商業銀行監事的資格進行審核，審核後報監事會審議，由監事會以提案方式提交股東大會進行表決。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如對監事候選人名單有異議，有權按照本章程的規定提出新的提案，由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審查任職資格，並報監事會決定是否提請股東大大會審議。」

修訂為：「監事會設提名與評價委員會，由該委員會負責廣泛徵求股東意見及收集提名提案，由該委員會負責廣泛徵求股東意見及收集提名提案，並對提名人是否符合《公司法》、《商業銀行法》及相關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及本章程規定的擔任商業銀行監事的資格進行審核，審核後報監事會審議，由監事會以提案方式提交股東大會進行表決。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如對監事候選人名單有異議，有權按照本章程的規定提出新的提案，由監事會提名與評價委員會審查任職資格，並報監事會決定是否提請股東大大會審議。」

- 2、原《公司章程》第二百四十二條：「本行監事會下設監督委員會和提名與薪酬委員會。」

修訂為：「本行監事會下設監督委員會和提名與評價委員會。」

3、原《公司章程》第二百四十三條：「監事會監督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

- (一)負責擬定對本行的財務活動進行檢查、監督的方案；
- (二)負責擬定對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進行離任審計的方案；
- (三)負責擬定對本行的經營決策、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等進行檢查監督的方案；
- (四)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修訂後：「監事會監督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

- (一)負責擬定對本行的財務活動進行檢查、監督的方案；
- (二)負責擬定對本行的經營決策、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等進行檢查監督的方案；
- (三)負責組織對公司重大決策的合規性及實施情況進行評估；組織對行內經營機構的考察、調研，並監督對相關問題的整改落實情況；
- (四)負責根據監管部門的要求，對特定專案組織實施專項檢查，按時報送檢查報告。
- (五)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4、原《公司章程》第二百四十四條：「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

- (一)對監事會的規模和構成向監事會提出建議；
- (二)研究監事的選擇標準和程序，並向監事會提出建議；
- (三)廣泛搜尋合格的監事的人選；
- (四)對由股東提名的監事候選人的任職資格和條件進行初步審核，並提出建議；
- (五)研究和擬定監事的薪酬政策與預案，經監事會審議後報股東大會批准；
- (六)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修訂為：「監事會提名與評價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

- (一)對監事會的規模和構成向監事會提出建議；
- (二)研究監事的選擇標準和程序，並向監事會提出建議；
- (三)廣泛搜尋合格的監事的人選；
- (四)對由股東提名的監事候選人的任職資格和條件進行初步審核，並提出建議；
- (五)研究和擬定監事的薪酬政策與預案，經監事會審議後報股東大會批准；
- (六)組織實施對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年度履職情況的考核與評價工作；
- (七)根據需要，負責組織對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進行離任審計；
- (八)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5、原《公司章程》第二百四十五條：「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和監督委員會可以聘請中介機構提供專業意見，有關費用由本行承擔。」

修訂為：「監事會提名與評價委員會和監督委員會可以聘請中介機構提供專業意見，有關費用由本行承擔。」

十二、董事遵守有關持續專業發展培訓的情況

本公司每名董事均恪守作為本公司董事的責任與操守，並與本公司的業務經營及發展並進。本公司每名董事均持續得到公司業務經營或公司治理相關規則發展的最新動態。自2012年4月1日起，本公司每月均向董事會所有成員提供本公司之表現、財務狀況及前景的最新資料。

本公司鼓勵董事通過各種形式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其知識和技能。本公司董事董文標參加了本公司組織的業務簡介會及培訓，並研讀金融或公司治理相關書籍；本公司董事洪崎、梁玉堂、史玉柱、王軍輝、吳迪、秦榮生、韓建旻參加了本公司組織的業務簡介會及培訓、參加專業機構組織的金融或公司治理專題研討會並研讀相關書籍；本公司董事張宏偉、王航、巴曙松參加了本公司組織的業務簡介會及培訓；本公司董事盧志強參加了專業機構組織的金融或公司治理專題研討會；本公司董事劉永好研讀了金融或公司治理相關書籍；本公司董事王玉貴、王立華、尤蘭田參加了本公司組織的業務簡介會及培訓，並參加專業機構組織的金融或公司治理專題研討會；本公司董事郭廣昌、鄭海泉參加了專業機構組織的金融或公司治理專題研討會，並研讀相關書籍。

全體董事已向公司秘書提供其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年度內的培訓記錄。

十三、公司秘書接受培訓的情況

聯席公司秘書萬青元和孫玉蒂，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的財政年度內，均已參加不少於15個小時由上交所、香港聯交所及其他專業機構舉辦的相關專業培訓。

十四、與公司秘書聯絡的情況

本公司委任外聘服務機構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孫玉蒂女士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本公司證券事務代表王洪剛先生為主要聯絡人。

十五、符合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的要求

就《企業管治守則》第A.6.7項而言，一名非執行董事因工作事項衝突未能出席於2013年6月17日舉行之2012年年度股東大會。

除上文披露外，於本報告期內，根據載列於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已全面遵守該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同時符合其中所列明的絕大多數建議最佳常規。

第七章 股東大會情況簡介

報告期內，本公司共召開一次股東大會，具體情況如下：

2013年6月17日，本公司2012年年度股東大會在北京以現場與網絡投票相結合的方式召開。會議審議通過了《本公司2012年年度報告》、《本公司2012年度財務決算報告》、《本公司2013年度財務預算報告》、《本公司2012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本公司2012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本公司2012年下半年利潤分配預案和2013年中期利潤分配政策》、《關於續聘2013年審計會計師事務所及其報酬的決議》、《關於修訂〈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議事規則〉》、《關於修訂〈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關聯交易管理辦法〉》、《關於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13-2014年合格二級資本工具發行計劃》、《關於修訂〈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個別條款》。具體公告詳見2013年6月18日《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和《證券時報》。

第八章 內部控制

一、內控制度合理性、有效性、完整性的說明

(一) 內部控制組織體系

本公司建立了一套獨立的內部控制組織架構。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以及在董事會領導下的經營管理層各司其職。在健全的公司法人治理結構下，公司內部控制管理體系有效運作。股東大會是公司最高權力機構。董事會是公司的決策機構，負責內控體系的建立健全及有效實施，董事會下設審計委員會通過定期審查公司內部控制工作報告、組織內部控制調研和自我評估，監督、指導內部控制體系建設。監事會是公司的監督機構，公司董事會監事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關監管要求的規定，對本公司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履職的合法合規性進行監督，對股東大會負責，促進公司合規經營、穩健發展。行長及經營管理層按照董事會的決策，指揮、協調、管理、監督全公司的日常經營活動。本公司已形成了各部門業務分工明確、相互配合、相互制約、相互監督，構建起教育、預警、防範、獎懲相結合的有效規範的內部控制機制和管理體系。

(二) 內部控制制度體系

本公司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業銀行法》、《商業銀行內部控制指引》等法律法規和監管規章的要求，以防範風險和審慎經營為宗旨，不斷梳理與完善內控制度，已逐步建立起一套較為科學、嚴密的內部控制制度體系，制定了一系列內部管理規章制度，形成了對風險進行事前防範、事中控制、事後監督和糾正的內控機制，保證了管理的嚴格性和風險的可控性。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內容包括：以《公司章程》、股東大會、董事會及其專門委員會、監事會議事規則為核心的公司治理相關制度；以對公授信、公司存款、個人授信、個人存款、其他個人業務、資金、理財、貿易融資、電子銀行、信用卡、投資銀行、資產託管等業務規章組成的經營制度；以運營管理、會計核算、財務管理、信息技術、計算機系統風險控制、企業文化建設、機構崗位設置及職能界定、崗位任職和上崗資格及強制休假、權限管理、印章管理、安全保衛、機構及人員獎懲、監督和檢查等規定組成的管理制度；以《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經營信息內部報告制度》、《年報信息披露重大責任追究制度》為核心的信息控制制度。《年報信息披露重大責任追究制度》經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九次會議審議通過，該制度嚴格規定了年報信息披露工作中有關人員不履行或者不正確履行職責導致年報信息存在虛假陳述和重大錯報的問責程序和問責措施，報告期內本公司未發生年報信息披露重大差錯情況。現行制度基本滲透覆蓋到現有的管理部門、營業機構和各項業務過程、操作環節，健全的制度體系為有效防範金融風險提供了堅實保障。

(三) 主要內部控制措施

報告期內，本公司對內部控制進行了持續優化和完善：一是配合全行事業部改革轉型及小微金融戰略實施，建立事業部「准法人」模式下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小微2.0版流程優化風險管理體系，實現風險管理與戰略推進的有效配合；二是新資本協議按照確定的目標和實施路線圖積極推進，全面風險管理能力得到提升。以第一支柱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和操作風險管理體系建設為核心的新資本協議實施項目工作取得實質進展：信用風險內部評級體系建設及應用取得突破進展，經濟資本計量體系全面建立，項目成果應用深入推進；市場風險管理體系建設項目穩步推進，管理諮詢項目建設全面啓動，市場風險管理信息系統完成一期上線；操作風險管理體系建設項目圓滿完成，項目成果全面推廣落地。三是深入推進案防工作長效機制建設，案防工作成效顯著。經濟下行期，本公司在案防制度體系、組織架構、工作方式、管理措施等多個方面，積極探索、不斷完善，按照「實效化、常態化」的工作思路，建立了三級案防工作體系，形成了縱向條線督導和橫向經營機構具體實施的，職責清晰、通力合作的矩陣式案防網絡，保證了全行各項業務安全穩健運行。四是全面升級科技信息系統建設，實現了新一代銀行核心系統成功上線，保持信息系統安全穩定運行，逐步推進容災體系建設，快速響應全行業務需求，應用系統開發取得實效，科技體制改革邁出了重要一步，為全行轉型和持續變革提供了強有力的科技支撐。五是開展「風險管理基礎制度建設與執行提升」專項工作，不斷優化內部控制制度管理機制。本項工作通過制度梳理與問題查找、制度修改與《內部控制手冊》修訂等措施，解決了制度混亂和失效問題；通過細化管理要求，提高了制度執行的可操作性；通過及時進行制度更新，填補了制度空白，為全行內控環境高效運行奠定堅實制度基礎；通過創新「流程立規」制度建設新機制，

實現相關部門對風險突出業務共同進行系統規範，制度建設統籌性加強，制度管理機制更加有效。六是開展「狠抓合規經營」專項活動，持續塑造合規的內控管理文化。專項活動通過學與考、自查與自糾、交叉檢查、整頓提升四個階段，覆蓋全行各個業務條線、各個機構和全體員工。活動期間，全行組織員工30,252人次參加合規教育在線考試，管理者合規宣講活動96場次，自高層到普通員工撰寫合規心得4萬餘篇，促進了全員合規技能認知力與內心自我約束力的提高。通過自查與自糾，發現風險和整改問題1,089個，自糾整改率達93%；通過交叉檢查，推動違規問責587人，進一步提升內控管理措施的有效性。七是加強了內部控制和風險管理有效性的執行情況檢查。本公司建立了風險的快速反應機制，針對經濟下行期風險暴露情況，通過開展全行性的信貸、財會、零售等業務專項檢查和調研，持續強化對高風險區域、重點業務、關鍵崗位和新設機構的監督檢查力度，進一步加強了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的監督和糾正機制，促進了本公司內部控制水平的提高。

(四) 內部控制的監督和評價工作

本公司內部審計部門負責對內部控制制度的建設和執行情況進行監督和定期評價，並督促分支機構和業務部門根據國家法律規定、銀行組織結構、經營狀況和市場環境的變化等進行修訂和完善。

報告期內，本公司審計部根據全行業務經營轉型特點，在對歷年內部控制評價項目後評估基礎上，結合五部委內控新規，從內控評價的組織程序、評價報告、評價標準、評分工具、評分方法、缺陷認定等多方面對內控評價體系進行了優化調整，修訂並印發《內部控制評價辦法》，強化對經營機構經營業績、特色和董事會戰略執行力的評估，全面提升內控評價綜合成效。在此基礎上，完成了本公司大連、寧波、汕頭、西安、重慶、瀋陽、成都、杭州、青島、廈門等10家分行，文化產業、現代農業、石材等3家事業部和貿易金融部2家分部，南陽、衡陽、呂梁、鹽城、龍岩、中山等二級分行的全面內部控制評價，針對本公司附屬機構完成了對梅河口、榆林榆陽、志丹、天台等10家民生村鎮銀行以及民生租賃的全面內部控制評價，督促新設機構建立健全各項內部控制和規範管理，促進其合規經營和內部控制體系的完善。通過持續的內部控制評價，實現了對經營機構內控的量化管理，提升了經營機構穩健經營的內生動力，促進了內控評價結果的有效利用和內部審計評價與其他風險管理要素的有機結合，有力促進了全行內控水平的提升。

(五) 內部控制文化

本公司高度重視培育和形成既符合現代商業銀行要求又具有自身特色的優秀企業文化。經過對本公司現有企業文化因子進行全面梳理、總結、規範和提升，使內控、營銷、風險、激勵、考核等經營管理各領域統一於企業文化和品牌建設確定的使命、願景和核心理念，形成獨具特色的經營哲學、行為準則和良好形象。本公司還高度重視以業務發展和風險管理為重點的企業亞文化建設，逐步形成與核心價值一致的企業文化發展體系，並大力建設「誠信、責任、規則、共贏」的內控合規文化，從文化管理上引導全體員工樹立正確的業績觀和審慎的風險及合規意識。

本公司的內部控制體系覆蓋到所有機構、部門和崗位，滲透到各項業務過程和操作環節，切實做到了業務發展內控先行，並在改善內部控制環境、增強風險識別、監測和評估能力、提高風險控制措施、完善信息交流與反饋機制、強化監督評價與糾正機制等方面體現出了較好的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能夠對國家法律法規和銀行監管規章的貫徹執行提供合理的保證，能夠對公司發展戰略和經營目標的實現以及各項業務的持續穩健發展提供合理的保證，能夠對業務記錄、財務信息和其他管理信息的及時、真實和完整提供合理的保證。本公司將隨著國家法律法規和監管要求的變化、自身管理和發展的日益深化，持續提高內部控制的完整性、合理性與有效性。

(六) 建立健全內部控制體系的工作計劃和實施方案

根據財政部等五部委《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及《企業內部控制應用指引》的要求，本公司將繼續實施《內控三年規劃》，扎實做好實施建設成果應用與持續更新，加大《內控合規風險管理標準》實施力度，著重提升重點風控領域的內控機制，建立並實施員工違規積分等管理工具，優化內控技術，持續加大內控合規文化培育，不斷完善貫穿於公司各管理層面以及各業務經營環節且符合公司實際情況的內部控制體系，以提高本公司經營管理水平和風險防範能力，促進本公司發展戰略有效實施。

二、董事會對於內部控制責任的聲明

本公司董事會對內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實施負責。內部控制的目標是保證合規經營、資產安全、財務報告信息真實、完整和可靠，提高經營效率，確保公司經營戰略和經營目標的充分實現。由於內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因此僅能對上述目標提供合理保證。

三、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和內部控制審計報告

董事會已按照《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及其配套指引規定和其他內部控制監管要求，對內部控制進行了評價，並認為其在2013年12月31日有效。本公司聘請的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已對本公司內部控制評價報告進行了審計，出具了內部控制審計報告，認為本公司於2013年12月31日按照《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和相關規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財務報告內部控制，並在所有非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四、內部審計

本公司設立內部審計機構——審計部，在董事會審計委員會領導下，實行總部垂直管理的獨立審計模式，目前審計部共有華北、華東、華南、華中和東北五個區域審計中心，並針對本公司專業化經營特點，設立了產品事業部審計中心、行業金融事業部審計中心、現場審計中心、非現場審計中心；設立業務管理中心、評價問責中心、監管協調中心。審計部負責對本公司所有業務和管理活動進行獨立檢查和評價，對內部控制的有效性進行監督、檢查，獨立、客觀地開展內部控制評價和諮詢工作。重大審計發現和內部控制缺陷向高級管理層和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直接報告，保證了內部審計的獨立性和有效性。本公司建立了較為規範的內部審計制度體系；建立了現場審計與非現場審計相結合的審計檢查體系，非現場審計系統覆蓋到本公司所有的資產與負債業務；以風險為導向開展內部控制審計工作，審計範圍覆蓋到公司業務、零售業務、金融市場、貿易融資、信用卡、財務會計、風險管理等全部業務條線和內控管理環節；基本實現了信用風險、操作風險、市場風險、合規風險審計的全覆蓋。

本公司通過現場檢查、非現場審計、專項審計、離任審計等多種形式，對經營機構內部控制狀況進行監督檢查。報告期內，審計部共組織實施各類審計102項，比去年增長12.9%，涉及小微金融、事業部、私人銀行等20餘個主要業務領域。其中，現場審計87項，一級機構現場審計覆蓋率達到100%；二級分行、異地支行現場審計覆蓋率達到71%；非現場審計15項，機構覆蓋率達到100%；離任審計256人次；出具審計報告及調研報告442份；發出風險提示和審計建議53份；出具重大事項報告和要情匯報123份，較好地履行了審計監督、評價和諮詢的工作職責。針對審計發現的問題，持續跟蹤、督促被審計單位進行整改，對審計發現問題責任人進行責任追究，並強化了總分行、業務條線管理部門在問題整改方面的合力。在全面排查業務及流程風險的同時，有力促進了全行內控的完善和管理水平的提升。

第九章 董事會報告

一、主要業務回顧及財務成果

參見「第三章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二、利潤分配預案

本公司2013年度經審計的稅後淨利潤為412.60億元，其中下半年實現淨利潤188.76億元。擬定2013年度下半年利潤分配預案如下：

根據有關規定，本公司按照2013年下半年淨利潤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計人民幣18.88億元；根據財政部《金融企業準備金計提管理辦法》，本公司2013年末一般風險準備餘額已超過風險資產餘額的1.5%，本期不計提一般風險準備；2013年末，本公司可供股東分配利潤餘額為622.64億元。本公司擬向股權登記日登記在冊的A股股東和H股股東派發現金股息和股票股利，每10股派發人民幣1元(含稅)，並每10股派送股票股利2股。由於本公司發行的A股可轉債處於轉股期，目前尚難以預計A股股權登記日時的本公司總股數，實際派息金額將根據股權登記日登記在冊的總股數確定。如以本公司截至2013年12月31日已發行股份28,366,192,773股計算，現金派息總額共計人民幣約28.37億元，股票股利總額共計約56.73億股。現金股利以人民幣計值和宣佈，以人民幣向A股股東支付，以港幣向H股股東支付。港幣實際派發金額按照股東大會召開當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換港幣基準匯率折算。以上利潤分配預案須經本公司2013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後兩個月內實施。

本公司現金分紅政策的制定及執行情況符合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規定及股東大會決議的要求，分紅標準和比例清晰明確，決策程序和機制完備，並經獨立董事審議同意。中小股東可通過參加股東大會並行使表決權、對業務經營活動提出建議或質詢等方式充分表達意見和訴求，其合法權益得到充分維護。

三、本公司前三年現金分紅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度	2011年度	2010年度
現金分紅金額	8,510	8,510	2,672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37,563	27,920	17,581
現金分紅佔淨利潤的比率(%)	22.66	30.48	15.20

四、本公司現金分紅政策

《公司章程》第二百九十二條規定：本公司利潤分配重視對投資者的合理投資回報。本公司利潤分配政策應保持一定的連續性和穩定性，公司在盈利年度應當分配股利。在滿足本公司正常經營資金需求的情況下，公司應當主要採取現金方式分配股利。本公司每年以現金方式分配的利潤不少於本公司當年度實現的可分配利潤的百分之十。本公司可以進行中期現金分紅。

本公司在上一個會計年度實現盈利，但本公司董事會在上一會計年度結束後未提出現金利潤分配預案的，應當在定期報告中詳細說明未分紅的原因、未用於分紅的資金留存本公司的用途，獨立董事還應當對此發表獨立意見，股東大會表決該議案時應提供網絡投票方式。

本公司根據經營情況和長期發展的需要確需調整利潤分配政策的，有關調整利潤分配政策的議案需事先徵求獨立董事和監事會的意見，並經本公司董事會審議後提交公司股東大會批准。對現金分紅政策進行調整的，應經出席股東大會的股東所持表決權的2/3以上通過，股東大會表決該議案時應提供網絡投票方式。

本公司利潤分配政策符合《公司章程》及審議程序的規定，充分保護中小投資者的合法權益，有明確的分紅標準和分紅比例；利潤分配政策調整或變更的條件和程序遵守合規、透明的原則。

五、董事會2013年風險管理指導意見的實施及2014年指導意見

(一) 董事會2013年風險管理指導意見的實施

《中國民生銀行董事會2013年風險管理指導意見》(以下簡稱「《2013指導意見》」)是本公司董事會風險戰略指引，以及風險管理綱領性文件。《2013指導意見》主要內容包括：2013年經濟金融形勢與政策及本公司風險管理關注要點、2013年風險管理指導思想與風險管理目標、2013年風險管理指導意見，以及指導意見的貫徹落實等。

《2013指導意見》明確要求管理層根據《2013指導意見》制訂具有針對性和可操作性的年度風險管理政策與方案，明確具體落實措施，統籌規劃風險管理各項目標任務落實執行。本公司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指導、監督和評估《2013指導意見》落實執行情況。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辦公室定期(半年)或根據風險管理工作需要，組織對本公司風險和風險管理狀況，以及《2013指導意見》貫徹執行情況進行評估。同時，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通過風險檢查、調研等形式，及時發現問題，掌握風險及風險管理狀況，並通過下達風險提示函、風險管理整改通知書，以及誠勉談話和風險問責等多種形式，揭示風險，同時向管理層反饋董事會及其風險管理委員會風險管控的意見和建議。

(二) 董事會2014年風險管理指導意見

為加強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設，提高風險防控能力，保障業務發展與戰略轉型，有效實施董事會發展戰略，本公司董事會制定《中國民生銀行董事會2014年風險管理指導意見》(以下簡稱「《2014指導意見》」)，指導本公司2014年度風險管理工作。

《2014指導意見》根據董事會發展戰略和監管要求，結合宏觀經濟形勢以及本公司風險及風險管理狀況，明確董事會風險管理指導思想，制定2014年風險管理目標，提出董事會風險管理指導意見，傳導董事會風險偏好，指導管理層2014年度風險管理。主要內容包括：2014年宏觀經濟展望與風險管理關注要點、風險管理指導思想與風險管理目標、風險管理指導意見，以及保障機制與貫徹落實等。

董事會通過制定《2014指導意見》，創新董事會風險管理以及風險管理傳導機制，優化完善以董事會為核心的「三會一層」風險治理體系，提升風控水平，為本公司實現安全穩健運營，以及戰略轉型和可持續發展提供重要保障。

六、公司、公司董事會及董事接受處罰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公司董事會及董事無接受處罰情況。

七、會計師事務所出具的審計意見

本公司2013年度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告經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出具了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

八、優先認股權

本公司《公司章程》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未就優先認股權作出規定，不要求本公司按股東的持股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增加資本，可以採用向非特定投資人募集新股，向現有股東配售新股，向現有股東派送新股，向特定對象發行新股或者法律、行政法規許可的其他方式的其他方式。《公司章程》中沒有關於股東優先認股權的強制性規定。

第十章 監事會報告

一、監事會活動情況

(一) 制度建設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修訂了《監事會對董事會及董事履職監督評價試行辦法》、《監事會對董事會及董事履職監督評價實施細則》、《監事會對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履職監督評價試行辦法》、《監事履職評價試行辦法》、《監事行為規範》、《監事會提名與評價委員會工作細則》；新制訂《監事會監督檢查辦法》、《監事會財務監督檢查實施細則案》、《監事會風險管理監督檢查實施細則》、《監事會內控監督檢查實施細則》、《監事會戰略監督辦法》等制度，並提請股東大會修訂了《公司章程》和《監事會議事規則》。

(二) 專項檢查、調研情況

1. 2013年1月，監事會組織對全行理財業務管理及相關資產池運作情況進行了調查。
2. 2013年10月，監事會組織了對全行公務車輛相關管理情況的調研。
3. 2013年，外部監事對民生村鎮銀行發展情況進行了調研。

(三) 戰略評估情況

1. 2013年3-5月，監事會組織對公司業務四個行業事業部改革發展情況進行評估。本次評估共召開事業部訪談會議86次，分行訪談會議28次，監管機構訪談14次，總行職能部門訪談會議17次，累計訪談811人次，走訪客戶39個，現場評估的分部機構覆蓋率近50%，貸款規模覆蓋率達到71%。形成了對公司事業部改革發展情況的一次全面、客觀的評估，針對發展中存在的問題，提出了進一步深化事業部制改革具體意見和建議。
2. 2013年9-12月，監事會組織對總行中後台管理情況進行評估。本次評估是建行以來首次對總行管理能力和效率的檢查評估，監事會組成3個評估小組，累計調研各級機構91家次，召開各類會議139次，訪談調查各層級人員2,269人；共收集分行匯報材料56份，總行中後台部門自評報告及反饋情況38份，調查問卷933份。本次評估對本公司中後台管理體系、流程建設、制度執行等多方面進行客觀分析和評價，並指出存在的問題，為下一步推進公司中後台改革提供決策參考。

(四) 履職監督情況

按照銀監會頒佈的《商業銀行董事履職評價辦法(試行)》及《公司章程》等的規定，監事會通過數據、材料調閱、現場走訪、檢查，建立完善董事履職監督檔案，組織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年度履職情況進行測評等方式，對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年度履職情況進行監督評價，並根據監督情況，形成了履職評價報告，經公司2012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並按照要求報送監管部門。2013年7月，監事會對董事半年度履職情況進行了檢查，通過收集董事參加會議、調研和坐班情況的相關信息，形成半年度董事履職監督通報，提出針對性的履職提示。

(五) 監事會履職能力建設情況

1. 調整委員會職能定位。2013年度，監事會根據監管部門制度規定，結合監事會工作實際，對監事會兩個專門委員會的職能定位進行了調整，明確將監事會的履職監督職能由提名與評價委員會具體實施，對監督委員會在協助監事會履行財務監督、風險監督、內控監督等方面的職責進行了細化和明確。初步形成了監督委員會主要負責對事的監督，提名與評價委員會負責對人的監督的職能劃分，明晰了監事會監督體系。
2. 配合公司治理標準化建設。根據公司董事會統一部署，2013年上半年，董事會、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完成了「公司治理標準化建設項目」，實現了公司治理整體水平的又一次提升，從而更加精確地界定了了董事會、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的職責邊界，使董事會、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能夠按照依法合規、高效務實、清晰透明的路徑，各自有效履行自身職責。
3. 加強聯繫溝通。報告期內，監事會組織對履職所需信息、材料的類型和內容進行分層次、分條線的梳理，共分類整理出三大類70余項履職所需信息，以及需要監事參加及知情的各類行內重要會議。進一步建立了信息交流渠道，將報送內容和要求制度化，為監事會充分發揮監督作用提供更多信息資源。同時，監事會注重與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的溝通協調，加強了與總行各部門、各事業部、各分支機構的聯繫，進一步理順了履行監督職責的關鍵環節。此外，監事會繼續加強與監管部門滙報溝通，爭取監管部門的業務指導和支持。
4. 重視同業交流。報告期內，監事會加強了與金融同業的交流學習力度。一方面加強與國內各商業銀行監事會的交流，年內共接待近10家金融機構監事會50餘人次的調研訪問。另一方面，為進一步拓展工作思路，積極利用各種途徑，學習和借鑒國際銀行業先進的管理經驗和方法，推進監事會工作。

5. 組織監事培訓。一方面根據工作需要，適時召開非決議監事會會議，通報、討論監事會重要工作報告和工作情況，並邀請監管機構、中國上市公司協會和相關專家，開展最新監管政策、宏觀經濟形勢分析、監事會工作實務等業務知識培訓。報告期內，此類培訓共組織兩次，監事參加率在80%以上。另一方面，根據要求，兩次組織部分監事參加監管部門舉辦的年度董、監事培訓。通過適當的履職培訓，不但有利於監事掌握更多的履職知識，豐富知識層次，更有利於監事會整體工作水平和監督質量的提高。

二、監事會就有關事項發表的獨立意見

(一) 公司依法經營情況

本年度公司的經營活動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商業銀行法》和《公司章程》的規定，決策程序合法有效。未發現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在執行公司職務時有違反法律法規、《公司章程》或損害公司及股東利益的行為。

(二) 財務報告真實情況

本公司年度財務報告已經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和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分別根據國內和國際審計準則審計，並出具了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監事會認為本年度公司財務報告真實、準確、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

(三) 公司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經證監會於2013年2月7日發佈的《關於核准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公開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券的批覆》(證監許可[2012]1573號)的核准，本公司於2013年3月15日按面值公開發行了總額計人民幣200億元的A股可轉債，為公司業務拓展提供了有力的支持。

(四) 公司對外投資情況

本年度，本公司發起設立廈門翔安、西藏林芝等2家民生村鎮銀行，投資金額合計0.4845億元。監事會認為，本公司投資參股村鎮銀行，符合國家政策和本公司實施多元化戰略發展方向，投資決策程序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未發現違法違規問題。隨著民生村鎮銀行數量的不斷增加，本公司作為主要投資人，應進一步完善村鎮銀行批量化管理模式，加強村鎮銀行與本公司的業務鏈接，促進村鎮銀行健康持續發展。

(五) 關聯交易情況

本年度，董事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和有關部門能夠按照本公司《關聯交易管理辦法》及其實施細則的相關規定，對關聯交易進行確認、審核和披露，關聯交易管理符合國家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未發現損害本公司和股東利益的行為。

(六) 內部控制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注重加強內部控制，建立和實施了較為完整、合理的內部控制制度，內部控制體系基本健全、有效。公司內控與案防意識不斷增強，案防工作水平顯著提高，報告期內未發生重大案件和責任事故。

(七) 風險管理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風險管理緊密圍繞戰略轉型、監管要求、經營目標、市場開發和產品創新、提高客戶滿意度開展工作，在支持全行各項業務穩步增長的同時，有力促進了業務結構的優化調整，風險管控能力不斷提升。但由於受我國經濟周期性調整和結構性矛盾等因素影響，公司面臨風險管控壓力較大，全面風險管理有待強化，尤其是流動性風險和操作風險管理有待加強，資產質量也應引起關注。監事會認為，面對金融脫媒、利率市場化、競爭日趨激烈的大趨勢，本公司要持續推進和強化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加強流動性風險、利率風險、操作風險和道德風險等全面風險管理，強化全員風險責任意識，改進風險管理手段，實現風險管理前置，細化落實風險管理責任。未來需加大重點領域、重點行業的風險防控工作力度，提升適應市場變化、支持業務轉型的風險管理能力。

(八) 股東大會決議執行情況

監事會對報告期內董事會提交股東大會審議的各項報告和提案沒有異議，對股東大會決議的執行情況進行了監督，認為公司董事會能夠認真執行股東大會的有關決議。

2013年度，監事會在總結以往經驗的基礎上，積極踐行監督與服務並重、常規監督與重點監督並舉的工作原則，持續提升監事會工作的整體水平和實際效果，取得了一定的工作成績，但也存在一些問題和不足：一是重點監督的工作方法和手段還要按照實際需要做進一步的規範和創新；二是進一步密切與監管部門的工作匯報與溝通；三是應加強對經濟、金融、監管政策研究，加強對全行風險管理的監督力度。

第十一章 重要事項

一、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報告期內，未發生對本公司經營產生重大影響的訴訟、仲裁事項。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作為原告起訴未判決生效的標的金額100萬元以上的訴訟有1,142筆，涉及金額約為人民幣1,031,151萬元。本公司作為被告被起訴未判決生效的訴訟共有58筆，涉及金額約為人民幣52,767萬元。

二、收購及出售資產、吸收合併事項

本公司嚴格按照《公司章程》、《基本財務規則》及《固定資產管理辦法》等制度規定，對符合報廢條件的固定資產進行報廢殘值處置及賬務處理，無損害股東權益或造成公司資產流失等情況。

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況

本公司參與並中標的北京市朝陽區東三環北京商務中心區(CBD)核心區Z4地塊，2013年5月取得北京市發展和改革委員會《關於CBD核心區Z4項目提前開展勘察設計招標工作核准的批覆》(京發改[2013]999號)。2013年9月完成項目概念設計方案，設計方案已報送北京市規劃委員會。2013年10月完成人防異地建設諮詢申請。2013年11月完成環評和交評報審，2013年12月取得北京市環境保護局《關於朝陽區東三環北京商務中心(CBD)核心區Z4地塊商業金融項目(中國民生銀行大廈)環境影響報告書的批覆》(京環審[2013]528號)。

本公司參與並中標的廈門市豆仔尾路與湖濱南路交叉口2010P26地塊，合同履行情況良好，目前已完成各項報批工作，正在進行地下結構施工。

北京順義總部基地項目合同履行情況良好，土建工程、室內精裝修工程、專業工程基本完成，已於2013年10月8日啓用。

四、重大擔保事項

本公司除中國人民銀行批准的經營範圍內的金融擔保業務外，無其他擔保事項。

五、公司承諾事項

報告期內，本公司無需要說明的承諾事項。

六、聘任會計師情況

本公司經股東大會決議，聘請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和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分別擔任本公司2013年度境內審計和境外審計的會計師事務所。

根據合同約定，本年度本公司就上述審計師提供的審計服務(包含2013年度財務報表審計、2013年中期財務報表審閱以及2013年度內部控制審計)與審計師約定的總報酬為人民幣980萬元，其中就內部控制審計報酬為100萬元。

截止至報告期末，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和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連續3年為本公司提供審計服務。簽字會計師蒲紅霞已連續2年為本公司提供服務；簽字會計師史劍已連續3年為本公司提供服務。

七、重大關連交易事項

報告期內，本公司無重大關連交易。報告期末，有關會計準則下的關連交易情況可參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4「關聯方」。

八、購回、出售或贖回證券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在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的12個月內沒有出售本公司的任何證券，也沒有購回或贖回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的任何證券。

九、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成員包括秦榮生先生(主席)、鄭海泉先生、尤蘭田女士、韓建旻先生、史玉柱先生及吳迪先生。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監察本公司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並向董事會提供意見。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已審閱並確認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2013年年度報告和2013年年度業績公告。

十、持股5%以上股東追加股份限售承諾的情況

不適用。

十一、股權激勵計劃及在本報告期內的具體實施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未實施股權激勵計劃。

十二、其他重要事項

- 1、報告期內，本公司收到中國銀監會貴州銀監局關於貴陽分行開業的批覆(黔銀監複[2013]148號)，核准本公司貴陽分行開業，核准貴陽分行副行長、行長助理等高級管理人員的任職資格。貴陽分行應在本公司業務轉授權範圍內依法合規開展業務。詳見2013年6月18日的《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
- 2、報告期內，本公司收到中國銀監會廈門監管局《關於同意廈門翔安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開業的批覆》(廈銀監複[2013]83號)，同意廈門翔安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開業並核准《廈門翔安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核准其業務範圍、核准董事長、董事、監事長、行長等高級管理人員的任職資格。詳見2013年7月5日的《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和《證券時報》。
- 3、報告期內，本公司收到中國銀監會海南監管局關於同意三亞分行開業的批覆(瓊銀監複[2013]182號)，核准本公司三亞分行開業，核准三亞分行副行長、行長助理等高級管理人員的任職資格。三亞分行應在本公司業務轉授權範圍內依法合規開展業務。詳見2013年9月17日的《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
- 4、報告期內，本公司收到中國銀監會《關於民生銀行發行二級資本債券的批覆》(銀監複[2013]570號)，同意本公司發行不超過200億元人民幣二級資本債券，並按照有關法規計入二級資本。上述事項已獲得中國人民銀行批准。詳見2013年11月18日及2014年3月5日的《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
- 5、報告期內，本公司收到中國銀監會西藏監管局關於同意拉薩分行開業的批覆(藏銀監複[2013]58號)，同意本公司拉薩分行開業，核准拉薩分行副行長的任職資格。拉薩分行應在本公司授權範圍內依法合規開展業務。詳見2013年12月23日的《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
- 6、報告期內，本公司收到中國銀監會林芝監管分局《關於林芝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開業的批覆》(林銀監複[2013]11號)，同意林芝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開業並核定其業務範圍和營業地址。詳見2013年12月23日的《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

第十二章 企業社會責任

報告期內，本公司秉承「服務大眾、情系民生」的責任理念，牢固樹立全心全意為人民服務的責任意識，篤志創新，砥礪前行，實現了企業發展和社會進步的和諧共生，社會責任工作再上新台階。

完善責任治理，強化責任溝通。本公司持續深入開展社會責任管理提升活動，以科學的方法、精細的管理和創新的實踐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工作有效開展。完善以社會責任報告為重點的責任溝通體系，《2012年度社會責任報告》獲評《中國企業社會責任報告白皮書(2013)》「中國銀行業社會責任報告第一名」和「中國民營企業社會責任報告第一名」。完善公益捐贈項目評估管理體系，建立捐贈項目執行報告年報制度，啟動《中國民生銀行公益捐贈基金項目執行報告(2008-2013)》編製工作，全面梳理和監督捐贈項目執行情況。主動承辦中國社科院研究生院「企業社會責任校外課堂」，支持企業社會責任教育教學工作，展示本公司社會責任理論研究與創新實踐的豐碩成果。

嚴守風險底線，服務實體經濟。本公司堅持全面風險管理理念，不斷完善「政策性引領、綜合性服務、前瞻性預警、規範性管理」四位一體的法律合規全流程服務與管理，積極推進資本約束下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和資本計量高級方法體系建設，嚴防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和操作風險。貫徹「准法人、專業化、金融資源整合、金融管家團隊」四大原則，對事業部運行模式進行全面的創新和改革，充分發揮事業部的發展動力、創新能力，逐步從傳統的存貸款模式向專業化投行轉型，同時推進分行轉型，以更高效率的金融服務推動實體經濟發展。

聚焦兩小金融，創新商業模式。本公司堅持實施「聚焦兩小，打通兩翼」戰略，開展以「標準化、模塊化、批量化」為核心的小微流程再造，實現風險控制、業務效率、經營效益和客戶體驗的「四個提升」。不斷加強小微金融專業化水平，聚焦行業和商圈，大力建設小微專業支行。積極推動城市商業合作社建設，推廣互助合作基金產品，搭建小微企業抱團發展平台。積極有序發展小區金融，以「便民、利民、惠民」為目標，依托社區簡易型網點，從社區居民需求出發，創新商業模式，形成小區智能化、便利式服務網絡，為小區居民提供優質便捷的金融服務。

情系客戶員工，助力和諧社會。本公司以優化客戶體驗為重點，持續開展網點服務質量監測工作，積極推動客服系統功能改進與優化，構建有效的客戶信息保密管理機制，豐富金融知識普及形式，努力提升客戶滿意度。關注特殊人群金融服務，不斷加大對保障性住房、教育助學、醫療衛生等惠民工程的信貸支持力度。堅持從戰略高度開展人力資源管理，深入開展「家園文化」建設，堅持「利益共生、事業共融、成就共享」的家園文化內涵，建立科學有效的人才引進、培養、激勵、晉升體系，實施民主管理，保障員工民主權利，重視員工身心健康，使企業與員工之間形成以核心價值觀為共同追求的命運共同體。

發展綠色金融，助建美麗中國。本公司嚴格執行「綠色信貸」審批制度，限制介入產能過剩較為嚴重、不符合綠色信貸政策導向的行業，產能過剩行業信貸餘額大幅降低。重點支持國家產業政策鼓勵的節能環保、新能源、低碳行業等領域，積極介入節能環保重點工程項目，全力推進環保產業高效、優質、低碳發展。同時，本公司堅持綠色採購和節約化管理，倡導綠色辦公，努力減少辦公場所水、電、氣、紙和辦公耗材的使用，鼓勵資源與物資的回收再利用。

投身公益慈善，打造責任民生。本公司科學高效規範管理「公益捐贈基金」，以創新模式推動公益事業發展。持續推廣「信息扶貧模式」，共幫助全國10個省13個縣市播出了農產品信息扶貧免費廣告，推銷27億多公斤滯銷農產品。開展「社會責任萬里行」系列公益活動，在貴州、雲南開展「美麗鄉村 — 古村落保護行動」，對當地瀕臨消失的古村落開展全面保護性資助，通過設立扶貧基金、建立旅遊示範點、發展文化品牌等舉措，使其走上城鎮化建設與生態文化產業深度融合之路。在新疆實施「光彩民生工程」，為阿勒泰地區牧民集中安裝太陽能家用發電設備，解決長期以來的牧民用電難問題。組織全行員工為西藏先天性心臟病患兒免費救治項目捐款，為西藏地區社會和諧發展貢獻力量。

本公司堅持造血型公益的有效方法，連續11年開展河南省滑縣、封丘縣和甘肅省臨洮縣、渭源縣的定點扶貧工作，報告期內在北京組織培訓4個定點扶貧縣及雲南省祿勸縣優秀教師、幹部150多人。長期捐贈支持艾滋病防治事業，發起成立「中華紅絲帶公益基金會」，推動艾滋病防治工作高效開展。關注教育事業發展，捐資發起成立高等教育培訓機構「北京民生財富研修學院」，與清華大學合作成立「民生財富研究中心」，推動金融領域教育提升，同時持續支持中國教育發展基金會，捐資建設北京大學中文系百年文庫。

本公司堅持特色公益之路，響應國家「文化振興」政策號召，支持文化公益事業。捐資建立的上海民生現代美術館致力於為公眾提供良好的藝術教育平台，報告期內共舉辦8場當代藝術專題展覽，以及70場涵蓋社會、文化、藝術等方面的學術講座和藝術活動，大型畫展《向前進 — 當代藝術與當代城市》、《流金50年—007電影設計展》獲得藝術界高度評價，民生藝術人文系列講座之「詩歌來到美術館」獲「2013文化中國年度人物大獎」之年度事件大獎。積極籌建北京民生現代美術館、上海二十一世紀民生美術館、中國書法館，資助炎黃藝術館，舉辦第八屆「快哉雅集」傳承詩詞、書法傳統文化，持續完善文化公益載體，打造獨具影響力的國際文化交流平台。

本公司社會責任管理與實踐獲得政府部門、研究機構、公益組織及主流媒體等第三方的廣泛好評。副董事長、行長洪崎被中國銀行業協會授予「年度社會責任引領人物獎」。本公司榮獲民政部頒發的中國公益慈善領域最高獎 — 「中華慈善獎」，及第十屆「中國最佳企業公民年度綜合大獎」、「2013最具責任感企業獎」、「2013中國公益獎」、「創新公益獎」、「大國遠見之社會責任獎」、「2013年度公益慈善優秀項目獎」。在《中國企業社會責任藍皮書(2013)》中獲評為「中國企業上市公司社會責任指數第一名」、「中國民營企業社會責任指數第一名」、「中國銀行業社會責任指數第一名」。

第十三章 財務報告

一、獨立核數師報告

二、財務報表(合併損益表、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合併財務狀況表、財務狀況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

三、財務報表附註

四、未經審計補充財務資料

合併損益表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	2013年	2012年
利息收入		182,154	151,887
利息支出		(99,121)	(74,734)
利息淨收入	6	83,033	77,153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33,061	22,091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3,105)	(1,568)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7	29,956	20,523
交易(損失)/收入淨額	8	(25)	509
證券及票據處置收益淨額	9	2,505	4,407
資產減值損失	10	(12,989)	(9,320)
營運支出	11	(45,962)	(42,889)
其他營運收入		633	269
所得稅前利潤		57,151	50,652
所得稅費用	13	(13,869)	(12,344)
淨利潤		43,282	38,308
淨利潤歸屬於：			
母公司股東		42,278	37,563
非控制性權益		1,004	745
		43,282	38,308
每股收益(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14		
基本每股收益		1.49	1.34
稀釋每股收益		1.43	1.34

刊載於第176頁至第281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	2013年	2012年
淨利潤		<u>43,282</u>	<u>38,308</u>
其他綜合收益：			
後續期間有可能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39	<u>(2,434)</u>	<u>(318)</u>
其他綜合收益淨額		<u>(2,434)</u>	<u>(318)</u>
綜合收益合計		<u>40,848</u>	<u>37,990</u>
綜合收益歸屬於：			
母公司股東		39,852	37,245
非控制性權益		<u>996</u>	<u>745</u>
		<u>40,848</u>	<u>37,990</u>

刊載於第176頁至第281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財務狀況表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	2013年	2012年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5	433,802	420,418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6	88,885	236,161
貴金屬		2,913	3,72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7	22,262	26,318
衍生金融資產	18	1,986	1,234
拆出資金	19	108,026	80,08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0	570,424	732,662
發放貸款和墊款	21	1,539,447	1,351,512
證券投資：			
— 可供出售證券	22	111,532	117,275
— 持有至到期證券	22	133,124	83,653
— 貸款及應收款項	22	37,818	15,040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23	82,543	74,809
物業及設備	24	24,102	13,631
遞延所得稅資產	25	10,683	8,817
其他資產	27	58,663	46,666
資產總計		<u>3,226,210</u>	<u>3,212,001</u>

刊載於第176頁至第281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附註	2013年	2012年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405	331
吸收存款	29	2,146,689	1,926,194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及拆入款項	30	573,677	777,262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31	64,567	133,335
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32	81,430	71,804
衍生金融負債	18	1,883	1,335
預計負債		2,188	3,173
已發行債券	33	91,968	74,969
當期所得稅負債		2,475	3,263
其他負債	34	56,641	51,791
		<hr/>	<hr/>
負債合計		<u>3,021,923</u>	<u>3,043,457</u>

刊載於第176頁至第281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附註	2013年	2012年
股東權益			
股本	35	28,366	28,366
資本公積	35	49,234	45,714
盈餘公積	36	16,456	12,330
一般風險準備	36	42,487	39,480
投資重估儲備	39	(2,842)	(427)
未分配利潤	36	64,023	37,615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12)	(1)
歸屬於母公司的股東權益合計		197,712	163,077
非控制性權益	37	6,575	5,467
股東權益合計		204,287	168,544
負債和股東權益總計		3,226,210	3,212,001

本財務報表由董事會於2014年3月28日批准授權報出。

董文標
董事長

洪崎
董事、行長

秦榮生
董事

(公司蓋章)

刊載於第176頁至第281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財務狀況表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	2013年	2012年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5	430,132	417,648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6	82,502	232,985
貴金屬		2,913	3,72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7	22,262	26,318
衍生金融資產	18	1,986	1,234
拆出資金	19	108,026	80,08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0	570,424	732,662
發放貸款和墊款	21	1,524,803	1,341,035
證券投資：			
— 可供出售證券	22	111,512	117,245
— 持有至到期證券	22	133,124	83,653
— 貸款及應收款項	22	37,818	15,040
物業及設備	24	18,622	12,407
遞延所得稅資產	25	10,135	8,523
投資子公司	26	3,725	3,676
其他資產	27	41,137	29,054
資產總計		<u>3,099,121</u>	<u>3,105,285</u>

刊載於第176頁至第281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附註	2013年	2012年
負債			
吸收存款	29	2,124,978	1,910,622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及拆入款項	30	579,989	781,49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31	55,345	127,506
衍生金融負債	18	1,883	1,335
預計負債		2,188	3,173
已發行債券	33	91,968	74,969
當期所得稅負債		2,125	2,996
其他負債	34	45,768	41,937
		<hr/>	<hr/>
負債合計		<u>2,904,244</u>	<u>2,944,033</u>

刊載於第176頁至第281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附註	2013年	2012年
股東權益			
股本	35	28,366	28,366
資本公積	35	48,937	45,417
盈餘公積	36	16,456	12,330
一般風險準備	36	41,700	38,800
投資重估儲備	39	(2,842)	(427)
未分配利潤	36	62,264	36,767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4)	(1)
股東權益合計		<u>194,877</u>	<u>161,252</u>
負債和股東權益總計		<u>3,099,121</u>	<u>3,105,285</u>

本財務報表由董事會於2014年3月28日批准授權報出。

董文標
董事長

洪崎
董事、行長

秦榮生
董事

(公司蓋章)

刊載於第176頁至第281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	歸屬於母公司的股東權益							非控制性 權益	股東權益 合計	
		股本	資本公積	盈餘公積	一般 風險準備	投資 重估儲備	未分配 利潤	外幣報表 折算差額			小計
2013年1月1日餘額		28,366	45,714	12,330	39,480	(427)	37,615	(1)	163,077	5,467	168,544
淨利潤		—	—	—	—	—	42,278	—	42,278	1,004	43,282
其他綜合收益，稅後		—	—	—	—	(2,415)	—	(11)	(2,426)	(8)	(2,434)
綜合收益合計		—	—	—	—	(2,415)	42,278	(11)	39,852	996	40,848
少數股東投入資本		—	—	—	—	—	—	—	—	121	121
可轉換公司債券轉增股本 及資本公積		—	6	—	—	—	—	—	6	—	6
提取盈餘公積	36	—	—	4,126	—	—	(4,126)	—	—	—	—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36	—	—	—	3,007	—	(3,007)	—	—	—	—
發放現金股息	38	—	—	—	—	—	(8,737)	—	(8,737)	(9)	(8,746)
可轉換公司債券 權益成份	33	—	3,514	—	—	—	—	—	3,514	—	3,514
2013年12月31日餘額		<u>28,366</u>	<u>49,234</u>	<u>16,456</u>	<u>42,487</u>	<u>(2,842)</u>	<u>64,023</u>	<u>(12)</u>	<u>197,712</u>	<u>6,575</u>	<u>204,287</u>

刊載於第176頁至第281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歸屬於母公司的股東權益

附註	歸屬於母公司的股東權益								非控制性 權益	股東權益 合計
	股本	資本公積	盈餘公積	一般 風險準備	投資 重估儲備	未分配 利潤	外幣報表 折算差額	小計		
2012年1月1日餘額	26,715	38,360	8,647	16,740	(110)	39,245	—	129,597	4,513	134,110
淨利潤	—	—	—	—	—	37,563	—	37,563	745	38,308
其他綜合收益，稅後	—	—	—	—	(317)	—	(1)	(318)	—	(318)
綜合收益合計	—	—	—	—	(317)	37,563	(1)	37,245	745	37,990
股東投入資本	1,651	7,354	—	—	—	—	—	9,005	204	9,209
因非控制性權益稀釋引起	—	—	—	—	—	(5)	—	(5)	5	—
提取盈餘公積	36	—	3,683	—	—	(3,683)	—	—	—	—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36	—	—	22,740	—	(22,740)	—	—	—	—
發放現金股息	38	—	—	—	—	(12,765)	—	(12,765)	—	(12,765)
2012年12月31日餘額	<u>28,366</u>	<u>45,714</u>	<u>12,330</u>	<u>39,480</u>	<u>(427)</u>	<u>37,615</u>	<u>(1)</u>	<u>163,077</u>	<u>5,467</u>	<u>168,544</u>

刊載於第176頁至第281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2012年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所得稅前利潤	57,151	50,652
調整項目：		
— 資產減值損失	12,989	9,320
— 折舊和攤銷	2,417	1,719
— 預計負債變動	(985)	123
— 處置物業及設備和其他長期資產的虧損	11	16
— 公允價值變動損失／(收益)	378	(12)
— 證券投資處置收益淨額	(182)	(141)
— 已發行債券和其他籌資活動利息支出	4,186	3,159
— 證券投資產生的利息收入	(11,209)	(7,448)
	<u>64,756</u>	<u>57,388</u>
經營資產的變動：		
存放中央銀行和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款項淨增加額	(1,414)	(110,686)
拆出資金淨減少／(增加)額	5,504	(30,924)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淨減少／(增加)額	163,920	(589,628)
發放貸款和墊款淨增加額	(202,340)	(182,624)
其他經營資產淨增加額	(12,317)	(80,143)
	<u>(46,647)</u>	<u>(994,005)</u>
經營負債的變動：		
吸收存款淨增加額	220,495	281,456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及拆入 款項淨(減少)／增加額	(203,585)	497,921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淨(減少)／增加額	(68,221)	79,468
支付的所得稅款	(15,719)	(16,580)
向中央銀行借款增加額	74	171
其他經營負債淨增加額	13,609	74,292
	<u>(53,347)</u>	<u>916,728</u>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u>(35,238)</u>	<u>(19,889)</u>

刊載於第176頁至第281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附註	2013年	2012年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收回投資收到的現金		223,410	141,735
處置物業及設備、無形資產和其他長期資產 收到的現金		690	751
證券投資支付的現金		(283,121)	(161,783)
購建物業及設備、無形資產和其他長期資產 支付的現金		(14,700)	(9,298)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73,721)	(28,595)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子公司吸收非控制性權益投資收到的現金		121	204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	9,005
已發行債券收到的現金		19,912	49,919
償還已發行債券支付的現金		—	(6,000)
償付已發行債券利息支付的現金		(3,490)	(1,560)
分配股息支付的現金		(8,746)	(12,765)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7,797	38,80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額		(101,162)	(9,681)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8,568	268,262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405)	(13)
於12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0	157,001	258,568

刊載於第176頁至第281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2013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1 基本情況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行」或「民生銀行」)是經國務院及中國人民銀行(以下簡稱「人行」)批准，於1996年2月7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以下簡稱「中國」)成立的全國性股份制商業銀行。

本行於2000年發行人民幣普通股(A股)3.5億股，上述股票於同年在上交所上市交易。本行於2009年11月26日和12月23日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3,439,275,500股，上述股票於發行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掛牌上市交易，發行後總股本增至人民幣222.62億元。

本行根據2010年6月18日召開的2009年度股東大會決議，向登記在冊的股東派發股票股利。每10股派送紅股2股，計送紅股4,452,455,498股。送股後，本行總股數為26,714,732,987股。本行於2012年4月2日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1,650,852,240股，上述股票於發行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掛牌上市交易，發行後總股本增至人民幣283.66億元。

本行經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銀監會」)批准持有B0009H111000001號金融許可證，並經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核准領取註冊證100000000018983號企業法人營業執照。

就本財務報表而言，中國內地不包括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澳門」)及台灣；中國境外或海外指香港、澳門、台灣，以及其他國家和地區。

本行及本行子公司(以下合稱「本集團」或「民生銀行集團」)在中國主要從事公司及個人銀行業務、資金業務、融資租賃業務、資產管理業務及提供其他相關金融服務。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行在中國共開設了36家一級分行及擁有31家子公司。

本財務報表由本行董事會於2014年3月28日批准報出。

2 編製基礎和會計政策

在編製本財務報表時主要採用了以下會計政策。除特別說明外，在報告期間均持續地使用了這些會計政策。

(1) 編製基礎

本財務報表按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和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而編製。本財務報表也遵循適用的《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披露規則。

除下述情況以外，本財務報表採用歷史成本進行計量：(i)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量；(ii)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包括衍生金融工具)按公允價值計量。

編製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做出判斷、估計和假設。這些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到會計政策的應用以及資產、負債和收入、費用的列報金額。實際結果可能與這些估計有所不同。

這些估計以及相關的假設會持續予以審閱。會計估計修訂的影響會在修訂當期以及受影響的以後期間予以確認。

附註4列示了對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判斷，以及很可能對以後期間產生重大調整的估計。

(i) 會計政策變更

本集團已採用本會計年度內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解釋公告，而未提前採用任何本年度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新準則或修訂。以下的修訂與本財務報告相關：

準則	內容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財務報表的列報 — 其他綜合收益項目的列報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合併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合營安排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在其他主體中權益的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允價值計量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的修訂	僱員福利
2009–2011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金融工具：披露 —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的抵銷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 — 財務報表的列報 — 其他綜合收益項目的列示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要求主體將在未來某一時點，如達到某些條件，可能被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與不被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分開列示。本集團在本財務報表中已相應修改了其他綜合收益的列報方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 合併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取代了《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 — 合併財務報表和單獨財務報表》中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的相關內容，以及《解釋公告第12號 — 合併：特殊目的主體》。它引入了一個單一控制模型，通過投資方是否擁有對被投資方的權力，是否通過參與被投資方的相關活動而享有可變回報，並且有能力運用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影響其回報金額來判斷某個被投資方是否應被合併。

由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本集團已變更相應的會計政策以確認對被投資方是否具有控制權。採用新準則要求並未改變本集團於2013年1月1日做出的對其他實體是否控制的結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的生效不影響任何截止2013年1月1日關於本集團參與其他企業的控制結論。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 合營安排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取代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1號》，將合營安排分為合營企業和共同經營。主體應根據安排結構、法律形式、合同條款及其他與權利和義務相關的事實和環境，將合營安排進行分類。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下，被分類為共同經營的合營安排，應將合營者在共同經營中的利益逐項確認。其他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分類為合營企業的合營安排，在合併財務報表中採用權益法核算，同時取消對合營公司使用比例合併法進行核算的選擇。

對該修訂的採納不會影響本集團年度財務報告，因為本集團沒有合營安排。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 在其他主體中權益的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將主體在子公司、合營安排、聯營企業及未合併的結構化主體中權益披露的要求合併為一個單獨的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的披露要求比先前執行各自準則的要求更加廣泛。本集團於附註26中進行了相關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 公允價值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替代了現有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中關於公允價值計量的指引，而提供了公允價值計量的唯一指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還包括有關金融工具和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量的披露要求。本集團於附註45中進行了相關披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不會對本集團資產與負債的公允價值計量產生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 — 僱員福利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對設定受益計劃做出多項修訂。該修訂刪除了「區間法」。「區間法」允許企業將精算利得和損失予以遞延，並在職工預期平均剩餘服務年限內確認為利得或損失。刪除「區間法」後，全部精算損益立即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該修訂也把計劃資產回報確認基礎從預期回報改為按負債折現率計算的利息收入，並立即確認前期服務成本，無論是否為既定的。

此項會計政策的變動對本年度財務報告沒有重大影響。

2009–2011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本年度改進包括對5個準則的修訂，對這些準則的修訂會影響到對其他準則和解釋的修訂。其中，修訂後的《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澄清，對於財務狀況表而言，只有會計政策適用追溯調整及追溯調整或重新分類對期初財務信息造成重大影響時，才需要披露相應期初數據。該修訂也不再要求披露有關期初列示的相關附註。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 金融工具：披露 —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的抵銷(修訂)

該修訂在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抵銷方面增加了新的披露要求。所有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進行了抵銷，以及無論是否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進行抵銷，但具有可實施的抵銷結算主協議或類似安排的應確認的金融工具，均適用新的披露要求。

對該修訂的採納不會影響本集團的財務報告，因為本集團既沒有進行金融工具的抵銷，也沒有簽訂抵銷結算主協議或類似安排，而無需遵循《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新披露要求。

(ii)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修正、新增準則及解釋可能產生的影響

截至本財務報表報出日，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了一系列修正、新增準則及解釋。這些修正、新增準則及解釋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未生效，本集團在編製本財務報表時並未採用。其中，如下修正及新增的準則可能與本集團相關：

準則	內容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修正版)	金融工具：列報 —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抵銷	201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2010)	金融工具	2015年1月1日

(2) 合併財務報表

合併財務報表的合併範圍包括本行及子公司。

控制，是指本行擁有對被投資方的權力，通過參與被投資方的相關活動而享有可變回報，並且有能力運用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影響其回報金額。在判斷本集團是否擁有對被投資方的權力時，本集團僅考慮與被投資方相關的實質性權利(包括本集團自身所享有的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實質性權利)。

在本行財務報表中，對子公司的投資採用成本法核算。初始投資成本按以下原則確認：企業合併形成的，以購買日確定的合併成本作為初始投資成本；本集團設立形成的，以投入成本作為初始投資成本。本行對子公司的投資的減值按附註2(17)進行處理。

子公司的經營成果及財務狀況，自控制開始日起至控制結束日止，包含於合併財務報表中。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子公司的會計期間和會計政策按照本行的會計期間和會計政策進行必要調整。

集團內部往來的餘額和交易以及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的任何損益，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全部抵銷。

子公司的淨資產中，並非由本行直接或通過子公司間接擁有的權益部分，作為非控制性權益，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股東權益項目下以「非控制性權益」列示。子公司當期淨損益中屬於非控制性權益的份額，在合併綜合收益表中單獨列示，作為集團淨利潤的一個組成部分。

(3) 外幣折算

本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列示，除特別註明外，均四捨五入取整到百萬元。本集團中國內地分行及子公司的記賬本位幣為人民幣。海外分行的記賬本位幣按其經營所處的主要經濟環境合理確定。

本集團的外幣交易在初始確認時按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折算為本位幣。於財務報告日，外幣貨幣性項目採用該日的即期匯率折算，折算差額計入當期損益。以歷史成本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仍採用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折算。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採用公允價值確定日的即期匯率折算，如該非貨幣性項目為可供出售權益工具，折算差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其他項目產生的折算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本集團在編製財務報表時，將海外分行的外幣財務報表折算為人民幣。外幣財務報表中的資產和負債項目，採用財務報告日的即期匯率折算。海外經營的收入和費用，採用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或即期匯率的近似匯率折算。按上述原則發生的外幣財務報表折算差額，在財務狀況表中股東權益項目下以「外幣報表折算差額」列示。

匯率變動對現金的影響額，在現金流量表中單獨列示。

(4) 收入確認

收入在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金額能夠可靠計量，同時滿足以下不同類型收入的其他確認條件時，予以確認。

(i) 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計算並計入當期損益。利息收入包括折價或溢價，或生息資產的初始賬面價值與到期日金額之間的其他差異按實際利率法計算進行的攤銷。

實際利率法，是指按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實際利率計算其攤餘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的方法。實際利率，是指將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在預期存續期間或適用的更短期間內的未來現金流量，折現為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當前賬面價值所使用的利率。在確定實際利率時，本集團在考慮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所有合同條款的基礎上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但不考慮未來信用損失。本集團支付或收取的、屬於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各項收費、交易費用及溢價或折價等，在確定實際利率時予以考慮。

已減值金融資產確認利息收入所使用的利率為計量減值損失時對未來現金流進行貼現時使用的利率。

在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未來現金流量或期限難以可靠預計時，本集團採用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在整個合同期內的合同現金流量。

(ii)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在提供相關服務時計入當期損益。本集團將由於形成或取得金融資產而收取的初始費收入或承諾費收入進行遞延，作為對實際利率的調整；如本集團在貸款承諾期滿時還沒有發放貸款，有關收費將確認為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5) 金融資產

(i) 分類

本集團將金融資產劃分為下列四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持有至到期投資和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管理層在初始確認時即對金融資產進行分類。

a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作交易用途的金融資產，以及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滿足下列條件之一的，劃分為持有作交易用途的金融資產：(i)取得該金融資產的目的，主要是為了近期內出售；(ii)屬於進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觀證據表明本集團近期採用短期獲利方式對該組合進行管理；或(iii)屬於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且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或屬於財務擔保合同的衍生金融工具除外。

金融資產滿足下列條件之一的，於初始確認時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i)該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為基礎作內部管理、評估及匯報；(ii)該指定可以消除或明顯減少由於該金融資產的計量基礎不同所導致的相關利得或損失在確認或計量方面不一致的情況；或(iii)一個包括一項或多項嵌入衍生金融工具的合同，即混合(組合)工具，但下列情況除外：嵌入衍生金融工具對混合(組合)工具的現金流量沒有重大改變；或類似混合(組合)工具所嵌入的衍生金融工具，明顯不應當從相關混合(組合)工具中分拆。

本集團的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在財務狀況表中「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項目下列示。

b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在活躍市場中沒有報價、回收金額固定或可確定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本集團未將下列非衍生金融資產劃分為貸款及應收款項：(1)準備立即或在近期出售的金融資產；(2)初始確認時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或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或(3)除因債務人信用惡化被劃分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外，使本集團可能難以收回幾乎所有初始投資的非衍生金融資產。

c 持有至到期投資

持有至到期投資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額固定或可確定，且本集團有明確意圖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本集團未將下列非衍生金融資產劃分為持有至到期投資：(1)初始確認時被指定為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2)被指定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3)貸款及應收款項。

如果本集團在本會計年度，於到期日前出售或重分類了較大金額的持有至到期投資(較大金額是指相對持有至到期投資總金額而言)，則本集團將該類投資的剩餘部分重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且不能在本會計年度及以後兩個會計年度內再將任何金融資產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投資，滿足下述條件的出售或重分類除外：

- 出售日或重分類日距離該項證券投資的到期日或贖回日較近(如到期前三個月內)，市場利率變化對該項投資的公允價值沒有顯著影響；
- 根據合同約定的定期償付或提前還款方式收回該證券投資幾乎所有初始本金後，將剩餘部分予以出售或重分類；或
- 出售或重分類是由於某個本集團無法控制、預期不會重複發生且難以合理預計的獨立事項所引起。

d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是指初始確認時即被指定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或除下列各類資產以外的金融資產：(i)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ii)持有至到期投資；及(iii)貸款及應收款項。

(ii) 確認和計量

金融資產在本集團成為相關金融工具合同條款的一方時，於財務狀況表中確認。

初始確認時，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相關交易費用直接計入當期損益；對於其他類別的金融資產，相關交易費用計入初始確認金額。

後續計量時，持有至到期投資和貸款及應收款項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餘成本計量；其他類別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不扣除將來處置時可能發生的交易費用。在活躍市場中沒有報價且其公允價值不能可靠計量的可供出售權益工具，以及與該權益工具掛鉤並須通過交付該權益工具結算的衍生金融工具，以成本扣除減值準備(如有)計量。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因公允價值變動形成的利得或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因公允價值變動形成的利得或損失，除減值損失和外幣貨幣性金融資產(如債券投資)形成的滙兌差額計入當期損益外，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並在股東權益中單獨列示。

當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被出售時，處置利得或損失於當期損益中確認。處置利得或損失包括前期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當期轉入損益的利得或損失。

可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的現金股利，在被投資單位宣告發放股利時計入當期損益。按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利息，計入當期損益。

(iii) 終止確認

金融資產在滿足下列條件之一時，將被終止確認：(i)收取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終止；或(ii)收取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已轉移，並且本集團已轉移與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或(iii)本集團保留收取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並承擔將收取的現金流量支付給最終收款方的義務，同時滿足現金流量轉移的條件，並且本集團已轉移與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

本集團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但保留對該金融資產的控制，則根據對該金融資產的繼續涉入程度確認金融資產。如果本集團沒有保留控制，則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並將轉讓中產生或保留的權利和義務單獨確認為資產或負債。

(6) 金融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在財務報告日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外的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進行檢查，有客觀證據表明該金融資產發生減值的，將確認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對於預期未來事項可能導致的損失，無論其發生的可能性有多大，均不作為減值損失予以確認。

金融資產減值的客觀證據包括一個或多個在金融資產初始確認後實際發生的、對該金融資產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有影響且本集團能夠對該影響進行可靠計量的事項。客觀證據包括：

- 債務人或發行方發生嚴重財務困難；
- 債務人違反了合同條款，如償付利息或本金發生違約或逾期等；
- 本集團出於經濟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慮，對發生財務困難的債務人作出正常情況下不會作出的讓步；
- 債務人很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因發生重大財務困難，該金融資產無法在活躍市場繼續交易；

- 無法辨認一組金融資產中的某項資產的現金流量是否已經減少，但根據公開的數據對其進行總體評價後發現，該組金融資產自初始確認以來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確已減少且可計量，如該組金融資產的債務人支付能力逐步惡化，或債務人所在國家或地區失業率提高、擔保物在其所在地區的價格明顯下降、所處行業不景氣等；
- 權益工具發行方經營所處的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等發生重大不利變化；
- 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發生嚴重(即公允價值下跌超過50%)或非暫時性下跌(即公允價值下跌持續一年)；及
- 其他表明金融資產發生減值的客觀證據。

(i) 貸款及應收款項和持有至到期投資

個別方式評估

本集團對於單項金額重大的貸款及應收款項和持有至到期投資，單獨進行減值測試。如有客觀證據表明其已出現減值，則將該資產的賬面價值減記至按該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折現確定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減記的金額確認為資產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短期貸款及應收款項和持有至到期投資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與其現值相差很小的，在確定相關資產減值損失時不進行折現。有抵押的貸款及應收款項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會扣除取得和出售抵押物的費用，無論該抵押物是否將被收回。

組合方式評估

本集團對於單項金額不重大的同類客戶貸款和墊款、個別方式評估未發生減值的貸款及應收款項，採用組合方式進行減值測試。如有證據表明自初始確認後，某一類金融資產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大幅下降的，將確認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對於單項金額不重大的同類客戶貸款和墊款，本集團採用滾動率方法評估組合的減值損失。該方法利用對違約概率和歷史損失經驗的統計分析計算減值損失，並根據可以反映當前經濟狀況的可觀察數據進行調整。

對於個別方式評估未發生減值的貸款及應收款項，本集團將其包括在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金融資產組合，並以組合方式評估其減值損失。組合方式評估考慮的因素包括：(i)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組合的歷史損失經驗；(ii)從出現損失到該損失被識別所需時間；及(iii)當前經濟和信用環境以及本集團基於歷史經驗對目前環境下固有損失的判斷。

從出現損失到該損失被識別所需時間由管理層根據本集團的歷史經驗確定。

將個別資產(須按個別方式評估)組成金融資產組合，按組合方式確認其減值損失是一種過渡步驟。

組合方式評估涵蓋了於財務報告日出現減值但有待日後才能個別確認已出現減值的貸款及應收款項。當可根據客觀證據對金融資產組合中的單項資產確定減值損失時，該項資產將會從按組合方式評估的金融資產組合中剔除。

減值轉回和貸款核銷

貸款及應收款項和持有至到期投資確認減值損失後，如有客觀證據表明該金融資產價值已恢復，且客觀上與確認該損失後發生的事項有關，原確認的減值損失將予以轉回，計入當期損益。該轉回後的賬面價值不超過假定不計提減值準備情況下該金融資產在轉回日的攤餘成本。

當本集團已經進行了所有必要的法律或其他程序後，貸款仍然不可收回時，本集團將決定核銷貸款及沖銷相應的損失準備。如在期後本集團收回已核銷的貸款金額，則收回金額沖減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重組貸款

重組貸款是指本集團為因財務狀況惡化以致無法按照原貸款條款如期還款的借款人酌情重新確定貸款條款而產生的貸款項目。於重組時，本集團將該重組貸款以個別方式評估為已減值貸款。本集團持續監管重組貸款，如該貸款在重組觀察期(通常為六個月)結束後達到了特定標準，經審核，重組貸款將不再被認定為已減值貸款。

(ii)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值時，即使該金融資產沒有終止確認，原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因公允價值下降形成的累計損失將轉出，計入當期損益。轉出的累計損失金額為該金融資產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攤銷金額、當期公允價值及原已計入損益的減值損失後的餘額。以成本計量的可供出售權益工具，按其賬面價值與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以類似金融資產當時市場收益率作為折現率)之間的差額確認為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確認減值損失後，如有客觀證據表明該金融資產價值已恢復，且客觀上與確認該損失後發生的事項有關，原確認的減值損失按以下原則處理：(i)可供出售債券，原確認的減值損失予以轉回，計入當期損益；(ii)可供出售權益工具，原確認的減值損失不通過損益轉回，該類金融資產價值的任何上升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iii)以成本計量的可供出售權益工具，原確認的減值損失不能轉回。同時，該類金融資產於年度中期確認的減值損失，當年也不能轉回，即使在當年年末減值測試顯示該金融資產並無減值或減值金額低於年度中期確認的金額。

(7) 金融負債

(i) 分類、確認和計量

本集團於初始確認時將金融負債劃分為下列兩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和其他金融負債。

a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本集團持有為近期內回購的金融負債被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b 其他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按其公允價值減交易費用的差額入賬，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進行後續計量。

(ii) 終止確認

金融負債在滿足下列條件之一時，將被終止確認：(i)其現時義務已經解除、取消或到期；或(ii)本集團與債權人之間簽訂協議，以承擔新金融負債的方式替換現存金融負債，且新金融負債與現存金融負債的合同條款實質上不同，或對當前負債的條款作出了重大的修改，則該替代或修改事項將作為原金融負債的終止確認以及一項新金融負債的初始確認處理。終止確認的賬面價值與其對價之間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8) 衍生金融工具與嵌入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使用衍生金融工具包括金融遠期合同、金融期貨合同、金融掉期合同和期權抵銷外匯風險、利率風險。衍生金融工具具有以下全部三個特徵：

- 其價值隨特定利率、金融工具價格、商品價格、匯率、價格指數、費率指數、信用等級、信用指數或類似變量的變動而變動；
- 不要求初始淨投資，或與對市場情況變化有類似反應的其他類型合同相比，要求很少的初始淨投資；
- 在未來某一日期結算。

初始確認時，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當公允價值為正數時，作為資產反映；當公允價值為負數時，作為負債反映。後續計量時，因公允價值變動而產生的利得或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嵌入衍生金融工具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合同（以下簡稱「主合同」）中的衍生金融工具，該衍生金融工具使主合同的部分或全部現金流量，按照特定利率、金融工具價格、匯率、價格或利率指數、信用等級或信用指數，或其他類似變量的變動而發生調整，如嵌在購入的可轉換公司債券中的轉換權等。嵌入衍生金融工具在同時滿足下列條件時，將與主合同分拆，並作為單獨的衍生金融工具處理：(i)該嵌入衍生金融工具的經濟特徵和風險方面與主合同並不存在緊密關係；(ii)與嵌入衍生金融工具條件相同，單獨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金融工具定義；及(iii)混合（組合）工具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也不計入當期損益。

嵌入衍生金融工具分拆後，如主合同為金融工具，應按照相應類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進行處理。

對於不滿足套期會計條件的衍生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變動，包含合同利息，計入當期損益。本集團未將任何衍生金融工具按套期會計進行核算。

(9) 公允價值的確定

對存在活躍市場的金融工具，用活躍市場中的報價確定其公允價值，且不扣除將來處置該金融工具時可能發生的交易費用。已持有的金融資產或擬承擔的金融負債的報價為現行出價；擬購入的金融資產或已承擔的金融負債的報價為現行要價。活躍市場中的報價是指易於定期從交易所、經紀商、行業協會、定價服務機構等獲得的，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實際發生的市場交易的價格。

對不存在活躍市場的金融工具，採用估值技術確定其公允價值。所採用的估值技術包括參考熟悉情況並自願交易的各方最近進行的市場交易使用的價格、參照實質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當前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和期權定價模型等市場參與者普遍認同，且被以往市場交易價格驗證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術。本集團定期評估估值技術，並測試其有效性。

(10) 抵銷

如本集團有抵銷已確認金額的法定權利，且這種法定權利是現時可執行的，並且本集團計劃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該金融資產和清償該金融負債，該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將在財務狀況表中互相抵銷並以淨額列示。

(11) 貴金屬

貴金屬包括黃金和其他貴金屬。本集團為交易目的而獲得的貴金屬按照取得或回購時的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並以公允價值減銷售費用進行後續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綜合收益表中的「交易收入（損失）淨額」。本集團為非交易目的而獲得的貴金屬以成本與可變現淨值較低者列示。

(12) 買入返售和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是指本集團按返售協議先買入再按固定價格返售的金融資產所融出的資金。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是指本集團按回購協議先賣出再按固定價格回購的金融資產所融入的資金。

買入返售和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按業務發生時實際支付或收到的款項入賬並在財務狀況表中反映。買入返售的已購入標的資產不予以確認；賣出回購的標的資產仍在財務狀況表中反映。

買入返售和賣出回購業務的買賣差價在相關交易期間以實際利率法攤銷，分別確認為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13) 抵債資產

在收回已減值貸款和墊款時，本集團可通過法律程序收回抵押品的所有權或由借款人自願交付所有權。如果本集團有意按規定對資產進行變現並且不再要求借款人償還貸款，將確認抵債資產並在財務狀況表中列報為「其他資產」。

以抵債資產抵償貸款本金及利息時，該抵債資產初始以公允價值加相關費用入賬。抵債資產按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兩者之較低金額進行後續計量。抵債資產不計提折舊或進行攤銷。初始確認及後續重新評估的減值損失計入損益。

(14) 經營性物業

經營性物業指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有而持有的土地和／或建築物；包括持有並準備作為經營性物業，或正在建造或開發過程中將來將作為經營性物業的物業。經營性物業以成本進行初始計量。後續支出在滿足相關確認條件的情況下，計入經營性物業的賬面價值。日常維護費用計入當期損益。

本集團採用成本模式對所有經營性物業進行後續計量，在使用壽命內對經營性物業原值扣除預計淨殘值後按年限平均法計提折舊，計入當期損益。經營性物業的預計使用壽命、淨殘值率及年折舊率列示如下：

	預計使用壽命	預計淨殘值率	年折舊率
房屋及建築物	40年	5%	2.38%

經營性物業的用途改變為自用時，自改變之日起，將該經營性物業轉換為物業及設備。自用房屋及建築物的用途改變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時，自改變之日起，將物業及設備轉換為經營性物業。發生轉換時，以轉換前的賬面價值作為轉換後的入賬價值。

於財務報告日，本集團對經營性物業的預計使用壽命、預計淨殘值和折舊方法進行覆核，並作適當調整，如適用。

當經營性物業被報廢或處置，且預計不能從其處置中取得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該項經營性物業。報廢或處置經營性物業所產生的利得或損失為處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價值之間的差額，並於報廢或處置日在當期損益中確認。

(15) 物業及設備

物業及設備以成本扣減累計折舊和減值後的淨值列示。成本包括為獲得物業及設備而直接發生的支出。

與更換物業及設備某組成部分相關的支出，僅當其產生的未來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並且該支出可以可靠地計量時，才能將其計入資產的賬面價值；同時，將被替換部分的賬面價值扣除。物業及設備的日常維護費用計入當期損益。

本集團對物業及設備各組成部分在其使用壽命內按年限平均法計提折舊。物業及設備的預計使用壽命、淨殘值率及年折舊率列示如下：

	預計使用壽命	預計淨殘值率	年折舊率
房屋及建築物	15-40年	5%	2.38%至6.33%
租賃物業改良支出	5-10年	0%	10%至20%
經營設備	5-10年	5%	9.5%至19%
運輸工具	5-24年	5%	3.96%至19%

在建工程均不計提折舊。

於財務報告日，本集團對物業及設備的預計使用壽命、預計淨殘值和折舊方法進行覆核，並作適當調整，如適用。

物業及設備的減值按附註2(17)進行處理。

報廢或處置物業及設備所產生的利得或損失為處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價值之間的差額，並於報廢或處置日在當期損益中確認。

(16)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包括土地使用權、電腦軟件等，以成本計量。

本集團在無形資產的使用壽命內對無形資產成本扣除其預計淨殘值後的金額按直線法進行攤銷，計入當期損益。已計提減值準備的無形資產，在攤銷時會扣除已計提的減值準備累計金額。本集團無形資產的減值按附註2(17)進行處理。

外購土地及建築物的價款難以在土地使用權與建築物之間合理分配的，全部作為物業及設備。

於財務報告日，本集團對無形資產的預計使用壽命和攤銷方法進行覆核，並作適當調整，如適用。

(17)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在財務報告日判斷非金融資產是否存在可能發生減值的跡象。對存在減值跡象的資產，估計其可收回金額。

如果存在資產可能發生減值的跡象，但難以對單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進行估計，本集團將以該資產所屬的現金產出單元為基礎確定可收回金額。

現金產出單元是本集團可以認定的最小資產組合，其產生的現金流基本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者資產組合。

可收回金額是指資產(或現金產出單元、現金產出單元組)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與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兩者之間較高者。在預計資產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時，本集團會綜合考慮資產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使用壽命及折現率等因素。

(i) 減值損失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價值的，資產的賬面價值會減記至可收回金額，減記的金額確認為資產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與現金產出單元或者現金產出單元組相關的減值損失，先抵減分攤的商譽的賬面價值，再按現金產出單元或者現金產出單元組中其他各項資產的賬面價值所佔比例，相應抵減其賬面價值。

(ii) 減值損失的轉回

除商譽外的非金融資產減值損失的金額在日後減少，且客觀上與確認該損失後發生的事項有關，原確認的減值損失將予以轉回，計入當期損益。該轉回後的賬面價值不超過假定不計提減值損失情況下該資產在轉回日的賬面價值。

商譽的減值損失不予轉回。

(18) 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包括根據當期應納稅所得額及財務報告日的適用稅率計算的預期應交所得稅和對以前年度應交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遞延所得稅負債分別根據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和應納稅暫時性差異確定。暫時性差異是指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價值與其計稅基礎之間的差額，包括能夠結轉以後年度的可抵扣虧損和稅款抵減。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確認以很可能取得用來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應納稅所得額為限。

財務報告日，本集團根據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的預期收回或結算方式，依據已頒佈的稅法規定，按照預期收回該資產或清償該負債期間的適用稅率計量該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的賬面金額。

當本集團有法定權利以當期所得稅負債抵銷當期所得稅資產，並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歸屬於同一納稅主體和同一稅務機關時，本集團將抵銷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否則，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及其變動額分別列示，不相互抵銷。

本集團除了將與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股東權益的交易或者事項有關的所得稅影響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股東權益外，當期所得稅費用和遞延所得稅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19) 職工薪酬

職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職工福利費、社會保險費及住房公積金、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及其他與獲得職工提供的服務相關的支出。

本集團在員工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將應付職工薪酬確認為負債，並相應增加資產成本或當期費用。

(i) 社會保險福利及住房公積金

按中國有關法規，本集團員工參加了由政府機構設立管理的社會保障體系，按國家規定的基準和比例，本集團為職工繳納基本養老保險、基本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和生育保險等社會保險費用及住房公積金。上述繳納的社會保險費用及住房公積金按權責發生制原則計入資產成本或當期損益。

(ii) 其他退休福利

本行員工在參加社會基本養老保險的基礎上可自願參加本行依據國家企業年金制度的相關政策建立的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企業年金計劃（「年金計劃」），本行按員工工資總額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計劃繳款，相應支出計入當期損益。

(20) 預計負債

如與或有事項相關的義務是本集團承擔的現時義務，且該義務的履行很可能會導致經濟利益流出本集團，以及有關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則本集團會於財務狀況表中確認預計負債。對於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的，通過對相關未來現金流出折現後的金額確定。

(21) 租賃

融資租賃是指無論所有權最終是否轉移但實質上轉移了與資產所有權有關的全部風險和報酬的租賃。經營租賃是指除融資租賃以外的其他租賃。

(i) 經營租賃

如本集團使用經營租賃資產，除非有其他更合理反映被租賃資產所產生利益的方法，經營租賃費用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計入當期損益。獲得的租賃獎勵作為租賃淨付款總額的一部分，在當期損益中確認。或有租金在其產生的會計期間確認為當期損益。

(ii) 融資租賃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參與融資租賃業務，在租賃期開始日，本集團將租賃開始日最低租賃收款額及初始直接費用作為應收融資租賃款項的入賬價值，計入「應收融資租賃款項」，同時記錄未擔保餘值；將最低租賃收款額、初始直接費用、未擔保餘值之和與其現值的差額確認為未實現融資收益。

未實現融資收益在租賃期內各個期間採用實際利率法進行分配。

本集團應收融資租賃款項的減值按附註2(6)(i)進行處理。

(22) 或有負債

對過去的交易或者事項形成的潛在義務，其存在須通過未來不確定事項的發生或不發生予以證實；或過去的交易或者事項形成的現時義務，履行該義務不是很可能導致經濟利益流出本集團或該義務的金額不能可靠計量，則本集團會將該潛在義務或現時義務披露為或有負債，但在經濟利益流出本集團的可能性極低的情況下除外。

或有負債不作為預計負債確認，僅在附註中加以披露。如情況發生變化使得該事項很可能導致經濟利益的流出且金額能夠可靠計量時，將其確認為預計負債。

(23) 受託業務

資產託管業務是指本集團與證券投資基金、保險公司、年金計劃等機構客戶簽訂託管協議，受託為客戶管理資產的服務。由於本集團僅根據託管協議履行託管職責並收取相應費用，並不承擔經營資產所產生的風險及報酬，因此託管資產記為表外項目。

委託貸款業務是指本集團與客戶簽訂委託貸款協議，由客戶向本集團提供資金（「委託貸款資金」），並由本集團按客戶的指示向第三方發放貸款（「委託貸款」）。由於本集團並不承擔委託貸款及相關委託貸款資金的風險及報酬，因此委託貸款及資金按其本金記為表外項目，而且並未對這些委託貸款計提任何減值準備。

(24) 股利分配

財務報告日後，宣告及經批准的擬分配發放的股利，不確認為財務報告日的負債，作為財務報告日後事項在附註中披露。應付股利於批准股利當期確認為負債。

(2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是指庫存現金、可隨時用於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動性強、易於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很小的投資。

(26) 財務擔保合約

財務擔保合約要求提供者為合約持有人提供償還保障，即在被擔保人到期不能履行合約條款時，代為償付合約持有人的損失。

財務擔保合約相關負債按提供擔保之日的公允價值進行初始計量；初始公允價值在財務擔保合約期間進行攤銷，本集團的負債按照財務報告日初始確認金額扣除在合約期間內攤銷計入手續費收入的金額與對履行擔保責任的準備金的最佳估計孰高者列示。對準備金的估計根據類似交易和歷史損失的經驗以及管理層的判斷作出。

(27) 關聯方

(i) 如下個人及與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可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 a 對本集團實施控制或共同控制；
- b 對本集團施加重大影響；或
- c 本集團的關鍵管理人員。

(ii) 如下企業可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 a 與本集團同屬同一集團的企業（即集團內所有母公司、子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之間互為關聯方）；
- b 本集團的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或集團內其他企業的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
- c 同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d 企業與本集團，一方為第三方企業的合營企業，而另一方為同一第三方企業的聯營企業；
- e 受(i)中個人控制或共同控制的企業；
- f 受(i)(a)中個人重大影響的企業，或(i)(a)中個人為企業（或企業母公司）的關鍵管理人員。

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指在處理與企業的交易時有可能影響某人或受其影響的家庭成員。

(28) 經營分部

本集團以內部組織結構、管理要求、內部報告制度為依據確定經營分部。

經營分部是指本集團內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組成部分：(i)該組成部分能夠在日常活動中產生收入、發生費用，包括與集團內部其他組成部分交易產生的收入和發生的費用；(ii)本集團首席營運決策者能夠定期評價該組成部分的經營成果，以決定向其配置資源、評價其業績；(iii)本集團能夠取得該組成部分的單獨信息。本集團將符合特定條件的經營分部進行合併披露，且對達到一定數量化標準的經營分部進行單獨列報。

經營分部的報告同提供給首席營運決策者的內部報告相一致。

3 金融風險管理

(1) 金融風險管理概述

本集團的經營活動面臨各種金融風險。金融風險管理包括分析、評估、接受和管理不同程度的風險以及風險組合。承受風險是金融業務的核心特徵，開展業務將不可避免地面臨風險。因此本集團的目標是力求保持風險和回報的平衡，並盡可能減少對財務狀況的潛在不利影響。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通過母公司民生銀行和子公司民生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民生租賃」)、民生加銀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簡稱「民生基金」)及29家村鎮銀行分別提供商業銀行、租賃、基金募集及銷售等金融服務。本集團子公司作為各自獨立的機構，各自負責相應業務的金融風險管理。於2013年，商業銀行業務面臨的金融風險構成本集團金融風險的主體。

本集團通過制定風險管理政策，設定適當的風險限額及控制程序，以及通過可靠及最新的信息系統來監控風險及遵守限額。本集團還定期覆核其風險管理政策及相關系統，以反映市場、產品及行業最佳做法的新變化。

目前，本行董事會下設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制定本行整體風險管理戰略，監督本行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並評估本行總體風險。本行高級管理層根據其制定的風險管理戰略，制定並推動執行相應的風險管理政策、制度和程序。

本行董事會下設戰略發展與投資管理委員會負責子公司日常管理工作，正在逐步建立集團層面全面風險管理的架構。

對於集團最重要的風險類別包括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和操作風險，市場風險又包括貨幣風險、利率風險和價格風險。

(2) 信用風險

本集團所面臨的信用風險是指交易對方無法在到期日履行合同義務的風險。信用風險是本集團在經營活動中所面臨的最重要的風險，管理層對信用風險敞口採取審慎的原則進行管理。本集團的信用風險主要來源於貸款、貿易融資、資金業務和租賃業務。表外金融工具的運用也會使本集團面臨信用風險，如信用承諾及衍生金融工具。

目前本行由風險管理委員會對信用風險防範進行決策和統籌協調，採取專業化授信評審、集中質量監控、問題資產集中運營和清收等主要手段進行信用風險管理。

(i) 信用風險衡量

a 貸款及信用承諾

本集團根據銀監會制定的《貸款風險分類指引》衡量及管理本集團信貸資產的質量。《貸款風險分類指引》要求金融機構將信貸資產分為正常、關注、次級、可疑、損失五類，其中後三類貸款被視為不良貸款。同時，本集團將表外信用承諾業務納入客戶統一授信，實施額度管理，並依據《貸款風險分類指引》，針對主要表外業務品種進行風險分類。本行制訂了《中國民生銀行信貸資產風險分類管理辦法》指導日常信貸資產風險管理，分類原則與銀監會制定的《貸款風險分類指引》一致。

《貸款風險分類指引》對信貸資產分類的核心定義為：

正常類： 借款人能夠履行合同，沒有足夠理由懷疑貸款本息不能按時足額償還。

關注類： 儘管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償還貸款本息，但存在一些可能對償還產生不利影響的因素。

次級類： 借款人的還款能力出現明顯問題，完全依靠其正常收入無法足額償還貸款本息，即使執行擔保，也可能會造成一定損失。

可疑類： 借款人無法足額償還貸款本息，即使執行擔保，也肯定要造成較大損失。

損失類： 在採取所有可能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後，本息仍然無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極少部分。

b 債券及其他票據

本集團通過限制所投資債券的外部信用評級管理債券及其他票據的信用風險敞口。外幣債券要求購買時的外部信用評級(以標準普爾或等同評級機構為標準)在投資級BBB或以上。人民幣債券要求購買時的外部信用評級(人行認定的信用評級機構)長期債券的信用評級在A或以上，短期債券的信用評級在A-1或以上。同時，風險控制人員定期對存量債券發行主體的信用狀況進行分析，按照行業和企業兩個角度提出風險建議，業務人員根據風險建議適當調整。

(ii) 風險限額管理及緩解措施

無論是針對單個交易對手、集團客戶交易對手還是針對行業和地區，本集團都會對信用風險集中度進行管理和控制。

本集團已建立相關機制，對信用風險進行分層管理，針對不同的單一交易對手或集團交易對手、不同的行業和地理區域設置不同的可接受風險限額。本行定期監控上述客戶風險狀況，並至少每年進行一次審核。

本集團針對任一借款人包括銀行的風險敞口都按照表內和表外風險敞口進一步細分，對交易賬戶實行每日風險限額控制。本行對實際風險敞口對比風險限額的狀況進行每日監控。

本集團通過定期分析客戶償還利息和本金的能力，適當地調整信貸額度或採取其他必要措施來控制信用風險。

其他具體的管理和緩解措施包括：

a 抵質押物

本集團所屬機構分別制定了一系列政策，通過不同的手段來緩解信用風險。其中獲取抵質押物、保證金以及取得公司或個人的擔保是本集團控制信用風險的重要手段之一。本集團規定了可接受的特定抵質押物的種類，主要包括以下幾個類型：

- 房產和土地使用權
- 機器設備
- 收費權和應收賬款
- 定期存單、債券和股權等金融工具

為了將信用風險降到最低，對單筆貸款一旦識別出減值跡象，本集團就會要求對手方追加抵質押物或增加保證人。

對於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外的其他金融資產，相關抵質押物視金融工具的種類而決定。債券一般是沒有抵質押物的，而資產支持證券通常由金融資產組合提供抵押。

b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只有本行經核准從事衍生金融工具業務。本行對衍生金融工具交易對手實行淨交易額度控制，每日形成交易額度執行情況報告。衍生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僅限於估值為正數的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本行通過為交易對手申請授信額度，並且在管理系統中設定該額度從而實現對衍生交易的授信監控。同時，採用收取保證金等形式來緩解衍生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

c 信用承諾

信用承諾的主要目的是確保客戶能夠獲得所需的資金。開出保函和信用證為本集團作出的不可撤銷的承諾，即本集團在客戶無法履行其對第三方的付款義務時將代其履行支付義務，本集團承擔與貸款相同的信用風險。在客戶申請的信用承諾金額超過其原有授信額度的情況下，本集團將收取保證金以降低提供該項服務所承擔的信用風險。本集團面臨的潛在信用風險的金額等同於信用承諾的總金額。

貸款承諾及金融租賃承諾為已向客戶作出承諾而尚未使用的部分。由於絕大多數信用承諾的履行取決於客戶是否能保持特定的信用等級，本集團實際承受的該等潛在信用風險金額要低於全部未履行的信用承諾總金額。由於長期貸款承諾的信用風險通常高於短期貸款承諾，本集團對信用承諾到期日前的信用風險進行監控。

(iii) 準備金計提政策

根據會計政策規定，若有客觀證據證明金融資產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減少且減少金額可以估計，則本集團確認該金融資產已減值，並計提減值準備。

本集團用於確認是否存在減值的客觀依據的標準請見附註2(6)。

本集團對單筆金額重大的金融資產的資產質量進行定期審閱。對單項計提準備金的資產，本集團在財務報告日逐筆評估其損失情況以確定準備金的計提金額。在評估過程中，本集團通常會考慮抵質押物價值及未來現金流的狀況。

本集團根據歷史數據、經驗判斷和統計技術對下列資產組合計提準備金：(1)單筆金額不重大且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資產組合；(2)資產損失已經發生但尚未被識別的資產。

(iv)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下表為本集團及本行於財務報告日未考慮抵質押物及其他信用增級措施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表內項目的風險敞口金額為金融資產扣除減值準備後的賬面淨額。

	民生銀行集團		民生銀行	
	2013年	2012年	2013年	2012年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424,643	413,928	421,130	411,326
存放同業及其他 金融機構款項	88,885	236,161	82,502	232,98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2,262	26,318	22,262	26,318
衍生金融資產	1,986	1,234	1,986	1,234
拆出資金	108,026	80,082	108,026	80,08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570,424	732,662	570,424	732,662
發放貸款和墊款				
— 公司貸款和墊款	945,913	897,523	938,646	891,702
— 個人貸款和墊款	593,534	453,989	586,157	449,333
證券投資— 債權投資	282,040	215,829	282,040	215,799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82,543	74,809	—	—
金融資產，其他	47,368	36,247	34,812	22,891
合計	<u>3,167,624</u>	<u>3,168,782</u>	<u>3,047,985</u>	<u>3,064,332</u>
表外信用承諾	<u>824,756</u>	<u>857,300</u>	<u>822,121</u>	<u>852,055</u>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u><u>3,992,380</u></u>	<u><u>4,026,082</u></u>	<u><u>3,870,106</u></u>	<u><u>3,916,387</u></u>

(v) 發放貸款和墊款

	民生銀行集團		民生銀行	
	2013年	2012年	2013年	2012年
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未逾期末減值	1,546,301	1,364,909	1,531,799	1,354,313
逾期末減值	14,558	9,178	14,199	9,135
已減值	13,404	10,523	13,264	10,489
	<u>1,574,263</u>	<u>1,384,610</u>	<u>1,559,262</u>	<u>1,373,937</u>
減：貸款減值準備				
未逾期末減值	(28,060)	(26,559)	(27,773)	(26,377)
逾期末減值	(1,619)	(1,396)	(1,606)	(1,394)
已減值	(5,137)	(5,143)	(5,080)	(5,131)
	<u>(34,816)</u>	<u>(33,098)</u>	<u>(34,459)</u>	<u>(32,902)</u>
淨額				
未逾期末減值	1,518,241	1,338,350	1,504,026	1,327,936
逾期末減值	12,939	7,782	12,593	7,741
已減值	8,267	5,380	8,184	5,358
	<u><u>1,539,447</u></u>	<u><u>1,351,512</u></u>	<u><u>1,524,803</u></u>	<u><u>1,341,035</u></u>

a 未逾期末減值貸款

未逾期末減值貸款的信用風險基於貸款類別分析如下：

	民生銀行集團		民生銀行	
	2013年	2012年	2013年	2012年
公司貸款和墊款	951,502	907,307	944,297	901,405
個人貸款和墊款	594,799	457,602	587,502	452,908
總額	<u>1,546,301</u>	<u>1,364,909</u>	<u>1,531,799</u>	<u>1,354,313</u>

未逾期末減值貸款的信用風險基於擔保方式評估如下：

	民生銀行集團		民生銀行	
	2013年	2012年	2013年	2012年
信用貸款	265,784	191,438	265,572	191,191
保證貸款	554,932	469,430	546,484	462,862
附擔保物貸款				
— 抵押貸款	520,588	539,385	516,693	536,242
— 質押貸款	204,997	164,656	203,050	164,018
總額	<u>1,546,301</u>	<u>1,364,909</u>	<u>1,531,799</u>	<u>1,354,313</u>

b 逾期末減值貸款

除非有證據證明貸款發生減值，一般而言，逾期未滿90天的貸款尚未作為減值貸款。

在初始發放貸款時，本集團要求由獨立資產評估機構對相應的抵質押物進行價值評估。當有跡象表明抵質押物發生減值時，本集團會重新審閱該等抵質押物是否能夠充分覆蓋相應貸款的信用風險。

於財務報告日，本集團及本行已逾期但未減值的客戶貸款及墊款逾期賬齡分析如下：

民生銀行集團

	2013年				合計
	30天以內	30至60天	60至90天	90天以上	
公司貸款和墊款	5,617	797	639	247	7,300
個人貸款和墊款	3,313	1,833	1,636	476	7,258
合計	<u>8,930</u>	<u>2,630</u>	<u>2,275</u>	<u>723</u>	<u>14,558</u>
	2012年				合計
	30天以內	30至60天	60至90天	90天以上	
公司貸款和墊款	2,456	499	482	30	3,467
個人貸款和墊款	2,298	1,435	1,336	642	5,711
合計	<u>4,754</u>	<u>1,934</u>	<u>1,818</u>	<u>672</u>	<u>9,178</u>

民生銀行

	2013年				合計
	30天以內	30至60天	60至90天	90天以上	
公司貸款和墊款	5,536	785	620	198	7,139
個人貸款和墊款	3,221	1,801	1,624	414	7,060
合計	<u>8,757</u>	<u>2,586</u>	<u>2,244</u>	<u>612</u>	<u>14,199</u>
	2012年				合計
	30天以內	30至60天	60至90天	90天以上	
公司貸款和墊款	2,453	495	478	30	3,456
個人貸款和墊款	2,293	1,430	1,316	640	5,679
合計	<u>4,746</u>	<u>1,925</u>	<u>1,794</u>	<u>670</u>	<u>9,135</u>

於2013年12月31日，有抵質押物涵蓋的逾期未減值貸款及墊款本金為人民幣65.15億元(2012年：人民幣45.79億元)，逾期未減值貸款和墊款對應的抵質押物公允價值為人民幣67.72億元(2012年：人民幣56.56億元)。

上述抵質押物主要包括土地、房屋及建築物及機器設備等。抵質押物的公允價值為本集團根據抵質押物處置經驗和目前市場狀況對最新可得的外部評估價值進行調整的基礎上確定。

c 減值貸款

	民生銀行集團		民生銀行	
	2013年	2012年	2013年	2012年
公司貸款和墊款	9,932	8,260	9,846	8,236
個人貸款和墊款	3,472	2,263	3,418	2,253
合計	<u>13,404</u>	<u>10,523</u>	<u>13,264</u>	<u>10,489</u>
佔貸款和墊款總額的百分比	<u>0.85%</u>	<u>0.76%</u>	<u>0.85%</u>	<u>0.76%</u>
減值準備				
— 公司貸款和墊款	(3,344)	(3,855)	(3,311)	(3,847)
— 個人貸款和墊款	(1,793)	(1,288)	(1,769)	(1,284)
合計	<u>(5,137)</u>	<u>(5,143)</u>	<u>(5,080)</u>	<u>(5,131)</u>

本集團所有逾期超過90天的抵質押類個人貸款以及逾期超過30天的信用和保證類個人貸款(除信用卡和小微企業貸款外)均已確認為減值貸款。本集團所有逾期超過180天的抵質押類小微企業貸款，逾期超過90天的保證類小微企業貸款，以及逾期超過30天的信用類小微企業貸款均已確認為減值貸款。本集團所有逾期超過90天的信用卡均已確認為減值貸款。

發生減值的貸款和墊款按擔保方式分類如下：

	民生銀行集團		民生銀行	
	2013年	2012年	2013年	2012年
信用貸款	2,775	852	2,775	852
保證貸款	5,936	3,564	5,826	3,545
附擔保物貸款				
— 抵押貸款	3,594	5,560	3,570	5,545
— 質押貸款	1,099	547	1,093	547
合計	<u>13,404</u>	<u>10,523</u>	<u>13,264</u>	<u>10,489</u>
減值貸款抵質押物 公允價值	<u>4,230</u>	<u>5,363</u>	<u>4,219</u>	<u>5,353</u>

上述抵質押物主要包括土地、房屋及建築物和機器設備等。抵質押物的公允價值為本集團根據抵質押物處置經驗和目前市場狀況對最新可得的外部評估價值進行調整的基礎上確定。

d 重組貸款

重組是基於自願或在一定程度上由法院監督的程序，通過此程序，本集團與借款人或其擔保人（如有）重新確定貸款條款。重組通常因借款人的財務狀況惡化或借款人無法如期還款而做出。只有在借款人經營具有良好前景的情況下，本集團才會考慮重組不良貸款。此外，本集團在批准貸款重組前，通常會要求增加擔保、質押或押品，或要求由還款能力較強的借款人承擔。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重組貸款餘額為人民幣6.12億元（2012年：人民幣12.27億元）。

在發放貸款和墊款中，未逾期及逾期尚未超過90天之內的重組減值貸款列示如下：

	民生銀行集團和民生銀行	
	2013年	2012年
發放貸款和墊款	<u>135</u>	<u>38</u>
佔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的百分比	<u>0.01%</u>	<u>0.00%</u>

(vi) 應收同業款項

應收同業款項包括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拆出資金及交易對手為銀行和非銀行金融機構的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a 未逾期未減值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拆出資金及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均未逾期未減值。

未逾期未減值應收同業款項交易對手評級分佈分析如下：

	民生銀行集團		民生銀行	
	2013年	2012年	2013年	2012年
A至AAA級	484,453	643,332	478,320	640,240
B至BBB級	226,099	167,229	225,849	167,145
無評級	56,783	238,344	56,783	238,344
合計	<u>767,335</u>	<u>1,048,905</u>	<u>760,952</u>	<u>1,045,729</u>

未逾期末減值的應收同業款項的評級是基於本集團及本行的內部信用評級作出。部分應收銀行和非銀行金融機構款項無評級，是由於本集團及本行未對一些國內銀行和非銀行金融機構進行內部信用評級。

(vii)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民生銀行集團	
	2013年	2012年
最低融資租賃收款額		
未逾期末減值	80,395	73,993
逾期末減值	3,698	2,084
已減值	688	330
	<u>84,781</u>	<u>76,407</u>
減：減值準備		
未逾期末減值	(1,423)	(1,334)
逾期末減值	(519)	(185)
已減值	(296)	(79)
	<u>(2,238)</u>	<u>(1,598)</u>
淨額	<u><u>82,543</u></u>	<u><u>74,809</u></u>

(viii) 債權性證券

人民幣債券

民生銀行集團和民生銀行

	2013年				合計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可供 出售證券	持有至 到期證券	貸款及 應收款項	
未逾期末減值	22,262	110,065	132,857	37,818	303,002
合計	<u>22,262</u>	<u>110,065</u>	<u>132,857</u>	<u>37,818</u>	<u>303,002</u>

民生銀行集團

	2012年				合計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可供 出售證券	持有至 到期證券	貸款及 應收款項	
未逾期末減值	26,306	115,711	83,378	15,040	240,435
合計	<u>26,306</u>	<u>115,711</u>	<u>83,378</u>	<u>15,040</u>	<u>240,435</u>

	2012年				合計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可供 出售證券	持有至 到期證券	貸款及 應收款項	
未逾期未減值	26,306	115,681	83,378	15,040	240,405
合計	<u>26,306</u>	<u>115,681</u>	<u>83,378</u>	<u>15,040</u>	<u>240,405</u>

下表是按照標準普爾評級結果列示的本集團及本行持有的外幣債券的評級情況。

民生銀行集團和民生銀行

	2013年			合計
	以公允價值 變動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持有至 到期投資	
AA-至AA+	—	885	—	885
低於A-	—	84	—	84
未評級	—	64	267	331
合計	<u>—</u>	<u>1,033</u>	<u>267</u>	<u>1,300</u>

	2012年			合計
	以公允價值 變動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持有至 到期投資	
AA-至AA+	—	1,022	—	1,022
低於A-	—	130	—	130
未評級	12	273	275	560
合計	<u>12</u>	<u>1,425</u>	<u>275</u>	<u>1,712</u>

本集團持有的可供出售證券及持有至到期證券全部以個別方式進行評估。本集團所有的減值債券均為外幣債券。於2013年12月31日減值債券為人民幣3.44億元(2012年：人民幣3.32億元)，對應的減值損失為人民幣2.90億元(2012年：人民幣2.99億元)。

(ix) 金融資產信用風險集中度

當交易對方集中於某些相同行業或地理區域時，信用風險隨之上升。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境內開展信貸業務，主要客戶集中在若干主要行業。中國的不同地區和不同行業在經濟發展中有著各自不同的特點。所以，本集團在中國不同地區和不同行業的業務會表現出不同的信用風險。

a 地域集中度

非證券類金融資產(業務歸屬機構所在地)

民生銀行集團

	2013年				合計
	華北地區	華東地區	華南地區	海外及國內 其他地區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401,325	11,807	3,849	7,662	424,643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 機構款項	51,552	19,768	8,895	8,670	88,885
拆出資金	85,888	12,969	1,600	7,569	108,02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07,580	152,111	53,346	157,387	570,424
發放貸款和墊款	475,995	506,901	169,256	422,111	1,574,263
減：貸款減值準備	(9,866)	(12,353)	(3,829)	(8,768)	(34,816)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81,539	—	—	1,004	82,543
金融資產，其他	42,439	4,540	1,350	1,025	49,354
合計	<u>1,336,452</u>	<u>695,743</u>	<u>234,467</u>	<u>596,660</u>	<u>2,863,322</u>
2012年					
	華北地區	華東地區	華南地區	海外及國內 其他地區	合計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366,523	23,205	6,792	17,408	413,928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 機構款項	87,267	105,829	26,030	17,035	236,161
拆出資金	71,443	1,343	2,338	4,958	80,08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08,266	250,521	79,329	294,546	732,662
發放貸款和墊款	399,760	476,551	147,305	360,994	1,384,610
減：貸款減值準備	(9,575)	(12,411)	(3,539)	(7,573)	(33,098)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74,809	—	—	—	74,809
金融資產，其他	22,408	9,089	3,919	2,065	37,481
合計	<u>1,120,901</u>	<u>854,127</u>	<u>262,174</u>	<u>689,433</u>	<u>2,926,635</u>

民生銀行

	2013年				合計
	華北地區	華東地區	華南地區	海外及國內 其他地區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401,130	9,929	3,592	6,479	421,130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 機構款項	47,914	18,745	8,087	7,756	82,502
拆出資金	85,888	12,969	1,600	7,569	108,02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07,580	152,111	53,346	157,387	570,424
發放貸款和墊款	475,787	498,382	168,445	416,648	1,559,262
減：貸款減值準備	(9,861)	(12,121)	(3,811)	(8,666)	(34,459)
金融資產，其他	30,100	4,475	1,266	957	36,798
合計	<u>1,238,538</u>	<u>684,490</u>	<u>232,525</u>	<u>588,130</u>	<u>2,743,683</u>

	2012年				合計
	華北地區	華東地區	華南地區	海外及國內 其他地區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366,336	21,574	6,680	16,736	411,326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 機構款項	85,666	105,240	25,909	16,170	232,985
拆出資金	71,443	1,343	2,338	4,958	80,08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08,266	250,521	79,329	294,546	732,662
發放貸款和墊款	399,623	469,945	146,844	357,525	1,373,937
減：貸款減值準備	(9,573)	(12,275)	(3,531)	(7,523)	(32,902)
金融資產，其他	9,149	9,041	3,894	2,041	24,125
合計	<u>1,030,910</u>	<u>845,389</u>	<u>261,463</u>	<u>684,453</u>	<u>2,822,215</u>

證券類金融資產(發行人所在地)

民生銀行集團和民生銀行

	2013年				合計
	中國內地	北美洲	歐洲	其他地區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資產	22,262	—	—	—	22,262
可供出售債券	110,195	53	64	786	111,098
持有至到期證券	132,857	130	137	—	133,124
貸款及應收賬款	37,818	—	—	—	37,818
合計	<u>303,132</u>	<u>183</u>	<u>201</u>	<u>786</u>	<u>304,302</u>

民生銀行集團

	2012年				合計
	中國內地	北美洲	歐洲	其他地區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資產	26,306	—	—	12	26,318
可供出售債券	116,425	33	70	608	117,136
持有至到期證券	83,378	—	141	134	83,653
貸款及應收賬款	15,040	—	—	—	15,040
合計	<u>241,149</u>	<u>33</u>	<u>211</u>	<u>754</u>	<u>242,147</u>

民生銀行

	2012年				合計
	中國內地	北美洲	歐洲	其他地區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資產	26,306	—	—	12	26,318
可供出售債券	116,395	33	70	608	117,106
持有至到期證券	83,378	—	141	134	83,653
貸款及應收賬款	15,040	—	—	—	15,040
合計	<u>241,119</u>	<u>33</u>	<u>211</u>	<u>754</u>	<u>242,117</u>

b 行業集中度

民生銀行集團

	2013年						合計
	政府及 准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製造業	房地產業	其他行業	個人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424,643	—	—	—	—	—	424,643
存放同業及其他 金融機構款項	—	88,885	—	—	—	—	88,885
拆出資金	—	108,026	—	—	—	—	108,02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570,424	—	—	—	—	570,424
公司貸款和墊款	—	27,245	216,638	162,108	539,922	—	945,913
其中：有抵押公司 貸款和墊款	—	23,165	73,849	146,216	261,938	—	505,168
個人貸款和墊款	—	—	—	—	—	593,534	593,534
其中：有抵押個人 貸款和墊款	—	—	—	—	—	216,308	216,308
證券投資—債券	162,194	51,998	11,633	1,245	54,970	—	282,040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	257	26,511	5,071	50,704	—	82,543
金融資產，其他	10,007	7,491	3,802	5,891	42,512	1,913	71,616
合計	<u>596,844</u>	<u>854,326</u>	<u>258,584</u>	<u>174,315</u>	<u>688,108</u>	<u>595,447</u>	<u>3,167,624</u>

	2012年						合計
	政府及 准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製造業	房地產業	其他行業	個人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413,928	—	—	—	—	—	413,928
存放同業及其他 金融機構款項	—	236,161	—	—	—	—	236,161
拆出資金	—	80,082	—	—	—	—	80,08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732,662	—	—	—	—	732,662
公司貸款和墊款	—	18,203	202,587	144,538	532,195	—	897,523
其中：有抵押公司 貸款和墊款	—	13,684	78,778	130,447	271,411	—	494,320
個人貸款和墊款	—	—	—	—	—	453,989	453,989
其中：有抵押個人 貸款和墊款	—	—	—	—	—	203,744	203,744
證券投資—債券	135,947	22,865	10,933	1,361	44,723	—	215,829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	—	73,043	1,766	—	—	74,809
金融資產，其他	7,133	3,602	1,318	3,447	46,912	1,387	63,799
合計	<u>557,008</u>	<u>1,093,575</u>	<u>287,881</u>	<u>151,112</u>	<u>623,830</u>	<u>455,376</u>	<u>3,168,782</u>

民生銀行

	2013年						合計
	政府及 准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製造業	房地產業	其他行業	個人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421,130	—	—	—	—	—	421,130
存放同業及其他 金融機構款項	—	82,502	—	—	—	—	82,502
拆出資金	—	108,026	—	—	—	—	108,02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570,424	—	—	—	—	570,424
公司貸款和墊款	—	27,245	213,429	162,108	535,864	—	938,646
其中：有抵押公司 貸款和墊款	—	23,165	72,502	146,216	260,459	—	502,342
個人貸款和墊款	—	—	—	—	—	586,157	586,157
其中：有抵押個人 貸款和墊款	—	—	—	—	—	213,330	213,330
證券投資—債券	162,194	51,998	11,633	1,245	54,970	—	282,040
金融資產，其他	10,007	7,305	3,790	5,885	30,190	1,883	59,060
合計	<u>593,331</u>	<u>847,500</u>	<u>228,852</u>	<u>169,238</u>	<u>621,024</u>	<u>588,040</u>	<u>3,047,985</u>

	2012年						
	政府及 准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製造業	房地產業	其他行業	個人	合計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411,326	—	—	—	—	—	411,326
存放同業及其他 金融機構款項	—	232,985	—	—	—	—	232,985
拆出資金	—	80,082	—	—	—	—	80,08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732,662	—	—	—	—	732,662
公司貸款和墊款	—	18,203	199,963	144,533	529,003	—	891,702
其中：有抵押公司 貸款和墊款	—	13,684	77,899	130,442	270,757	—	492,782
個人貸款和墊款	—	—	—	—	—	449,333	449,333
其中：有抵押個人 貸款和墊款	—	—	—	—	—	201,539	201,539
證券投資—債券	135,947	22,835	10,933	1,361	44,723	—	215,799
金融資產，其他	7,133	3,496	1,310	3,444	33,689	1,371	50,443
合計	554,406	1,090,263	212,206	149,338	607,415	450,704	3,064,332

(3) 市場風險

本集團面臨市場風險。市場風險是指因市場價格(利率、匯率、股票價格和商品價格)的不利變動而使表內和表外業務發生損失的風險。市場風險可以分為利率風險、匯率風險(包括黃金)、股票價格風險和商品價格風險，分別是指由於利率、匯率、股票價格和商品價格的不利變動所帶來的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市場風險主要來源於本行所進行的各項業務。本行各子公司所面臨的市場風險並不重大，本行與各子公司各自獨立地管理各項市場風險。

本行把市場風險敞口劃分為交易類和非交易類的投資組合。交易類投資組合類別包括本行作為與客戶或市場交易的主體交易產生的頭寸。非交易類投資組合類別主要包括本行持有的持有至到期和可供出售金融工具，以及來自貸款及應收款賬戶的各類市場風險。

當前，本行的資產負債管理部承擔全行範圍內的非交易類賬戶的市場風險監測和控制職能。風險管理部統籌全行市場風險管理工作。金融市場事業部等部門負責交易類賬戶和本部門業務範疇內的非交易類賬戶市場風險日常管理。本行還建立了市場風險定期報告制度，由資產負債管理部和風險管理部對市場風險變化和限額執行情況進行監控和分析，定期報告高級管理層。

民生租賃計劃財務部承擔該公司範圍內的資金頭寸類的市場風險監測和控制職能，金融市場部負責本部門業務範疇內的市場風險管理工作。

(i) 市場風險衡量技術

作為市場風險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團採取了多種風險避險策略。本行採用利率互換合約以匹配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固定利率長期債券和貸款面臨的利率風險。

本行用於計量和控制市場風險的主要計量技術概述如下：

本行金融市場事業部計量和控制本部門業務範疇內的交易類及非交易類頭寸市場風險的主要技術為敞口頭寸方法、止損方法及利率和匯率的敏感性分析方法、壓力測試及情景分析方法，以監控市場風險；並依據市場條件和技術條件，逐步具備運用風險價值法(VaR)計量市場風險的能力。

本行目前通過敏感性分析來評估本行交易類和非交易類投資組合所承受的利率和匯率風險，即定期計算一定時期內到期或需要重新定價的生息資產與付息負債兩者的差額(缺口)，並利用缺口數據進行基準利率、市場利率和匯率變化情況下的敏感性分析，為本行調整生息資產與付息負債的重新定價期限結構提供指引。本行對敏感性分析建立了上報制度，定期匯總敏感性分析結果上報上級部門審閱，如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

(ii) 貨幣風險

本集團面臨滙率風險，該滙率風險是指因主要外滙滙率波動，本集團持有的外滙敞口的頭寸水平和現金流量也會隨之受到影響。

控制貨幣風險的主要原則是盡可能地做到資產負債在各貨幣上的匹配，並把貨幣風險控制在設定的限額之內。根據風險管理委員會的指導原則、相關的法規要求及管理層對當前環境的評價，設定風險承受限額，並且通過合理安排外幣資金的來源和運用盡量縮小資產負債在貨幣上可能的錯配。金融市場事業部對部門業務範疇內的外滙風險按業務品種、交易員權限分別設置了敞口、止損限額，進行授權管理。

下表滙總了本集團及本行於相應財務報告日的外幣滙率風險敞口分佈，各原幣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價值已折合為人民幣金額。

民生銀行集團

	人民幣	美元	2013年 港幣	其他幣種	合計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402,368	30,820	400	214	433,802
存放同業及 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79,754	6,941	622	1,568	88,885
拆出資金	98,647	7,177	393	1,809	108,02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570,424	—	—	—	570,424
發放貸款和墊款	1,473,687	60,583	3,955	1,222	1,539,447
證券投資	281,174	514	786	—	282,474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79,784	2,759	—	—	82,543
其他資產	116,156	1,240	168	3,045	120,609
資產合計	3,101,994	110,034	6,324	7,858	3,226,210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405	—	—	—	405
吸收存款	2,075,649	57,856	10,762	2,422	2,146,689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及 拆入款項	561,738	6,358	165	5,416	573,677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64,567	—	—	—	64,567
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69,913	11,517	—	—	81,430
已發行債券	91,968	—	—	—	91,968
其他負債	62,362	519	219	87	63,187
負債合計	2,926,602	76,250	11,146	7,925	3,021,923
頭寸淨額	175,392	33,784	(4,822)	(67)	204,287
貨幣衍生合約	141	(41)	3	—	103
表外信用承諾	779,203	43,541	94	1,918	824,756

	人民幣	美元	2012年 港幣	其他幣種	合計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417,994	2,059	142	223	420,418
存放同業及 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27,885	6,909	135	1,232	236,161
拆出資金	74,493	3,380	1,533	676	80,08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732,662	—	—	—	732,662
發放貸款和墊款	1,311,155	36,674	2,307	1,376	1,351,512
證券投資	214,268	1,092	608	—	215,968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74,527	282	—	—	74,809
其他資產	83,219	4,322	9,003	3,845	100,389
資產合計	<u>3,136,203</u>	<u>54,718</u>	<u>13,728</u>	<u>7,352</u>	<u>3,212,001</u>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331	—	—	—	331
吸收存款	1,879,884	38,617	4,303	3,390	1,926,194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及 拆入款項	765,534	10,391	8	1,329	777,262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32,804	531	—	—	133,335
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65,850	5,954	—	—	71,804
已發行債券	74,969	—	—	—	74,969
其他負債	53,563	2,786	540	2,673	59,562
負債合計	<u>2,972,935</u>	<u>58,279</u>	<u>4,851</u>	<u>7,392</u>	<u>3,043,457</u>
頭寸淨額	<u>163,268</u>	<u>(3,561)</u>	<u>8,877</u>	<u>(40)</u>	<u>168,544</u>
貨幣衍生合約	(7,153)	2,453	2,221	2,273	(206)
表外信用承諾	810,160	44,152	393	2,595	857,300

民生銀行

	人民幣	美元	2013年 港幣	其他幣種	合計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398,698	30,820	400	214	430,132
存放同業及 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73,378	6,934	622	1,568	82,502
拆出資金	98,647	7,177	393	1,809	108,02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570,424	—	—	—	570,424
發放貸款和墊款	1,459,043	60,583	3,955	1,222	1,524,803
證券投資	281,154	514	786	—	282,454
其他資產	96,327	1,240	168	3,045	100,780
資產合計	<u>2,977,671</u>	<u>107,268</u>	<u>6,324</u>	<u>7,858</u>	<u>3,099,121</u>
負債：					
吸收存款	2,053,938	57,856	10,762	2,422	2,124,978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及 拆入款項	568,050	6,358	165	5,416	579,989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55,345	—	—	—	55,345
已發行債券	91,968	—	—	—	91,968
其他負債	51,139	519	219	87	51,964
負債合計	<u>2,820,440</u>	<u>64,733</u>	<u>11,146</u>	<u>7,925</u>	<u>2,904,244</u>
頭寸淨額	<u>157,231</u>	<u>42,535</u>	<u>(4,822)</u>	<u>(67)</u>	<u>194,877</u>
貨幣衍生合約	141	(41)	3	—	103
表外信用承諾	<u>776,568</u>	<u>43,541</u>	<u>94</u>	<u>1,918</u>	<u>822,121</u>

	人民幣	美元	2012年 港幣	其他幣種	合計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415,224	2,059	142	223	417,648
存放同業及 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24,979	6,639	135	1,232	232,985
拆出資金	74,493	3,380	1,533	676	80,08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732,662	—	—	—	732,662
發放貸款和墊款	1,300,678	36,674	2,307	1,376	1,341,035
證券投資	214,238	1,092	608	—	215,938
其他資產	67,766	4,321	9,003	3,845	84,935
資產合計	3,030,040	54,165	13,728	7,352	3,105,285
負債：					
吸收存款	1,864,312	38,617	4,303	3,390	1,910,622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存入及拆入款項	769,767	10,391	8	1,329	781,49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26,975	531	—	—	127,506
已發行債券	74,969	—	—	—	74,969
其他負債	43,442	2,786	540	2,673	49,441
負債合計	2,879,465	52,325	4,851	7,392	2,944,033
頭寸淨額	150,575	1,840	8,877	(40)	161,252
貨幣衍生合約	(7,153)	2,453	2,221	2,273	(206)
表外信用承諾	804,915	44,152	393	2,595	852,055

本集團對外匯敞口淨額進行匯率敏感度分析，以判斷外幣對人民幣的潛在匯率波動對利潤表的影響。在假定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前提下，於2013年12月31日假定美元對人民幣匯率上升100個基點將導致股東權益和淨利潤增加人民幣0.35億元(2012年：增加人民幣0.06億元)；美元對人民幣匯率下降100個基點將導致股東權益和淨利潤減少人民幣0.35億元(2012年：減少人民幣0.06億元)。

上述敏感性分析基於資產和負債具有靜態的匯率風險結構。有關的分析基於以下假設：

- a 各種匯率敏感性是指各幣種對人民幣於報告日當天收盤(中間價)匯率絕對值波動100個基點造成的滙兌損益；
- b 財務報告日匯率變動100個基點是假定自財務報告日起下一個完整年度內的匯率變動；
- c 各幣種匯率變動是指美元及其他外幣對人民幣匯率同時同向波動。由於本集團非美元的其他外幣資產及負債佔總資產和總負債比例並不重大，因此上述敏感性分析中其他外幣以折合美元後的金額計算對本集團淨損益及股東權益的可能影響；
- d 計算外匯敞口時，包含了即期外匯敞口、遠期外匯敞口和掉期；
- e 其他變量(包括利率)保持不變；及
- f 不考慮本集團進行的風險管理措施。

由於基於上述假設，匯率變化導致本集團淨損益和股東權益出現的實際變化可能與此敏感性分析的結果不同。

(iii) 利率風險

現金流量的利率風險是指金融工具的未來現金流量隨著市場利率的變化而波動的風險。公允價值的利率風險是指某一金融工具的價值將會隨著市場利率的改變而波動的風險。本集團利率風險敞口面臨由於市場主要利率變動而產生的公允價值和現金流利率風險。

由於市場利率的波動，本集團的利差可能增加，也可能因無法預計的變動而減少甚至產生虧損。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內地遵照人行規定的利率體系經營業務。根據歷史經驗，人行一般會同向調整生息貸款和計息存款的基準利率（但變動幅度不一定相同），因此本集團主要通過控制貸款和存款的到期日分佈狀況來控制其利率風險。

根據人行的規定，人民幣貸款利率可在基準利率基礎上下浮動。人民幣票據貼現利率由市場決定，但不能低於人行規定的再貼現利率。人民幣存款利率不能高於人行規定的浮動上限。

本集團密切關注本外幣利率走勢，緊跟市場利率變化，進行適當的情景分析，適時調整本外幣存款利率，以防範利率風險。

下表滙總本集團及本行利率風險敞口，根據合同約定的重新定價日或到期日較早者，對資產和負債按賬面淨額列示。

民生銀行集團

註	2013年					非生息	合計
	三個月以內	三個月至一年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424,643	—	—	—	9,159	433,802	
存放同業及							
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72,715	8,701	3,858	3,611	—	88,885	
拆出資金	79,749	20,177	8,100	—	—	108,02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49,360	215,907	105,157	—	—	570,424	
發放貸款和墊款	(i) 1,430,769	89,501	18,190	987	—	1,539,447	
證券投資	25,509	52,585	155,929	48,017	434	282,474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82,543	—	—	—	—	82,543	
其他資產	29,524	4,625	13,804	2,369	70,287	120,609	
資產合計	2,394,812	391,496	305,038	54,984	79,880	3,226,210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35	350	20	—	—	405	
吸收存款	1,424,986	480,768	240,894	41	—	2,146,689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及							
拆入款項	434,473	135,104	4,100	—	—	573,677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58,006	2,988	3,191	382	—	64,567	
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17,990	50,737	9,706	2,997	—	81,430	
已發行債券	18,651	1,000	49,937	22,380	—	91,968	
其他負債	27,749	—	—	—	35,438	63,187	
負債合計	1,981,890	670,947	307,848	25,800	35,438	3,021,923	
利率敏感度缺口總計	412,922	(279,451)	(2,810)	29,184	44,442	204,287	

	註	2012年				非生息	合計
		三個月以內	三個月至 一年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413,928	—	—	—	6,490	420,418
存放同業及 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22,738	10,973	2,450	—	—	236,161
拆出資金		35,667	42,583	1,832	—	—	80,08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551,456	172,016	9,190	—	—	732,662
發放貸款和墊款	(i)	1,047,644	293,399	9,371	1,098	—	1,351,512
證券投資		25,369	77,190	90,325	22,945	139	215,968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74,809	—	—	—	—	74,809
其他資產		27,657	9,888	7,767	1,995	53,082	100,389
資產合計		<u>2,399,268</u>	<u>606,049</u>	<u>120,935</u>	<u>26,038</u>	<u>59,711</u>	<u>3,212,001</u>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	331	—	—	—	331
吸收存款		1,264,054	469,631	185,669	6,840	—	1,926,194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及 拆入款項		504,709	263,433	9,120	—	—	777,262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07,880	22,365	1,961	1,129	—	133,335
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15,795	46,585	7,097	2,327	—	71,804
已發行債券		1,675	1,000	64,987	7,307	—	74,969
其他負債		22,649	3	—	—	36,910	59,562
負債合計		<u>1,916,762</u>	<u>803,348</u>	<u>268,834</u>	<u>17,603</u>	<u>36,910</u>	<u>3,043,457</u>
利率敏感度缺口總計		<u>482,506</u>	<u>(197,299)</u>	<u>(147,899)</u>	<u>8,435</u>	<u>22,801</u>	<u>168,544</u>

(i) 本集團三個月以內的發放貸款和墊款包括於2013年12月31日餘額為人民幣207.33億元(2012年：人民幣115.04億元)的逾期貸款(扣除減值損失準備後)。

民生銀行

	註	2013年				非生息	合計
		三個月以內	三個月至 一年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421,130	—	—	—	9,002	430,132
存放同業及 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70,232	8,662	3,608	—	—	82,502
拆出資金		79,749	20,177	8,100	—	—	108,02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49,360	215,907	105,157	—	—	570,424
發放貸款和墊款	(i)	1,418,953	86,677	18,186	987	—	1,524,803
證券投資		25,509	52,586	155,928	48,017	414	282,454
其他資產		13,557	4,624	13,805	2,369	66,425	100,780
資產合計		<u>2,278,490</u>	<u>388,633</u>	<u>304,784</u>	<u>51,373</u>	<u>75,841</u>	<u>3,099,121</u>
負債：							
吸收存款		1,412,001	473,436	239,500	41	—	2,124,978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及 拆入款項		440,816	135,073	4,100	—	—	579,989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55,345	—	—	—	—	55,345
已發行債券		18,651	1,000	49,937	22,380	—	91,968
其他負債		26,963	—	—	—	25,001	51,964
負債合計		<u>1,953,776</u>	<u>609,509</u>	<u>293,537</u>	<u>22,421</u>	<u>25,001</u>	<u>2,904,244</u>
利率敏感度缺口總計		<u>324,714</u>	<u>(220,876)</u>	<u>11,247</u>	<u>28,952</u>	<u>50,840</u>	<u>194,877</u>

	註	2012年				非生息	合計
		三個月以內	三個月至一年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411,326	—	—	—	6,322	417,648
存放同業及							
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19,615	10,920	2,450	—	—	232,985
拆出資金		35,667	42,583	1,832	—	—	80,08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551,456	172,016	9,190	—	—	732,662
發放貸款和墊款	(i)	1,038,744	291,848	9,346	1,097	—	1,341,035
證券投資		25,339	77,190	90,325	22,945	139	215,938
其他資產		16,165	9,888	7,767	1,995	49,120	84,935
資產合計		<u>2,298,312</u>	<u>604,445</u>	<u>120,910</u>	<u>26,037</u>	<u>55,581</u>	<u>3,105,285</u>
負債：							
吸收存款		1,253,654	465,059	185,177	6,732	—	1,910,622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及							
拆入款項		509,006	263,369	9,120	—	—	781,49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07,798	19,708	—	—	—	127,506
已發行債券		1,675	1,000	64,987	7,307	—	74,969
其他負債		22,142	—	—	—	27,299	49,441
負債合計		<u>1,894,275</u>	<u>749,136</u>	<u>259,284</u>	<u>14,039</u>	<u>27,299</u>	<u>2,944,033</u>
利率敏感度缺口總計		<u>404,037</u>	<u>(144,691)</u>	<u>(138,374)</u>	<u>11,998</u>	<u>28,282</u>	<u>161,252</u>

(i) 本行三個月以內的發放貸款和墊款包括於2013年12月31日餘額為人民幣203.09億元(2012年：人民幣114.51億元)的逾期貸款(扣除減值損失準備後)。

假設各貨幣收益率曲線於2014年1月1日平行移動100個基點，對本集團及本行之後一年的淨利息收入和股東權益的潛在影響分析如下：

	民生銀行集團		民生銀行	
	2013年 收益/(損失)	2012年 收益/(損失)	2013年 收益/(損失)	2012年 收益/(損失)
收益率曲線向上平移				
100個基點	1,924	3,482	1,510	2,993
收益率曲線向下平移				
100個基點	(1,924)	(3,482)	(1,510)	(2,993)

在進行利率敏感性分析時，本集團及本行在確定商業條件和財務參數時基於以下假設：

- a 未考慮財務報告日後業務的變化，分析基於財務報告日的靜態缺口；
- b 未考慮利率變動對客戶行為的影響；
- c 未考慮複雜結構性產品(如嵌入的提前贖回期權等衍生金融工具)與利率變動的複雜關係；
- d 未考慮利率變動對市場價格的影響；
- e 未考慮利率變動對表外產品的影響；
- f 未考慮利率變動對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影響；

- g 其他變量(包括滙率)保持不變；及
- h 未考慮本集團進行的風險管理措施。

(4)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指本集團因無法及時以合理的價格將資產變現為到期負債提供資金的風險。

在有關期間，本行與各子公司各自獨立地對流動性風險進行管理，本行負責管理所有分行的流動性風險。

本行面臨各類日常現金提款的要求，其中包括隔夜存款、活期存款、到期的定期存款、客戶貸款提款、擔保及其他現金結算的衍生金融工具的付款要求。本行不會為滿足所有這些資金需求保留等額的現金儲備，因為根據歷史經驗，相當一部分到期的存款並不會在到期日立即提走，而是續留本行。但是為了確保應對不可預料的資金需求，本行規定了最低的資金存量標準和最低需保持的同業拆入和其他借入資金的額度以滿足各類提款要求。

根據商業銀行法的規定，銀行人民幣存貸比不得超過75%。本行人民幣存貸比符合國家相關法律法規及監管機構的要求。

於2013年12月31日，本行必須將18%的人民幣存款及5%的外幣存款作為法定存款準備金存放於人行。

通常情況下，本行並不認為第三方會按擔保或開具信用證所承諾的金額全額提取資金，因此提供擔保和開具信用證所需的資金一般會低於信貸承諾的金額。同時，大量信貸承諾可能因過期或中止而無需實際履行，因此信貸承諾的合同金額並不代表未來的資金需求。

(i) 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

本行與各子公司各自獨立地制定流動性風險管理的相關政策。

本行高級管理層根據本行總體發展戰略制定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資產負債管理部負責日常流動性風險管理。具體程序包括：

- 日常資金管理，通過監控未來的現金流量，以確保滿足資金頭寸需求，包括存款到期或被客戶借款時需要增資的資金；本行一直積極參與全球貨幣市場的交易，以保證本行對資金的需求；
- 根據整體的資產負債狀況設定各種比例要求(包括但不限於存貸比、存款準備金比率、流動性比例和流動性缺口率、為每個分行設定指導性的目標比率)和交易金額限制，以監控和管理流動性風險；
- 通過資產負債管理系統計量和監控流動性缺口和流動性比率，並對本行的總體資產與負債進行流動性情景分析和流動性壓力測試，滿足內部和外部監管的要求；利用各種技術方法對本行的流動性需求進行測算，在預測需求及在職權範圍內的基礎上做出流動性風險管理的決策；初步建立起流動性風險的定期報告制度，及時向高級管理層報告流動性風險最新情況；
- 進行金融資產到期日集中度風險管理，並持有合理數量的高流動性和高市場價值的資產，用以保證在任何事件導致現金流中斷時，本行有能力保證到期債務支付及資產業務增長等的需求。

(ii) 到期日分析

下表列示於財務狀況表日資產與負債根據相關剩餘到期日的分析。

民生銀行集團

註	無期限(i)	實時償還	一個月 以內	2013年				合計
				一至 三個月	三個月至 一年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388,289	45,513	—	—	—	—	—	433,802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	14,663	49,736	11,494	8,918	3,858	216	88,885
拆出資金	—	—	31,987	47,762	20,177	8,100	—	108,02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	47,111	202,249	215,907	105,157	—	570,424
發放貸款和墊款	(ii) 12,166	9,040	182,914	164,614	767,519	302,652	100,542	1,539,447
證券投資								
— 可供出售證券	488	—	3,203	12,735	24,462	64,682	5,962	111,532
— 持有至到期證券	—	—	525	7,836	12,011	74,001	38,751	133,124
— 貸款及應收款項	—	—	485	681	16,113	17,289	3,250	37,818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4,155	—	2,739	3,699	19,796	47,829	4,325	82,543
其他資產	37,604	3,122	28,093	10,767	20,847	16,620	3,556	120,609
資產合計	<u>442,702</u>	<u>72,338</u>	<u>346,793</u>	<u>461,837</u>	<u>1,105,750</u>	<u>640,188</u>	<u>156,602</u>	<u>3,226,210</u>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	—	—	35	350	20	—	405
吸收存款	—	1,012,149	143,971	269,504	478,498	240,347	2,220	2,146,689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及 拆入款項	—	40,908	278,240	115,325	135,104	4,100	—	573,677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	43,559	7,670	9,765	3,191	382	64,567
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	—	5,440	12,550	50,737	9,706	2,997	81,430
已發行債券	—	—	—	—	—	49,937	42,031	91,968
其他負債	2,282	22,214	8,611	5,243	12,830	10,354	1,653	63,187
負債合計	<u>2,282</u>	<u>1,075,271</u>	<u>479,821</u>	<u>410,327</u>	<u>687,284</u>	<u>317,655</u>	<u>49,283</u>	<u>3,021,923</u>
淨頭寸	<u>440,420</u>	<u>(1,002,933)</u>	<u>(133,028)</u>	<u>51,510</u>	<u>418,466</u>	<u>322,533</u>	<u>107,319</u>	<u>204,287</u>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義金額	—	—	79,154	72,068	152,621	77,752	—	381,595

	註	無期限(i)	實時償還	一個月 以內	2012年				合計
					一至 三個月	三個月至 一年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339,594	80,824	—	—	—	—	—	420,418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7	28,405	148,612	45,654	11,023	2,450	—	236,161
拆出資金		—	—	11,583	24,084	42,583	1,832	—	80,08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	223,314	328,142	172,016	9,190	—	732,662
發放貸款和墊款	(ii)	8,983	4,179	118,185	133,960	692,539	265,809	127,857	1,351,512
證券投資									
— 可供出售證券		172	—	1,730	5,915	36,155	59,338	13,965	117,275
— 持有至到期證券		—	—	821	4,778	22,533	39,501	16,020	83,653
— 貸款及應收款項		—	—	100	630	4,499	4,746	5,065	15,040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	—	2,610	4,183	18,943	45,012	4,061	74,809
其他資產		30,594	3,867	9,440	8,497	27,283	16,067	4,641	100,389
資產合計		<u>379,360</u>	<u>117,275</u>	<u>516,395</u>	<u>555,843</u>	<u>1,027,574</u>	<u>443,945</u>	<u>171,609</u>	<u>3,212,001</u>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	—	—	—	331	—	—	331
吸收存款		—	728,316	272,080	263,765	469,631	185,669	6,733	1,926,194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及 拆入款項		—	44,330	363,423	96,956	263,433	9,120	—	777,262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	54,337	53,543	22,365	1,961	1,129	133,335
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	—	5,039	10,756	46,585	7,097	2,327	71,804
已發行債券		—	—	—	—	—	65,987	8,982	74,969
其他負債		3,170	14,380	7,183	8,827	14,437	10,215	1,350	59,562
負債合計		<u>3,170</u>	<u>787,026</u>	<u>702,062</u>	<u>433,847</u>	<u>816,782</u>	<u>280,049</u>	<u>20,521</u>	<u>3,043,457</u>
淨頭寸		<u>376,190</u>	<u>(669,751)</u>	<u>(185,667)</u>	<u>121,996</u>	<u>210,792</u>	<u>163,896</u>	<u>151,088</u>	<u>168,544</u>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義金額		<u>—</u>	<u>—</u>	<u>63,514</u>	<u>90,121</u>	<u>83,216</u>	<u>96,564</u>	<u>16,350</u>	<u>349,765</u>

民生銀行

	註	無期限(i)	實時償還	一個月 以內	2013年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一至 三個月	三個月至 一年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385,404	44,728	—	—	—	—	—	430,132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	14,647	44,974	10,611	8,662	3,608	—	82,502
拆出資金		—	—	31,987	47,762	20,177	8,100	—	108,02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	47,111	202,249	215,907	105,157	—	570,424
發放貸款和墊款	(ii)	11,898	8,879	182,045	162,673	756,538	302,250	100,520	1,524,803
證券投資									
— 可供出售證券		468	—	3,203	12,735	24,462	64,682	5,962	111,512
— 持有至到期證券		—	—	525	7,836	12,011	74,001	38,751	133,124
— 貸款及應收款項		—	—	485	681	16,113	17,289	3,250	37,818
其他資產		34,000	3,348	12,394	10,534	20,434	16,686	3,384	100,780
資產合計		<u>431,770</u>	<u>71,602</u>	<u>322,724</u>	<u>455,081</u>	<u>1,074,304</u>	<u>591,773</u>	<u>151,867</u>	<u>3,099,121</u>
負債：									
吸收存款		—	1,007,424	138,813	265,764	473,436	239,500	41	2,124,978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及 拆入款項		—	40,909	284,591	115,316	135,073	4,100	—	579,989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	43,033	5,535	6,777	—	—	55,345
已發行債券		—	—	—	—	—	49,937	42,031	91,968
其他負債		2,194	21,954	8,373	4,582	10,845	3,936	80	51,964
負債合計		<u>2,194</u>	<u>1,070,287</u>	<u>474,810</u>	<u>391,197</u>	<u>626,131</u>	<u>297,473</u>	<u>42,152</u>	<u>2,904,244</u>
淨頭寸		<u>429,576</u>	<u>(998,685)</u>	<u>(152,086)</u>	<u>63,884</u>	<u>448,173</u>	<u>294,300</u>	<u>109,715</u>	<u>194,877</u>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義金額		<u>—</u>	<u>—</u>	<u>79,154</u>	<u>72,068</u>	<u>152,621</u>	<u>77,752</u>	<u>—</u>	<u>381,595</u>

	註	無期限(i)	實時償還	一個月 以內	2012年				合計
					一至 三個月	三個月至 一年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337,293	80,355	—	—	—	—	—	417,648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	25,980	148,095	45,540	10,920	2,450	—	232,985
拆出資金		—	—	11,583	24,084	42,583	1,832	—	80,08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	223,314	328,142	172,016	9,190	—	732,662
發放貸款和墊款	(ii)	8,927	4,172	117,813	132,583	684,141	265,558	127,841	1,341,035
證券投資									
— 可供出售證券		172	—	1,700	5,915	36,155	59,338	13,965	117,245
— 持有至到期證券		—	—	821	4,778	22,533	39,501	16,020	83,653
— 貸款及應收款項		—	—	100	630	4,499	4,746	5,065	15,040
其他資產		26,951	3,820	3,429	7,352	23,192	15,549	4,642	84,935
資產合計		<u>373,343</u>	<u>114,327</u>	<u>506,855</u>	<u>549,024</u>	<u>996,039</u>	<u>398,164</u>	<u>167,533</u>	<u>3,105,285</u>
負債：									
吸收存款		—	721,831	269,902	261,921	465,059	185,177	6,732	1,910,622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及 拆入款項		—	46,662	365,434	96,910	263,369	9,120	—	781,49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	54,308	53,490	19,708	—	—	127,506
已發行債券		—	—	—	—	—	65,987	8,982	74,969
其他負債		3,165	13,906	7,067	8,229	11,847	4,892	335	49,441
負債合計		<u>3,165</u>	<u>782,399</u>	<u>696,711</u>	<u>420,550</u>	<u>759,983</u>	<u>265,176</u>	<u>16,049</u>	<u>2,944,033</u>
淨頭寸		<u>370,178</u>	<u>(668,072)</u>	<u>(189,856)</u>	<u>128,474</u>	<u>236,056</u>	<u>132,988</u>	<u>151,484</u>	<u>161,252</u>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義金額		<u>—</u>	<u>—</u>	<u>63,514</u>	<u>90,121</u>	<u>83,216</u>	<u>96,564</u>	<u>16,350</u>	<u>349,765</u>

- (i)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中的無期限金額是指存放於人行的法定存款準備金與財政性存款。投資項中無期限金額是指已減值或已逾期一個月以上的部分。股權投資亦於無期限中列示。
- (ii) 發放貸款和墊款中及應收融資租賃款項的「無期限」類別包括所有已減值發放貸款和墊款及應收融資租賃款項，以及已逾期超過一個月的貸款和墊款及應收融資租賃款項。逾期一個月內的未減值發放貸款和墊款及應收融資租賃款項歸入「實時償還」類別。

(iii) 非衍生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未折現合同現金流分析

下表列示於財務報告日，本集團及本行非衍生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未折現合同現金流分析。本集團會通過對預計未來現金流的預測進行流動性風險管理。

民生銀行集團

	2013年					合計
	一個月以內	一至三個月	三個月至一年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及無期限	
金融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45,513	—	—	—	388,306	433,819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64,607	11,660	9,281	4,187	228	89,963
拆出資金	31,999	47,843	20,553	8,603	—	108,99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47,778	208,379	224,273	116,759	—	597,189
發放貸款和墊款	214,258	175,942	804,715	361,897	120,619	1,677,431
證券投資	4,180	21,421	52,736	158,703	50,038	287,078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3,508	4,679	24,289	56,107	10,218	98,801
金融資產，其他	24,156	8,867	21,409	40,638	10,407	105,477
金融資產合計(預期到期日)	<u>435,999</u>	<u>478,791</u>	<u>1,157,256</u>	<u>746,894</u>	<u>579,816</u>	<u>3,398,756</u>
金融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	35	356	21	—	412
吸收存款	1,172,111	296,629	529,271	296,210	2,863	2,297,084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及拆入款項	281,393	121,719	166,606	4,318	—	574,036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43,615	7,772	9,905	3,190	382	64,864
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5,456	12,685	52,538	10,621	4,189	85,489
已發行債券	—	105	53	50,629	45,886	96,673
金融負債，其他	4,026	1,019	3,226	7,349	1,693	17,313
金融負債合計(合同到期日)	<u>1,506,601</u>	<u>439,964</u>	<u>761,955</u>	<u>372,338</u>	<u>55,013</u>	<u>3,135,871</u>

	2012年					合計
	一個月以內	一至三個月	三個月至一年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及無期限	
金融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80,825	—	—	—	339,609	420,434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77,619	46,187	11,432	2,673	17	237,928
拆出資金	11,692	24,532	44,079	1,899	—	82,20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25,434	332,848	176,729	10,693	—	745,704
發放貸款和墊款	138,176	148,633	732,640	335,002	194,817	1,549,268
證券投資	2,963	13,223	69,155	119,122	39,953	244,416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3,295	5,183	23,109	52,591	4,931	89,109
金融資產，其他	10,120	6,743	20,964	14,888	7,670	60,385
金融資產合計(預期到期日)	<u>650,124</u>	<u>577,349</u>	<u>1,078,108</u>	<u>536,868</u>	<u>586,997</u>	<u>3,429,446</u>
金融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	—	331	—	—	331
吸收存款	1,006,623	271,023	501,271	203,774	6,819	1,989,51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及拆入款項	409,358	98,441	271,336	9,226	—	788,361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54,654	54,298	22,828	2,335	1,591	135,706
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5,056	10,886	48,169	7,810	3,482	75,403
已發行債券	905	2,134	1,346	78,862	10,181	93,428
金融負債，其他	1,573	2,879	3,733	5,767	1,298	15,250
金融負債合計(合同到期日)	<u>1,478,169</u>	<u>439,661</u>	<u>849,014</u>	<u>307,774</u>	<u>23,371</u>	<u>3,097,989</u>

民生銀行

	2013年					合計
	一個月以內	一至三個月	三個月至一年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及無期限	
金融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44,728	—	—	—	385,421	430,149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59,829	10,777	9,025	3,937	—	83,568
拆出資金	31,999	47,843	20,553	8,603	—	108,99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47,778	208,379	224,273	116,759	—	597,189
發放貸款和墊款	212,961	174,000	793,727	361,495	120,597	1,662,780
證券投資	4,180	21,421	52,736	158,703	50,038	287,078
金融資產，其他	11,642	8,994	21,599	40,650	13,986	96,871
金融資產合計(預期到期日)	<u>413,117</u>	<u>471,414</u>	<u>1,121,913</u>	<u>690,147</u>	<u>570,042</u>	<u>3,266,633</u>
金融負債：						
吸收存款	1,162,090	292,513	523,674	295,166	53	2,273,496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及拆入款項	287,744	121,710	166,575	4,318	—	580,347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43,086	5,637	6,918	—	—	55,641
已發行債券	—	105	53	50,629	45,886	96,673
金融負債，其他	3,604	700	1,706	1,008	73	7,091
金融負債合計(合同到期日)	<u>1,496,524</u>	<u>420,665</u>	<u>698,926</u>	<u>351,121</u>	<u>46,012</u>	<u>3,013,248</u>

	2012年					合計
	一個月以內	一至三個月	三個月至一年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及無期限	
金融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80,356	—	—	—	337,308	417,664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74,668	46,072	11,325	2,673	—	234,738
拆出資金	11,692	24,532	44,079	1,899	—	82,20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25,434	332,848	176,729	10,693	—	745,704
發放貸款和墊款	137,789	147,240	724,073	334,748	194,796	1,538,646
證券投資	2,930	13,223	69,155	119,122	39,953	244,383
金融資產，其他	5,340	5,835	17,556	14,449	7,666	50,846
金融資產合計(預期到期日)	<u>638,209</u>	<u>569,750</u>	<u>1,042,917</u>	<u>483,584</u>	<u>579,723</u>	<u>3,314,183</u>
金融負債：						
吸收存款	997,849	269,155	496,640	203,276	6,818	1,973,738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及拆入款項	413,759	98,397	271,470	9,320	—	792,946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54,622	54,193	20,103	—	—	128,918
已發行債券	905	2,134	1,346	78,862	10,181	93,428
金融負債，其他	1,291	2,048	1,459	1,165	375	6,338
金融負債合計(合同到期日)	<u>1,468,426</u>	<u>425,927</u>	<u>791,018</u>	<u>292,623</u>	<u>17,374</u>	<u>2,995,368</u>

(iv) 衍生金融工具未折現合同現金流分析

a 以淨額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以淨額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包括：

- 利率類衍生產品：利率掉期；
- 信用類衍生產品：信用違約掉期。

下表列示於財務報告日，本集團及本行以淨額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未折現合同現金流。

民生銀行集團和民生銀行

	2013年					合計
	一個月以內	一至三個月	三個月至一年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利率類衍生產品	(14)	(7)	(19)	12	—	(28)
信用類衍生產品	—	—	—	—	—	—
合計	<u>(14)</u>	<u>(7)</u>	<u>(19)</u>	<u>12</u>	<u>—</u>	<u>(28)</u>

	2012年					合計
	一個月以內	一至三個月	三個月至一年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利率類衍生產品	4	4	3	20	8	39
信用類衍生產品	—	—	—	—	—	—
合計	<u>4</u>	<u>4</u>	<u>3</u>	<u>20</u>	<u>8</u>	<u>39</u>

b 以全額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以全額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包括：

- 滙率類衍生產品：外滙遠期、貨幣掉期和貨幣期權；
- 貴金屬類衍生產品：貴金屬遠期和掉期。

下表列示於財務報告日，本集團及本行以全額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未折現合同現金流。

民生銀行集團和民生銀行

	2013年					合計
	一個月以內	一至三個月	三個月至一年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滙率類衍生產品						
— 現金流出	(56,471)	(53,471)	(92,869)	(497)	—	(203,308)
— 現金流入	56,539	53,563	92,790	497	—	203,389
貴金屬類衍生產品						
— 現金流出	(1,680)	—	—	—	—	(1,680)
— 現金流入	1,659	—	—	—	—	1,659
現金流出合計	<u>(58,151)</u>	<u>(53,471)</u>	<u>(92,869)</u>	<u>(497)</u>	<u>—</u>	<u>(204,988)</u>
現金流入合計	<u>58,198</u>	<u>53,563</u>	<u>92,790</u>	<u>497</u>	<u>—</u>	<u>205,048</u>
	2012年					合計
	一個月以內	一至三個月	三個月至一年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滙率類衍生產品						
— 現金流出	(48,348)	(61,271)	(49,648)	—	—	(159,267)
— 現金流入	48,221	61,088	49,637	—	—	158,946
貴金屬類衍生產品						
— 現金流出	(4,225)	(2,630)	(757)	—	—	(7,612)
— 現金流入	4,210	2,757	760	—	—	7,727
現金流出合計	<u>(52,573)</u>	<u>(63,901)</u>	<u>(50,405)</u>	<u>—</u>	<u>—</u>	<u>(166,879)</u>
現金流入合計	<u>52,431</u>	<u>63,845</u>	<u>50,397</u>	<u>—</u>	<u>—</u>	<u>166,673</u>

(v) 承諾未折現合同現金流分析

除非發生違約的客觀證據，管理層將合同到期日作為分析表外項目流動性風險的最佳估計。

民生銀行集團

	2013年			合計
	一年以內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銀行承兌滙票	522,849	—	—	522,849
開出信用證	126,647	287	—	126,934
再保理業務	22,112	321	—	22,433
開出保函	60,857	32,387	12,467	105,711
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	40,377	—	—	40,377
資本性支出承諾	4,604	3,960	—	8,564
融資租賃承諾	1,373	736	—	2,109
經營租賃承諾	3,441	8,912	4,528	16,881
不可撤銷貸款承諾	2,109	1,022	1,212	4,343
合計	<u>784,369</u>	<u>47,625</u>	<u>18,207</u>	<u>850,201</u>

	2012年			合計
	一年以內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銀行承兌滙票	586,654	—	—	586,654
開出信用證	133,708	1,277	—	134,985
再保理業務	33,600	—	—	33,600
開出保函	32,107	17,665	18,716	68,488
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	25,722	—	—	25,722
資本性支出承諾	4,012	7,869	—	11,881
融資租賃承諾	3,334	516	—	3,850
經營租賃承諾	1,648	4,855	2,031	8,534
不可撤銷貸款承諾	769	2,278	954	4,001
合計	<u>821,554</u>	<u>34,460</u>	<u>21,701</u>	<u>877,715</u>

	2013年			合計
	一年以內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銀行承兌滙票	522,325	—	—	522,325
開出信用證	126,647	287	—	126,934
再保理業務	22,112	321	—	22,433
開出保函	60,855	32,387	12,467	105,709
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	40,377	—	—	40,377
經營租賃承諾	3,419	8,839	4,505	16,763
資本性支出承諾	718	195	—	913
不可撤銷貸款承諾	2,109	1,022	1,212	4,343
合計	<u>778,562</u>	<u>43,051</u>	<u>18,184</u>	<u>839,797</u>
	2012年			合計
	一年以內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銀行承兌滙票	585,276	—	—	585,276
開出信用證	133,708	1,277	—	134,985
再保理業務	33,600	—	—	33,600
開出保函	32,090	17,665	18,716	68,471
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	25,722	—	—	25,722
經營租賃承諾	1,607	4,774	1,987	8,368
資本性支出承諾	1,411	481	—	1,892
不可撤銷貸款承諾	769	2,278	954	4,001
合計	<u>814,183</u>	<u>26,475</u>	<u>21,657</u>	<u>862,315</u>

(5) 操作風險

操作風險是指由不完善或有問題的內部程序、員工和信息科技系統，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損失的風險。本集團面臨的主要操作風險包括內部欺詐、外部欺詐、就業制度和場所安全、客戶、產品和業務活動、實物資產損壞、業務中斷和信息技術系統故障以及執行、交割和流程管理。

本行根據操作風險的監管要求，推進操作風險管理三大工具在全行的落地實施和操作風險管理信息系統的建設工作。同時，本行在全行範圍內開展操作風險與控制自我評估(RCSA)工作，建立操作風險關鍵風險指標監測體系和操作風險內部損失事件管理體系；對重點業務領域風險進行排查，以減少風險隱患。另外，本行也深化對外包風險的管理，並推進業務連續性體系的建設，制定業務連續性管理辦法，建立業務連續性管理組織架構，組織開展全行業務連續性管理培訓；提升管理意識和技能；組織開展全行業務連續性管理重點部門試點工作，逐步建立前、中、後台應對突發事件的聯動機制。

(6) 資本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以滿足監管要求、不斷提高資本的風險抵禦能力以及提升資本回報為目標，並在此基礎上確立本集團資本充足率目標，通過綜合運用計劃考核、限額管理等多種手段確保管理目標的實現，使之符合外部監管、信用評級、風險補償和股東回報的要求，並推動本集團的風險管理，保證資產規模擴張的有序性，改善業務結構和經營模式。

本集團近年來資產對於資本的耗用日益擴大，為保證資本充足率符合監管要求等，本集團一方面樹立資本約束觀念，從資本節約的角度出發進行資本管理，不斷完善資本佔用核算機制，確立了以資本收益率為主要考核指標的計劃考核方式；另一方面，同時加強資本使用的管理，通過各種管理政策引導經營機構資產協調增長，降低資本佔用。

本集團管理層根據銀監會規定的方法定期監控資本充足率。本集團及本行於每半年及每季度向銀監會提交所需信息。

2013年1月1日起，本集團按照銀監會《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及其他相關規定的要求計算資本充足率。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按照銀監會的《商業銀行資本充足率管理辦法》及其他相關規定進行資本充足率的計算。

銀監會要求商業銀行在2018年底前達到《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規定的資本充足率要求，對於系統重要性銀行，銀監會要求其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不得低於8.50%，一級資本充足率不得低於9.50%，資本充足率不得低於11.50%。對於非系統重要性銀行，銀監會要求其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不得低於7.50%，一級資本充足率不得低於8.50%，資本充足率不得低於10.50%。此外，在境外設立的子銀行或分行也會直接受到當地銀行監管機構的監管，不同國家對於資本充足率的要求有所不同。

表內加權風險資產採用不同的風險權重進行計算，風險權重根據每一項資產、交易對手的信用、市場及其他相關的風險確定，並考慮合格抵押和擔保的影響。表外敞口也採用了相同的方法計算，同時針對其或有損失的特性進行了調整。場外衍生工具交易的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加權資產為交易對手違約風險加權資產與信用估值調整風險加權資產之和。市場風險加權資產根據標準法計量。操作風險加權資產根據基本指標法計量。

本集團按照銀監會的《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及相關規定計算下列的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一級資本充足率和資本充足率。該計算依據可能與香港及其他國家所採用的相關依據存在差異。

本集團的資本充足率及相關數據是按照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法定財務報表為基礎進行計算。本年度內，本集團遵守了監管部門規定的資本要求。

本集團按照銀監會的《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及其他相關規定計算的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一級資本充足率及資本充足率如下：

	註	2013年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8.72%
一級資本充足率		8.72%
資本充足率		10.69%
資本基礎組成部分		
核心一級資本：		
實收資本		28,366
資本公積可計入部分		46,392
盈餘公積		16,456
一般風險準備		42,487
未分配利潤		64,023
少數股東資本可計入部分		6,050
其他	(1)	(12)
總核心一級資本		<u>203,762</u>

	註	2013年
總核心一級資本		203,762
核心一級資本調整項目		(1,108)
核心一級資本淨額		202,654
其他一級資本	(2)	129
一級資本淨額		202,783
二級資本：		
二級資本工具及其溢價可計入金額		22,535
超額貸款損失準備		23,114
少數股東資本可計入部分		783
二級資本調整項目		(600)
二級資本淨額		45,832
資本淨額		248,615
信用風險加權資產		2,101,930
市場風險加權資產		35,680
操作風險加權資產		187,495
總風險加權資產		2,325,105

(1) 依據銀監會的《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的規定，其他為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2)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其他一級資本為少數股東資本可計入部分。

本集團按照銀監會的《商業銀行資本充足率管理辦法》及其他相關規定計算的2012年12月31日核心資本充足率及資本充足率如下：

	2012年
核心資本充足率	8.13%
資本充足率	10.75%

4 重大會計估計和會計判斷

在執行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管理層會對未來不確定事項對財務報表的影響作出判斷及假設。管理層在報告期末就主要未來不確定事項作出下列的判斷及主要假設，可能導致下個會計期間的資產負債的賬面價值作出重大調整。

(1) 貸款和墊款的減值損失

除對減值貸款單獨進行減值損失評估外，本集團定期對貸款組合的減值損失情況進行評估。在個別貸款出現減值前本集團對該組合是否有觀察數據顯示預計未來現金流減少的跡象進行判斷，以確定減值準備是否需計入利潤表。發生減值損失的證據包括有可觀察數據表明借款人的支付狀況發生了不利的變化，或出現了可能導致借款人違約的國家或地方經濟狀況的不利變化等。對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和客觀減值證據的貸款組合，管理層採用與此類似資產的歷史損失經驗作為測算該貸款組合未來現金流的基礎。本集團會定期審閱對未來現金流的金額和時間進行估計所使用的方法和假設，以減少估計貸款減值損失和實際貸款減值損失之間的差異。

(2) 衍生金融工具和其他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對有活躍交易市場的金融工具，本集團通過向市場詢價確定其公允價值；對沒有活躍交易市場的金融工具，本集團使用估值技術確定其公允價值。這些估價技術包括使用近期公平市場交易價格，可觀察到的類似金融工具價格，使用風險調整後的貼現現金流量分析，以及普遍使用的市場定價模型。市場定價模型在有需要時會使用可觀察的市場資料及數據，例如：利率收益率曲線、外匯匯率和期權波動率。使用估值技術計算出的公允價值會根據行業慣例，以及當期可觀察到的市場交易中相同或類似金融工具的價格進行驗證。

(3) 可供出售證券和持有至到期證券的減值

本集團遵循《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確定可供出售證券和持有至到期證券的減值。減值確定在很大程度上依賴管理層判斷。在進行判斷的過程中，本集團需評估該項投資的公允價值低於成本的程度和持續期間，以及被投資對象的財務狀況和業務展望，包括行業狀況、技術變革、信用評級、違約率、損失覆蓋率和對手方的風險。

(4) 持有至到期證券

本集團將固定或可確定還款金額和固定到期日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分類為「持有至到期證券」。進行此項分類工作涉及大量的判斷。在進行判斷的過程中，本集團會對其持有該類投資至到期日的意願和能力進行評估。除在特別情況下（例如，在臨近到期日前出售少量持有至到期日證券投資），如果本集團無法持有這些債券至到期日或將其中一部分重分類為可供出售證券，本集團應當將全部存量證券投資重分類至可供出售證券，並以公允價值而非攤餘成本對其進行計量。

(5) 稅項

在正常的經營活動中，很多交易最終的稅務處理和計算存在不確定性。在計提營業稅費用和所得稅費用時，本集團需作出重大估計。本集團基於對預期的稅務檢查項目是否需要繳納額外稅款的估計確認相應的負債。如果這些稅務事項的最終認定結果同最初入賬的金額存在差異，則該差異將對最終認定期間的營業稅、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的金額產生影響。

5 分部信息

經營分部報告應與提供給本集團管理部門的內部報告相一致，該管理部門負責分配資源和評估部門表現。

本集團從地區和業務兩方面對業務進行管理。從地區角度，本集團主要在四大地區開展業務活動，包括華北地區、華東地區、華南地區及其他地區；從業務角度，本集團主要通過四大分部提供金融服務，包括公司銀行業務、個人銀行業務、資金業務及其他業務。

分部資產、負債、收入、經營成果和資本性支出是以集團的會計政策為基礎進行計量的。在分部中列示的項目包括直接歸屬於各分部的及可基於合理標準分配至各分部的相關項目。作為資產負債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團的資金來源和運用通過資金業務分部在各個業務分部中進行分配。本集團的內部轉移定價機制以存貸款利率和市場利率為基準，參照不同產品及其期限確定轉移價格，相關內部交易的影響在編製合併報表時已抵銷。

經營分部按以下地區和業務進行列報：

地區分部：

- (一) 華北 — 包括民生租賃、寧晉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寧晉村鎮銀行」)、總行和以下分行：北京、太原、石家莊和天津；
- (二) 華東 — 包括慈溪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慈溪村鎮銀行」)、上海松江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松江村鎮銀行」)、上海嘉定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嘉定村鎮銀行」)、蓬萊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蓬萊村鎮銀行」)、阜寧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阜寧村鎮銀行」)、太倉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太倉村鎮銀行」)、寧國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寧國村鎮銀行」)、貴池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貴池村鎮銀行」)、天台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天台村鎮銀行」)、天長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天長村鎮銀行」)和以下分行：上海、杭州、寧波、南京、濟南、蘇州、溫州、青島、合肥和南昌；
- (三) 華南 — 包括民生基金、安溪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安溪村鎮銀行」)、漳浦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漳浦村鎮銀行」)、翔安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翔安村鎮銀行」)和以下分行：福州、廣州、深圳、泉州、汕頭、廈門、南寧和三亞；
- (四) 其他地區 — 包括彭州民生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簡稱「彭州村鎮銀行」)、綦江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綦江村鎮銀行」)、潼南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潼南村鎮銀行」)、梅河口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梅河口村鎮銀行」)、資陽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資陽村鎮銀行」)、武漢江夏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江夏村鎮銀行」)、長垣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長垣村鎮銀行」)、宜都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宜都村鎮銀行」)、鐘祥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鐘祥村鎮銀行」)、普洱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普洱村鎮銀行」)、景洪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景洪村鎮銀行」)、志丹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志丹村鎮銀行」)、榆林榆陽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榆陽村鎮銀行」)、騰沖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騰沖村鎮銀行」)、林芝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林芝村鎮銀行」)和以下分行：西安、大連、重慶、成都、昆明、武漢、長沙、鄭州、長春、呼和浩特、瀋陽、香港、貴陽和拉薩。

民生銀行集團

	2013年				分部間抵銷	合計
	華北	華東	華南	其他地區		
利息淨收入—外部	31,215	21,995	4,354	25,469	—	83,033
利息淨(支出)/收入—分部間	1,424	(522)	4,931	(5,833)	—	—
利息淨收入	32,639	21,473	9,285	19,636	—	83,033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24,083	3,618	2,450	2,910	—	33,061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894)	(839)	(861)	(511)	—	(3,105)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3,189	2,779	1,589	2,399	—	29,956
營運支出	(19,695)	(11,701)	(5,457)	(9,109)	—	(45,962)
資產減值損失	(3,670)	(4,631)	(1,399)	(3,289)	—	(12,989)
其他收支淨額	1,433	843	310	527	—	3,113
利潤總額	33,896	8,763	4,328	10,164	—	57,151
折舊和攤銷	1,447	414	225	331	—	2,417
資本性支出	13,250	1,309	485	1,205	—	16,249
分部資產	2,058,831	941,591	441,054	716,192	(942,141)	3,215,527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683
總資產						3,226,210
分部負債/總負債	(1,915,900)	(925,294)	(432,462)	(690,408)	942,141	(3,021,923)
信用承諾	371,436	218,567	55,527	179,226	—	824,756
	2012年				分部間抵銷	合計
	華北	華東	華南	其他地區		
利息淨收入—外部	28,480	20,768	6,817	21,088	—	77,153
利息淨(支出)/收入—分部間	(2,799)	1,694	910	195	—	—
利息淨收入	25,681	22,462	7,727	21,283	—	77,153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6,810	2,234	1,079	1,968	—	22,091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523)	(511)	(262)	(272)	—	(1,568)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16,287	1,723	817	1,696	—	20,523
營運支出	(20,586)	(10,451)	(4,484)	(7,368)	—	(42,889)
資產減值損失	(2,381)	(3,385)	(1,163)	(2,391)	—	(9,320)
其他收支淨額	(153)	2,784	1,764	790	—	5,185
利潤總額	18,848	13,133	4,661	14,010	—	50,652
折舊和攤銷	953	336	184	246	—	1,719
資本性支出	7,434	544	167	912	—	9,057
分部資產	1,673,286	1,058,803	420,792	766,756	(716,453)	3,203,184
遞延所得稅資產						8,817
總資產						3,212,001
分部負債/總負債	(1,559,206)	(1,041,391)	(412,758)	(746,555)	716,453	(3,043,457)
信用承諾	229,516	312,471	89,876	225,437	—	857,300

業務分部：

本集團業務分為四個分部：公司銀行業務、個人銀行業務、資金業務和其他業務。

公司銀行業務 — 為公司客戶、政府機關和金融機構提供銀行產品和服務。這些產品和服務包括存款、貸款、託管、與貿易相關的產品及其他信貸服務、外幣業務等。

個人銀行業務 — 為個人客戶提供銀行產品和服務。這些產品和服務包括儲蓄存款、投資性儲蓄產品、信用卡及借記卡、小微企業貸款、住房貸款和消費信貸等。

資金業務 — 包括外匯交易、根據客戶要求叙做利率及外匯衍生工具交易、貨幣市場交易、自營性交易以及資產負債管理。該業務分部的經營成果包括分部間由於生息資產和付息負債業務而引起的內部資金盈餘或短缺的損益影響及外幣折算損益。

其他業務 — 本集團的其他業務包括集團投資和其他任何不構成單獨報告分部的業務。

由於本集團分部業務總收入主要來源於利息，同時本集團管理部門以利息淨收入作為評估部門表現的主要指標之一，因此報告分部的利息收入和支出在分部報告中以淨額列示。

本集團管理層報告中的外部收入與合併利潤表的表述方式相一致。業務分部之間的交易被抵銷。

資金通常在分部之間進行分配，分部間的利息淨收入以本集團的內部轉移定價為基礎確定。業務分部之間沒有其他重大的收入支出交易。

內部轉移定價根據每筆交易的性質進行調整。外部收入按合理的標準分配到業務分部。

由於本集團管理層報告是對經營利潤的計量，包括利息淨收入、貸款減值損失、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其他收入和非利息支出，該種方法排除了非經常性損益的影響，因此在披露時將非經常性損益分配至其他業務部門。

分部資產包括歸屬於各分部的所有的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其他長期資產及應收款項等資產，但不包括遞延所得稅資產。分部負債包括歸屬於各分部的所有負債。

提交管理層的業務分部信息列示如下：

民生銀行集團

	2013年				合計
	公司銀行 業務	個人銀行 業務	資金業務	其他業務	
利息淨收入	44,605	22,396	13,283	2,749	83,033
其中：分部間利息淨(支出)/收入	(11,358)	(6,183)	17,554	(13)	—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14,295	10,000	4,846	815	29,956
其中：分部間手續費及 佣金淨收入/(支出)	4	—	—	(4)	—
營運支出	(24,607)	(12,787)	(7,636)	(932)	(45,962)
資產減值損失	(8,368)	(3,927)	58	(752)	(12,989)
其他收支淨額	2,604	89	(35)	455	3,113
利潤總額	<u>28,529</u>	<u>15,771</u>	<u>10,516</u>	<u>2,335</u>	<u>57,151</u>
折舊和攤銷	1,010	532	298	577	2,417
資本性支出	<u>7,055</u>	<u>3,713</u>	<u>2,083</u>	<u>3,398</u>	<u>16,249</u>
分部資產	1,351,718	607,844	1,138,435	117,530	3,215,527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683
總資產					<u>3,226,210</u>
分部負債/總負債	(1,620,539)	(558,776)	(737,192)	(105,416)	(3,021,923)
信用承諾	<u>782,270</u>	<u>40,377</u>	—	<u>2,109</u>	<u>824,756</u>

	2012年				合計
	公司銀行 業務	個人銀行 業務	資金業務	其他業務	
利息淨收入	29,161	23,005	23,123	1,864	77,153
其中：分部間利息淨(支出)／收入	(1,817)	(6,310)	8,135	(8)	—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9,970	6,078	3,797	678	20,523
其中：分部間手續費及 佣金淨收入／(支出)	5	—	—	(5)	—
營運支出	(18,135)	(8,867)	(15,270)	(617)	(42,889)
資產減值損失	(2,986)	(5,469)	—	(865)	(9,320)
其他收支淨額	4,410	(5)	704	76	5,185
利潤總額	<u>22,420</u>	<u>14,742</u>	<u>12,354</u>	<u>1,136</u>	<u>50,652</u>
折舊和攤銷	502	241	464	512	1,719
資本性支出	<u>4,684</u>	<u>1,192</u>	<u>2,294</u>	<u>887</u>	<u>9,057</u>
分部資產	1,530,106	460,749	1,110,420	101,909	3,203,184
遞延所得稅資產					<u>8,817</u>
總資產					<u><u>3,212,001</u></u>
分部負債／總負債	(1,564,377)	(419,773)	(964,080)	(95,227)	<u><u>(3,043,457)</u></u>
信用承諾	<u>827,728</u>	<u>25,722</u>	<u>—</u>	<u>3,850</u>	<u>857,300</u>

6 利息淨收入

	2013年	2012年
利息收入		
— 發放貸款和墊款		
其中：公司貸款和墊款	61,735	64,291
個人貸款和墊款	39,161	30,306
票據貼現	4,030	3,605
—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37,548	19,354
—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9,447	12,533
— 證券投資	11,992	8,690
—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6,567	5,303
—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7,189	5,327
— 拆出資金	4,485	2,478
小計	182,154	151,887
利息支出		
— 吸收存款	(48,392)	(41,386)
— 向中央銀行借款	(479)	(7)
—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及拆入款項	(38,484)	(23,301)
—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3,520)	(3,741)
— 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4,060)	(3,140)
— 已發行債券	(4,186)	(3,159)
小計	(99,121)	(74,734)
利息淨收入	83,033	77,153
其中：		
已識別的減值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470	334

7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013年	2012年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 託管及其他受託業務佣金	9,764	6,431
— 銀行卡服務手續費	8,609	5,331
— 結算與清算手續費	3,041	2,734
— 代理業務手續費	5,121	2,573
— 信用承諾手續費及佣金	3,654	2,491
— 財務顧問服務費	2,277	1,734
— 融資租賃手續費	517	721
— 其他	78	76
小計	33,061	22,091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3,105)	(1,568)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9,956	20,523

8 交易收入淨額

	2013年	2012年
滙率工具虧損	(125)	(93)
貴金屬及其他產品收入	924	349
利率產品收入	(824)	253
	<hr/>	<hr/>
合計	(25)	509
	<hr/> <hr/>	<hr/> <hr/>

9 證券及票據處置收益淨額

	2013年	2012年
票據處置收益淨額	2,261	4,224
證券處置收益淨額	244	183
	<hr/>	<hr/>
合計	2,505	4,407
	<hr/> <hr/>	<hr/> <hr/>

票據處置收益淨額為未攤銷貼現利息收入與轉貼現成本之間的差額。

10 資產減值損失

	2013年	2012年
發放貸款和墊款	12,947	8,331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692	774
其他	(650)	215
	<hr/>	<hr/>
合計	12,989	9,320
	<hr/> <hr/>	<hr/> <hr/>

11 營運支出

	2013年	2012年
員工薪酬(包括董事薪酬)		
— 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	13,264	13,859
— 社會保險費	2,721	2,383
— 其他福利	3,160	2,609
營業稅金及附加	8,004	7,825
辦公費用	3,589	2,231
租賃及物業管理費	2,939	1,946
折舊和攤銷費用	2,114	1,588
中國銀監會監管費	195	134
業務費用及其他	9,976	10,314
	<hr/>	<hr/>
合計	45,962	42,889
	<hr/> <hr/>	<hr/> <hr/>

審計師報酬包含在營運支出中，本集團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審計師報酬為人民幣0.12億元(2012年：人民幣0.12億元)。

12 董事和監事薪酬

2013年度(單位：人民幣千元)

	2013年			合計
	基本工資、 津貼及 其他福利	養老金 計劃供款	酌情獎金	
董文標 ⁽¹⁾⁽³⁾	4,517	409	380	5,306
洪崎 ⁽¹⁾⁽³⁾	4,274	409	323	5,006
梁玉堂 ⁽¹⁾⁽³⁾	4,013	307	310	4,630
段青山 ⁽¹⁾⁽³⁾	3,483	307	284	4,074
王家智 ⁽¹⁾⁽³⁾	3,312	307	245	3,864
李懷珍 ⁽¹⁾⁽³⁾	2,945	307	220	3,472
巴曙松	1,005	—	—	1,005
鄭海泉	950	—	—	950
韓建旻	910	—	—	910
張宏偉	875	—	—	875
盧志強	845	—	—	845
王航	845	—	—	845
王立華	845	—	—	845
胡穎	726	45	63	834
劉永好	825	—	—	825
史玉柱	820	—	—	820
郭廣昌	815	—	—	815
王玉貴	790	—	—	790
吳迪	775	—	—	775
王軍輝	760	—	—	760
張克	655	—	—	655
魯鐘男	650	—	—	650
張迪生	615	—	—	615
王梁	615	—	—	615
黎原	610	—	—	610
秦榮生 ⁽²⁾	—	—	—	—
尤蘭田 ⁽²⁾	—	—	—	—

- (1) 本行對執行董事、監事會主席和監事會副主席的部分業績薪酬實行延期支付，此等金額未包含在上述披露中。延期支付事項參見附註44。
- (2) 秦榮生、尤蘭田放棄了2013年度薪酬。預計未計提的薪酬不會對本集團及本行2013年度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3) 本行全薪履職的執行董事、監事會主席和監事會副主席的稅前薪酬總額尚待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批准。批准後，本行將另行披露。預計未計提的薪酬不會對本集團及本行2013年度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2012年度(單位：人民幣千元)

	2012年			合計
	基本工資、 津貼及 其他福利	養老金 計劃供款	酌情獎金	
董文標 ⁽¹⁾⁽³⁾	4,637	334	2,280	7,251
洪崎 ⁽¹⁾⁽³⁾	4,498	334	2,275	7,107
梁玉堂 ⁽¹⁾⁽³⁾	4,088	259	2,024	6,371
段青山 ⁽¹⁾⁽³⁾	3,563	259	1,914	5,736
王家智	2,546	90	1,344	3,980
李懷珍	2,012	30	978	3,020
喬志敏	1,280	94	996	2,370
王松奇	980	—	—	980
張宏偉	930	—	—	930
韓建旻	915	—	—	915
盧志強	895	—	—	895
王航	875	—	—	875
王立華	870	—	—	870
劉永好	860	—	—	860
史玉柱	849	—	—	849
王玉貴	825	—	—	825
王軍輝	790	—	—	790
王聯章	766	—	—	766
魯鐘男	690	—	—	690
王梁	676	—	—	676
張迪生	640	—	—	640
陳建	590	—	—	590
陳進忠	500	52	798	1,350
王磊	494	55	658	1,207
張克	464	—	—	464
鄭海泉	445	—	—	445
黃晞	433	—	—	433
巴曙松	429	—	—	429
胡穎	429	125	328	882
黎原	411	—	—	411
吳迪	368	—	—	368
邢繼軍	290	—	—	290
徐銳	255	—	—	255
秦榮生 ⁽²⁾	—	—	—	—
梁金泉 ⁽²⁾	—	—	—	—
郭廣昌 ⁽²⁾	—	—	—	—
尤蘭田 ⁽²⁾	—	—	—	—

- (1) 本行對執行董事、監事會主席和監事會副主席的部分業績薪酬實行延期支付，此等金額未包含在上述披露中。延期支付事項參見附註44。
- (2) 秦榮生、梁金泉和尤蘭田放棄了2012年度薪酬。郭廣昌、尤蘭田自2012年12月起分別出任本行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本行自次月起支付新任董事及監事的薪酬。
- (3) 本行全薪履職的執行董事、監事會主席和監事會副主席的稅前薪酬總額已由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批准。本行於《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關於2012年度高管薪酬補充公告》中進行了補充披露。相關薪酬金額已進行了重述。

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或監事或五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盟或加盟本集團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13 所得稅費用

	2013年	2012年
當期所得稅	15,018	14,064
滙算清繳差異調整	(87)	9
小計	14,931	14,073
遞延所得稅的變動(附註25)	(1,062)	(1,729)
合計	13,869	12,344

本集團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的關係列示如下：

	註	2013年	2012年
稅前利潤		57,151	50,652
按照25%所得稅稅率計算的所得稅		14,288	12,663
免稅收入的影響	(i)	(618)	(598)
不可抵扣支出的影響	(ii)	288	278
其他		(89)	1
所得稅費用		13,869	12,344

(i) 免稅收入主要為中國國債及地方政府債券利息收入。

(ii) 不可抵扣支出主要為不可抵扣的業務招待費。

2013年度中國內地機構適用所得稅率為25%(2012年：25%)，香港地區適用所得稅稅率為16.5%(2012年：16.5%)。

14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除以本行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2013年	2012年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	42,278	37,563
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百萬股)	28,366	27,946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1.49	1.34

稀釋每股收益以全部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均已轉換為假設，以調整後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除以調整後的
本行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本行的可轉換公司債券為稀釋性潛在普通股。

	2013年	2012年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	42,278	37,563
加：截至12月31日尚未轉換為普通股的 可轉換公司債券的利息費用(稅後)	509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收益的淨利潤	42,787	37,563
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百萬股)	28,366	27,946
加：假定可轉換公司債券全部轉換為 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百萬股)	1,607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收益的發行在外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百萬股)	29,973	27,946
稀釋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1.43	1.34

15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民生銀行集團		民生銀行	
	2013年	2012年	2013年	2012年
庫存現金	9,159	6,490	9,002	6,322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 法定存款準備金	387,830	338,365	384,945	336,064
— 超額存款準備金	36,354	74,334	35,726	74,033
— 財政性存款	459	1,229	459	1,229
合計	433,802	420,418	430,132	417,648

本行中國內地分行按規定向人行繳存法定存款準備金，該等存款不能用於本行的日常業務運作。於2013年12月31日，本行的人民幣存款準備金繳存比率為18% (2012年：18%)，外幣存款準備金繳存比率為5% (2012年：5%)。

本行的29家村鎮銀行的人民幣存款準備金繳存比率按人行相應規定執行。

超額存款準備金是出於流動性考慮，本行存入人行的、用於銀行間往來資金清算的款項。

16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民生銀行集團		民生銀行	
	2013年	2012年	2013年	2012年
中國內地				
— 銀行	81,093	227,785	74,710	224,609
— 非銀行金融機構	1,674	1,827	1,674	1,827
中國境外				
— 銀行	6,118	6,549	6,118	6,549
合計	88,885	236,161	82,502	232,985

1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民生銀行集團和民生銀行	
	2013年	2012年
持有作交易用途		
政府		
— 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912	396
中央銀行		
— 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20	50
政策性銀行		
— 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6,325	4,541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 香港上市	—	12
— 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2,091	100
其他企業		
— 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10,497	19,240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其他企業		
— 非上市	2,417	1,979
合計	<u>22,262</u>	<u>26,318</u>

本財務報表中將中國內地銀行間債券市場交易的債券劃分為上市債券。

18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為交易目的使用的衍生金融工具列示如下：

遠期外匯交易指本集團已承諾在未來某一時點買賣外匯的交易，也包括未交割的即期交易。

利率掉期和貨幣掉期是指交換不同現金流的承諾。掉期的結果是不同貨幣或利率(如固定利率與浮動利率)的交換。

本集團針對上述衍生金融工具面臨的信用風險是指若交易對方無法履行其義務，本集團為取代原有交易合同所需額外承擔的成本。本集團通過隨時監控合同的名義金額、公允價值及市場變現能力來控制這種風險。為了控制信用風險的水平，本集團採用與信貸業務相同的方法來衡量交易對方的信用程度。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義金額僅提供一個與表內所確認的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對比基礎，並不代表所涉及的未來現金流量或當前公允價值，因而也不能反映本集團所面臨的信用風險或市場風險。隨著與衍生金融工具合約條款相關的外匯匯率、市場利率及股票或期貨價格的波動，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可能產生對本集團有利(資產)或不利(負債)的影響，這些影響可能在不同期間有較大的波動。

本集團及本行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未到期名義金額及公允價值列示如下：

民生銀行集團和民生銀行

	名義金額	2013年	
		公允價值 資產	負債
利率掉期合約	95,524	719	(621)
外匯遠期合約	15,285	141	(156)
貨幣掉期合約	184,124	1,120	(1,104)
貴金屬類衍生合約	1,659	—	(1)
信用類衍生合約	72,487	—	—
延期選擇權	8,300	—	—
結售滙期權	4,216	6	(1)
合計		<u>1,986</u>	<u>(1,883)</u>

	名義金額	2012年	
		公允價值 資產	負債
利率掉期合約	94,231	324	(297)
外匯遠期合約	12,940	69	(75)
貨幣掉期合約	146,872	716	(895)
貴金屬類衍生合約	6,320	125	(68)
信用類衍生合約	81,102	—	—
延期選擇權	8,300	—	—
合計		<u>1,234</u>	<u>(1,335)</u>

重置成本指假設交易對手違約，重置所有市值為正值的衍生金融合同的成本。本集團及本行的重置成本與上表列示的衍生金融資產的賬面金額一致。

信用風險加權金額

	民生銀行集團和民生銀行	
	2013年	2012年
外匯合約	779	459
利率合約	211	80
貴金屬合約	69	60
合計	<u>1,059</u>	<u>599</u>

信用風險加權金額體現了與衍生交易相關的交易對手的信用風險，其計算參照中國銀監會發佈的指引進行，金額大小取決於交易對手的信用程度及各項合同的到期期限等因素。

上述信用風險加權金額的計算已考慮協議互抵結算安排的影響。

19 拆出資金

	民生銀行集團和民生銀行	
	2013年	2012年
中國內地		
— 銀行	60,265	41,228
— 非銀行金融機構	19,368	34,246
— 其他*	20,854	—
中國境外		
— 銀行	7,539	4,608
合計	<u>108,026</u>	<u>80,082</u>

* 拆放中國內地其他是與本行發行的非凡資產管理增利型(非保本型)理財產品資金池進行的短期資金拆借交易。

2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民生銀行集團和民生銀行	
	2013年	2012年
貼現票據	383,494	616,805
政府及准政府債券	9,878	19,086
其他*	177,052	96,771
合計	<u>570,424</u>	<u>732,662</u>

* 買入返售其他金融資產主要是指符合買入返售資產分類條件的以信託受益權或定向資產管理計劃受益權為標的的買入返售交易。

21 發放貸款和墊款

	民生銀行集團		民生銀行	
	2013年	2012年	2013年	2012年
公司貸款和墊款				
— 一般公司貸款	908,642	878,843	901,635	873,037
— 貼現	33,364	15,764	32,919	15,633
— 其他	26,728	24,427	26,728	24,427
小計	968,734	919,034	961,282	913,097
個人貸款和墊款				
— 小微企業貸款*	408,891	317,470	404,722	316,951
— 住房貸款	62,096	71,518	62,087	71,518
— 信用卡	113,298	66,305	113,298	66,305
— 其他	21,244	10,283	17,873	6,066
小計	605,529	465,576	597,980	460,840
總額	1,574,263	1,384,610	1,559,262	1,373,937
減：貸款減值準備				
其中：單項計提	(3,344)	(3,855)	(3,311)	(3,847)
組合計提	(31,472)	(29,243)	(31,148)	(29,055)
小計	(34,816)	(33,098)	(34,459)	(32,902)
淨額	1,539,447	1,351,512	1,524,803	1,341,035

* 小微企業貸款是本集團向小微企業、個體商戶等經營商戶提供的貸款產品。

(1) 發放貸款和墊款按組合和個別評估方式列示如下：

民生銀行集團

	按組合方式 評估損失準備 的貸款和墊款 (註釋(i))	2013年 已減值貸款和墊款(註釋(ii))		小計	合計
		其損失 準備按組合 方式評估	其損失 準備按個別 方式評估		
貸款和墊款總額					
— 公司貸款和墊款	958,802	—	9,932	9,932	968,734
— 個人貸款和墊款	602,057	3,472	—	3,472	605,529
減值準備	(29,679)	(1,793)	(3,344)	(5,137)	(34,816)
發放貸款和墊款淨額	1,531,180	1,679	6,588	8,267	1,539,447

	按組合方式 評估損失準備 的貸款和墊款 (註釋(i))	2012年 已減值貸款和墊款(註釋(ii))		小計	合計
		其損失 準備按組合 方式評估	其損失 準備按個別 方式評估		
貸款和墊款總額					
— 公司貸款和墊款	910,774	—	8,260	8,260	919,034
— 個人貸款和墊款	463,313	2,263	—	2,263	465,576
減值準備	(27,955)	(1,288)	(3,855)	(5,143)	(33,098)
發放貸款和墊款淨額	<u>1,346,132</u>	<u>975</u>	<u>4,405</u>	<u>5,380</u>	<u>1,351,512</u>

民生銀行

	按組合方式 評估損失準備 的貸款和墊款 (註釋(i))	2013年 已減值貸款和墊款(註釋(ii))		小計	合計
		其損失 準備按組合 方式評估	其損失 準備按個別 方式評估		
貸款和墊款總額					
— 公司貸款和墊款	951,436	—	9,846	9,846	961,282
— 個人貸款和墊款	594,562	3,418	—	3,418	597,980
減值準備	(29,379)	(1,769)	(3,311)	(5,080)	(34,459)
發放貸款和墊款淨額	<u>1,516,619</u>	<u>1,649</u>	<u>6,535</u>	<u>8,184</u>	<u>1,524,803</u>

	按組合方式 評估損失準備 的貸款和墊款 (註釋(i))	2012年 已減值貸款和墊款(註釋(ii))		小計	合計
		其損失 準備按組合 方式評估	其損失 準備按個別 方式評估		
貸款和墊款總額					
— 公司貸款和墊款	904,861	—	8,236	8,236	913,097
— 個人貸款和墊款	458,587	2,253	—	2,253	460,840
減值準備	(27,771)	(1,284)	(3,847)	(5,131)	(32,902)
發放貸款和墊款淨額	<u>1,335,677</u>	<u>969</u>	<u>4,389</u>	<u>5,358</u>	<u>1,341,035</u>

(i) 組合計提的貸款和墊款包括評級為正常或關注的發放貸款和墊款。

(ii) 已減值貸款和墊款包括有客觀證據表明出現減值，並按以下方式評估損失準備的發放貸款和墊款：

- 個別評估(包括評級為次級、可疑或損失的公司類貸款和墊款)；或
- 組合評估，指同類貸款組合(包括評級為次級、可疑或損失的個人貸款和墊款)。

(iii) 上文註釋(i)及(ii)所述貸款分類的定義見附註3(2)(i)。

(iv)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個別方式評估損失準備的已減值貸款和墊款為人民幣99.32億元(2012年：人民幣82.60億元)。其中抵押物涵蓋部分以及未涵蓋部分分別為人民幣41.26億元(2012年：人民幣50.81億元)和人民幣58.06億元(2012年：人民幣31.79億元)。該類貸款所對應抵押物公允價值為人民幣29.80億元(2012年：人民幣31.61億元)。於2013年12月31日，該類貸款的損失準備為人民幣33.44億元(2012年：人民幣38.55億元)。

於2013年12月31日，本行以個別方式評估損失準備的已減值貸款和墊款為人民幣98.46億元(2012年：人民幣82.36億元)。其中抵押物涵蓋部分以及未涵蓋部分分別為人民幣41.08億元(2012年：人民幣50.71億元)和人民幣57.38億元(2012年：人民幣31.65億元)。該類貸款所對應抵押物公允價值為人民幣29.72億元(2012年：人民幣31.54億元)。於2013年12月31日，該類貸款的損失準備為人民幣33.11億元(2012年：人民幣38.47億元)。

(2) 發放貸款和墊款按行業分佈情況

	民生銀行集團				民生銀行			
	2013年		2012年		2013年		2012年	
	賬面餘額	佔比(%)	賬面餘額	佔比(%)	賬面餘額	佔比(%)	賬面餘額	佔比(%)
公司貸款和墊款								
製造業	222,573	14.14	208,160	15.03	219,276	14.06	205,479	14.96
房地產業	165,570	10.52	147,958	10.69	165,570	10.62	147,953	10.77
批發和零售業	145,202	9.22	123,031	8.89	143,838	9.22	122,166	8.89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92,611	5.88	98,453	7.11	92,247	5.92	98,262	7.15
採礦業	80,941	5.14	81,405	5.88	80,935	5.19	81,388	5.92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61,454	3.90	63,936	4.62	61,361	3.94	63,898	4.65
建築業	44,916	2.85	39,411	2.85	44,458	2.85	38,974	2.84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32,188	2.04	31,551	2.28	32,147	2.06	31,526	2.29
公共管理、社會保障和社會組織	31,502	2.00	30,014	2.17	31,494	2.02	30,004	2.18
金融業	27,480	1.75	18,415	1.33	27,480	1.76	18,415	1.34
電力、熱力、燃氣及水生產和供應業	19,965	1.27	20,132	1.45	19,931	1.28	20,122	1.46
住宿和餐飲業	15,503	0.98	13,056	0.94	15,440	0.99	13,032	0.95
農、林、牧、漁業	12,015	0.76	7,586	0.55	10,844	0.70	6,515	0.48
其他	16,814	1.09	35,926	2.58	16,261	1.04	35,363	2.58
小計	968,734	61.54	919,034	66.37	961,282	61.65	913,097	66.46
個人貸款和墊款	605,529	38.46	465,576	33.63	597,980	38.35	460,840	33.54
總額	1,574,263	100.00	1,384,610	100.00	1,559,262	100.00	1,373,937	100.00

(3) 發放貸款和墊款按擔保方式分佈情況

	民生銀行集團				民生銀行			
	2013年		2012年		2013年		2012年	
	賬面餘額	佔比(%)	賬面餘額	佔比(%)	賬面餘額	佔比(%)	賬面餘額	佔比(%)
信用貸款	272,459	17.31	195,313	14.11	272,247	17.46	195,065	14.20
保證貸款	565,010	35.89	474,570	34.27	556,153	35.67	467,949	34.06
附擔保物貸款								
— 抵押貸款	529,564	33.64	548,463	39.61	525,610	33.71	545,298	39.69
— 質押貸款	207,230	13.16	166,264	12.01	205,252	13.16	165,625	12.05
總額	1,574,263	100.00	1,384,610	100.00	1,559,262	100.00	1,373,937	100.00

(4) 已逾期貸款的逾期期限分析

民生銀行集團

	2013年				合計
	3個月以內	3個月至1年	1至3年	3年以上	
信用貸款	4,173	1,878	354	—	6,405
保證貸款	5,555	3,629	781	8	9,973
附擔保物貸款					
— 抵押貸款	5,755	2,617	353	40	8,765
— 質押貸款	1,390	675	113	—	2,178
合計	<u>16,873</u>	<u>8,799</u>	<u>1,601</u>	<u>48</u>	<u>27,321</u>
估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百分比	<u>1.07%</u>	<u>0.56%</u>	<u>0.10%</u>	<u>0.01%</u>	<u>1.74%</u>

	2012年				合計
	3個月以內	3個月至1年	1至3年	3年以上	
信用貸款	3,009	836	27	2	3,874
保證貸款	1,820	1,871	893	460	5,044
附擔保物貸款					
— 抵押貸款	3,107	3,483	1,239	569	8,398
— 質押貸款	1,073	510	—	25	1,608
合計	<u>9,009</u>	<u>6,700</u>	<u>2,159</u>	<u>1,056</u>	<u>18,924</u>
估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百分比	<u>0.65%</u>	<u>0.48%</u>	<u>0.16%</u>	<u>0.08%</u>	<u>1.37%</u>

民生銀行

	2013年				合計
	3個月以內	3個月至1年	1至3年	3年以上	
信用貸款	4,173	1,878	354	—	6,405
保證貸款	5,329	3,460	768	8	9,565
附擔保物貸款					
— 抵押貸款	5,732	2,597	339	40	8,708
— 質押貸款	1,371	667	113	—	2,151
合計	<u>16,605</u>	<u>8,602</u>	<u>1,574</u>	<u>48</u>	<u>26,829</u>
估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百分比	<u>1.06%</u>	<u>0.55%</u>	<u>0.10%</u>	<u>0.01%</u>	<u>1.72%</u>

	2012年				合計
	3個月以內	3個月至1年	1至3年	3年以上	
信用貸款	3,008	836	27	2	3,873
保證貸款	1,784	1,858	893	460	4,995
附擔保物貸款					
— 抵押貸款	3,102	3,476	1,239	569	8,386
— 質押貸款	1,073	510	—	25	1,608
合計	<u>8,967</u>	<u>6,680</u>	<u>2,159</u>	<u>1,056</u>	<u>18,862</u>
佔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百分比	<u>0.65%</u>	<u>0.49%</u>	<u>0.16%</u>	<u>0.07%</u>	<u>1.37%</u>

已逾期貸款指本金或利息逾期1天或以上的貸款。

(5) 貸款減值準備變動

民生銀行集團

	2013年			合計
	公司貸款和墊款		個人貸款和墊款	
	個別評估	組合評估	組合評估	
於1月1日餘額	3,855	17,656	11,587	33,098
計提	8,478	2,309	4,304	15,091
轉回	(1,975)	—	(169)	(2,144)
劃轉	485	(485)	—	—
轉出	(5,731)	—	(1,572)	(7,303)
核銷	(1,670)	—	(2,379)	(4,049)
收回原核銷貸款和墊款	277	—	319	596
因折現價值上升導致的轉回	(375)	—	(95)	(470)
滙兌損益	—	(3)	—	(3)
於12月31日餘額	<u>3,344</u>	<u>19,477</u>	<u>11,995</u>	<u>34,816</u>

	2012年			合計
	公司貸款和墊款		個人貸款和墊款	
	個別評估	組合評估	組合評估	
於1月1日餘額	3,283	16,487	7,166	26,936
計提	2,737	1,291	5,509	9,537
轉回	(1,206)	—	—	(1,206)
劃轉	118	(118)	—	—
轉出	(400)	—	(2)	(402)
核銷	(650)	(4)	(1,227)	(1,881)
收回原核銷貸款和墊款	255	—	193	448
因折現價值上升導致的轉回	(282)	—	(52)	(334)
於12月31日餘額	<u>3,855</u>	<u>17,656</u>	<u>11,587</u>	<u>33,098</u>

	2013年			合計
	公司貸款和墊款 個別評估	組合評估	個人貸款和墊款 組合評估	
於1月1日餘額	3,847	17,548	11,507	32,902
計提	8,374	2,265	4,193	14,832
轉回	(1,975)	—	(169)	(2,144)
劃轉	485	(485)	—	—
轉出	(5,682)	—	(1,572)	(7,254)
核銷	(1,640)	—	(2,360)	(4,000)
收回原核銷貸款和墊款	277	—	319	596
因折現價值上升導致的轉回	(375)	—	(95)	(470)
滙兌損益	—	(3)	—	(3)
於12月31日餘額	<u>3,311</u>	<u>19,325</u>	<u>11,823</u>	<u>34,459</u>
	2012年			合計
	公司貸款和墊款 個別評估	組合評估	個人貸款和墊款 組合評估	
於1月1日餘額	3,283	16,431	7,125	26,839
計提	2,729	1,235	5,469	9,433
轉回	(1,206)	—	—	(1,206)
劃轉	118	(118)	—	—
轉出	(400)	—	(2)	(402)
核銷	(650)	—	(1,226)	(1,876)
收回原核銷貸款和墊款	255	—	193	448
因折現價值上升導致的轉回	(282)	—	(52)	(334)
於12月31日餘額	<u>3,847</u>	<u>17,548</u>	<u>11,507</u>	<u>32,902</u>

22 證券投資

	註	民生銀行集團		民生銀行	
		2013年	2012年	2013年	2012年
可供出售證券	(1)	111,532	117,275	111,512	117,245
持有至到期證券	(2)	133,124	83,653	133,124	83,653
貸款及應收款項	(3)	37,818	15,040	37,818	15,040
合計		<u>282,474</u>	<u>215,968</u>	<u>282,454</u>	<u>215,938</u>
按上市地列示如下：					
— 香港上市		357	681	357	681
— 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242,754	198,406	242,754	198,406
— 非上市		39,363	16,881	39,343	16,851
合計		<u>282,474</u>	<u>215,968</u>	<u>282,454</u>	<u>215,938</u>

(1) 可供出售證券

	民生銀行集團		民生銀行	
	2013年	2012年	2013年	2012年
債券 — 以公允價值列示				
政府				
— 香港上市	98	529	98	529
— 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5,642	10,919	5,642	10,919
— 非上市	786	405	786	405
中央銀行				
— 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	230	—	230
政策性銀行				
— 香港上市	—	88	—	88
— 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45,471	53,319	45,471	53,319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 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8,689	7,505	8,689	7,505
— 非上市	117	836	117	806
其他企業				
— 香港上市	—	64	—	64
— 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50,295	43,241	50,295	43,241
小計	111,098	117,136	111,098	117,106
股權投資				
金融機構證券				
— 香港上市	259	—	259	—
— 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	14	—	14
— 非上市	175	125	155	125
合計	111,532	117,275	111,512	117,245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的已減值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賬面餘額為人民幣9.37億元(2012年：人民幣8.96億元)，減值損失為人民幣8.54億元(2012年：人民幣8.63億元)。

2013年度，因持有意圖發生改變，本集團將面值為人民幣200.9億元的債券由可供出售證券重分類至持有至到期證券，於轉換日本集團預計能夠全額收回上述債券本金及利息共計人民幣242.7億元；於報告日，上述債券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90.0億元，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87.2億元，本年度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累計確認公允價值變動損失人民幣10.4億元。2012年度，本集團未將任何證券投資重新分類。

(2) 持有至到期證券

	民生銀行集團		民生銀行	
	2013年	2012年	2013年	2012年
政府				
— 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79,479	58,907	79,479	58,907
中央銀行				
— 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	80	—	80
政策性銀行				
— 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30,385	9,044	30,385	9,044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 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8,611	324	8,611	324
— 非上市	467	475	467	475
其他企業				
— 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14,182	14,823	14,182	14,823
合計	133,124	83,653	133,124	83,653
上市證券公允價值	128,548	83,461	128,548	83,461

(3) 貸款及應收款項

	民生銀行集團和民生銀行	
	2013年	2012年
債券		
政府	332	965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4,115	5,685
其他企業	3,373	350
信託受益權	8,891	8,040
資產管理計劃	21,107	—
合計	37,818	15,040

上述應收款項類投資均未上市交易。

23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民生銀行集團	
	2013年	2012年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98,801	89,110
減：未實現融資租賃收益	(14,020)	(12,703)
最低融資租賃收款額	84,781	76,407
減：減值準備		
其中：組合計提	(1,942)	(1,519)
單項計提	(296)	(79)
淨額	82,543	74,809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未實現融資租賃收益及最低融資租賃收款額的剩餘期限分析列示如下：

民生銀行集團

	2013年			2012年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未實現融資租賃收益	最低融資租賃收款額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未實現融資租賃收益	最低融資租賃收款額
1年以內	32,902	(5,573)	27,329	31,588	(5,302)	26,286
1至2年	26,660	(3,506)	23,154	24,024	(3,265)	20,759
2至3年	15,847	(1,963)	13,884	15,569	(1,817)	13,752
3至5年	13,795	(1,516)	12,279	12,998	(1,535)	11,463
5年以上	5,115	(674)	4,441	4,931	(784)	4,147
無期限	4,482	(788)	3,694	—	—	—
	<u>98,801</u>	<u>(14,020)</u>	<u>84,781</u>	<u>89,110</u>	<u>(12,703)</u>	<u>76,407</u>

24 物業及設備

民生銀行集團

	2013年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2013年
	1月1日			12月31日
原值				
建築物	7,413	2,103	—	9,516
租賃物業改良支出	3,316	2,047	(14)	5,349
辦公設備	4,230	1,840	(255)	5,815
運輸設備	383	71	(20)	434
經營租賃固定資產	1,077	4,605	(159)	5,523
在建工程	2,817	3,294	(1,216)	4,895
合計	<u>19,236</u>	<u>13,960</u>	<u>(1,664)</u>	<u>31,532</u>
累計折舊				
建築物	(1,303)	(247)	—	(1,550)
租賃物業改良支出	(1,846)	(884)	5	(2,725)
辦公設備	(2,213)	(722)	239	(2,696)
運輸設備	(213)	(47)	20	(240)
經營租賃固定資產	(30)	(133)	24	(139)
合計	<u>(5,605)</u>	<u>(2,033)</u>	<u>288</u>	<u>(7,350)</u>
減值準備				
經營租賃固定資產	—	(80)	—	(80)
合計	<u>—</u>	<u>(80)</u>	<u>—</u>	<u>(80)</u>
淨值				
建築物	6,110	1,856	—	7,966
租賃物業改良支出	1,470	1,163	(9)	2,624
辦公設備	2,017	1,118	(16)	3,119
運輸設備	170	24	—	194
經營租賃固定資產	1,047	4,392	(135)	5,304
在建工程	2,817	3,294	(1,216)	4,895
合計	<u>13,631</u>	<u>11,847</u>	<u>(1,376)</u>	<u>24,102</u>

	2012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2012年 12月31日
原值				
建築物	7,238	176	(1)	7,413
租賃物業改良支出	2,641	678	(3)	3,316
辦公設備	3,756	775	(301)	4,230
運輸設備	299	89	(5)	383
經營租賃固定資產	282	877	(82)	1,077
在建工程	511	2,367	(61)	2,817
合計	<u>14,727</u>	<u>4,962</u>	<u>(453)</u>	<u>19,236</u>
累計折舊				
建築物	(1,064)	(239)	—	(1,303)
租賃物業改良支出	(1,493)	(355)	2	(1,846)
辦公設備	(2,018)	(447)	252	(2,213)
運輸設備	(177)	(39)	3	(213)
經營租賃固定資產	(4)	(27)	1	(30)
合計	<u>(4,756)</u>	<u>(1,107)</u>	<u>258</u>	<u>(5,605)</u>
淨值				
建築物	6,174	(63)	(1)	6,110
租賃物業改良支出	1,148	323	(1)	1,470
辦公設備	1,738	328	(49)	2,017
運輸設備	122	50	(2)	170
經營租賃固定資產	278	850	(81)	1,047
在建工程	511	2,367	(61)	2,817
合計	<u>9,971</u>	<u>3,855</u>	<u>(195)</u>	<u>13,631</u>

民生銀行

	2013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2013年 12月31日
原值				
建築物	7,406	2,098	—	9,504
租賃物業改良支出	3,188	2,021	(6)	5,203
辦公設備	4,133	1,822	(254)	5,701
運輸設備	355	68	(20)	403
在建工程	2,817	3,293	(1,215)	4,895
合計	<u>17,899</u>	<u>9,302</u>	<u>(1,495)</u>	<u>25,706</u>
累計折舊				
建築物	(1,302)	(248)	—	(1,550)
租賃物業改良支出	(1,814)	(862)	5	(2,671)
辦公設備	(2,172)	(702)	239	(2,635)
運輸設備	(204)	(44)	20	(228)
合計	<u>(5,492)</u>	<u>(1,856)</u>	<u>264</u>	<u>(7,084)</u>
淨值				
建築物	6,104	1,850	—	7,954
租賃物業改良支出	1,374	1,159	(1)	2,532
辦公設備	1,961	1,120	(15)	3,066
運輸設備	151	24	—	175
在建工程	2,817	3,293	(1,215)	4,895
合計	<u>12,407</u>	<u>7,446</u>	<u>(1,231)</u>	<u>18,622</u>

	2012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2012年 12月31日
原值				
建築物	7,231	176	(1)	7,406
租賃物業改良支出	2,584	604	—	3,188
辦公設備	3,685	749	(301)	4,133
運輸設備	283	77	(5)	355
在建工程	507	2,367	(57)	2,817
合計	<u>14,290</u>	<u>3,973</u>	<u>(364)</u>	<u>17,899</u>
累計折舊				
建築物	(1,063)	(239)	—	(1,302)
租賃物業改良支出	(1,474)	(340)	—	(1,814)
辦公設備	(1,994)	(430)	252	(2,172)
運輸設備	(172)	(35)	3	(204)
合計	<u>(4,703)</u>	<u>(1,044)</u>	<u>255</u>	<u>(5,492)</u>
淨值				
建築物	6,168	(63)	(1)	6,104
租賃物業改良支出	1,110	264	—	1,374
辦公設備	1,691	319	(49)	1,961
運輸設備	111	42	(2)	151
在建工程	507	2,367	(57)	2,817
合計	<u>9,587</u>	<u>2,929</u>	<u>(109)</u>	<u>12,407</u>

於2013年12月31日及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及本行物業及設備中不存在融資租入物業及設備、暫時閑置物業及設備及持有待售的物業及設備。

建築物及租賃物業改良支出的賬面價值按土地剩餘租賃期分析如下：

	民生銀行集團		民生銀行	
	2013年	2012年	2013年	2012年
位於中國內地				
長期租賃(50年以上)	5	1,470	—	1,375
中期租賃(10-50年)	7,957	5,957	7,951	5,950
短期租賃(10年以內)	2,628	153	2,535	153
合計	<u>10,590</u>	<u>7,580</u>	<u>10,486</u>	<u>7,478</u>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5.74億元(2012年：人民幣2.28億元)的物業產權手續正在辦理中。管理層預期相關手續不會影響本集團承繼這些資產的權利或對本集團的經營運作造成嚴重影響。

25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

(1) 未經抵銷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列示如下：

民生銀行集團

	2013年		2012年	
	遞延所得稅項	可抵扣/ (應納稅)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項	可抵扣/ (應納稅)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資產減值準備	7,499	29,996	6,995	27,980
應付職工薪酬	1,905	7,620	1,537	6,147
衍生金融工具估值損失	471	1,884	327	1,308
可供出售證券估值損失	969	3,876	227	90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估值損失	167	668	26	105
其他	193	772	97	387
小計	11,204	44,816	9,209	36,836
遞延所得稅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估值收益	(499)	(1,996)	(302)	(1,210)
可供出售證券估值收益	(20)	(80)	(82)	(32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估值收益	(2)	(8)	(8)	(31)
小計	(521)	(2,084)	(392)	(1,568)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10,683	42,732	8,817	35,268

	2013年		2012年	
	遞延所得稅項	可抵扣／ (應納稅)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項	可抵扣／ (應納稅)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資產減值準備	7,096	28,384	6,742	26,968
應付職工薪酬	1,871	7,484	1,512	6,046
衍生金融工具估值損失	471	1,884	327	1,308
可供出售證券估值損失	969	3,876	227	90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估值損失	167	668	26	105
其他	82	328	81	324
小計	10,656	42,624	8,915	35,660
遞延所得稅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估值收益	(499)	(1,996)	(302)	(1,210)
可供出售證券估值收益	(20)	(80)	(82)	(32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估值收益	(2)	(8)	(8)	(31)
小計	(521)	(2,084)	(392)	(1,568)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10,135	40,540	8,523	34,092

(2) 未經抵銷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的變動列示如下：

民生銀行集團

	資產減值 準備	公允價值 損失	其他	遞延 所得稅 資產合計	公允價值 收益	遞延 所得稅 負債合計
2013年1月1日	6,995	580	1,634	9,209	(392)	(392)
計入當期損益	504	285	464	1,253	(191)	(191)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742	—	742	62	62
2013年12月31日	7,499	1,607	2,098	11,204	(521)	(521)
2012年1月1日	5,754	322	1,140	7,216	(234)	(234)
計入當期損益	1,241	147	494	1,882	(153)	(153)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111	—	111	(5)	(5)
2012年12月31日	6,995	580	1,634	9,209	(392)	(392)

民生銀行

	資產減值 準備	公允價值 損失	其他	遞延 所得稅 資產合計	公允價值 收益	遞延 所得稅 負債合計
2013年1月1日	6,742	580	1,593	8,915	(392)	(392)
計入當期損益	354	285	360	999	(191)	(191)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742	—	742	62	62
2013年12月31日	<u>7,096</u>	<u>1,607</u>	<u>1,953</u>	<u>10,656</u>	<u>(521)</u>	<u>(521)</u>
2012年1月1日	5,646	322	1,108	7,076	(234)	(234)
計入當期損益	1,096	147	485	1,728	(153)	(153)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111	—	111	(5)	(5)
2012年12月31日	<u>6,742</u>	<u>580</u>	<u>1,593</u>	<u>8,915</u>	<u>(392)</u>	<u>(392)</u>

(3)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金額：

	民生銀行集團		民生銀行	
	2013年	2012年	2013年	2012年
遞延所得稅資產	—	—	—	—
遞延所得稅負債	<u>(521)</u>	<u>(392)</u>	<u>(521)</u>	<u>(392)</u>

(4) 抵銷後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列示如下：

民生銀行集團

	2013年		2012年	
	遞延 所得稅資產/ (負債)淨額	互抵後的 可抵扣/ (應納稅) 暫時性差額	遞延 所得稅資產/ (負債)淨額	互抵後的 可抵扣/ (應納稅) 暫時性差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683	42,732	8,817	35,268
遞延所得稅負債	<u>—</u>	<u>—</u>	<u>—</u>	<u>—</u>

民生銀行

	2013年		2012年	
	遞延 所得稅資產/ (負債)淨額	互抵後的 可抵扣/ (應納稅) 暫時性差額	遞延 所得稅資產/ (負債)淨額	互抵後的 可抵扣/ (應納稅) 暫時性差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135	40,540	8,523	34,092
遞延所得稅負債	<u>—</u>	<u>—</u>	<u>—</u>	<u>—</u>

26 投資子公司

	2013年	2012年
民生租賃	2,600	2,600
民生基金	190	190
彭州村鎮銀行	20	20
慈溪村鎮銀行	35	35
松江村鎮銀行	70	70
綦江村鎮銀行	30	30
潼南村鎮銀行	25	25
梅河口村鎮銀行	26	26
資陽村鎮銀行	41	41
江夏村鎮銀行	41	41
長垣村鎮銀行	26	26
宜都村鎮銀行	26	26
嘉定村鎮銀行	102	102
鐘祥村鎮銀行	36	36
蓬萊村鎮銀行	51	51
安溪村鎮銀行	51	51
阜寧村鎮銀行	31	31
太倉村鎮銀行	51	51
寧晉村鎮銀行	20	20
漳浦村鎮銀行	25	25
普洱村鎮銀行	15	15
景洪村鎮銀行	15	15
志丹村鎮銀行	7	7
寧國村鎮銀行	20	20
榆陽村鎮銀行	25	25
貴池村鎮銀行	26	26
天台村鎮銀行	31	31
天長村鎮銀行	20	20
騰沖村鎮銀行	20	20
翔安村鎮銀行	36	—
林芝村鎮銀行	13	—
	<hr/>	<hr/>
合計	3,725	3,676
	<hr/> <hr/>	<hr/> <hr/>

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點	主要業務	註冊資本	企業性質	持股比例 (%)	表決權比例 (%)
民生租賃	中國天津	租賃業務	5,095	有限公司	51.03	51.03
民生基金	中國廣東	基金管理	300	有限公司	63.33	63.33
彭州村鎮銀行	中國四川	商業銀行業務	55	有限公司	36.36*	36.36*
慈溪村鎮銀行	中國浙江	商業銀行業務	100	有限公司	35*	35*
松江村鎮銀行	中國上海	商業銀行業務	150	有限公司	35*	35*
綦江村鎮銀行	中國重慶	商業銀行業務	60	有限公司	50*	50*
潼南村鎮銀行	中國重慶	商業銀行業務	50	有限公司	50*	50*
梅河口村鎮銀行	中國吉林	商業銀行業務	50	有限公司	51	51
資陽村鎮銀行	中國四川	商業銀行業務	80	有限公司	51	51
江夏村鎮銀行	中國湖北	商業銀行業務	80	有限公司	51	51
長垣村鎮銀行	中國河南	商業銀行業務	50	有限公司	51	51
宜都村鎮銀行	中國湖北	商業銀行業務	50	有限公司	51	51
嘉定村鎮銀行	中國上海	商業銀行業務	200	有限公司	51	51
鐘祥村鎮銀行	中國湖北	商業銀行業務	70	有限公司	51	51
蓬萊村鎮銀行	中國山東	商業銀行業務	100	有限公司	51	51
安溪村鎮銀行	中國福建	商業銀行業務	100	有限公司	51	51
阜寧村鎮銀行	中國江蘇	商業銀行業務	60	有限公司	51	51
太倉村鎮銀行	中國江蘇	商業銀行業務	100	有限公司	51	51
寧晉村鎮銀行	中國河北	商業銀行業務	40	有限公司	51	51
漳浦村鎮銀行	中國福建	商業銀行業務	50	有限公司	51	51
普洱村鎮銀行	中國雲南	商業銀行業務	30	有限公司	51	51
景洪村鎮銀行	中國雲南	商業銀行業務	30	有限公司	51	51
志丹村鎮銀行	中國陝西	商業銀行業務	15	有限公司	51	51
寧國村鎮銀行	中國安徽	商業銀行業務	40	有限公司	51	51
榆陽村鎮銀行	中國陝西	商業銀行業務	50	有限公司	51	51
貴池村鎮銀行	中國安徽	商業銀行業務	50	有限公司	51	51
天台村鎮銀行	中國浙江	商業銀行業務	60	有限公司	51	51
天長村鎮銀行	中國安徽	商業銀行業務	40	有限公司	51	51
騰沖村鎮銀行	中國雲南	商業銀行業務	40	有限公司	51	51
翔安村鎮銀行	中國福建	商業銀行業務	70	有限公司	51	51
林芝村鎮銀行	中國西藏	商業銀行業務	25	有限公司	51	51

所有子公司股權均為直接持有。

* 本行持有5家村鎮銀行半數以下的表決權，但其在董事會上佔有多數席位，從而使其擁有對被投資方的權利；能夠通過參與被投資方，承擔或享有其可變回報；能夠行使對被投資方的權利，以影響回報本行的金額。因此將其納入合併範圍。

27 其他資產

民生銀行集團

	註	2013年		賬面餘額	2012年		
		賬面餘額	減值準備 (附註28)		賬面價值	減值準備 (附註28)	賬面價值
應收待結算及清算款項		14,651	—	14,651	7,468	—	7,468
預付租賃資產購置款	(1)	12,409	(152)	12,257	13,283	(181)	13,102
應收利息	(2)	12,339	—	12,339	9,638	—	9,638
無形資產	(3)	5,392	—	5,392	4,961	—	4,961
抵債資產	(4)	2,183	(57)	2,126	2,456	(90)	2,366
經營性物業		3,563	—	3,563	2,981	—	2,981
預付裝修款		2,629	—	2,629	1,195	—	1,195
應計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156	—	1,156	1,118	—	1,118
預付購房款		1,678	—	1,678	1,654	(27)	1,627
預付房租及押金		848	—	848	138	—	138
預付設備款		283	—	283	524	—	524
應收訴訟費		268	(77)	191	118	(45)	73
長期待攤費用		214	—	214	111	—	111
預付土地出讓金		—	—	—	163	—	163
其他		1,341	(5)	1,336	1,221	(20)	1,201
合計		<u>58,954</u>	<u>(291)</u>	<u>58,663</u>	<u>47,029</u>	<u>(363)</u>	<u>46,666</u>

民生銀行

	註	2013年		賬面餘額	2012年		
		賬面餘額	減值準備 (附註28)		賬面價值	減值準備 (附註28)	賬面價值
應收利息	(2)	12,093	—	12,093	9,497	—	9,497
應收待結算及清算款項		14,633	—	14,633	7,464	—	7,464
無形資產	(3)	4,000	—	4,000	3,685	—	3,685
抵債資產	(4)	2,178	(57)	2,121	2,456	(90)	2,366
預付購房款		1,678	—	1,678	1,654	(27)	1,627
預付裝修款		2,624	—	2,624	1,193	—	1,193
應計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156	—	1,156	1,118	—	1,118
預付設備款		283	—	283	524	—	524
預付土地出讓金		—	—	—	163	—	163
預付房租及押金		842	—	842	131	—	131
應收訴訟費		266	(77)	189	118	(45)	73
長期待攤費用		204	—	204	112	—	112
其他		1,319	(5)	1,314	1,120	(19)	1,101
合計		<u>41,276</u>	<u>(139)</u>	<u>41,137</u>	<u>29,235</u>	<u>(181)</u>	<u>29,054</u>

(1) 預付租賃資產購置款是本集團為購置融資租賃和經營租賃資產而預先支付的款項。

(2) 應收利息

	民生銀行集團		民生銀行	
	2013年	2012年	2013年	2012年
發放貸款和墊款	4,961	4,130	4,902	4,095
債券投資	4,903	3,631	4,902	3,631
其他	2,475	1,877	2,289	1,771
合計	<u>12,339</u>	<u>9,638</u>	<u>12,093</u>	<u>9,497</u>

(3) 無形資產

民生銀行集團

	2013年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2013年
	1月1日			12月31日
原值				
土地使用權	4,431	304	—	4,735
其他	1,445	670	—	2,115
合計	<u>5,876</u>	<u>974</u>	<u>—</u>	<u>6,850</u>
累計攤銷				
土地使用權	(242)	(130)	—	(372)
其他	(673)	(413)	—	(1,086)
合計	<u>(915)</u>	<u>(543)</u>	<u>—</u>	<u>(1,458)</u>
淨值				
土地使用權	4,189	174	—	4,363
其他	772	257	—	1,029
合計	<u>4,961</u>	<u>431</u>	<u>—</u>	<u>5,392</u>

	2012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2012年 12月31日
原值				
土地 使用權	4,431	—	—	4,431
其他	907	538	—	1,445
合計	<u>5,338</u>	<u>538</u>	<u>—</u>	<u>5,876</u>
累計攤銷				
土地 使用權	(132)	(110)	—	(242)
其他	(436)	(237)	—	(673)
合計	<u>(568)</u>	<u>(347)</u>	<u>—</u>	<u>(915)</u>
淨值				
土地 使用權	4,299	(110)	—	4,189
其他	471	301	—	772
合計	<u>4,770</u>	<u>191</u>	<u>—</u>	<u>4,961</u>

民生銀行

	2013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2013年 12月31日
原值				
土地 使用權	3,086	155	—	3,241
其他	1,411	658	—	2,069
合計	<u>4,497</u>	<u>813</u>	<u>—</u>	<u>5,310</u>
累計攤銷				
土地 使用權	(154)	(92)	—	(246)
其他	(658)	(406)	—	(1,064)
合計	<u>(812)</u>	<u>(498)</u>	<u>—</u>	<u>(1,310)</u>
淨值				
土地 使用權	2,932	63	—	2,995
其他	753	252	—	1,005
合計	<u>3,685</u>	<u>315</u>	<u>—</u>	<u>4,000</u>

	2012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2012年 12月31日
原值				
土地使用權	3,086	—	—	3,086
其他	881	530	—	1,411
合計	<u>3,967</u>	<u>530</u>	<u>—</u>	<u>4,497</u>
累計攤銷				
土地使用權	(77)	(77)	—	(154)
其他	(426)	(232)	—	(658)
合計	<u>(503)</u>	<u>(309)</u>	<u>—</u>	<u>(812)</u>
淨值				
土地使用權	3,009	(77)	—	2,932
其他	455	298	—	753
合計	<u>3,464</u>	<u>221</u>	<u>—</u>	<u>3,685</u>

(4) 抵債資產

抵債資產主要為房屋及機器設備。2013年度本集團共處置抵債資產成本計人民幣0.36億元(2012年：人民幣0.34億元)。

28 資產減值準備變動表

民生銀行集團

	附註	1月1日	本年計提	2013年		12月31日
				本年轉出	本年核銷	
發放貸款和墊款	21	33,098	12,947	(7,180)	(4,049)	34,816
可供出售證券	22	863	—	(9)	—	854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23	1,598	692	(2)	(50)	2,238
其他		363	60	(38)	(14)	371
合計		<u>35,922</u>	<u>13,699</u>	<u>(7,229)</u>	<u>(4,113)</u>	<u>38,279</u>
	附註	1月1日	本年計提	2012年		12月31日
				本年轉出	本年核銷	
發放貸款和墊款	21	26,936	8,331	(288)	(1,881)	33,098
可供出售證券	22	864	—	(1)	—	863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23	824	774	—	—	1,598
其他資產	27	279	92	—	(8)	363
合計		<u>28,903</u>	<u>9,197</u>	<u>(289)</u>	<u>(1,889)</u>	<u>35,922</u>

民生銀行

	附註	1月1日	本年計提	2013年		12月31日
				本年轉出	本年核銷	
發放貸款和墊款	21	32,902	12,688	(7,131)	(4,000)	34,459
可供出售證券	22	863	—	(9)	—	854
其他資產	27	181	10	(38)	(14)	139
合計		<u>33,946</u>	<u>12,698</u>	<u>(7,178)</u>	<u>(4,014)</u>	<u>35,452</u>
	附註	1月1日	本年計提	2012年		12月31日
發放貸款和墊款	21	26,839	8,227	(288)	(1,876)	32,902
可供出售證券	22	864	—	(1)	—	863
其他資產	27	174	15	—	(8)	181
合計		<u>27,877</u>	<u>8,242</u>	<u>(289)</u>	<u>(1,884)</u>	<u>33,946</u>

29 吸收存款

	民生銀行集團		民生銀行	
	2013年	2012年	2013年	2012年
活期存款				
— 公司	677,725	621,592	668,213	615,696
— 個人	132,703	107,861	131,181	106,381
定期存款(含通知存款)				
— 公司	951,778	906,970	946,241	902,258
— 個人	378,241	285,913	373,373	282,857
匯出及應解匯款	4,258	3,230	3,986	2,802
發行存款證	1,984	628	1,984	628
合計	<u>2,146,689</u>	<u>1,926,194</u>	<u>2,124,978</u>	<u>1,910,622</u>

以上吸收存款中包括的保證金存取款列示如下：

	民生銀行集團		民生銀行	
	2013年	2012年	2013年	2012年
承兌滙票保證金	268,516	279,918	267,790	279,117
開出信用證及保函保證金	46,946	29,790	46,945	29,790
其他保證金	70,741	51,406	69,953	50,834
合計	<u>386,203</u>	<u>361,114</u>	<u>384,688</u>	<u>359,741</u>

3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及拆入款項

	民生銀行集團		民生銀行	
	2013年	2012年	2013年	2012年
中國內地				
— 銀行	273,850	565,199	280,043	569,432
— 非銀行金融機構	288,200	209,117	288,319	209,117
中國境外				
— 銀行	11,627	2,946	11,627	2,946
合計	<u>573,677</u>	<u>777,262</u>	<u>579,989</u>	<u>781,495</u>

31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民生銀行集團		民生銀行	
	2013年	2012年	2013年	2012年
貼現票據	6,931	100,635	6,747	100,485
證券投資	48,598	27,021	48,598	27,021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9,038	5,679	—	—
合計	<u>64,567</u>	<u>133,335</u>	<u>55,345</u>	<u>127,506</u>

於2013年12月31日，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中有人民幣69.15億元為本行與人行進行的賣出回購票據業務(2012年：人民幣20.27億元)。

32 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民生銀行集團	
	2013年	2012年
信用借款	73,809	67,870
附擔保物的借款		
— 質押借款	702	1,491
— 抵押借款	6,919	2,443
合計	<u>81,430</u>	<u>71,804</u>

於2013年12月31日，質押借款人民幣7.02億元(2012年：人民幣14.91億元)系由賬面價值人民幣6.31億元的應收融資租賃款項(2012年：人民幣16.12億元)和人民幣10.92億元的物業及設備(2012年：無)作為質押。抵押借款人民幣69.19億元(2012年：人民幣24.43億元)系由賬面價值人民幣13.09億元的物業及設備(2012年：人民幣4.59億元)、人民幣2.42億元的其他資產(2012年：人民幣13.25億元)和人民幣70億元的應收融資租賃款項下的資產(2012年：人民幣10.14億元)作為抵押。該質押、抵押項下，本集團無尚未使用的貸款額度(2012年：無)。

33 已發行債券

	註	民生銀行集團和民生銀行	
		2013年	2012年
應付一般金融債券	(1)	49,949	49,932
應付次級債券	(2)	15,762	15,757
應付混合資本債券	(3)	9,281	9,280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券	(4)	16,976	—
合計		<u>91,968</u>	<u>74,969</u>

(1) 應付一般金融債券

	註	民生銀行集團和民生銀行	
		2013年	2012年
人民幣300億元2012年5年期固定利率債券	(i)	29,968	29,957
人民幣200億元2012年5年期固定利率債券	(ii)	19,981	19,975
合計		<u>49,949</u>	<u>49,932</u>

(i) 2012年5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債券票面金額為人民幣300億元，票面利率為4.30%，按年付息。

(ii) 2012年5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債券票面金額為人民幣200億元，票面利率為4.39%，按年付息。

本行未發生一般金融債券本息逾期或其他違約事項。上述一般金融債券未設任何擔保。

(2) 應付次級債券

	註	民生銀行集團和民生銀行	
		2013年	2012年
人民幣60億元2011年10年期固定利率債券	(i)	5,989	5,988
人民幣40億元2011年15年期固定利率債券	(ii)	3,992	3,991
人民幣58億元2010年10年期固定利率債券	(iii)	5,781	5,778
合計		<u>15,762</u>	<u>15,757</u>

(i) 2011年10年期固定利率次級債券的票面金額為人民幣60億元，票面利率為5.50%。根據發行條款，本行有權在其發行滿5年之日起至到期日期間，按面值一次性贖回全部或部分本期債券。

(ii) 2011年15年期固定利率次級債券的票面金額為人民幣40億元，票面利率為5.70%。根據發行條款，本行有權在其發行滿10年之日起至到期日期間，按面值一次性贖回全部或部分本期債券。

(iii) 2010年10年期固定利率次級債券的票面金額為人民幣58億元，年利率為4.29%。根據發行條款，本行有權在其發行滿5年之日起至到期日期間，按面值一次性贖回全部或部分本期債券。

根據發行條款約定，上述次級債券持有人的受償次序在本行的其他一般債務債權人之後，先於本行的混合資本債券持有人和股東。

本行未發生次級債券本息逾期或其他違約事項。上述次級債券未設有任何擔保。

(3) 應付混合資本債券

	註	民生銀行集團和民生銀行 2013年	2012年
人民幣33.25億元2009年15年期固定利率債券	(i)	3,317	3,317
人民幣16.75億元2009年15年期浮動利率債券	(ii)	1,671	1,671
人民幣33億元2006年15年期固定利率債券	(iii)	3,295	3,294
人民幣10億元2006年15年期浮動利率債券	(iv)	998	998
合計		<u>9,281</u>	<u>9,280</u>

- (i) 2009年15年期固定利率混合資本債券的票面金額為人民幣33.25億元，第1至10年的票面利率為5.70%，最後5年債券票面利率為8.70%。
- (ii) 2009年15年期浮動利率混合資本債券的票面金額為人民幣16.75億元，第1至10年票面利率按照計息日人行公佈的一年期整存整取定期儲蓄存款利率加基本利差3.00%確定，從第11個計息年度開始，基本利差提高到6.00%。
- (iii) 2006年15年期固定利率混合資本債券的票面金額為人民幣33億元，第1至10年的票面利率為5.05%，最後5年債券票面利率為8.05%。
- (iv) 2006年15年期浮動利率混合資本債券的票面金額為人民幣10億元，第1至10年票面利率按照計息日人行公佈的一年期整存整取定期儲蓄存款利率加基本利差2.00%確定，從第11個計息年度開始，基本利差提高到3.00%。

根據發行條款，對於上述混合資本債券本行均可選擇在債券發行滿10年之日起至到期日期間內按面值一次性贖回全部或部分債券。

混合資本債券的持有人對債券本金和利息的受償次序位於次級債務債權人之後、股東之前，所有混合資本債券持有人位列同等受償順序。根據發行條款約定，本債券到期前，若本行參照最近一期經審計的財務報告計算的核心資本充足率低於4%，本行有權選擇延期支付利息；若同時本行最近一期經審計的財務狀況表中盈餘公積與未分配利潤之和為負，且最近12個月內未向普通股股東支付現金股利，則本行必須延期支付利息。

本行未發生混合資本債券本息逾期或其他違約事項。本行未對上述混合資本債券設有任何擔保。

(4)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券

	民生銀行集團和民生銀行 2013年	2012年
人民幣200億元2013年6年期固定利率可轉換公司債券	<u>16,976</u>	<u>—</u>

經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證監會」)的批准，本行於2013年3月15日於上交所公開發行人民幣200億元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以下簡稱「可轉債」)。本次發行的可轉債存續期間為六年(即自2013年3月15日至2019年3月15日)，票面利率為前三年0.6%，第四至第六年1.5%。本次可轉債轉股期自可轉債發行結束之日滿六個月後的第一個交易日起至可轉債到期日止(即2013年9月16日至2019年3月15日)。在本次發行的可轉債期滿後五個交易日內，本行將以本次發行的可轉債的票面面值的106%(含最後一期年度利息)的價格向投資者兌付全部未轉股的可轉債。

在本次發行的可轉債轉股期內，如果本行A股股票連續三十個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個交易日的收盤價不低於當期轉股價格的130%(含130%)，本行有權按照本次發行的可轉債面值加當期應計利息的價格贖回全部或部分未轉股的可轉債。上述有條件贖回權利的行使應以取得銀監會的批准為前提條件。

在本次發行的可轉債存續期間，當本行A股股票在任意連續三十個交易日中有十五個交易日的收盤價低於當期轉股價格的80%時，本行有權於上述事實發生之日起十個工作日內提出轉股價格向下修正方案並提交本行股東大會審議表決。

可轉債的初始轉股價格為人民幣10.23元每股，當本行因派送股票股利、轉增股本、增發新股或配股、派發現金股利等情況使本行股份發生變化時，將對轉股價格進行調整。

從發行之日起至2013年12月31日，由於本行派發現金股息，轉股價格由人民幣10.23元每股調整至人民幣9.92元每股。

已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券的負債和權益成份分拆如下：

	負債成分	權益成分	合計
可轉換公司債券發行金額	16,469	3,531	20,000
減：直接交易費用	(72)	(16)	(88)
於發行日餘額	16,397	3,515	19,912
轉股	(5)	(1)	(6)
攤銷	584	—	584
於2013年12月31日餘額	16,976	3,514	20,490

34 其他負債

	註	民生銀行集團		民生銀行	
		2013年	2012年	2013年	2012年
應付利息	(1)	27,749	22,639	26,963	22,142
應付職工薪酬	(2)	7,682	7,711	7,488	7,583
融資租賃保證金		7,391	1,133	—	—
應交其他稅費	(3)	2,637	3,046	2,966	2,976
待劃轉清算款項		4,039	2,640	4,039	2,640
理財產品暫掛款		450	2,129	450	2,129
遞延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333	1,902	1,013	1,659
預收及暫收款項		2,242	7,893	77	549
預提費用		248	1,243	247	1,239
應付購置設備款		341	444	273	366
代客代繳稅費		6	169	6	168
應付股利		54	54	54	54
其他		2,469	788	2,192	432
合計		56,641	51,791	45,768	41,937

(1) 應付利息

	民生銀行集團		民生銀行	
	2013年	2012年	2013年	2012年
吸收存款	19,142	15,630	18,975	15,524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5,129	3,804	5,126	3,815
已發行債券	2,596	2,507	2,596	2,507
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628	395	—	—
其他	254	303	266	296
合計	27,749	22,639	26,963	22,142

(2) 應付職工薪酬

民生銀行集團

	2013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2013年 12月31日
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	6,572	13,264	(13,525)	6,311
職工福利費	—	1,797	(1,797)	—
社會保險費	1,051	2,721	(2,505)	1,267
住房公積金	63	832	(796)	99
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	25	531	(551)	5
合計	<u>7,711</u>	<u>19,145</u>	<u>(19,174)</u>	<u>7,682</u>
	2012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2012年 12月31日
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	4,841	13,859	(12,128)	6,572
職工福利費	—	1,491	(1,491)	—
社會保險費	392	2,383	(1,724)	1,051
住房公積金	63	687	(687)	63
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	39	431	(445)	25
合計	<u>5,335</u>	<u>18,851</u>	<u>(16,475)</u>	<u>7,711</u>

民生銀行

	2013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2013年 12月31日
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	6,446	12,797	(13,095)	6,148
職工福利費	—	1,767	(1,767)	—
社會保險費	1,050	2,661	(2,474)	1,237
住房公積金	63	814	(778)	99
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	24	519	(539)	4
合計	<u>7,583</u>	<u>18,558</u>	<u>(18,653)</u>	<u>7,488</u>
	2012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2012年 12月31日
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	4,731	13,545	(11,830)	6,446
職工福利費	—	1,486	(1,486)	—
社會保險費	391	2,357	(1,698)	1,050
住房公積金	62	639	(638)	63
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	40	424	(440)	24
合計	<u>5,224</u>	<u>18,451</u>	<u>(16,092)</u>	<u>7,583</u>

(3) 應交其他稅費

	民生銀行集團		民生銀行	
	2013年	2012年	2013年	2012年
應交營業稅	2,030	2,757	1,990	2,714
其他	607	289	976	262
合計	<u>2,637</u>	<u>3,046</u>	<u>2,966</u>	<u>2,976</u>

35 股本及資本公積

	2013年	2012年
境內上市人民幣普通股(A股)	22,588	22,588
境外上市外資普通股(H股)	<u>5,778</u>	<u>5,778</u>
股份總數	<u>28,366</u>	<u>28,366</u>

所有境內上市人民幣普通股(A股)及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均為無限售條件普通股，A股和H股股東均具有同等地位，享有相同權力及利益。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資本公積為人民幣492.34億元(2012年：人民幣457.14億元)，主要由股本溢價和可轉債權益部分構成。

36 盈餘公積、一般風險準備及未分配利潤

(1) 盈餘公積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規定，本行按企業會計準則下的淨利潤提取10%作為法定盈餘公積。當本行法定盈餘公積累計額為本行股本的50%以上時，可以不再提取法定盈餘公積。經股東大會批准，本行提取的法定盈餘公積可用於彌補本行的虧損或者轉增本行股本。運用法定盈餘公積轉增股本後，所留存的法定盈餘公積不得少於股本的25%。

本行2013年度按照企業會計準則下的淨利潤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共計人民幣41.26億元(2012年：人民幣36.83億元)。2013年度和2012年度，本行均未提取任意盈餘公積。

(2) 一般風險準備

本行根據財政部《金融企業準備金計提管理辦法》(財金[2012]20號)，在提取資產減值準備的基礎上，設立一般準備用以彌補本行尚未識別的與風險資產相關的潛在可能損失。該一般準備作為利潤分配處理，是股東權益的組成部分，原則上應不低於風險資產期末餘額的1.5%。

根據2013年8月28日召開的第六屆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本行在截至2013年度利潤分配中提取人民幣29.00億元的一般風險準備(2012年：人民幣221.00億元)。

此外，本集團的29家村鎮銀行和民生租賃同樣適用上述財金[2012]20號的要求，按照風險資產期末餘額的1.5%提取一般風險準備。同時，本行子公司民生基金根據證監會《關於修改〈關於基金管理公司提取風險準備金有關問題的通知〉的決定》(證監會公告[2008]46號)，於每月按基金管理費收入的10%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上述子公司在2013年度計提的一般風險準備合計為人民幣2.17億元(2012年：人民幣12.64億元)，其中歸屬於本行的金額為人民幣1.07億元(2012年：人民幣6.40億元)。

(3) 未分配利潤

於2013年12月31日，未分配利潤中包含歸屬於本行的子公司盈餘公積餘額人民幣2.32億元(2012年：人民幣1.51億元)。子公司本年度計提的歸屬於本行的盈餘公積為人民幣0.80億元(2012年：人民幣0.66億元)。以上未分配利潤中包含的歸屬於本行的子公司盈餘公積餘額不能進行利潤分配。

37 非控制性權益

子公司的非控制性權益列示如下：

	2013年	2012年
天津財富置業有限公司	1,191	1,000
北京達義興業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893	750
上海國之杰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794	667
江蘇陽光集團有限公司	596	500
上海國正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596	500
廣州紫泉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397	333
中國世紀投資有限公司	397	333
聖金達投資有限公司	89	75
加拿大皇家銀行	52	45
其他	1,570	1,264
	<hr/>	<hr/>
合計	6,575	5,467
	<hr/> <hr/>	<hr/> <hr/>

38 股利分配

根據2014年3月28日召開的第六屆董事會第十五次會議通過的2013年下半年股利分配方案，本次利潤分配向股權登記日登記在冊的A股股東和H股股東派發現金股息，每10股派發人民幣1元(含稅)，並每10股派送股票股利2股。以本行截至2013年12月31日已發行股份283.66億股計算，現金派息總額共計人民幣28.37億元，股票股利總額共計56.73億股。由於本行發行的A股可轉債處於轉股期，目前尚難以預計A股股權登記日時的總股數，實際派息金額將根據股權登記日登記在冊的總股數確定。

根據2013年8月28日召開的第六屆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通過的2013年上半年股利分配方案，本次利潤分配以本行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的總股本為基數，向登記在冊的股東派發現金股利。每10股現金分紅人民幣1.58元(含稅)，計現金分紅人民幣44.82億元。

根據2013年6月17日召開的2012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的2012年下半年股利分配方案，本次利潤分配以本行截至2013年6月26日止的總股本為基數，向收市後登記在冊的股東派發現金股利。每10股現金分紅人民幣1.50元(含稅)，計現金分紅人民幣42.55億元。

39 投資重估儲備

	民生銀行集團和民生銀行	
	2013年	2012年
於1月1日餘額	(427)	(110)
可供出售證券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	(3,127)	(393)
減：遞延所得稅	782	98
因處置轉入當期損益	(182)	(141)
減：遞延所得稅	45	36
因重分類至持有至到期引起的公允價值變動的攤銷轉入損益	90	111
減：遞延所得稅	(23)	(28)
	<hr/>	<hr/>
於12月31日餘額	(2,842)	(427)

4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列示於簡要合併現金流量表中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民生銀行集團	
	2013年	2012年
現金(附註15)	9,159	6,490
存放中央銀行超額存款準備金(附註15)	36,354	74,334
原始到期日不超過三個月的：		
—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66,336	166,331
— 拆出資金	45,152	11,413
	<hr/>	<hr/>
合計	157,001	258,568

41 或有事項及承諾

(1) 信用承諾

本集團信貸承諾包括已審批並簽訂合同的貸款及信用卡額度、財務擔保及信用證服務。本集團定期評估信貸承諾的或有損失並在必要時確認預計負債。

貸款及信用卡承諾的合同金額是指貸款及信用卡額度全部支用時的金額。保函及信用證的合同金額是指假如交易另一方未能完全履行合約時可能出現的最大損失額。承兌滙票是指本集團對客戶簽發的滙票作出的兌付承諾。本集團預期大部分的承兌滙票均會與客戶償付款項同時結清。

有關信用額度可能在到期前未被支用，因此以下所述的合同金額並不代表未來的預期現金流出。

	民生銀行集團		民生銀行	
	2013年	2012年	2013年	2012年
銀行承兌滙票	522,849	586,654	522,325	585,276
開出信用證	126,934	134,985	126,934	134,985
開出保函	105,711	68,488	105,709	68,471
再保理業務	22,433	33,600	22,433	33,600
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	40,377	25,722	40,377	25,722
不可撤銷貸款承諾				
— 原到期日在1年以內	2,109	769	2,109	769
— 原到期日在1年或以上	2,234	3,232	2,234	3,232
融資租賃承諾	2,109	3,850	—	—
合計	<u>824,756</u>	<u>857,300</u>	<u>822,121</u>	<u>852,055</u>
信用風險加權金額	<u>327,515</u>	<u>352,776</u>	<u>324,881</u>	<u>347,540</u>

信用風險加權金額的計算參照了銀監會發佈的指引進行，金額大小取決於交易對手的信用程度及各項合同的到期期限等因素，權重範圍是0%至100%。

(2) 資本性支出承諾

	民生銀行集團		民生銀行	
	2013年	2012年	2013年	2012年
已簽約但尚未支付	8,557	11,780	906	1,791
已批准但尚未簽約	7	101	7	101
合計	<u>8,564</u>	<u>11,881</u>	<u>913</u>	<u>1,892</u>

(3) 經營租賃承諾

根據已簽訂的不可撤銷的經營性租賃合同，本集團未來最低應支付租金列示如下：

	民生銀行集團		民生銀行	
	2013年	2012年	2013年	2012年
1年以內	3,441	1,648	3,419	1,607
1年至5年	8,912	4,855	8,839	4,774
5年以上	4,528	2,031	4,505	1,987
合計	<u>16,881</u>	<u>8,534</u>	<u>16,763</u>	<u>8,368</u>

(4) 前期承諾履行情況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性支出承諾及經營租賃租入承諾在重大方面已按照合同約定履行。

(5) 抵／質押資產

	民生銀行集團		民生銀行	
	2013年	2012年	2013年	2012年
貼現票據	6,777	100,519	6,634	100,360
證券投資	48,599	28,251	48,599	28,251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7,348	8,555	—	—
物業和設備	2,401	459	—	—
其他資產	242	1,325	—	—
合計	<u>65,367</u>	<u>139,109</u>	<u>55,233</u>	<u>128,611</u>

本集團部分資產被用作賣出回購交易協議、向其他金融機構借款和取得貸款額度等交易的抵／質押物。

本集團根據人行規定向人行繳存法定存款準備金(附註15)。上述存款不能用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運作。

本集團在相關買入返售票據業務中接受的質押物可以出售或再次向外質押。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接受的該等質押物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3,121.49億元(2012年：人民幣6,168.05億元)。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人民幣64.96億元已售出或再次質押、但有義務到期返還的該等質押物(2012年：人民幣1,001.69億元)。

(6) 證券承銷責任

	民生銀行集團和民生銀行	
	2013年	2012年
中短期融資券	<u>60,300</u>	<u>48,408</u>

(7) 兌付承諾

本行受財政部委託作為其代理人發行憑證式國債。憑證式國債持有人可以要求提前兌付持有的憑證式國債，本行有義務按提前兌付安排確定的憑證式國債本金及至兌付日的應付利息履行兌付責任。於2013年12月31日，本行具有提前兌付義務的憑證式國債的本金餘額為人民幣74.77億元(2012年：人民幣26.74億元)，原始期限為一至五年。

(8) 未決訴訟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存在正常業務中發生的若干未決法律訴訟事項。經考慮專業意見後，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該等法律訴訟事項不會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

42 在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

1 在第三方機構發起設立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的權益

本集團通過直接持有投資而在第三方機構發起設立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權益。這些結構化主體未納入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範圍，主要包括專項信託計劃、資產管理計劃以及資產支持融資債券。這些結構化主體的性質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資者的資產並賺取管理費，其融資方式是向投資者發行投資產品。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通過直接持有投資而在第三方機構發起設立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的權益的賬面價值列示如下：

	本集團	
	賬面價值	最大損失敞口
信託計劃	127,955	127,955
專項資產管理計劃	63,892	63,892
資產支持融資	526	526
合計	<u>192,373</u>	<u>192,373</u>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通過直接持有投資而在第三方機構發起設立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的權益在本集團的資產負債表的相關資產負債項目列示如下：

	本集團		
	應收款項類 投資	2013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買入返售 金融資產
信託計劃	8,891	—	119,064
專項資產管理計劃	21,107	—	42,785
資產支持融資	377	149	—
合計	<u>30,375</u>	<u>149</u>	<u>161,849</u>

信託計劃、專項資產管理計劃和資產支持融資債券的最大損失敞口按其在資產負債表中確認的分類為其在報告日的攤餘成本或公允價值。

2 在本集團作為發起人但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的權益

本集團發起設立的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主要包括本集團發行的非保本理財產品和投資基金。這些結構化主體的性質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資者的資產並收取管理費，其融資方式是向投資者發行投資產品。本集團在這些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的權益主要包括直接持有投資或通過管理這些結構化主體收取管理費收入。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直接持有投資以及應收管理手續費而在資產負債表中反映的資產賬面價值金額不重大。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發起設立但未納入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非保本理財產品及投資基金資產規模餘額分別為人民幣2,888億元及人民幣1,642億元。

3 本集團於本年度發起但於2013年12月31日已不再享有權益的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

於2013年度，本集團在上述結構化主體賺取的手續費及佣金收入為人民幣51.20億元，其中向非保本理財產品和投資基金賺取的手續費及佣金收入分別為人民幣49.02億元和人民幣2.18億元。

本集團於2013年1月1日之後發行，並於2013年12月31日之前已到期的非保本理財產品發行總量共計人民幣10,055億元。

43 受託業務

本集團通常作為代理人為零售客戶、信託機構和其他機構保管和管理資產。託管業務中所涉及的資產及其相關收益或損失不屬於本集團，所以這些資產並未在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表中列示。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證券投資基金託管餘額為人民幣579.06億元(2012年：人民幣637.40億元)，企業年金基金託管餘額為人民幣98.36億元(2012年：人民幣69.33億元)，信貸資產委託管理餘額為人民幣24.23億元(2012年：人民幣25.24億元)，委託貸款餘額為人民幣1,188.18億元(2012年：人民幣922.58億元)。

44 關聯方

(1) 關聯方關係

本集團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對另一方施加重大影響；或另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本集團或對本集團施加重大影響；或本集團與另一方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被視為關聯方。關聯方可為個人或企業。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關聯方包括本行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與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以及本行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與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控制的或共同控制的企業及其控股子公司及對本行的經營或財務政策有影響的主要股東及其控制或共同控制的企業。

本行子公司的基本情況參見附註26。

(2) 關聯交易

(i) 定價政策

本集團與關聯方的交易均按照一般商業條款和正常業務程序進行，其定價原則與獨立第三方交易一致。

(ii) 關聯方在本集團的貸款

於報告期末餘額：

	擔保方式	2013年	2012年
國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屬企業	質押	980	19
	保證	163	101
	信用	—	620
東方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質押	500	—
	保證	—	400
聯想控股有限公司	保證	440	1,640
福信集團有限公司	保證	330	—
	抵押	100	453
無錫健特藥業有限公司	保證	400	—
	質押	—	400
上海黃金搭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保證	300	—
江西信地投資有限公司	保證	300	—
無錫健特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保證	100	100
四川岷江雪鹽化有限公司	抵押	8	30
	質押	148	—
成都五月花計算機專業學校	保證	50	20
成都岷江雪化工有限公司	保證	50	—
濟南七里堡市場有限公司	保證	18	15
石藥集團有限公司	保證	—	460
東方集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質押	—	200
上海興業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保證	—	150
上海複星高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保證	—	100
四川希望華西建設工程總承包有限公司	保證	—	30
重慶朗福置業有限公司	抵押	—	50
四川特驅投資有限公司	保證	—	15
廣東二十一世紀傳媒股份有限公司	信用	—	10
四川希望深藍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保證	—	10
重慶藥友製藥有限責任公司	信用	—	5
關聯方個人	抵押	95	41
合計		<u>3,982</u>	<u>4,869</u>
佔同類交易的比例(%)		<u>0.26</u>	<u>0.36</u>

報告期交易金額：

	2013年	2012年
關聯方貸款利息收入	<u>238</u>	<u>259</u>
佔同類交易的比例(%)	<u>0.13</u>	<u>0.17</u>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發現上述關聯方貸款存在個別減值(2012年：無)。

(iii) 本集團與關聯方的其他交易

於報告期末餘額：

	2013年		2012年	
	餘額	佔同類交易的 比例(%)	餘額	佔同類交易的 比例(%)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3,860	4.34	7,748	3.28
拆出資金	287	0.27	200	0.25
證券投資：				
— 可供出售證券	254	0.23	595	0.51
— 持有至到期證券	80	0.06	—	—
— 貸款及應收款項	—	—	100	0.66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498	0.60	430	0.57
其他資產	30	0.05	340	0.73
吸收存款	36,348	1.69	35,332	1.83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及 拆入款項	420	0.07	6,961	0.90
其他負債	1,057	1.87	762	1.47

本集團本年度上述關聯交易形成的利息收入為人民幣0.74億元(2012年：人民幣1.86億元)，佔同類交易的比例為0.04%(2012年：0.12%)；上述關聯交易形成的利息支出為人民幣16.63億元(2012年：人民幣14.80億元)，佔同類交易的比例為1.68%(2012年：1.98%)。本年度關聯交易的其他損益影響不重大。

表外項目於報告期末餘額：

	2013年		2012年	
	餘額	佔同類交易的 比例(%)	餘額	佔同類交易的 比例(%)
開出保函	700	0.66	1,148	1.68
銀行承兌滙票	48	0.01	1,112	0.19
再保理業務	—	—	102	0.30
經營租賃承諾	110	0.65	109	1.28
開出信用證	—	—	38	0.03

其他於報告期末餘額：

	2013年		2012年	
	餘額	佔同類交易的 比例(%)	餘額	佔同類交易的 比例(%)
由關聯方提供擔保的貸款	1,698	0.11	1,710	0.13
本集團買入返售票據中 由關聯方開立的票據	249	0.06	359	0.06
本集團貼入的由關聯方 開立的票據	10	0.03	7	0.04

上述關聯交易對本集團2013年度和2012年度的損益和於2013年12月31日和2012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影響不重大。

(iv) 與本行年金計劃的交易

本集團與本行設立的企業年金基金除正常的供款和普通銀行業務外，2013年度和2012年度均未發生其他重大關聯交易。

(v) 與關鍵管理人員的交易

關鍵管理人員是指有權參與本行計劃、直接或間接指導及控制本行活動的人員，包括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本行按照一般商業條款同關鍵管理人員進行業務往來。具體業務包括：發放貸款、吸收存款，相應利率等同於本行向第三方提供的利率。於2013年12月31日，本行向關鍵管理人員發放的貸款餘額為人民幣0.65億元(2012年：人民幣0.21億元)，已經包括在上述向關聯方發放的貸款中。

本行2013年度計提的關鍵管理人員稅前薪酬，包括工資和短期福利合計人民幣1.50億元(2012年：人民幣1.32億元，此等薪酬已根據《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關於2012年度高管薪酬補充公告》進行了重述)。其中，按照國家有關規定，本行執行董事、監事長及高級管理人員的稅前薪酬中，人民幣0.83億元是本行按照上述人員業績薪酬的不低於50%的比例計提(2012年計提比例不低於50%，計提金額為人民幣0.63億元)，並實行延期支付的部分。待上述人員在本行任期結束時，視其履職情況確定應支付金額，並在三年內進行支付。如在規定期限內出現上述人員職責內的風險損失，本行將有權止付並追償已付金額。本行於2013年度和2012年度均未提供給關鍵管理人員退休福利計劃、離職計劃及其他長期福利等支出。

本行全薪履職的執行董事、監事長及高級管理人員的稅前薪酬總額尚待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批准。批准後，本行將另行披露。預計未計提的薪酬不會對本集團及本行2013年度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vi) 本行與子公司的交易

於報告期末餘額：

	2013年	2012年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52	22
其他資產	300	16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及拆入款項	6,468	4,578
其他負債	10	16

報告期交易金額：

	2013年	2012年
利息收入	11	4
利息支出	149	75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80	20
營運支出	139	97
其他營運支出	2	10

2013年度，本集團子公司間發生的主要交易為同業間往來。於2013年12月31日，上述交易的餘額為人民幣1.40億元(2012年：人民幣0.60億元)。

本行財務狀況表及利潤表項目中包含的與子公司及子公司間的交易餘額及交易金額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予以抵銷。

4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估計是根據金融工具的特性和相關市場資料於某一特定時間做出，一般是主觀的。本集團根據以下層級確定及披露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第一層級：集團在估值當天可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該層級包括在交易所(如倫敦證券交易所、法蘭克福證券交易所、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股權和債務工具以及交易所交易的衍生產品如股指期貨(基於Nasdaq、S&P500等指數)等。

第二層級：輸入變量為除了第一層級中的活躍市場報價之外的可觀察變量，通過直接或者間接可觀察。劃分為第二層級的債券投資大部分為人民幣債券。這些債券的公允價值按照中央國債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的估值結果確定，估值方法屬於所有重大估值參數均採用可觀察市場信息的估值技術。此層級還包括大多數場外衍生工具合約，交易性貸款和發行的結構型債務工具。估值技術包括遠期定價和掉期模型(以現值計算)；輸入參數(如中債收益率曲線、倫敦同業拆借利率收益率曲線或者交易對手信用風險)的來源是彭博和路透交易系統。

第三層級：資產或負債的輸入變量基於不可觀察的變量。該層級包括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為不可觀察變量的股權和債券工具。所採用的估值模型為現金流折現模型。該估值模型中涉及的不可觀察假設包括折現率和市場價格波動率。

截止2013年12月31日，採用包括不可觀察市場數據的估值技術進行估值的金融工具賬面價值不重大，且採用其他合理的不可觀察假設替換模型中原有的不可觀察假設對公允價值計量結果的影響也不重大。

該公允價值層級要求盡量利用可觀察的公開市場數據，在進行估值時，盡量考慮使用相關並可觀察的市場價格。

(1)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下表按公允價值層級對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進行分析：

民生銀行集團

	2013年			合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資產				
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債券投資	—	19,845	—	19,845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債券投資	—	2,417	—	2,417
衍生金融資產				
— 利率衍生工具	—	719	—	719
— 貨幣衍生工具	—	1,267	—	1,26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債券投資	129	110,852	117	111,098
— 權益工具	259	175	—	434
合計	<u>388</u>	<u>135,275</u>	<u>117</u>	<u>135,780</u>

	2013年			合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負債				
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				
— 利率衍生工具	—	(621)	—	(621)
— 貨幣衍生工具	—	(1,261)	—	(1,261)
— 其他	—	(1)	—	(1)
合計	—	(1,883)	—	(1,883)

民生銀行集團

	2012年			合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資產				
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債券投資	12	24,327	—	24,339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債券投資	—	1,979	—	1,979
衍生金融資產				
— 利率衍生工具	—	324	—	324
— 貨幣衍生工具	—	785	—	785
— 其他	—	125	—	12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債券投資	713	116,290	133	117,136
— 權益工具	14	125	—	139
合計	739	143,955	133	144,827
負債				
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				
— 利率衍生工具	—	(297)	—	(297)
— 貨幣衍生工具	—	(970)	—	(970)
— 其他	—	(68)	—	(68)
合計	—	(1,335)	—	(1,335)

民生銀行

	2013年			合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資產				
<u>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u>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債券投資	—	19,845	—	19,845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債券投資	—	2,417	—	2,417
衍生金融資產				
— 利率衍生工具	—	719	—	719
— 貨幣衍生工具	—	1,267	—	1,26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債券投資	129	110,852	117	111,098
— 權益工具	259	155	—	414
合計	388	135,255	117	135,760
負債				
<u>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u>				
衍生金融負債				
— 利率衍生工具	—	(621)	—	(621)
— 貨幣衍生工具	—	(1,261)	—	(1,261)
— 其他	—	(1)	—	(1)
合計	—	(1,883)	—	(1,883)

民生銀行

	2012年			合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資產				
<u>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u>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債券投資	12	24,327	—	24,339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債券投資	—	1,979	—	1,979
衍生金融資產				
— 利率衍生工具	—	324	—	324
— 貨幣衍生工具	—	785	—	785
— 其他	—	125	—	12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債券投資	713	116,290	103	117,106
— 權益工具	14	125	—	139
合計	739	143,955	103	144,797

	2012年			合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負債				
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				
<u>衍生金融負債</u>				
— 利率衍生工具	—	(297)	—	(297)
— 貨幣衍生工具	—	(970)	—	(970)
— 其他	—	(68)	—	(68)
	<u>—</u>	<u>(1,335)</u>	<u>—</u>	<u>(1,335)</u>
合計	<u>—</u>	<u>(1,335)</u>	<u>—</u>	<u>(1,335)</u>

(2)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第三層級金融工具變動情況

第三公允價值層級本年年初至本年年末的變動情況如下表所示：

民生銀行集團

	2013年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權益工具	資產合計
於1月1日	133	—	133
— 收益／(損失)	9	—	9
— 其他綜合收益	8	—	8
結算	<u>(33)</u>	<u>—</u>	<u>(33)</u>
於12月31日	<u>117</u>	<u>—</u>	<u>117</u>
12月31日持有的資產／負債中 合計計入利潤表中的收益	<u>22</u>	<u>—</u>	<u>22</u>
	2012年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權益工具	資產合計
於1月1日	135	—	135
— 收益／(損失)	1	—	1
— 其他綜合收益	16	—	16
結算	<u>(19)</u>	<u>—</u>	<u>(19)</u>
於12月31日	<u>133</u>	<u>—</u>	<u>133</u>
12月31日持有的資產／負債中 合計計入利潤表中的收益	<u>9</u>	<u>—</u>	<u>9</u>

	2013年		資產合計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權益工具	
於1月1日	103	—	103
— 收益／(損失)	9	—	9
— 其他綜合收益	8	—	8
結算	(3)	—	(3)
於12月31日	117	—	117
12月31日持有的資產／負債中 合計計入利潤表中的收益	22	—	22
	2012年		資產合計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權益工具	
於1月1日	105	—	105
— 收益／(損失)	1	—	1
— 其他綜合收益	16	—	16
結算	(19)	—	(19)
於12月31日	103	—	103
12月31日持有的資產／負債中 合計計入利潤表中的收益	9	—	9

(3) 層級之間轉換

本年度，未發生以公允價值計量的第一層級、第二層級和第三層級金融資產和負債之間的轉換。

(4) 未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負債的公允價值**a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拆出資金、長期應收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拆入資金、向其他金融機構借款、回購和返售協議**

由於以上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大部分的到期日均在一年以內或者均為浮動利率，其賬面價值接近其公允價值。

b 發放貸款和墊款及應收款項類投資

發放貸款和墊款及應收款項類投資按照扣除減值準備後的淨額列示，其估計的公允價值為預計未來收到的現金流按照當前市場利率的貼現值。

c 持有至到期投資

持有至到期投資的公允價值通常以公開市場買價或經紀人／交易商的報價為基礎。如果無法獲得相關的市場信息，則以市場對具有相似特徵(如信用風險、到期日和收益率)的證券產品報價為依據。

d 吸收存款

支票賬戶、儲蓄賬戶和短期貨幣市場存款的公允價值為即期需支付給客戶的應付金額。沒有市場報價的固定利率存款，以剩餘到期期間相近的現行定期存款利率作為貼現率按現金流貼現模型計算其公允價值。

e 應付債券

應付債券的公允價值按照市場報價計算。若沒有市場報價，則以剩餘到期期間相近的類似債券的當前市場利率作為貼現率按現金流貼現模型計算其公允價值。

下表列示了未以公允價值反映或披露的持有至到期投資、應收款項投資、發放貸款及墊款、應付一般金融債券、應付次級債券、應付混合資本債券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券以及吸收存款的賬面價值、公允價值以及公允價值層級的披露：

民生銀行集團

	2013		2012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應收款項投資	37,818	37,402	—	37,402	—	15,040	15,007
發放貸款及墊款	1,539,447	1,574,603	—	1,574,603	—	1,351,512	1,392,774
持有至到期投資	133,124	128,548	—	128,548	—	83,653	83,461
合計	<u>1,710,389</u>	<u>1,740,553</u>	<u>—</u>	<u>1,740,553</u>	<u>—</u>	<u>1,450,205</u>	<u>1,491,242</u>
金融負債							
吸收存款	2,146,689	2,219,088	—	2,219,088	—	1,926,194	1,931,416
應付一般金融債券	49,949	47,675	—	47,675	—	49,932	49,386
應付次級債券	15,762	15,316	—	15,316	—	15,757	15,294
應付混合資本債券	9,281	8,885	—	8,885	—	9,280	9,176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券	16,976	19,382	—	19,382	—	—	—
合計	<u>2,238,657</u>	<u>2,310,346</u>	<u>—</u>	<u>2,310,346</u>	<u>—</u>	<u>2,001,163</u>	<u>2,005,272</u>

民生銀行

	2013		2012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應收款項投資	37,818	37,402	—	37,402	—	15,040	15,007
發放貸款及墊款	1,524,803	1,559,602	—	1,559,602	—	1,341,035	1,382,101
持有至到期投資	133,124	128,548	—	128,548	—	83,653	83,461
合計	<u>1,695,745</u>	<u>1,725,552</u>	<u>—</u>	<u>1,725,552</u>	<u>—</u>	<u>1,439,728</u>	<u>1,480,569</u>
金融負債							
吸收存款	2,124,978	2,194,314	—	2,194,314	—	1,910,622	1,915,872
應付一般金融債券	49,949	47,675	—	47,675	—	49,932	49,386
應付次級債券	15,762	15,316	—	15,316	—	15,757	15,294
應付混合資本債券	9,281	8,885	—	8,885	—	9,280	9,176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券	16,976	19,382	—	19,382	—	—	—
合計	<u>2,216,946</u>	<u>2,285,572</u>	<u>—</u>	<u>2,285,572</u>	<u>—</u>	<u>1,985,591</u>	<u>1,989,728</u>

46 期後事項

經中國銀監會《關於民生銀行發行二級資本債券的批覆》(銀監覆[2013]570號)的核准，本行於2014年3月18日按面值發行了200億元人民幣二級資本債券，並按照有關法規計入二級資本。

此外，2013年度股利分配的具體情況見附註38。

47 上期比較數字

出於財務報表披露目的，本集團對部分比較數字進行了重分類調整。

1 流動性比率

	2013年	2012年
人民幣流動資產與人民幣流動負債比率	<u>29%</u>	<u>35%</u>
外幣流動資產與外幣流動負債比率	<u>96%</u>	<u>142%</u>

流動性比率按照銀監會頒佈的相關規定及財政部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計算。

2 貨幣集中情況

	2013年			合計
	美元	港元	其他	
即期資產	111,572	6,416	7,939	125,927
即期負債	(77,688)	(11,210)	(7,891)	(96,789)
遠期購入	96,953	11,362	1,739	110,054
遠期出售	(101,023)	(3,654)	(3,819)	(108,496)
淨多頭／(空頭)*	<u>29,814</u>	<u>2,914</u>	<u>(2,032)</u>	<u>30,696</u>
	2012年			合計
	美元	港元	其他	
即期資產	55,767	13,756	7,426	76,949
即期負債	(59,246)	(4,879)	(7,466)	(71,591)
遠期購入	83,434	3,339	6,259	93,032
遠期出售	(80,981)	(1,118)	(3,986)	(86,085)
淨多頭／(空頭)*	<u>(1,026)</u>	<u>11,098</u>	<u>2,233</u>	<u>12,305</u>

* 淨期權敞口根據香港金融管理局要求的得爾塔值方法計算。

在有關期間內，本集團不存在結構敞口。

3 發放貸款和墊款

(1) 按地區劃分的減值貸款

民生銀行集團

	2013年				合計
	華北	華東	華南	其他地區	
減值貸款	5,824	5,333	633	1,614	13,404
減值準備					
— 單項計提	1,381	1,226	134	603	3,344
— 組合計提	1,012	499	122	160	1,793
			2012年		
	華北	華東	華南	其他地區	合計
減值貸款	5,103	4,399	462	559	10,523
減值準備					
— 單項計提	2,385	1,215	97	158	3,855
— 組合計提	531	496	125	136	1,288

民生銀行

	2013年				合計
	華北	華東	華南	其他地區	
減值貸款	5,824	5,214	632	1,594	13,264
減值準備					
— 單項計提	1,380	1,202	134	595	3,311
— 組合計提	1,012	477	122	158	1,769
			2012年		
	華北	華東	華南	其他地區	合計
減值貸款	5,103	4,372	462	552	10,489
減值準備					
— 單項計提	2,385	1,208	97	157	3,847
— 組合計提	531	492	125	136	1,284

(2) 按地區劃分的逾期超過3個月的貸款

民生銀行集團

	2013年				合計
	華北	華東	華南	其他地區	
逾期貸款	4,916	3,937	578	1,017	10,448
減值準備					
— 單項計提	1,114	723	121	115	2,073
— 組合計提	1,292	933	159	252	2,636

	華北	華東	2012年 華南	其他地區	合計
逾期貸款	5,102	3,744	463	606	9,915
減值準備					
— 單項計提	2,372	897	86	133	3,488
— 組合計提	530	620	137	157	1,444

民生銀行

	華北	華東	2013年 華南	其他地區	合計
逾期貸款	4,916	3,759	576	973	10,224
減值準備					
— 單項計提	1,114	702	121	113	2,050
— 組合計提	1,288	794	151	197	2,430

	華北	華東	2012年 華南	其他地區	合計
逾期貸款	5,102	3,731	463	599	9,895
減值準備					
— 單項計提	2,372	895	86	132	3,485
— 組合計提	530	618	137	156	1,441

4 跨境申索

	2013年				合計
	中國內地 以外的 亞太地區	北美	歐洲	其他地區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6,666	5,971	1,416	—	14,053
公共部門	786	—	—	—	786
其他	20,823	10,124	118	9,367	40,432
合計	<u>28,275</u>	<u>16,095</u>	<u>1,534</u>	<u>9,367</u>	<u>55,271</u>

	2012年				合計
	中國內地 以外的 亞太地區	北美	歐洲	其他地區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6,106	3,954	1,699	—	11,759
公共部門	405	—	—	—	405
其他	13,285	—	100	376	13,761
合計	<u>19,796</u>	<u>3,954</u>	<u>1,799</u>	<u>376</u>	<u>25,925</u>

第十四章 備查文件目錄

- 一、載有法定代表人、主管會計工作負責人、會計機構負責人簽名並蓋章的財務報表
- 二、載有會計師事務所蓋章的獨立核數師報告原件
- 三、載有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親筆簽名的年度報告正文
- 四、報告期內本公司在《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和《證券時報》公開披露過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 五、本公司《公司章程》

釋義

在本報告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語具有如下涵義。

「本行」或「本公司」或「中國民生銀行」或「民生銀行」	指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	指	本行及其附屬公司
「民生租賃」	指	民生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基金」	指	民生加銀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民生資管」	指	民生加銀資產管理公司
「全國政協」	指	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
「全國工商聯」	指	中華全國工商業聯合會
「中國銀監會」	指	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交所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上交所」	指	上交所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標準守則》」	指	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會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IT」	指	信息技術
「民企」	指	民營企業
「可轉債」或「民生轉債」或「A股可轉債」	指	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
「大公」	指	大公國際資信評估有限公司